

台美文藝

2019



台美人筆會出版
Taiwanese American Pen Club

美國加州洛杉磯



2019 年版台美文藝

目 錄

目錄	i
台美文藝 2019 年版序	iv

論述篇

學佛心得 - 佛學的再闡釋 / 林良彬	1
瞭解歷史文化有益身心健康 / 朱真一	15
漫談台美人的婚姻 / 黃哲陽	25
台灣人的移民潮 / 楊遠薰	29

散文篇

《新潮文庫》50 年展望與回顧 / 林衡哲	43
善行損誼 / 何鎮坤	55
人生與哲學的反思 / 林良彬	64
無字天書 / 趙珠蘭	67
等待正義 / 趙珠蘭	74
因果關係 / 陳吳富美	77
媽媽的心聲 / 李芬芬	83

圓圈說 / 何鎮坤	85
台美人的榮耀 / 余忠村	89
阿吉仔：克雷蒙山城的引思 / 桃城虎	92
我的電鍋死了 / 張錦雲	110
蜥蜴驚魂記 / 張錦雲	112
綠拇指、園藝樂、種菜經 / 朱真一	116
結婚五十年雜感 / 林壽英	126
色狼？狐狸精？ / 李彥貞	129
當一座山擋住去路時 / 李彥貞	133
被遺忘了的理想 / 米粒	138
為台灣走 / 米粒	146
天龍國的童年 / 楊美娥	150
一位做母親的選擇 / 李雪玟	160
兩難 / 黃健造	165
當台灣人獅子會財務長記趣 / 李月英	172
那段難忘的歲月 / 雨亭	176
無法忘懷 / 李淑櫻	180
那年夏天 / 翠屏	185
心語奔放 / 蔡淑女	191
洋學生學漢語 / 翠屏	203

快樂歌手 / 蔡淑女	208
紐約雙子星之戀 / 阿茂	216
回顧〈九一一〉慘劇 / 阿茂	219
再見，賭場 / 林良彬	227
好佳在，不是聯邦處理這案件 / 陳榮成	232

小說篇

我叫小 Vicky / 鄭炳全	236
難忘 e 阿娥姐 / 李三富	247
想起了我的祖母 / 蔡烈輝	258
夏日炎炎 / 夏眉	261
交代 / 阿政	267
異地相逢 / 黃健造	269
不如歸 / 賴天娜	275
只是朱顏改 / 阿政	282
客家小炒—思念的另一種形式 / 賴慧娜	293
母女三代走過的婚姻 / 李淑櫻	296

縱橫天下篇

走出溫室，挑戰未來 / 陳東榮譯	303
旅途平安 / 李建漢	315

秋遊巴爾幹半島 / 李建漢	325
捷、德、波音樂之旅 / 李彥輝	331
不列顛紀遊 / 李彥輝	338
胡佛水壩 / 吳彬銜	350

詩詞歌賦篇

海岸線上的小屋 / 陳東榮	357
卡將(阿母) · 汝的這雙手 / 陳東榮	358
聽湖居四季 / 陳東榮	360
來生 / 思理	361
很慢的流星 風速六十哩 / 思理	362
含貽詩抄三首 / 思理	363
看米羅的畫有感 / 何康隆	364
現代俳句 & 變奏十六則 / 何康隆	366
光燦的古城 / 何康隆	368
詩歌 : (1)問蝴蝶 (2)溫泉鄉 / 秦雪華	370
詩歌 : 上嬌的手 / 秦雪華	373
葡萄牙之旅 / 錦兒	375
天草的異鄉人 - 參觀天草四郎紀念館有感 / 錦兒	376
足摺之行 / 錦兒(張錦惠)	377

台美文藝 2019 年版序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英國首相邱吉爾曾被記者問了這麼一句：「你認為對英國來說，印度是否比沙士比亞更重要？」姑不論是真是假，連媒體記者也知道文化對一個國家一個民族的重要性。台灣最流行的民謠中就有一句：「無魂有體親像稻草人」。誠然，民族文化就是國家的靈魂。觀之世界各國具代表性的文豪：法國有伏爾泰、大仲馬、雨果、巴爾札克、卡繆；英國有沙士比亞、迪更斯、王爾德、濟茲、拜倫、布朗寧等；美國有歐文、愛默生、海明威、福克納、霍桑、傑克倫敦、賽珍珠、愛倫坡、史坦貝克、梭羅；俄國則有托爾斯泰、普希金、杜思托也夫斯基、屠格涅夫等；德國有歌德、席勒、海涅、格林兄弟、雷馬克(Remarque)；台灣有賴和、鍾理和、葉石濤、楊逵、張良澤、李喬、黃春明、楊牧、向陽、吳濁流、鍾肇政、陳永興、鄭炯明、李敏勇、李昂、鄭清文、杜國清、林衡哲、以及目前在台大與中興的台文所所長/教授，包括邱貴英、張莉璇、黃美娥、詹閔旭等年輕作家，他(她)們也是台

灣文學未來發展的主要推手。其他在世界文化方面，許多哲學家也扮演對其國家民族的生存有舉足輕重的影響。

其實，台美人筆會目前最重要的責任，乃是要鼓勵每一位台美人，不論老少，都能隨時培養「寫作」與「思考」的習慣。寫作可以幫忙促進理想的實踐；而思考可以幫助正確而有系統地發現人生的真義與目的，進而確立本身一生該走的道路，在國際社會上做一位有真實理想又出色的世界公民，更成為台灣的驕傲。進一步則間接地產生了更多的台灣新作家與哲學家，再透過翻譯邁向國際舞台終而成為諾貝爾文學獎、和平獎的得獎人。

為了想朝向上述的理想去實施，本筆會在去年十月開會決定組團回台訪問台灣文學界，希望透過訪問能與台灣文學界藝術界交流，更進一步瞭解台灣文藝界現況、發展程度及未來方向。透過望春風文庫與新潮文庫創辦人林衡哲醫師的精心策劃與聯絡，本筆會回台訪問團終於在今年四月成行，讓諸位參加團員在參訪旅程中獲得了許多文學美術音樂的靈糧，更增添許多寫作的題材。除了正式訪問並與台灣前述諸名作家懇談聚餐外，我們也和剛成立兩年多的「台灣文學學會」正副會長以及現任與前任秘書長認

識交談。該會會長邱貴英說目前台灣雖有教育部、文化部撥款與許多非政府民間基金會，但真正贊助鼓勵文創計劃的款額經費還是遠遠不足也沒有好好的利用。究其原因在於朝野與社會人士對於推動促進文學發展與國家民族命運的重要性仍茫然無知。難道大眾還不知道「十年樹木，百年樹人」這個道理嗎？哀哉！

今年「台美文藝」共收集了 60 篇來稿也全數照登。「來者不拒」是我們的原則。我個人也知道「寧缺勿濫」。但設身處地想想，如果你(妳)我是投稿者，在花費了好長一段時光好不容易又苦思積慮，絞盡腦汁認真地寫出來的文稿竟然被退回，將情何以堪？好在我們的編委團隊都有共識，審稿時也兼顧作者心境，耐心與作者溝通。在互相瞭解、雙方重新來回修改之後，終也使來稿在化妝後呈登大雅之堂。沒有一篇退稿。這真是值得驕傲的好現象！

是以本筆會「來者不拒」之目的就是鼓勵，鼓勵，再鼓勵！千萬別在盛燃的火花上澆冰水。蓋筆會成長誠不易也。

在此我要感謝所有筆會會員的踴躍投稿，按繳年費並慷慨額外捐助本會的熱情與合作。我也要感謝諸位歷任前

會長與歷屆編委們的努力，促使本筆會年年茁壯。前會長陳東榮替本會設計的網站使本會趕上了高科技的潮流，今後也能在 Cyber Era 登上了世界筆會的舞台！而更重要的就是經費。大家都知道 No Money No Honey。我們必須感謝前會長林文政也是本會財政部長的日夜辛勞時刻不忘募款催討年費，讓筆會的存款年年有餘。

今年「台美文藝」另一特色是：我們有比以前歷年的「台美文藝」更豐富的插圖與附照。這都要歸功於副會長兼編委秦雪華。她為了使本刊的文章內容更生動吸睛，努力尋找適當的插圖，終於感動了她的好友，包括師大校友也是台灣名攝影學者詩歌作家陳雲錦，免費授權選用他自己的作品刊登於「台美文藝」上。

在此我必須感謝本屆全體編委團隊的認真熱心，使今年的「台美文藝」能夠以嶄新亮麗的形象順利出版。她(他)們包括陳東榮、林文政、秦雪華、李淑櫻、鄭炳全、李彥貞、賴慧娜、黃樹人與游小惠。我也必須感謝內人 - 吳淑娟。她瞭解我，時時刻刻都在督促我，並且容許我三更半夜還留在書房做「賤(鍵)人」(按打字鍵)，當「鼠輩」(滑老鼠)。為了感謝她，我答應她：當 2019 年版「台美文藝」

出現在台美人面前之同時，也是我和她出現在開往冰島的

遊輪甲板上看海上日出之時！

賴寅雄 於

2019年 端午節

「台美人筆會」聲明

「台美人筆會」所出版發行之刊物「2019 年台美文藝」包羅許多本筆會會員之作品。「台美人筆會」擁有所有作品之版權。任何方式之作品內容引用轉載皆須經本筆會以及作者本人書面同意方為合法。否則本會及作者保留法律追訴權。

本會刊物「2019 年台美文藝」發表之所有作品內容意見理念，皆屬作者個人之立場與看法，絕對不代表「台美人筆會」之立場。任何作品內容引發之糾紛或法律刑責問題必須由該作品作者個人自行負責，與「台美人筆會」完全無關。

特此聲明。

學佛心得

桑亞 (林良彬)

甲、見緣起即見佛

佛說：「見緣起即見佛」，瞭解「緣起」(dependent arising)一詞的意思乃是學佛中的最重點。從中也可以看到：佛法可以由淺顯易懂轉為深邃博大。

「緣起」就是指一切事物不是單獨自己存在，它們都依賴關係脈絡才能存在，而這包括如下三層意義，由簡單至深刻。

- 1) 這第一層——最淺顯的關係脈絡。舉一個簡單的例子。我站在微雨下看到眼前路上一片景象。有街道、樹木、車子、商店、人群，還有大地、天空、空氣、風、雨等等。先從一般所說的東西(thing 或 substance)說起，我這個人的存在(路人也一樣)是自己可獨立自足而存在嗎？不是，我有父母，父母也各有父母……，我係有一大串連我都不認識的祖先們先存在過，我還必須很長期的受到父母養育，才能有現在的我，且我也知道再過幾十年我也必將死掉，讓位給下一代，代代相傳。這就是一種關係脈絡下的存在。我的身體既如此，我的心靈或思想(唯物論認為它們只是腦而已)也是各種關係條件的產物，包括必先有身體、有智力學會日常語言等等才可進行的。又我也看到眼前自然物如橡樹、人造物如車子，這棵路

邊的橡樹會自己存在嗎？不，它是一大堆因緣條件才有的，如它從橡子成長出來，若是其間如果沒有充分陽光、適當的溫度，空氣中的氧、水份、人為種植等……，這橡樹會有今天樹立在路邊嗎？所以它是在關係脈絡下才存在。再看停在路邊這輛銀色本田汽車，很明顯，它也是商人為利益而從各方面收集科學技術、材質、人力才奇妙組合出來的商品，所以它也關係脈絡下的存在，它不可能莫名其妙的、神奇的就自己出現在路邊。

凡一般以為整體物，如人，車、學校等等都是由其不同的部分組成，離開這些部份，也就沒有這一整體。加上時間因素，每個東西都在變異中，不會停止不動的，因此也是時間系列下的存在。這都是很簡單易懂的。

- 2) 上述描述還沒提及時間、空間、因果等的變化中的相依待關係，如空間的東南西北，上下四方，時間的過去、現在、未來等等，都是相依待而存的，請問：沒有南會有北，沒有東會有西嗎？再者，會有絕對的上下前後左右、大小長短輕重等等現象嗎？會有：有因沒有果，或，有果沒有因的現象存在嗎？會有只有單一白色存在而沒有其他顏色的現象嗎？一個語言，會僅有單一或少數幾個字詞存在嗎？數目會只有數 1 和 2 而沒有其他數字嗎？須知，簡單如顏色，複雜如語言和算術等，都是它的各部份交織聯結成一系統才存在的，各部份 (components or parts) 絶不是孤立獨存的，而是在相互聯結，甚至變動中，各部份還能盡了各部份的職責或功能，這才配稱為是某物之各組成部份。總之，整體及部份、時間及空間、事物及性質、因和果等等，都必須是相依

而存的，不是互相孤立、互不相干的個個、別別的東西，換言之，它們都是關係脈絡下的相對存在。

- 3) 緣起義最深一層就是：相對存在的世間萬物，更有進一步依吾人名言或概念施設而存在的意義，佛法稱為「假名有」，玄奘的唯識宗說萬物依主觀心識而有，龍樹的中觀宗說：事物雖在 2) 中已知是客觀的相對存在，現在它們更是依我們互許的名言方便施設而有，即它們只是「假名有」，仍具有相互主觀的存在意義，而不是實有自性的存在。但不懂這點之前，作為凡夫的我們一向被語言所誤導，以為一一名言和一一真實的客體有著必然的聯繫，名言就像刀一樣在存在之流上很精準地切割(分別)出各各物類來，殊不知它們乃是相對實用的方便施設。就這點說，佛法完全支持科學的相對論，更可以說，佛法是一種更概括的哲學相對論(關係脈絡論)，它反對一切獨斷的絕對論，這種絕對論，佛法也稱之為自性見、分別戲論，乃是一種錯誤的妄見。

所以宇宙間任何一事一物，古人所稱的「至大無外、至小無內」皆非絕對的大小、內外、主客、自他，而是非常複雜的關係脈絡下的存在。這就是佛法說的緣起性空義。因為緣起，故事物仍然存在的，但必須是關係脈絡下的假名有；因為性空，即事物沒有自己獨存的本性、本質。二者(古人也用真諦自性空、俗諦緣起假名來說明)其實說的是同一件事：即一切事物皆是關係脈絡下的存在。

因此我們知道：天地宇宙萬事萬物 形成了相互關聯的一個整體，即古人說的「天地萬物為一體」。但要注意，這整體也是我們的假名施設，不是先有一個絕對的整體，後才

有各部份，而是各部份在相依緊密連結的脈絡下形成了這一「整體」。因此，佛法堅持部份先於整體，故也反對政治上的集體主義，支持相對的個人主義。為什麼說相對的？再重述一次，世界上沒有任何絕對的個體物存在，只有相對、相關聯、脈絡中的假名個體物存在。

或許有人會問：瞭解這些道理有什麼用？須知，這個思想用途可大了，它是一種弘大的世界觀，佛法稱這思想為般若智慧，即不要孤立的看事情，要能看透藏在事物背後的各種聯結性(connections)。因為人世間的問題皆出在：我執、法執，即把一切看成孤立自成的。每一個自私的我，都係有意或無意地看不到事物背後的關係脈絡，才會形成自私自利的，而由般若智慧深刻瞭解到一切都相互影響，相互關聯，人們才會彼此互助、自利利他地行動，形成一真正安和樂利的共同體。

這時，每個人都因看到世界真實相(佛法真實義)，從此以後不再錯看了世界，同時也由心胸的封閉狹隘，擴大心量成「廣大如虛空」，從而獲得自在解脫。所謂「心淨國土淨」，從此這個不和平的人間世即轉化為佛土、淨土，也就是說每個人都轉成佛(覺者、智者)，並生活在淨土中了！

乙、什麼是「佛法真實義」？

「緣起」指著脈絡原則(contextual or holistic principle)，沒有任何一物可以脫離其脈絡(諸因緣條件 s，包括其背景及前景)而孤立存在。與這個相反的是：原子性原則(atomic principle)。我們總以為：事物係由簡單、根本、不可再分割

分解的獨立原子 s 所組成，這即是龍樹菩薩所說的「自性見」，即我們錯誤地以為：可以從原本處在脈絡原則下的一切事物，從中抽象地抽離出(或切割出)——別別、互相孤立的事及物來。

這條緣起原理在龍樹時代(他是繼承佛陀的思想)已經應用於吾人對語言及萬象的反思，龍樹是以語言及萬法的脈絡原則或主義批判了部派佛教，如一切有部，的原子性原則或主義(即「假必依實」的主張)。

實=自性=各帶不變本質的獨立實體 s 或孤立自存的原子 s 。因萬物緣起故自性空，故一切假、一切不實。山河大地、主客、人我、自他、彼此皆自性空而無實，故萬法本性平等無高下；但同時萬法也是如夢如幻如影如電的無常緣起假名幻有。

總之，佛教喜歡說「空」，這是說一切事物都在關係脈絡下而存在，而不是說一切事物都不沒有了或不存在了。

又，佛法之脈絡原理是高於原子性原理，如這樣知空義，佛法也不必一定要破(排斥)分析性或分解性及邏輯性。了知：原子性原則只是假名施設之方便，則用而無咎，故龍樹的「中論」乃大大方方地運用邏輯分析及推理。

丙、淺談學問僧或論師

「學問僧」一詞很容易引起誤解，好像這種僧人只做學問，不管其他。其實，歷來的學問僧從未放棄修行解脫的目的，通常在做學問之餘，也坐禪修觀，但個人深淺不同。

印中藏史上的名僧大都是學問僧或論師型的，諸如：印度的龍樹、提婆、青目、羅什、無著、世親、安慧、戒賢，陳那、法稱等等大師；中國的僧肇、吉藏、智者、法藏、玄奘、窺基及近代的太虛、印順等等大師；西藏則有 13 世紀的宗喀巴及其大弟子、達賴五世等等。上述多數賢聖都因留下深邃的著作而留名青史，他們的作品迄今 21 世紀仍然是全球佛弟子們研習的對象(當然也有很多修行高僧道行好，但因缺少著作而未能像學問僧論師一般的出名，這問題宜另談之)。

有人會問：講究修道的佛法中為什麼容許這種注重理論的學問僧或論師的存在？我覺得主要有二個重大理由：

- 1) 在歷史進程中，印度外道，包括古代吠陀或反吠陀及現代一大堆學派，一直在攻擊佛法，故必須有學養的僧人廣研五明，新時代世智等，來反駁外道的甚深異見論述。
- 2) 佛法內部也因理論和修行實踐的深廣化而分派，形成的佛教各大宗派，這後來也成了學問僧主要研習的課目，因此佛法必然也包括佛教歷史、哲學、科學、邏輯和語言等知識在內。或許可以說，這種深入研討才是佛法經歷 2500 年來屹立不移、於世不墜的原因。

中國人因民族性格注重簡易和實用，故發展出較為簡易，不重系統分析的禪、淨法門，但在古代也是各宗並存，不必互相攻詰。反而到了現代，修禪、淨的弟子受到一些錯誤的觀念影響，反倒攻擊這些學問僧的必要性，或者認為經論學太多無益，蓋多歧亡羊，不如簡單念佛或靜坐實修來得實用、實際些。但他們這樣說，豈不是在質疑歷代高僧諸如龍樹、智者、宗喀巴或近代的太虛大師等等？需知，連一

般學佛者都知道的理論及修行並重，高僧們豈會忽視？因此假如隋朝智者大師或民初太虛大師能再復活，恐怕就要罵這些人眼光淺薄、心胸狹窄，自己專挑簡單修行，反而鄙視他人從事更艱深的修習佛法正見、二諦真理的重要性。須知，佛法一直是注重智慧解脫法門的，正見的深入串習可以影響人格修養、達到自由解脫的境地，太虛及印順法師，一生大部份花在學習和著述上，不強調一直坐禪，他們全靠慧解行持，然亦境界甚深，因為對他們而言，智慧的理解同時必是生活中的應用和修行。

反之，若一味強調唸佛或坐禪，且其中沒有佛法正見抉擇力，則甚易與外道結合，背離佛法而不自知。故知 佛法的正定正念，必以「緣起性空」正見為堅強的後盾，正如佈施等五波羅密，必由般若智慧來領導，如目引盲。

總之，佛法在契機方面，容許眾多法門，可互補互助。但凡自以為是，起而攻擊他宗就是無知愚昧，而若競起情緒性互諍，內鬥無止，則佛法必衰。而在契理方面，佛法之殊勝處，由勝義諦証空，雖如如不二，但後得方便智仍容有客觀探討擴大的空間，世俗諦廣大題材在討論中才得以深化且包容化，尤其更要能包容更新的五明知識。維摩經雲：「善分別諸法相而於第一義(勝義證空性)不動」，佛法的深邃處在此。

丁、萬法唯識？

佛法中「萬法唯心、萬法唯識」的概念不易釐清，且用一般人可懂的日常語言提出四點淺顯的意見。

- 1) 轉識成智的聖者他們看到的世界會和凡夫看的不一樣嗎？比如我和很多人都看到的淡水對面的觀音山，我想，凡聖都不會去爭論大家同樣看到「觀音山」這一事，但很明顯地，轉識成智的聖者必然和凡夫眾生所見有所不同。
- 2) 唯識宗(印度無著、世親為代表，唐玄奘也是一員)會從認識論的角度說：這觀音山每個人從不同的角度看多少有所不同，如果每個人是一流的畫家應會畫出眾多不同角度下呈現出來的觀音山相貌。唯識宗還會說六道(天、人、鬼、畜等等)眾生看的也都不一樣(但這六道眾生概念太玄，現代一般人已不會隨便就接受！)既然觀音山沒有同一的相貌為何大家還同稱為觀音山？答：這只大家公認的假名方便施設，或一種縮寫。總之並沒有一個離開認識心及名言而客觀存在(即，山的相貌對一切觀看者本質完全一樣)的觀音山，即沒有絕對自己存在的觀音山。觀音山如是，淡水河也是，一切存在的事物如眼前的花草樹木、汽車、學校，星星、太陽也都一樣。唯識宗的基本觀點如是。凡夫俗子的觀點基本上是實在論，觀音山客觀獨立存在著，和唯識宗說必依識心而存在相反。
- 3) 中觀宗(龍樹為代表)則不純從認識論(能所關係)看事物，它基本上區分：認識論的觀點和因緣條件論兩種，認識論僅限於人(或有情眾生)的認知問題，萬物因緣生則更基本。例如，在沒有人去認識觀音山前，它早已由於無限多的因緣條件而出現在淡水河口，有人無人或有佛無佛，它事實早就佇立在那地方了，且不斷在變動其相貌之中，我們對觀音山的認識如地質構造，會隨時間而

有所增加。再舉恐龍為例，沒有人類出現之前地球上存在過恐龍，如同我們在看電影「侏羅記公園」一樣。我們從化石推測出恐龍諸形相，而且也是認識愈來愈清晰。中觀宗的觀點是認為外界的山河大地，甚至浩瀚的宇宙都是無限多因緣和合的變異中的客觀存在，但是不是凡夫以為一切法都是客觀、孤立自存的。我們透過五官及名言施設可以對它們加以認識，且知識不斷在增進之中。唯識宗的萬法唯識或唯心都只是整體因緣條件下的一環而已。

- 4) 從此，可進而談心靈或我的問題，唯識和中觀皆同主張無我，一切個體的我也只是像觀音山一樣假名施設。這比較不成問題。不再多談。 (本文觀點盼有人指正！)

* * * * *

戊：笛卡爾「我思故我在」的錯誤出在那裡？

解析(座標)幾何發明人－著名的數學家笛卡爾(Descartes)也是一個有名的哲學家、科學家，可以說是17世紀歐洲眾天才中的一位。一般人沒有讀過他的「沈思錄」「Meditations」，也聽過其中最有名的一句話「我思故我在」。問題在：為什麼他不說：我哭故我在，我吃故我在，……等等平常人都可舉例出來的話？

因為他在做怪異的懷疑論哲學思索，圖謀求得最鞏固的知識立足點-無可懷疑的絕對自我或靈魂的存在。於是他一開始就採用懷疑一切的方法，在這過程中先把人的五官及身體都懷疑掉了，當然就只剩下那個在懷疑的心靈或自我了，

因為 something is doubting, 而懷疑是一種思維，思維且必附屬於一個純心靈(不具身體)的主體或自我 而存在著，所以 bingo: 我思故我在！他由之再證明出：必須還有神及他人的存在，最後，世界中如物理、生理、心理(精神)等現象一凡一切日常所見的存在，繞了一圈又被證明回來了！(很像在玩「思想的變魔術」？)

反駁笛卡爾的懷疑論述其實很簡單，一般人也都知道怎麼反駁。吾人沒有必要採用懷疑一切的方法，也不可能先懷疑掉每個人的身體的存在。笛卡爾把人的身體懷疑掉了，只剩下純思想在運作，這可能嗎？只有天使了？因此，笛卡爾的純思想根本只是一種抽象，不可能會有一種懸空的純思想在運作或獨自存在的。畢竟，人的思想不可能脫離語言環境而獨立運作，換言之，先有語言及語境，人才能學會去思想及懷疑。那麼人的語言又怎樣學來的？當然有別人來教我的，而別人又怎麼學會語言的？當然又是其他別人教的，結果是，一說到語言環境的事實時，同時也預了整個世代傳承的人類及社會(包括父母、他人、寵物、學校、果菜市場、運輸工具……等等)以及整個人類生存的歷史及背後的自然界山河大地的存在了。

所以 bingo：一般人的「我吃故我在」、「我哭故我在」更正確！全不存在什麼「我思故我在」的純粹自我，笛卡爾的懷疑論哲學沈思可謂是完全的自敗(self-defeating)了。

(按：以上的反駁方式是從佛法的緣起性空說學來的！依據佛法，上述不斷提及的純粹自我或心靈也只是緣起中的存在而已，這個世界並不存在有完全獨立自存的自我或心靈！)

* * * * *

己、人存在必須從根本上相信些什麼？

當人一開始學語言，就已在試圖學會合邏輯地(logically) 說話和思維。試想有人會說：「現在下雨又沒下雨」「地球是平的也是圓的」「2 大於 3」這樣的話嗎？除非被當成小孩子無知言或玩笑話，否則就被當，成頭腦有問題！所以當一般小孩成長到一階段，或者進入小學階段時，他已經不能不 符合邏輯規則地去思考和說話 (can't think or talk illogically)！這似乎是人類存於這一共同世間所必定去學會並遵守的根本原則！也因為如此，我們目前擁有的全部人類知識 (all human knowledge) 也是基本上建立在形式上 (formally) 不能違背邏輯矛盾律 (p&-p) 這一原則上。也就這樣，人才不是非理性的 (irrational)，或「rational」才是做人的最根本條件。或許有人還想不太明白，想要繼續問下去：為什麼我們非如此不可？答案：除非你不願意成為「人」！除了人們必須符合理性之外，人們還必須去相信另一個關於事實 (matter of fact) 之根本原則：自然齊一律 (uniformity of nature)。假設今早我要從高雄搭高鐵到台北，我會出門的一大堆條件包括：我相信昨天還在的高鐵站今天還存在 (沒有被大地震夷平或是被炸了！)、台北市也還存在，高雄到台北中間各站仍然存在，我要見的人不會憑空消失等等，否則我根本不會出門。人類或動物的行為，皆已經預設了自然的軌跡不會無緣無故地改變或消失，假如我們相信自然是任意

的、混亂的、毫無規律可循(arbitrary)，那麼我們就無法做任何事情了，而這將是多麼可怕的災難呢！

看來，人存在於這個世間必須依賴於許許多多既存的事物，甚至也依賴信念。例如，人的身體(body) 必須依賴水、空氣、食物等才能活下去。同樣地，人的心靈(mind)成長也一樣要依賴於一些根本的信念，只是我們因為一向太熟悉、太習慣了，也就視之為當然！

* * * * *

庚：羅素(Russell) 欠缺的就是空慧！

20 世紀初哲學家羅素(Russell)的女友(或夫人) Beatrice Webb 對羅素性格的描述，原文值得全部 quote 如下：「羅素' s nature is pathetic in it' s subtle absoluteness(我且譯為「精微絕對化之病態」)諸如：faith in an absolute logic, absolute ethic, absolute beauty, and all of the most refined rarefied type.」這個甚有人文教養的女士還很正確的繼續評論說：「(我且意譯如下)羅素的抽象的和革命式的思想方法和毫不妥協地應用嚇著了我。他似乎完全不知道人生有妥協、讓步、不過份獨斷、不確定的感情，等等這些事。一個命題不是真就是假，一性格不是好就是壞，一個人只有可愛或不可愛、全部說真話或全說假話。」[引自 Selected Letters of Bertrand Russell : I, the private year(1884-1914)]

佛說「空」，這是說一切事物都在關係脈絡下而存在，而不會把一切事物或觀念、語言絕對化了！

* * * * *

辛：娑婆(五濁穢土世間)從那裡來？

從我們對現前的緣起(依他起)事物起了顛倒錯見，以為一事物實有自性，孤立自存，毋須任何因緣條件就自己存在著，因為這種對現實的迷誤，乃隨之產生 我的和我所(Me & Mine)的執著及一切惑業煩惱。所以，娑婆來自錯看了(緣起如幻的)世界而起染污煩惱。反之，淨土和解脫之道就是：轉錯誤的染污分別識，成為清淨無分別平等智，照見世間的虛假不實，即心經所說的：照見五蘊皆空，獲得終極的自由解脫、心無罣礙。

佛法的根本道理就在上述字裡行間。

* * * * *

任：學佛不易

近月來，我一直在看智者大師的「摩訶止觀」近千頁大書(李志夫編著上下兩大冊)及湛然弘決註釋。我秉持一個態度：龍樹的「中論」已是甚深了義、第一義了，為何天台智者仍將之列為通教(般若經也屬之)，即變成不了義教？智者的理由何在？我想找出他批評龍樹的地方。結果發現：他不斷援用龍樹的空假中三觀，論證也是龍樹批四句方式，看不出本質的差異。且李志夫也明說：「理即是佛性，佛性即空性，所以理即是如如佛性」。(上冊 p104)因此智者常說的「中道佛性」應也指不偏有無、斷常的中道空性。

再注意及書中所言「通教」和「別教」、「圓教」的不同時，最主要批評點則說：通教只破三界內見思惑，破了分段生死，但未破三界外無明惑的變異生死，云云。我覺得：龍樹應不太會認同這個「界內外所涉及的兩種生死之分」，因為這假設了 龍樹可能沒有見過的經文，或見過但不予採用之經文，大概也係陳義過高，玄之又玄，不太具任何意義。總之，龍樹的中論一書從未討論這種「不易如理分別」的議題。

我們且看隋代智者大師所關心的是什麼議題(簡直像極了西方中世紀煩瑣神學的百科全書式討論方式)如下：三軌(真性、觀照、資成)，三德(法身、般若、解脫)，三涅槃(性淨、圓淨、方便淨)，三身(法身、報身、應身)，三菩提(真性、實智、方便)，三般若(實相、觀照、方便)，三佛性(正因、了因、緣因)，三識(菴摩羅識、阿黎耶識、阿陀那識)，三道(苦道、惑道、業道)、三大乘(理乘、隨乘、得乘)。每一項的第一二三都互相對應，關係密切，甚至名異義同。天台三大部都”高來高去”且繁複地討論它們。說不定佛陀、龍樹大菩薩再世也可能覺得那來這麼多新的名相？讀過阿含經及中論等書也都份量不大，幾萬字可談完的重點佛法，為何在後來出現幾大部近百萬的大書(智者的摩訶止觀、法華玄義、法華文句就佔了三本)。

到了唐代玄奘的唯識宗也再度引入大部「瑜伽師地論」諸多名相，或自創更多的唯識名相，也不再理會智者三大部書中這些名相的確切意義。再看八世紀以後印度及西藏佛學方面，幾乎討論的議題大都涉及中觀、唯識、及因明正理，也不見討論及智者所關心的諸種三法之分別。由此大約可見

出：佛法隨地域文化及民族性之不同而出現的巨大差異，連後代學佛的人在讀到這些時也大感詫異！

所以學佛真不易，所謂大道以多歧亡羊。個人則甚幸，經多年研究後做出自己的抉擇~~選擇了龍樹的般若中觀，乃真根據「緣起性空」的真理智慧及簡單的「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空)心意，是諸佛教」四句話，來指引自己的人生。

瞭解歷史文化，有益台灣人健康

朱真一

前言：

因為一向最喜歡探討跟醫學有關的台灣歷史文化，最近(2017年10月)還受邀到台灣的客家莊巡迴演講，談有關歷史文化與客家台灣人健康的題材(圖1)。所以最近想把這些題材整理，看是否可以廣泛地讓更多台灣人知道，瞭解台灣的歷史文化語言，能促進自己的健康。雖不是文學，想歷史文化的題材應適合《台美文藝》。這裡來先寫些導言，更重要是請教大家。

一向喜歡探討並收集這類資料多年，想這議題大家應該會很關心，何況更可能有實質的益處。我們的老祖宗，靠狩獵及採集的生活方式求生存，在大自然險惡的環境下求生存，當然有「好」基因者最能傳承。現代人類的祖先，約於一萬一千多年前，在今中東地區的肥沃月彎(Fertile



Crescent)，開始初步農業社會，可說是文明的開始，以後再移居或傳播這種生活方式到各地，發展成不同的社會。

這一萬一千年開始改變的農業生活方式，當然工業革命後的演變，還有更早幾百萬年來的人類或類人猿(humanoid)的獵採生活方式，從生物的進化或大自然的天擇來看，都影響現代人類的基因，各地的文明及大自然環境的演變又大不同。就是有一樣的基因，不同時代或地區，會扮演了不同的角色。探討各地這些歷史文化的演變，可幫忙我們瞭解，現代的社會的健康問題。

現代的社會或所謂西方的生活方式漸漸普遍，這生活方式就是很多人說的 WEIRD(western, educated, industrial, rich, democratic)社會，當然早已不限於西方的歐美，是現在世界上已開發或開發中社會的生活方式，台灣也可列為 WEIRD 社會。所以多瞭解臺灣的歷史文化，對促進健康會是重要因素，應很有益處。

環境、歷史文化不同，導引不同健康問題

台灣演變成 WEIRD 社會後，增加了很多的慢性疾病，尤其非傳染性的慢性疾病，譬如心臟及腦血管病、高血壓、糖尿病、腎臟及癌症等都很嚴重，老祖宗的社會很少這些疾病。所以探討祖宗的生活方式，就是台灣的歷史文化，有可能促進我們的健康。

目前台灣人的生活方式，吃得太多美味好吃但多糖、多鹽、多脂肪的類西方食品。簡單糖類如蔗糖、果糖太多，肉類及加工改造食品太多，食物的纖維量少而飽和脂肪酸又

多。這些不是我們祖宗的食物，況且我們不像祖宗生活辛苦，需要經常勞動工作才得溫飽。現在靠機器而有太多閒暇及逸樂的時間，容易導致糖尿病、高血壓及上述慢性疾病的盛行。不止台灣，全世最近幾十年都急速增加，尤其以前較窮的開發中國家。這裡先來簡單說明一些如糖尿病、高血壓、失智症，以及蠶豆症及地中海貧血基因跟歷史文化的淵源，以後再來詳細些討論這些以及其他疾病。

糖尿病增加，歷史文化的因素高

為何台灣人糖尿病增加很多？台灣估計有約百萬人有糖尿病，糖尿病是台灣人的嚴重問題，台灣糖尿病死亡率從 1960 年代的第 29 名，已躍居到目前第 5 名。為什麼會增加的那麼多那麼快。台灣人若瞭解下述的「節儉基因(thrift genes)」的意義及角色，可能更會想辦法去預防。

我們的祖先在險惡的環境下求生存，大自然的選擇下，有「好」基因者才能生存。越早期食物缺乏越是重要的因素，不餓死又較有抵抗力者，才能傳宗接代不被淘汰。所謂的「節儉基因(thrift genes)」，就扮演重要的角色。富這種基因者，會較有效地把食物好好利用，這是以前的「好」基因。這基因可讓身體好好利用食物，使身體有更多剩下的能量，儲存於脂肪中。食物缺乏時，有儲存的脂肪可利用。

因為戰亂及天災，祖先們常有飢荒，飢荒時早已儲存脂肪越多者，越能生存。所以歷史上，有過愈多飢荒的族群，因大自然選擇富此「節儉基因」者愈多。到了最近的富裕社會，大多數人有三餐過量的食物，富此「節儉基因」者，仍

有能力有效的利用食物，把剩餘能量變為脂肪儲存，因而有肥胖症，接著有糖尿病及其他上述慢性疾病的問題。

從前較困窮的社會，最近因富裕而改變生活方式，更多變成上述的 WEIRD 社會，少勞動到且運動量也大為減少，西化程度越深糖尿病越多。歐洲的白人的糖尿病率反較低。因為最近幾百年歐洲沒有大飢荒，少大自然選擇富「節儉基因」者。歐洲開始變富裕時，有糖尿病者年輕就死亡，有「節儉基因」者反而減少。新幾內亞、澳洲及非洲的原住民，在鄉村過傳統生活者，沒有糖尿病，但居住於城市較西化者，糖尿病增加很多。

高血壓、鹽及歷史因素

高血壓盛行原因很多，這裡只談有關鹽的問題。鈉是人體中不可或缺的物質，鈉靠食物來。老祖宗時代，除非住海岸或有岩鹽的內陸地方，主要靠植物性食物時，鈉的食用量很低。就像上述的「節儉基因」，有「高回收鈉基因」可使腎臟排尿前，回收較多的鈉，多保留鈉於體內。因此有此基因者，有生存的優勢，類似糖尿病的「節儉基因」，「高回收鈉基因」較能在缺鹽地區生存得好，老祖宗時代生存的好基因。

現代的社會不同，食鹽容易獲得，而且改變了人的口味及習慣，鹽變成現代人的「殺手」，尤其富此「高回收鈉基因」者，更會有問題。台灣高血壓的死亡率最近增加很多，而且因高血壓而得中風的機會，比正常者高達七倍，患冠狀

血管心臟病則 3-5 倍之多。從前的「高回收鈉基因」是好基因，現代的社會反變成現代人健康的「壞」基因。

「好」基因變「壞」基因

老祖宗的獵採或早期農業社會的生活時代，「節儉基因」及「高回收鈉基因」是當時使人較容易生存的「好」基因，可是到了現代的文明富裕社會，「好」基因變成「壞」基因。食物及鹽過多，有這些基因，會更有效地，把過量的能量及鈉保存於身體內，導致糖尿病及高血壓盛行。

因時代不同，有些同樣的基因，在健康上有不同意義，像上述的糖尿病及高血壓。各種地中海貧血及蠶豆症的基因，也是很好的例子，有這些基因者，在熱帶、亞熱帶瘧疾盛行區有生存的優勢，有此基因的人漸增加。可是在台灣最近幾十年已沒有本土的瘧疾，當然沒有優勢可言，基因仍繼續傳承，會產生很嚴重的問題，雖人數極少，仍是社會的大負擔。從前有優勢的「好」基因，目前醫學發達進展下，有另類的醫學問題。下面就來討論有蠶豆症及地中海貧血基因的問題。

蠶豆症與 G6PD 低功能

一般所稱有蠶豆症基因者，因為葡萄糖六磷酸去氫酶 (Glucose 6-Phosphate Dehydrogenase，以下簡稱 G6PD) 功能減低引起。G6PD 是一種酵素，會產生物質來減少氧化自由基。有些人吃蠶豆、有些藥物或接觸某些化合物、甚至幾種疾病，氧化自由基突然增加，G6PD 功能低者的紅血球，不能處理，紅血球破壞，大量溶血而出問題。

蠶豆英文叫 Fava beans，蠶豆症叫 Favism，本指因吃蠶豆而引起血中的紅血球溶解。蠶豆症歷史悠久，兩千年前就知道，吃了蠶豆後發生黃疸、血紅素尿及貧血，因為大量的溶血引起。

G6PD 較低功能者及下面提到的較輕微的地中海貧血基因者，較能抵抗惡性瘧疾，減少瘧疾的死亡率。在大自然物競天擇上，有生存上的優勢。台灣最會引起瘧疾的瘧蚊是細小瘧蚊 (*Anopheles minimus*)，這種細小瘧蚊在較內陸，山不高的丘陵地帶，尤其一邊靠山，另邊靠河流的地方更多。客家台灣人居住的桃竹苗地區，阿美族住的花蓮地區，都座落於這種地帶。有 G6PD 低功能者及下段討論有地中海貧血基因者，都因此較少因瘧疾而死亡，所以有生存優勢而漸多起來，那時代這些是好基因，祖先較容易生存。



圖 2：台灣客家人，歷代祖先最多住類似這種，臨河的山坡地帶。（自梁鑽琪博士編寫的

地中海貧血基因

為什麼台灣人多地中海貧血基因，跟歷史文化及居住環境有關，這些基因在客家台灣人多些，還是跟上段討論蠶豆

症一樣，跟瘧疾及蚊子有關。地中海貧血基因是自古就有的疾病，熱帶及亞熱帶地區都包括台灣都是盛行區。正常人的血紅素 (hemoglobin；簡稱 Hb) 由兩對蛋白鏈合成，由兩個 α (alpha) 及二個 β (beta)蛋白鏈而成。若基因有突變，則 α 、 β 蛋白鏈的合成減少或完全不能產生，兩蛋白鏈的正常比例變成不均衡，容易產生健康的問題。

若由 α 鏈基因突變引起的，稱為 α 型地中海貧血基因， β 鏈基因突變就導至 β 型地中海貧血基因。台灣有地中海貧血基因者相當普遍，台灣最盛行區，跟上述有蠶豆症基因者一樣，就是台灣細小瘧蚊最容易生長的丘陵地帶。除嚴重型外，一般健康無甚大問題。若紅血球容積小者，較可能有地中海基因。準父母親兩人紅血球容積都小，就要注意，要查兩人有否或何種地中海貧血基因，孕前或懷孕早期就可診斷出來，小孩若都遺傳到父母同類的基因，就可能會生下嚴重型的地中海貧血小孩。應先請教醫師或遺傳諮詢，可避免下一代有重型的地中海貧血。

多學多用不同語文可減少或延緩失智

另一文化對健康很有意義的關聯是，語文對失智症及人腦功能影響大。多學台灣各種語文，而且學越多，對健康的好處可能越多，尤其可能減少或延緩失智症。雖沒找到對台灣語文在這方面的研究，不過依照目前的國外的文獻，學越多不同語言，健康上好處多。多學多用台語文對失智及腦功能，想一樣有好處。

失智症有很多種類及原因，要減少或延緩失智症，不管是阿茲海默症(Alzheimer disease)或台灣比西方較多腦血管性失智，最基本的幾個條件，第一要身體活躍，不管是勞動或運動都一樣。第二心智要活躍，就是腦要多刺激，譬如多讀書、多思考、多學新東西等，使腦繼續不斷地受到刺激，富挑戰性的心智刺激更有效。第三要多人際關係的社交，不能孤獨要多找朋友，更要多參與群體活動。

多學習及多使用不同台灣語言，有很多好處：使用雙語或多語的群體比單語者，較少或延緩失智症。從小學習多語者，執行能力可能較好。成年、中年甚至退休後，學習新語言者，仍可能減緩失智。多學一種語言，社交上更廣泛更有好處，更減緩失智。多學台灣語言後，可能對台灣歷史文化更想瞭解，對台灣人的糖尿病、高血壓甚至蠶豆症及地中海貧血基因瞭解，那對健康更有好處。

為何可減少或延後慢發生失智症。研究認為雙語及多語者一開口或思考，要從兩或多套字彙庫，找要用的字彙。隨時隨地要把不同套的語言字彙分開，最經常性地刺激腦，腦較不易退化而失智。在歐洲及加拿大的雙語及多語地區，研究發現阿茲海默症者少些。已發生失智症者，查他們診斷的年齡，雙語者比單語者慢 4-5 年。雙語及多語對健康的益處，可能越小開始學越好，成人以後才開始學新語言，也可使腦有更富挑戰性的刺激，中、晚年後才開始學，還是有些效果而「猶未為晚」。

使用兩種或多語文者，須到兩字彙庫找，把不一樣的語言分開，用多語者自然更多換來換去的機會。這種執行上的

控制能力，可用不同的試驗法來測量。用種種試驗法，尤其容易搞混亂的控制試驗發現，雙語組比單語組執行結果較好。後來更發現，不只是語言，其他的視覺、空間或數目方面易混亂的情況的控制試驗，雙語者也執行得較好。

從小雙/多語環境長大者，不但心智發展上有優勢，以後就職後，經濟上也有好處。瑞士的研究，雙/多語者的個人薪水較多。美國的很多年前的一研究發現，在同樣社會經濟教育情況下，雙語者比單語者多約\$3,000 的年薪。

研究還發現一重要的觀察，會雙/多語者較開放，性格上較有同理心及較少情緒化等好處，更容易接受不同的文化。另外一項大好處，雙語者，更容易學另一新語言。這點是很重要的好處，就以台灣為例，若早早是雙語者，譬如學會華語及任何本土的福老、客家、原住民語言的小孩，以後學英語、日語或其他語言，比單語長大應該更容易。研究發現另一多用不同的語言的可能好處，可能較少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ttention Deficit Hyperactivity Disorder；ADHD)，這種ADHD一般因腦執行能力有障礙。

多國家語言的瑞士，多項第一，是台灣的典範

瑞士的國家語言有四種(圖 3)，母語本是德語者最多(約三分之二)，法語次之(約 20%)，還有義大利語(約 5%)以及羅曼什語 (Romansh)，母語是羅曼什語的人口，在瑞士只約 0.5%，可是全國公投時，投票通過贊同這 0.5% 人口的語言，為第 4 種國家語言，瑞士人大部分是雙/多語者，可見他們較有同理心及較心胸寬大開放。

瑞士位於地瘠的山區小國家，可是在目前的世界上，不管科學、環境、經濟、生活品質等，都是名列世界前茅，超過世界各大國。人均國內粗生產力(GDP per capita -- Gross Domestic Product per capita)將近 8 萬美金，除產石油國家外，大概可說世界第一。科學類諾貝爾獎，已有 25 名得獎人。瑞士人口只 8 百萬，人均來算，諾貝爾獎可說遙遙領先的世界第一名。

為什麼？因為瑞士是多國家語言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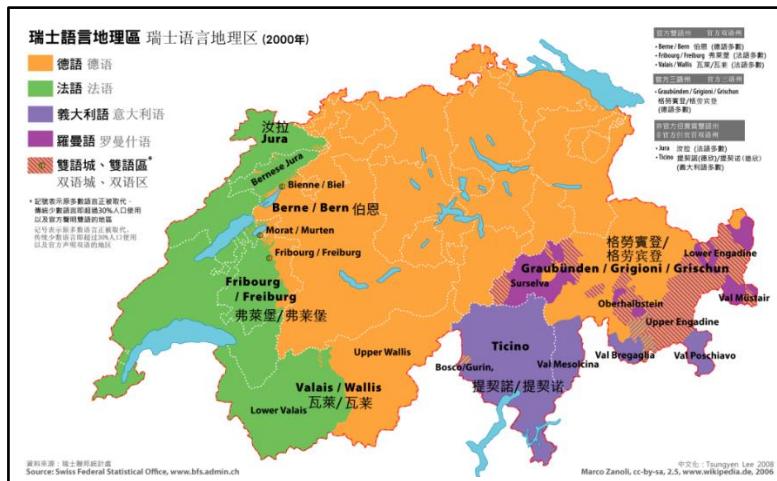


圖 3. 瑞士是多語國家，語言分佈圖。

漫談台美人的婚姻

黃哲陽

「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兩人共締姻緣，組織家庭，共同生活，生兒育女，延續種族，這是普世公認天經地義之事，當然我們台美人也不例外，不過與美國本地人或外國人相較，台美人有一種與眾不同而獨樹一幟的文化，所以他們在婚姻方面，的確也因觀念和習俗的差異，而突顯出其特殊之處。

大多數第一代台美人在 50-60 年代後來美國，他們生長在男女關係保守的時代，在台灣求學的時候男女學生交往是不被鼓勵的，所以有男女朋友的很少，而來美國留學期間，男生比女生多，僧多粥少，能夠幸運在同城或同校就地取材的也不多。那時代沒有如今方便的網路交友平台，大部份人到完成學業後還是孤家寡人一個，就要靠朋友、家人或媒人介紹，有些人甚至必須在學業告一段落後返台相親，所選的對象，一定要先經過父母的認可，有些甚至要請命理師先看雙方的生辰八字是否相合。但是有一部份人卻是有家歸不得，只是因為他們有強烈的台灣意識，在學校參與台獨活動，被國民黨的「抓扒子」報入黑名單，要回台省親、相親，也不可得，只能孤單一人，天天悲唱「黃昏的故鄉」，怨嘆流浪的人無厝的渡鳥。不過，「德不孤，必有鄰」，久而久之，終究會有異性的革命同志來相伴。總之，無論如何，到最後幾乎所有的曠男怨女都找到了對象。

第二代以後的台美人深受美國文化的影響，在男女關係上比較開放，他們大多自己在學校或出社會工作時自由戀愛而終於結婚。他們不喜歡如第一代那樣靠父母的介紹，他們除了在自己週遭環境認識人之外，更可利用網路平台交友，非常方便，何需別人介紹？

他們結婚的對象不一定局限於台美人，因為台美人數到底有限，所以必須擴大範圍到亞裔美國人，包括中國人、韓國人、越南人、日本人等的後裔，甚至於和美國人結婚的也不少，大都是和白人，因為在美國白人是屬於多數，而黑人是屬少數。亞裔人和黑人在意識形態、生活習慣和家庭價值觀都有很大的差異，所以如此的結合很少，但還是有。

有些保守派的基督徒寧願選擇同是主內的兄弟姐妹為對象，也不願和外道人結婚。這些外道人大都是指台灣民間信仰者，在台灣是屬於多數的，他們拜的是多神祇，天公、土地公、關公、灶神、財神、祖先等，甚至拜石頭拜樹頭也無所謂，因為他們認為有拜就有保佑，比較沒那麼執著拜什麼，也無所謂對方信什麼。在美國沒有廟可去（有很多寺廟是屬於佛教的），缺乏社交活動的空間，不少人去教會參加聚會起初只為社交，久而久之受到耳濡目染，聽經聽久了，悟出一些道理來，心裡有所感動，就真的改信基督教。有些外道人和基督徒結婚也跟隨配偶受洗變成基督徒。所以在美國的台灣人信基督教的比率特別高，達到三分之一，而在台灣的基督徒卻只有 3-5 %。

第一代台美人基督教徒結婚當然選擇在教堂，而非教徒也喜歡在教堂舉行婚禮，因為覺得那裡比較「神聖莊嚴」。但是現在第二代在教堂結婚的變少了，他們選擇的地點花樣

百出，有人選擇去海邊景點，有人愛在空中，有人喜歡去山上，有人喜歡去沙漠(例如 Death Valley)，有人愛去海島，甚至有人坐直升機冉冉地由空而降，就在直升機降落台結婚。無論他們選擇什麼花招，去到什麼天涯海角，父母和親友都得跟著去，實在勞師動眾，年紀大如我輩耄耋老者會覺得吃不消。

台美人參加婚禮的賀客習慣送紅包，這個對補償婚宴的花費多少有點幫助，有一點像舊時代台灣貧窮人沒錢結婚，也沒門路向銀行貸款，就在親朋好友中用「招會仔」的方式，先簽得一筆錢作結婚的費用，以後才慢慢償還。不過近年來美國式的賀禮是在網路上在指定的大百貨店開個 Bridal Registry 的帳戶，由新娘把結婚後家庭必需用品在網路群組公開列出，賀客可選擇登記要送什麼東西，直接付費，如此才不會重覆。

大致來講，台美人第二代以後的婚姻，是先談戀愛才結婚；而第一代則有很多是先相親，匆促結婚，再談戀愛。不過兩者的離婚率卻都很低，主要是他們對家庭觀念的重視，以孩子和家庭為中心，個人的感受可以不計較，有磨擦盡量容忍，不會輕易離婚。

第一代台美人家庭一般是小家庭，有兩個小孩的佔大部份，有三個的只有少部份，有四個的則絕無僅有。他們雖然沒有明顯的重男輕女，但家裡若至少有一個男孩就會比較安心，覺得香煙有人繼承，如此才對得起列祖列宗。

台美人特別注重孩子的學業，所以購買住家都要考慮學區的好壞，好學區的房價因此被帶動節節高昇起來，父母在孩子上學後就要緊盯著孩子的功課，下課後還要載他們去中

文學校、補習學校功課、學鋼琴或小提琴、學游泳和打網球，這些事大多由媽媽來做，因為爸爸在拼事業，所以就有很多強勢管控孩子讀書的媽媽，所謂「虎媽」。有些爸爸忙於事業，必須遠離家庭，飛去中國或台灣，把妻子留在家裡陪孩子讀書，變成「太空人」，難得每三、六月夫妻團圓一次。很多台美人作如此的安排，習以為常。但是對美國人來講，覺得匪夷所思，夫妻怎能長期分居兩地？他們大多無法如此維持夫妻關係，其結果有時會造成婚姻破裂。只有台美人為培養孩子，再怎麼大的犧牲，也都能忍耐。

我們觀察到週遭一些第一代台美人把孩子養育成年、成家立業後還不放心他們，兒女買第一間房屋時也要幫助付頭金，女兒或媳婦生孩子就自告奮勇去當奴僕傭人，幫忙坐月子，照顧嬰兒，千方百計也要去享受含飴弄孫的樂趣。有機會 baby sit 時，兒女一召喚就爭先恐後地跑去，甘願去做牛做馬，這是第一代台美人從台灣帶來根深蒂固「俯首甘為孺子牛」的觀念。

只有第一代台美人從台灣帶來全方面孝順的美德，他們不只對上一代的父母孝敬，也對下一代的兒女孝順，甚至及於孫兒女，這種獨特的美德在美國那種無需為父母負責的社會文化的影響下，不知是否還能繼續傳承下去？

台灣人的移美潮

楊遠薰

美國自 1882 年起長期實施〈排華法案〉(註 1)，對日本移民亦不友善，所以在 1949 年以前僅有極少數台灣人到美國留學或習醫，幾無台灣人在美國獲得永久居留權。

〈排華法案〉於 1943 年廢除。此後，美國開始每年給予中國 105 名的移民配額。(註 2)爾後十餘年，自中國或台灣移居美國者，大抵為國民政府的高官及其眷屬。

然而根據台灣僑委會 2002 年所公佈的統計資料，「自 1949 年至 2000 年，從台灣移居美國之第一代移民累計約有 39 萬 1 千人。」(註 3)何以在二十世紀後半期，會有這麼多台灣人得以移居美國、並且在美國落地生根？這確實是一個耐人尋味的議題。

由於台灣移民的統計系統十分混雜(註 4)，有關的統計數字都僅是推估，所以筆者在此僅就多年的採訪、長期的觀察



美國華府喬治城的 Washington Harbor。

與所蒐集的資料，與大家分享我所觀察的四波台灣人移美潮。

1. 留學潮

台灣人在過去一甲子，一波波地橫越太平洋，湧進北美洲新大陸，乃至在美國締創一個十分優秀的台美族裔(Taiwanese Americans)社區，說來是個傳奇的故事。這其中的變化，照基督徒的說法，是神的帶領與恩典；依世俗的觀點，則是諸多主、客觀因素的相互配合。

話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全球形成以美國與蘇聯各自為首的民主與共產兩大集團，雙方很快地進入軍事對立與科技競爭的冷戰(Cold War)期。

鑑於第二次大戰末期美國在日本投下兩顆原子彈的驚人威力，美、蘇兩國競相發展核子武器與核能研究。五、六十年代，美國除了在各地成立國家研究室與能源研究所外，還挹注大筆經費，從事高等科學教育的發展。一時，量子力學、粒子物理、電磁學、化學鍵…等艱深難懂的理論都成了熱門的學科。

當時，許多大學都自聯邦申請到大筆的研究經費，但卻缺乏足以從事研究的研究生，其解決的辦法就是開放研究生的名額甚至提供研究助理(RA)的獎學金予外國數理成績優異的大學畢業生，從此為台灣的莘莘學子開啟了一扇到美國的大門。其時，一些數理成績優秀的台灣理工學院的畢業生便開始申請出國留學。

1957 年，一件更令人意想不到的事發生。那年十月，蘇聯出奇不意地發射人類第一枚人造衛星—史普特尼克 (Sputnik) 號進入太空，舉世譁然，尤其驚嚇了美國的政治界與科學界！

為挽回頹勢，美國在兩個月後倉促發射一枚「先鋒號 (Vanguard)」的人造衛星，結果失敗，顏面盡失。隔(1958)年一月，美國再接再厲，發射另一枚人造衛星「探險者 (Explorer)一號」，總算成功將之送入太空。

這時，舉國上下已對美國在全球科技的領導地位產生危機感。因此在 1958 年元月，國會率先通過成立美國太空總署 (National Aeronautics and Space Administration，簡稱 NASA) 法案。不久，一個專門主導太空研究的機構—NASA 迅速成立。

接著，國會於該年七月通過「國防教育法案 (National Defense Education Act)」，由聯邦撥大筆基金予各級公立學校，藉以增進各學校的科學與數學教育。頓時，美國社會充滿了崇尚科學與科技的新氣氛。

1961 年元月，年輕又有魄力的甘乃迪就任美國總統。為了大幅增加 NASA 的年度預算，他於該年五月在國會發表豪氣干雲的「登月計劃」演說，矢志在 1970 年以前將人類送到月球。結果據 Space Race-Facts and Summaries 的記載，自 1961 至 1964 年，美國太空總署的經費激增五百倍，參與登月計劃的 NASA 員工多達 34,000 人，與之簽合同的工業界與學界人士多達 375,000 人。(註 5)

就在美國全力發展科學、科技之際，台灣這邊則掀起了一股出國留學熱。因為當時，一些成績優異的理工科大學畢

業生都有機會申請到美國留學。五、六十年代的台灣尚屬開發中的國家，台、美兩地的薪資所得與生活水準相差甚大，所以一般人都十分嚮往到美國。

也因此，當年的台灣孩子從小被教導要用功讀書，中學要考上省中、省女，大學最好能進台大、成大，然後在親友們的祝福下，滿懷抱負地到美國留學。這些自小品學兼優、長大後要到美國留學的人，就是一般公認的「有志氣、有出息」的青年。

這種風氣蔚為潮流，以致當時流行一句諺語：「來，來，來，來台大；去，去，去，去美國」，即是這光景的寫照。

台灣留學生在美國後際遇自然不盡相同，但一般來說，大多數的人學成後都留在美國，爾後成家立業，在美落地生根。何以他們完成學業後，能繼續留在美國？說得這得歸功美國 1965 年實施的新移民法。

在此以前，美國每年給予外國移民的配額係依其國民的血統比例，因此給予亞洲諸國的名額少之又少。六十年代，為擴大延攬科技人才，美國國會於 1965 年通過新移民法，除了賦予具有技術的專業人員享有在美國合法居留的優先考量外，更賦予美國公民的近親得以赴美依親，自此開啟了亞洲人合法移居美國的大門。

對當時正在美國各大學研究所寒窗苦讀的台灣留學生們而言，這項新移民法無異是及時雨，適時解決了他們在美國的居留與工作問題。

當時，許多已拿或即將拿到博士學位的台灣留學生便以「專才」的名義，向移民局申請永久居留權，同時向美國各大學、國家研究室、政府機構或公司…等申請工作。

一旦獲得了工作與身分，已婚的人立刻接在台灣的妻小來美，未婚的人則相繼在美國成家，接著購屋置產、教養子女……，一步步實現移民者的「美國夢」。

他們在美國安居樂業五年後，便歸化為美國公民，然後開始為其直系與旁系的親人申請到美國依親，如此造就出更多的台灣人得以合法移民美國。

這股留學潮以 1965 年至 1975 年為最高峰，其興衰與美國的科技發展及經濟景氣息息相關。

1969 年七月，美國太空人阿姆斯壯(Neil Armstrong)於在舉世矚目下，成功登陸月球，為美國太空研究史上寫下最輝煌燦爛的一頁，而其時也正是台灣留學史上的最高點。

進入七十年代，美國因能源危機導致經濟不景氣，國會議員因此揚言要大砍經費龐大的太空計劃預算。結果在 1975 年七月，美國的阿波羅太空船與蘇聯的 Soyuz 太空船在地球外的太空軌道相會，雙方的太空人握手示好，算是為美、蘇長達二十年的太空競賽劃下一個美麗的句點。然後，NASA 的經費嚴重縮水，相關人事凍結，民間的企業亦因不景氣而開始裁員。

在這情況下，一些好不容易才拿到博士學位的台灣留學生面臨畢業即失業的困境，苦不堪言。如此持續數年，在台灣的人遂覺得到美國留學的結果不過爾爾，盛行多年的留學熱便漸告降溫。

2. 醫師潮

醫師潮比留學潮稍晚數年，約以 1969 至 1979 年為高潮，其形成的原因亦是因應美國社會的需要而產生。

美國自 1955 年開始參與越戰，至詹森總統執政的 1963 年至 1969 年達到最高峰。越戰高峰期，美國青年必須從軍，以致全美各大小醫院皆缺乏醫師。美國的醫院為解決這問題，便到國外招募符合其要求的外國醫師。

當時，「美國國外醫學研究生教育會」每年都到台灣舉辦「外國醫學研究生資格檢定考試(Educational Council for Foreign Medical Graduates，簡稱 ECFMG)」，及格者便可申請到美國的醫院工作。

考試對台灣醫學院的畢業生而言，不是太大的挑戰，因為他們從小到大屢在激烈的考試競爭中脫穎而出。所以據一位第一屆台北醫學院醫科畢業的醫師說，他們那一班在 1968 年的夏天畢業，隨即入伍服役，不久耳聞有個 ECFMG 的測驗，考過後可到美國工作，幾乎全班同學都去報考。

一旦接獲 ECFMG 的及格證書後，他們便開始申請到美國的醫院實習。如此一自軍隊退役後，同學們便一個個地飛赴美國工作。

通常這些年輕的醫師在美國的醫院實習一年後，升為住院醫師，便開始向美國移民局申請永久居留權，也就是一般人口中的「綠卡」。

七十年代，美國極需醫師，通常只要醫師提出申請、繳足文件，便很快地接到移民局核發的「綠卡」。

如同早期的留學生，這些年輕醫師一旦獲得在美的居留權，便接其配偶與孩子到美國團聚。他們持續在美國住滿五年後，歸化為美國公民，再開始為其父母與兄弟姊妹等親人申請到美國依親。如此一個接一個地，陸續牽引出許許多多的台灣人到美國生活。

換句話說，早期到美國的台灣人是「開基祖」。他們先以留學或應聘的身分入境美國，然後再變更身分為移民，算是間接移民。其後因他們的關係，而以依親身分移民美國的，則屬直接移民。醫師潮亦在七十年代末期漸入尾聲。原因在於美國於 1975 年自越南撤軍，美國青年回到本土，陸續重返校園，接受專業教育與訓練。數年後，美國醫學院訓練的醫師陸續出爐，醫院不再需要外籍醫師，盛行約十年的醫師移美潮便漸告結束。

3. 依親移美潮

就在留學潮與醫師潮漸趨緩慢的七十年代末期，美國突於 1978 年 12 月宣佈美國將與台灣斷交、與中國建交。美方劍及履及，於隔(1979)年 1 月 1 日正式實施該項政策。



清晨的 Washington Harbor(美國華府)

這項巨大的外交改變猶如一枚超級的炸彈爆炸，震得島內人心惶惶。當時，許多人害怕國民黨政府會因支撐不住而與中國談判，台灣將成為赤色中國的一部分，因此私下紛紛作移民國外的打算。而在全球所有國家中，又以自由、民主、法治又富強的美國最為移民者所嚮往。所以在很短的時間內，島內頓時興起了一股沸沸揚揚的移民美國熱。然而 1979 年至 1982 年，台灣申請赴美依親的手續幾乎停滯。因在 1979 年以前，美國每年給予中國的兩萬名移民配額過去皆由台灣獨享，但自美國與中國建交後，有更多的中國人也想移民美國，所以自台灣人申請赴美依親的人幾乎等不到名額。

後來幸經「台灣人公共事務會(FAPA)」(註 6)創會會長蔡同榮博士等一些熱心台灣人的多方奔走，美國參、眾兩院終於在 1981 年十二月通過一項法案，將台灣自中國抽離，使

台灣與中國各自享有兩萬名的移民配額，台灣人申請移民美國的管道方告暢通。於是自 1982 年起至九十年代，台灣人移美的熱潮持續不衰。根據僑委會 2002 年公佈的統計資料顯示，五、六、七十年代，台灣赴美的留學生約有五萬人。但在八十年代，所有移居美國的台僑頓時增加了 18 萬 5 千人，⁸ 可見依親移民潮的人數遠超過留學潮與醫師潮移美人數的總合。

不同於早期的留學生與醫師會隨工作而分散在全美各州，新移民大都聚集在加州，少部分的人則到紐約或德州等地。當時南加州的蒙特利公園(Monterey Park) 與紐約皇后區的法拉盛(Flushing)甚至都有「小台北」之稱。

4. 投資移民潮

投資移民亦是台灣人移民美國的另一合法途徑。美國歡迎外國人到美國投資，一則能促進美國的經濟發展，二則能增加當地人的就業機會。所以美國移民局 (USCIS)自 1990 年起，每年核發一萬份 EB-5 簽證，予到美國投資的移民。

依其法規，投資金額在 100 萬美金以上或在目標就業區投資 50 萬美金以上、並雇用當地十名以上的員工，即可望申請到合法住在美國的「綠卡」。

其實早在八十年代，就有不少台灣人以商業投資的名義移民美國。當時，台灣經濟起飛，房地產增值，不少人有能力達到美國投資移民的門檻。於是倘無親人



清晨的 Washington Harbor(美國華府)

在美國，自備資金到美國投資，亦是移民美國的正當管道。

八十年代，投資移民與依親移民大都聚集在加州。台灣人愛置產，因此新移民所到之處，房市熱絡。置產大都需要貸款，台資銀行乃跟著進駐，所以加州一帶台資銀行林立，一些購物中心也紛紛掛起中文寫的中菜館的招牌。

台灣人頭腦靈敏又勤奮，很快地發現經營汽車旅館不僅利潤豐厚，又能置產保值，而且全家有得住，又需僱用當地員工，符合投資移民條例，一舉數得，不失為移民者謀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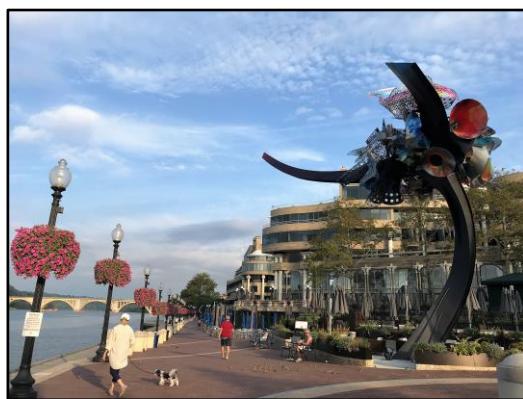
好行業。於是一傳十，十傳百，許多新移民紛紛投入經營旅館的行業。

由於新移民不斷地湧入，加州的房地產一再飆高。後來的移民乃東進到土地遼闊的德州，再更後來的移民則繼續東移至路易斯安那與佛羅里達州。一時，美國南方的「陽光帶(Sun Belt)」諸州湧進了不少經營汽車旅館、酒店與餐館...等事業的台灣人。

新移民的湧入亦為台僑社區注入多元的元素。早期到美國的台灣人大抵若非醫師，就是「吃頭路」的專業人士。八、九十年代，由於新移民的注入，台僑社區興起了一些以華人為對象的服務業如房地產仲介、銀行、房貸、融資、保險、建築、美容...等等，使整個台僑社區變得更多元、更蓬勃。

5. 台灣移民如何在美國立足？

這麼多的台灣人在短短六、七十年間陸續抵達美國，究竟如何在美國生活？我從前在台灣時，曾耳聞有些留學生在美國



清晨的 Washington Harbor(美國華府)

拿到博士學位，卻找不到工作，又無顏回台見父老，於是混居中國城，靠端盤子為生...。諸如此類的故事傳來傳去，到後來幾乎成了人們口中的留學生的形象。

事實上，這情形固然有之，但不全然如此，也不一直如此。台灣人在美國的際遇故然因人因時因地而異，但一般而言，唸理工科與醫學的人因為學有專長，且專長合乎美國社會的需要，本身亦無多大的語文障礙，所以大抵能在美國社會從事專業工作，並且託美國六十年代民權運動之福，與主流社會人士同工同酬同福利，所以一般都能過著中產階級的生活。

至於唸人文與社會科學的人相較之下，就顯得辛苦。此外，有些讀基礎科學的人在七十年代也曾遭遇謀職困難的挫折。但是神憐憫勤勉苦幹的台灣人，總在適當時機賜予台灣人生路，其中一道源源不絕的活泉就是電腦科技的興起。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的電腦與通訊科技由國防工業轉為商業化，此後發展一洩千里。美國各大公司在七十年代初期開始電腦作業化，其時急需大量的電腦程式員與操作員。當時只要在大學裡修幾門電腦課程，或自短期的電腦訓練班結業，就可獲得待遇不錯的工作。因此當時一些急需工作的台灣青年紛紛改習電腦，隨即進入職場，邊學邊做，結果一個個都成為電腦專業人士。

電腦科技日新月異，不僅顛覆所有公司的作業方式、亦改變全民的生活，同時不斷帶動週邊的產業。七、八、九十年代，與電腦相關的科技如半導體、積體電路(IC)、個人電腦、電子、資訊、數位、光纖、系統、網路...，一波接一波，風起雲湧，為整個社會帶來無垠的工作機會。

其時，不少台灣新移民甫落足美國，急需習得一技謀生之長，結果在前輩的指導下，紛紛到各大學修習電腦學科與學位。結果，生存力奇強的台灣人這時都展現出生命中可塑造的一面。因為無論過去唸物理、化學、工程、經濟、政治、法律、或社會、新聞、歷史、神學、哲學、音樂、美術...，一個個改唸電腦與系統後，都相繼找到工作，亦在職場表現非凡，然後就在美國安居樂業下來。



九十年代，台、美兩地的經濟空前繁榮，結果分別出現兩種不同的景象。

當時有些在美國學有專長的人認為台灣正值社會與政治的轉型期，回台將更能施展抱負，因此舉家遷回台灣，形成所謂的「鮭魚返鄉潮」。

與此同時，台灣則有不少財力有餘裕的父母將尚在中學求學的孩子，送到美國等英語系統的國家唸書，父母亦隨著兩地飛返，形成當時頗為流行的「小留學生潮」。

此外，另有一些天生具雄才大略的人在美國公司任職數年，累積足夠的經驗後，展翅出來創業，結果不少人爾後成為十分成功的科技企業家。

6. 沃土、種子與時機

如果說美國是沃土，勤奮良善的台灣人是優良的種子，那麼如何讓這些原本在東亞蕞爾島國的優良種子掉落在北美洲新大陸的沃土裡，就得靠時機。

但是時機的降臨，不是每個人都能察覺，而是一些先知先覺者在奮鬥中摸索而出。五、六、七十年代，神奇妙地為台灣人製造了一些到美國的機會，而當年一些、勤奮用功、頭腦敏銳的台灣青年就那麼適時的掌握到這時機，來到美國，成為台灣人在美國立足的「開基祖」。

這些早期到美國的台灣人一般具有聰明、勤奮、克己、守法與負責的本質，到了崇尚勤奮工作與法治誠實的美國，適應十分良好。他們不僅發揮所長，並且繼續牽引更多的親人到美國，同時熱心奉獻社區，共同在美國營造出一個蓬勃興旺的台美人 (Taiwanee Americans)」社區，堪稱是台灣人在海外開拓的楷模。

若說早期到美國打樁奠基的台灣人是先知先覺者，那麼在七十年代末期跟隨潮流到美國的我便是後知後覺者。

猶記從前在台灣求學，每次考聯考、填聯招志願時，都不費腦筋地依著前人的範本依樣畫葫蘆。台大外文系始終是大專聯考乙組考生的第一志願，至於甲組考生的第一志願早些年都是台大物理系，後來變成台大電機系，為什麼？我不明白，也不曾去探



美國華府波多馬克河畔的甘迺迪中心

求。事實上，當年的台灣男孩從小就被教導若非讀醫科，就得理工，以後才會有「出路」。什麼是「出路」？我也不清楚，只是私下揣測大概比較容易找到較高待遇的工作？

然後，我到了美國，很快地面臨謀職就業的問題。當時向人討教，得到的答覆都是若非改唸電腦，就得改習會計，最好兩者皆學。我因此重返學校，卯足全力地拿到一個商學碩士的學位，也果真在美國的公司找到工作，以後日日與電腦、數字為伍，這才明白原來台灣人在山不轉人得自轉的情況下，也有可塑性的一面。

基於自身的經驗，我後來在作海外台灣人的訪談時，往往較能掌握對方的情境，而相談甚歡。同時也因為承蒙許多鄉親鉅細靡遺地相告，我逐漸在腦裡拚出一幅鮮明的台灣人移美圖，也方才明白原來當年台灣社會的一些觀念與趨勢，都與到美國之路息息相關。



美國華府的水門(Watergate)大樓。

有關台灣人在美國的故事固有許多面向，但是勤勉奮發的台灣人在價值觀十分接近的美國安身立命的故事該是其中最大的區塊。但由於台灣人本身的國家認同混淆，有關台灣移民的實際數字幾乎無法取得，故本文乃以敘述的形式，寫下我所觀察下的台灣人移居美國的潮流，與讀者分享，亦為在美國打拼一生的台美人留下一點印記。

註：

1. 資料來源“*The Chinese Exclusion Act*”, Wikipedia.
2. 資料來源：“*The Chinese Exclusion Act*”, Wikipedia.
3. 資料取自僑委會統計室(2002)「台灣及兩岸三地華人人口推估方法—理論構建與實證探討(以美國為例)」。
4. 見蕭新煌教授的《透視台灣移民現象》(1995)。
5. 資料來源：*The Space Race-Facts & Summary*, Wikepedia.
6. 「台灣人公共事務會」英文名為 Formosan Association for Public Affairs,簡稱 FAPA，總部設於美國華府。
7. 資 料 取 自 網 站。
ebooks.lib.ntu.edu.tw/1_file/ocac/27/TaiwanUS-1.pdf

《新潮文庫》五十年的回顧與展望

(向張清吉先生致敬)

林衡哲 撰述

大學時代是《文星》雜誌迷

我在大學時代是《文星》雜誌迷，那時即使有醫學院的考試，也是先讀剛出版的《文星》雜誌，再去準備醫學考試。當時《文星》的封面人物全是廿世紀世界級的人文大師，例如羅素、史懷哲、卡薩爾斯、畢卡索、史特拉汶斯基等，為台灣打開西方人文思想的一扇門窗。因此無形中，我已接受到西方人文主義思想的洗禮，即使到現在為止，我仍然是人文主義與自由主義的信徒；不同的是我想以西方的人文主義為基礎，來催生台灣人文主義與人文精神的再生運動。台灣社會目前最大的問題，是人文精神與理想主義的失落，各級學校祇著重升學的教育，而忽略了重視一技之長的職業教育，與人文教育。

受胡適與《文星》的影響

我在中學時代就是《胡適迷》，他的四大冊《胡適文存》我在高中時期就看完了。1968 年到美國學醫之前，我特別到南港中研院參觀《胡適紀念館》。1995 年，為了邀請當

時中研院院長李遠哲，來南加州《台灣文化之夜》做主題演講，我特別去拜訪李遠哲院長時，也特地舊地重遊，再去參觀《胡適紀念館》；雖然我對胡適晚年主張《容忍比自由重要》頗為失望，但對年輕時代意氣風發鼓吹民主、科學的中國自由主義大師的胡適頗為欽慕；他的《杜威思想》、《易卜生主義》、《水經注》、《紅樓夢與禪宗的研究》對我都沒有太大的影響，但他說過的一句話：『與其在課堂上誤人子弟，不如翻譯一本世界名著貢獻來的大。』對我影響很大，於是在大四那一年暑假，我真的辭掉所有家教，專心翻譯一本名著《當代智慧人物訪問錄》，其中有不少人物如羅素、卡薩爾斯、史特拉汶斯基等都是《文星》的封面人物。譯完十萬字後，大五暑假重抄一遍，才投稿給《文星出版社》。

處女譯作《當代智慧人物訪問錄》由文星出版

那時我根本不認識《文星》創辦人蕭孟能，也不認識《文星》主編李敖，大約等了半年之後，1966 年 6 月才正式由《文星書店》出版我的處女譯作《當代智慧人物訪問錄》，列入《文星叢刊》第 142 號，並得稿酬四千二百元，在當時這是很大的一筆稿費，足夠付台大醫學院三個學期的學費，這也是我一生中，最愉快的賺錢經驗。那時我正好因十二指腸潰瘍住進台大醫院，但看到自己的新書出版，我的病已痊癒了一半，並請知已好友到中山路上的《美而廉西餐廳》共享西餐。經此鼓勵，我當時正在迷英國哲學家羅素的著作，於是再接再厲又翻譯兩本有關羅素的書《羅素回憶集》及《羅素傳》，前者我的宜蘭同鄉好友正在唸台大化學系的

陳良博（目前他是哈佛大學退休教授，1996 高票成為中研院院士，是國際知名的抗癌研究專家），也幫忙我翻譯其中六篇文章。這兩本書本來要交給《文星》出版，但那時國民黨保守派與胡秋原正在圍剿所謂文星集團與台大哲學系教授殷海光，因為殷教授非常崇拜羅素，因此連羅素也遭池魚之殃。蕭孟能告訴我，他雖然很想出這兩本書，但可能會使我成為黑名單人物而無法出國，若交給其他出版社出版，可能不會有問題。因為《文星》已經得罪了國民黨。

當時我與蕭孟能算是相當熟稔，他有鑑於當時社會醫療保健方面的智識還是十分匱乏，邀請我一起企劃一套給病人看的書，就像由聯合國 WHO 出版，給第三世界國家的一系列《醫療小冊子》，這類書現在可以說是汗牛充棟，但在五十年前，可稱得上是一大創舉呢！只可惜隨著《文星》結束經營，此計劃也就胎死腹中了，不過我終究還是譯出一本五十頁左右的《癲癇》小冊子來，這也是台大醫院第一本給病人看的小冊子。

與《志文出版社》結緣

由於《文星》宣布結束，我譯好的《羅素回憶集》與《羅素傳》只得另尋合作對象。那個時候我住在麗水街的舅舅家，附近師大有許多賣舊書的店，其中有個名叫張清吉的書商，他不僅經營賣舊書的《長榮書店》，同時也開始成立《志文出版社》，他的書的來源很廣，有日本人遣返日本時，留下來的日文書，連許多過往的老國代和立委的舊書也由他接

收。我差不多三天兩頭就往他的舊書店去，偶而也會碰到李敖去他那裡尋寶，一些好書都被他捷足先登。

那陣子越戰開打，中山北路上有不少美國大兵常光顧的酒吧和美軍俱樂部，帶動起學英語會話的風潮。後來我跟張清吉愈來愈熟，發現他頗具經營書店及出版概念，腦筋也動的很快，那時他年輕，常常全國走透透他看準英文會話的熱潮，因此很快便出版一系列英語會話的書，當時有一位一女中英文老師，替張先生譯了不少這類書，他就是現任《凱達格蘭學校》校長金恆煒的父親金溟若先生，事實上，留日背景的他，是一位飽學之士，內心最想翻譯的書是《源氏物語》，但是為了生活，他只好去翻譯一週就可以翻出一本的英文會話書。那時張清吉先生除了英文會話外，也出版不少林語堂的著作，及《世界各國獵奇》等。

《新潮文庫》的誕生

我很欣賞張清吉先生的行銷熱忱，於是有一天我帶著自己翻譯好的《羅素回憶集》和《羅素傳》手稿去見他，他起先擔心這種書，水準太高，也許會造成曲高和寡的結果，於是告訴他：「人死留名、虎死留皮，你雜七雜八的出些英語會話，不如多出些有文化價值的書，為人生展現光華，對社會也會更有貢獻。」並慇懃他創辦一套高水準的世界名著譯作，定名《新潮文庫》，並義務當他精神上支援的顧問，於是他便答應先出版十萬字的《羅素回憶集》（1967年6月出版）；而他在業務上也跑得更加勤快了，我們二人都有期待，希望這套《新潮文庫》能夠彌補《文星》關門後，台

灣文化界的空虛感。結果銷售量出乎意料的好，三個月《羅素回憶集》就賣出五千本，而且還持續熱賣中，這點使張先生對這種高水準的譯作產生極大的信心，於是趕快緊接著出版了廿萬字的《羅素傳》果然又是洛陽紙貴，銷售情況一樣很不錯，便漸漸建立了《新潮文庫》的口碑，後來連台大哲學系教授殷海光、陳鼓應也到《長榮書店》向張清吉先生致意，並鼓勵他多出一些好書，這對張先生是很大的鼓舞，因此他又陸續出版了存在主義大師沙特、雅斯培(Karl Jaspers)、尼采等的名著。當時德高望重的殷海光對羅素評價很高，無形中帶動了學生看羅素作品的風氣，雖然其他出版社也有羅素的譯作，但是都太偏於學術與理論，讀起來較嚴肅而不易消化；而我翻譯的這二本羅素著作，深入淺出，連高中生都可以讀懂，當時正在念高中的李筱峰教授，也因讀了這二本書，才清醒過來，產生獨立思考的能力，他崇拜的偶像才由羅素取代了蔣介石。

當時蕭孟能主持的《文星》雜誌和白先勇主持的《現代文學》，雖然都有介紹西方的文學與人文大師，但都因受雜誌的篇幅影響，報導內容較為表面而不夠深入，但是張清吉主持的《新潮文庫》系列叢書，完整地翻譯出：湯瑪士·曼、赫曼·赫塞、尼采、叔本華、羅素、沙特、卡謬、佛洛伊德、弗洛姆、鈴木大拙、海明威、佛克納等名家的譯作，文字多著重於人物一生的心路歷程對每位西方的文學、哲學、思想界大師的照片、年譜、生涯資料、書前介紹可以說是當時台灣出版界中做得最週到與細密的一家，因此可以讓讀者更深入地了解這些西方人文大師，這些都是張先生勤於到日本收集資料的成果。

與醫學院同學合力打造《新潮文庫》

後來我的台大醫科同班同學廖運範，他除了與我合編《讀書的樂趣》（此書曾在 1988 年由友誼出版社出中國版）外，也獨當一面，文筆流暢地翻譯了《佛洛伊德自傳》，開啟了佛洛伊德在台灣風行的時代，後來他又翻譯《教育的藝術》，的也頗受重視。我在 1968 年出國之後，在廖運範的號召下，不少醫學院具有理想主義色彩的同學，一起拉進來加入翻譯名著《新潮文庫》的行列：賴其萬、林克明、胡海國、文榮光、鄭泰安、葉頌壽、王溢嘉等這一長串的翻譯陣容，他們分別譯出佛洛伊德與弗洛姆及榮格等精神分析大師的著作，後來他們都成為國內外各大知名醫院的醫師與教授。後來廖運範把這些譯書的陣容結合起來，並加入其他生力軍，創刊了《當代醫學雜誌》，同時又創辦《井橘出版社》，出版了很多醫學名著，對國內醫學界及醫學本土化貢獻甚大；而後來王溢嘉又率領一批生力軍創刊《健康世界》月刊，並大量出版健康方面的叢書，實現了當年蕭孟能和我未能實現的《通俗醫學叢書》理想。

廖運範後來成為國際知名的肝病權威和中央研究院院士，目前仍然在長庚醫院服務，著作等身是醫界《台灣之光》的人物；譯出佛洛伊德《夢的解析》的賴其萬醫師，是癲癇病權威，目前是和信醫院醫學講座教授，他也是台灣醫學人文教育的靈魂人物。翻譯出四部佛洛伊德著作的林克明醫師，曾任洛杉磯 UCLA 精神科教授，《洛杉磯時報》曾以頭版篇幅報導他的研究成果，退休後曾以英文創作台灣荷蘭時代的浪漫小說，非常精彩，希望有機會搬上銀幕。1984

年我在南加州創刊專門出版禁書的《台灣文庫》，他們三位都是我出版社的親密戰友。

我與《新潮文庫》

台大醫科時代，是我最熱中人文思想啟蒙的時期，史懷哲、愛因斯坦、卡薩爾斯和羅素都對我產生重大的影響，其中對我影響最大的可能是英國的哲學大師羅素，我在大一時，就買了他的《Portraits From My Memories》和 Allen Wood 所寫的

《Passionate Sceptic: Bertrand Russell》，這二本書對我《獨立思考的培養》很有幫忙，加上後來聽殷海光的演講，對他更加崇拜，於是我在大五、大六暑假譯出《羅素回憶集》和《羅素傳》，在讀羅素的傳記時，就等於靜觀廿世紀思想界的全貌，我悠遊、徜徉在他的回憶與傳記中，後來更因緣際會，這二本譯作得以在《志文》出版，成為《新潮文庫》的第一本與第二本，創造了鍾肇政所謂《新潮文庫的時代》，影響了無數的青年學子；雖然物質上的報酬很快就用完了，但心靈上的豐收，卻是其他任何報償都無法取代的，同時也是人生一大快事！（不少讀者碰到張清吉先生和我常會說「我是喝新潮文庫的奶水長大的。」我們就會有這種感覺。）

因此我在大學時代，對台灣社會的最大貢獻，並非透過醫學方面的成就，而是透過催生《新潮文庫》而完成的，在 1965 到 1975 年之間，我大約介紹了西方一百位左右哲學、文學、音樂、建築、心理方面的人文大師，給台灣的讀書界認識。

《新潮文庫》創刊之後，因為我推薦的書幾乎本本暢銷之緣故，張先生此後更大力支持我，把《新潮文庫》早期的選書工作全權交給我處理，所以那陣子，我除了醫學院的工作外，其他時間都給了《新潮文庫》，在 1968 年出國之前，我一口氣編譯了六本書，包括《廿世紀智慧人物的信念》、《讀書的藝術》、《讀書的情趣》、《傳記文學精選集》、《與當代智慧人物一夕談》、《廿世紀代表性人物》。領了一筆在當時為數不少的稿費四萬六仟元（當時台大醫院住院醫生月薪才二仟元），考上美國醫生資格考試（ECFMG），過五關斬六將，用我譯書的錢，買了一張機票、訂了一套西裝飛往美國紐約，開始我在美國三十年的旅美生涯。出國之後，雖然人在海外，但仍心繫台灣，依舊持續參與《新潮文庫》的成長與推動。除了選書、編書，也透過廖運範同學的幫忙，把不少醫學系有理想主義色彩的同學，一起拉進來加入翻譯名著的行列；同時也把不少好書例如《白鳥之歌—卡薩爾斯自傳》、法蘭克《愛因斯坦傳》等由美國寄回來，請林宜勝、張聖輝譯出。大約《新潮文庫》出版到 100 號之後，張清吉也找到東海大學畢業的退休老師曹永洋先生幫他做主編，他也是選書高手，我才退居幕後。後來我在紐約碰到東海大學老友楊牧，我又說服張清吉先生，出版一套海外華裔學人的名著，定名《新潮叢書》，由楊牧和我負責主編，那時夏志清是我們的精神導師，後來總共出版了 24 本名著，最後因劉大任《紅土印象》成為警總的禁書，才在 1975 年結束《新潮叢書》。

影響台灣學子深遠的一套書，也為台灣開啟世界文化之窗

張清吉先生主持的《志文出版社》，五十年來，《新潮文庫》已出書近五百種，實現了當年胡適想大規模翻譯世界名著的理想，創造了戰後台灣出版史上的奇蹟，把西方第一流的思想家、哲學家、文學家、藝術家、音樂家、電影導演的作品介紹到台灣來，為台灣思想界的現代化、民主化做出歷史性的貢獻。羅素的自由主義思想、史懷哲的人道主義、廿世紀流行的存在主義、禪宗思想、心理分析、現代小說、現代藝術、現代電影，都透過《新潮文庫》而在台灣流行起來，這是蕭孟能主持的《文星雜誌》和《文星叢刊》之後，影響現代台灣思潮與青年最深遠的一套書，尤其是在七〇到九〇年代，《新潮文庫》幾乎成為台灣大學生共同的課外讀物，2000 年之後，中國出版商也買了不少《新潮文庫》翻譯版權，在中國大陸出版，例如我的同學廖運範譯的《佛洛伊德自傳》，在中國就暢銷數萬本。

我很欣慰在台灣各大學以及北京大學、廈門大學、深圳大學、香港中文大學、新加坡大學 等都可以看到《新潮文庫》。

1987 年解嚴後，我闊別台灣 18 年後，首次返台，在金石堂書店，看到一位北一女中同學正在購買一大堆《新潮文庫》，頓時覺得二十多年前的心血沒有白費。1990 年我首次到深圳大學參觀時，碰到一位研究台灣文學的資深教授，他很驚訝地發現我就是《新潮文庫》的催生者，他以為翻譯《羅素傳》者，應該是哲學系的老教授。1993 年歐洲之旅，在巴黎近郊看到旅法名畫家傅慶豐把數百本《新潮文庫》搬

到他的家，使我非常感動。每次巡迴全美做《台灣文化講座》時，經常會碰到當年的《新潮文庫》迷，彷彿碰到老朋友一樣的喜悅，有一次與苦苓一起，到奧立崗州波特蘭市時，有一位中文學校校長，把我當年編譯的《廿世紀代表性人物》拿來給我簽名時，我才發現我年輕時代的理想主義，曾經感染了不少人，並激發他們的理想主義。總之，我在台大醫學院當學生的年代，與同學廖運範無意中催生的《新潮文庫》，在1970年代獨裁恐怖蔣家政權下，替台灣社會開了一扇世界之窗，使無數茫然、畏縮的年輕心靈得到一陣春風、一道陽光，同時也擴展了讀者的文化視野，滿足了讀者的求知欲，從創刊到今天，這套世界名著翻譯著作，仍然持續在文化界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不過，隨著社會的多元化、網路世代的來臨與本土文化運動的覺醒，加上其他不少出版社也在競相翻譯名著，而且包裝的更精美，因此《新潮文庫》業已完成了她的歷史使命。

向台灣出版界的理想主義者《張清吉先生》致敬

當年翻譯《羅素回憶集》的我和翻譯《佛洛伊德自傳》的廖運範同學，雖然對《新潮文庫》的催生有功，但是主持志文出版社的張清吉才是真正最大的功臣，也是《新潮文庫》的靈魂人物，我一生影響過不少人，例如蕭泰然在我主持的基金會鼓勵下，創作了三首不朽的協奏曲；東方白也在我的激勵下，完成他的巨著《浪淘沙》，但是像張清吉先生這樣，奉獻他五十年的生命，不但他個人，包括他的子女，為了完成胡適與我，大量翻譯世界名著的夢想，把日本和西方各國

的文化名著介紹來台灣，在他們五十年的默默耕耘下，無形中也完成了類似《福澤諭吉》在日本所完成的工作：大量譯介西方新思潮。

天下雜誌也在 200 期時，選出推動《台灣進步》的歷史人物，其中台灣出版界唯一被選中的就是張清吉先生，可謂實至名歸，張先生為人非常低調、謙虛的出版人，他出身貧苦、學歷不高，可以說是《匹夫而為百世師》的典型。他在台灣出版史上的地位與影響力，決不下於王雲五(商務出版社老闆)在中國近代出版史上的地位與影響力，我很期待，台灣的中小學教科書中，能把這位台灣出版界《唐·吉訶德》的故事，把他為出版《世界名著》而奮鬥的一生，列入其中，並普遍激發中小學生閱讀《世界名著》的風氣，當年誠品書店創辦人吳清友先生，就是在國中時，閱讀《新潮文庫》二本史懷哲名著，才改變了他的人生，由頑童變成創立世界級的誠品書店的老闆。

張清吉先生在 1927 年出生竹南郡苗栗後龍，小時候因上學路遠，每日遲到遂懼怕上學，直到鹽水公學校三年級時，幸遇一位日本老師上蒼先生，他教導張清吉大量閱讀課外讀物，例如《少年俱樂部》、《文藝春秋》、《講談社》等日文雜誌、以及日文改編的《英美文學名著》等，從此培養了閱讀的興趣。公學校畢業後，在二次世界大戰時，他在岡山機場當學徒兵，戰後先在南部做辛苦的漁夫工作，後來北上以三輪車謀生，當同業在路邊閒聊時，他有空便把日本的《岩波文庫》和小說當作精神糧食，後來朋友看他那麼愛書，便集資鼓勵他在 1963 年於臨沂街成立《長榮書店》，後來在和平東路、羅斯福路和中華路都開過書店，當時長榮

書店隔壁的文星書店因為國民黨政治力介入關門時，店裡買書人山人海，這番景象使得張清吉先生見賢思齊，開始想要出版一些真正的好書，正在這時，我鼓勵他說：「有第一流的文化，才能建立第一流的國家，人死留名、虎死留皮，不要再印那些消遣性的暢銷書，多出一些有益社會人心的世界名著」，並把兩部本來要給蕭孟能文星書店出版的《羅素回憶集》、《羅素傳》交給張清吉，於是他剛創立的《志文出版社》在 1967 年 6 月出版了一時洛陽紙貴《新潮文庫》創刊號《羅素回憶集》，此後張先生經常跑日本收集名著的資料，他常常同一本外文名著，買七、八個版本，他以日本的《岩波文庫》為典範，常常自己親自下筆寫導讀，《新潮文庫》的作者年譜與導讀做得非常詳細與完整，有不少是出自張清吉先生的手筆，他八十歲時，因得視網膜剝離，體力漸衰，而由三位子女繼承他的出版事業，她們把 500 本《新潮文庫》比較暢銷的，重新以大字體再版，創刊五十年後的今天，仍然在《誠品》《金石堂》各大書店，可以看到《新潮文庫》的專櫃，這就是理想主義者張清吉先生最偉大的《台灣精神》，奉獻一生的生命給一個單純的理想：「出版好書給世世代代的台灣人」，他雖然不求聞達於諸侯，但是他默默耕耘的文化影響力，超越過很多知名的政治人物。（2018 年 8 月 21 日完稿於南加州亞伯蘭市）

善行損誼

何鎮坤

賴醫師正要離家去診所上班的時候接到一個電話，這是一位外科醫師打給他的，他告訴賴醫師那位腸套疊的小孩已經開刀完成，情況很好。他稱讚賴醫師的迅速處理和正確的診斷。昨天晚上九點賴醫師接到一位母親的電話說他的兩歲兒子不斷嘔吐，號啕大哭，要怎麼辦？賴醫師叫她把兒子馬上帶到診所讓他檢查。他看到小孩吐出綠色液體，知道情況非常嚴重。因為小孩不合作，他頗費了一番功夫仔細摸他的肚子，終於感覺到有一個瘤塊。他診斷為腸套疊，隨即打電話給醫院急診處的醫生跟他講他的發現。剛才外科醫生給他的報告使他懸掛的心轉為快樂。

當他進入診所時，看到他的雇員，一位黑人小姐叫做玫瑰的，流著眼淚和另外一位雇員黑人小姐茉莉花在談話。賴醫師雖然心中有所疑惑，他尊重她們私下的事，趕快把目光移向在候診室玩的玫瑰的兩個小孩，一個是四歲的朱麗葉，一個是三歲的瑪麗蓮。她們看到賴醫師馬上放下玩具，一邊跑一邊叫：「賴醫師！賴醫師！」一個拉住他的手，一個抱著他的腿。賴醫師把她們一個接一個抱起來，緊貼著他的胸懷。這時玫瑰已經用面紙把眼淚擦乾了。

「妳們都很甜，我把妳們帶回去當我的女兒好嗎？」賴醫師說。

「好！」兩個小孩天真地回答。

* * * * *

她們患了感冒被帶來看病。進入房間以後她們很熟悉地自動坐在檢查台上。看完她們，賴醫師坐下來寫處方。當他站起來的時候，玫瑰以微弱的、躊躇的、憂鬱的聲調說：「賴醫師，我能不能和你談一談我私人的事情？」

* * * * *

「請說吧！妳有什麼困難嗎？」玫瑰從她的手提袋裡拿出面紙，擦拭似乎無法控制的滔滔流下的眼淚。

「房東叫我明天一定要搬走，否則要叫警察把我所有的東西都搬出去外面，我不知道這兩個小孩明天要睡哪裡？」

「妳的房租一個月多少？」

「三百塊。」

「我借給妳三百塊吧！」玫瑰的反應卻不像是一個陷入災難得到解救的人的樣子。

「這個數目還不能解決事情。」她灰心地說。

「為什麼？」

「因我欠他上個月的錢，現在又到該交房租的時候了。」

「那麼妳是說妳需要六百塊？」

「是的，但是這個錢只能解決住的問題。」

「還有別的問題嗎？」

「有，我把我的車子拿去當了，車子的所有權狀給他扣住，我超過期限沒有還錢。他已經通知我要把這個車子拿走。我給這兩個債主逼得快發瘋了！賴醫師，你能不能借多一點錢給我？」

「要借多少？」

「兩千塊可以嗎？」

「這是相當大的數目，我通常借錢給人是不借那麼多的，為什麼妳需要那麼多？」

「我要交一千多塊贖回車子。它的輪胎快壞了須要換。」

「妳要怎麼還這筆錢？」

「從我的薪水扣好嗎？」

「妳打算多久以內還掉？」

「兩年好嗎？我是部分時間僱員，收入不多。」賴醫師覺得她的車子沒有解決就不能上班，而且她有兩個小孩要撫養，所以就答應了。玫瑰轉憂為喜，說：

「賴醫師，我非常謝謝你的幫忙！我現在就把孩子帶去給她們的祖母照顧，馬上回來工作。好嗎？」兩個孩子很歡喜地和賴醫師擁抱，不斷地說再見。

有一天賴醫師在公園裡碰到他的朋友黃文光，他是機械工程師，和賴醫師住在同一個社區。他們的妻子之間常常有來往。兩個人在樹下的椅子坐下來聊起天來。

「我那天在菜市場上碰到你的太太，她告訴我你又借錢給員工了。」

「是有這回事，那個員工因走投無路，所以來懇求我。」

「你幫人是很好的，但是你太太似乎不高興，說你幫得太過度了。」

「的確我借了她一大筆錢，但是她沒有這筆錢就會陷入絕境。」

「你太太認為這筆錢是拿不回來了。」

「但是我不能見死不救。」

「這就是你們當醫生的習性，我很佩服，但是我自己是做不到的。」

「我不是慈善家，如果她的情況變好，我還是要她還錢。我是這麼想，我的經濟情況比她好得多，如果我能伸出一隻手，拉她一把，使她渡過難關，也是做了一件快樂的事。」

「從前我有一段窮困潦倒的日子，我到處借錢，總是碰到釘子。」黃文光說，「有位朋友卻很大方借給我需要的錢，我在一年裡面完全還掉了。」

後來有一個美國佬向我借錢，我一下子就借給他，因為我了解沒有錢的感覺是怎麼樣。但是這個人賴著錢不還，後來搬走了。這時我才學到這個國家的標準道德是：不要向人借錢，也不要借錢給人家。自己要錢用，須向銀行借。即使親戚之間最好也不要涉及借錢的事。我不是有錢人，自顧且不暇，無法照顧別人。

賴醫師，你太太說很多人向你借錢你都沒有拒絕，但是錢都給他們吃掉了。她說你一錯再錯，都沒有得到教訓。」

「她講得不錯，她也是這麼向我說的。」

二十年前我來本地的林肯醫院做事的時候，我的秘書說她是單身媽媽，需要養兩個男孩，向我借五百塊錢。一年以後當她找到了另一個職位，要搬走的時候說：「賴醫師，我沒有忘記向你借錢，我是會還給你的。」

兩年以後我在街上碰到她，她笑咪咪地說：「謝謝你借給我錢，使我渡過難關，我不會忘記還給你的。」俗語說：『甜嘴人，難討錢。』十幾年過去了，那件事已是煙消雲散。」

* * * *

「很多人拿了人家的錢，名為借錢，其實是討錢，我認為他們的本質是跟乾脆討錢的乞丐是一樣的。」

黃文光說：「在物質主義的社會裡很多人不知道仁義和誠信是何物，沒有責任感，受人之惠馬上忘記，所以我們外來的人要在這裡適應須要改變態度和作法。」

「我也有碰過好的人。」賴醫師說：「我剛來林肯醫院的時候，認識一個黑人掃地工人，頭三年裡面我們所講的話只限於問候。有一天他向我借錢，我嚇了一跳，因為我並不知道他，還好他借的數目不多，就借給他了。

一個月以後他拿錢來還，說今天是我領薪水的日子，我如果不先還，恐怕會把錢用掉。再過幾個月他又來借，數目也並不多，也是一個月以後就還了。從此以後有好幾次我請他來家做工。他割草，剪樹，修理房子，都做得很好。我漸漸和他熟悉，也知道他的家庭情況。他有妻子和四個唸中學的小孩。有完全的家庭在黑人裡面是少有的。他又借了好幾次錢，每次都在短時間裡面還清。

過了一年半，他向我借一千五百塊。我起初有點躊躇，他馬上解釋說：他女兒要結婚了，依美國習慣女方要付全部的費用。過了兩星期他送我一張請帖，我們夫婦都去參加婚禮。我們看到他穿著畢挺的 *tuxedo* 在教堂中挽著女兒的手臂，配合著 Mendelssohn 的婚禮進行曲把女兒送出去(give away)。典禮結束以後我們享受了簡單而快樂的糕點招待。這筆錢他還得比較慢，每個月只還很少數目；有時沒有還的時候，他太太會打電話跟我說明原因，還一直感謝我幫忙他們。這筆錢幾乎花了兩年才付完。

* * * *

「這種人的確是很難得。」黃文光說，「我對人性有負面的看法，但這是根據一大群人的共同行為所做出的結論，善良的人還是有的。」

「我離開醫院以後，自己開業需要請好幾個員工，在開業的十幾年中，有些員工向我借錢，大體來說都還誠實，終於還了錢。有些人還錢不是自動的，要常常催討。有個員工為她的祖母向我借錢。祖母常帶員工的小孩來給我看。她們是基督教家庭。有一次她們的車子壞了，她們拜託我載她們去教堂。我看她們平時客氣有禮，就借了錢。她寫了一張借契，明言什麼時候還，一年兩年過去了，那位祖母從來沒提起還錢的事。那位員工似乎也把這件事忘得一乾二淨。我也沒有追究。」

* * * *

「我來這個國家以後學到宗教和道德是不相關的。」黃文光說。

「最近有兩個員工向我借相當大數目的錢，我答應了她們，因為她們已經做了一年多而且做得還不錯。每次發薪水前都要扣還一部份的借款。過了兩個月，她們都說她們找到了新的工作，下星期一就不來上班了。我叫她們須要定期還錢，她們滿口答應。經過兩個月，事情毫無動靜，我寫信去通知她們，但是沒有回應。我打電話去好幾次，她們知道我的號碼，從來不接，寫電子信去，也是置之不理。我覺得這兩個人的行徑惡劣，所以就向當地的 Magistrate Court 申告。審判的那一天她們沒有出庭，所以法官判決她們敗訴，除了所欠的債以外，他們還要付法院費。我心中有正義勝利的竊喜，但後來才知道這是一場空歡喜。要拿這錢須知道她

在那裡作事。我發現一個員工就職的機關，所以把錢討回來啦！但另外一個我不知道，所以到現在還沒有辦法要回那筆錢。」

「法院怎麼沒有命令她直接把錢還給你呢？」

「他們並不這麼做。」

「為什麼？」

「不知道，我須要把她工作的機關告訴法院，他們會書面通知雇主把這個員工的薪水扣在一邊定期寄給法院。等全部拿到了，法院才把錢寄給我。」

「你不能問法院她在那裡作事嗎？」

「他們不告訴我。」

「你要怎麼查出她在哪裡工作呢？」

「只有靠人家告訴我或者僱偵探去查。」

「所以法律是站在欠債人這一邊。我如果七年之內找不出她在哪裡做事，我的錢就報廢了，不但損失她欠我的錢，還賠事先繳的法院費。」

「我看這個法律是不平等的。」黃文光說。

「我有同感。我要靠偵探或者每天去尾隨她才有辦法拿回這個錢。奇怪的政府不乾脆命令她還我錢，它沒有保護債主的利益，它縱容不誠實的人。」

「我看書學到有些古代的社會有相當道德的實踐，」黃文光說，「人們以仁義、誠實、守信、良心等高級精神活動為終生修養的目標。在這個物質主義的社會裡我沒聽說有“修養”這個詞彙，我看人類的物質主義愈發達，精神文明愈退後。」

「黃兄，我們選擇住在這個國家，所以無法訴苦。世界上別的國家，有精神文明很高的地方，也有很低的地方；國家跟國家之間高低名次的比較總是以物質的發達度來評斷。我希望將來的人類能捨棄物質主義的觀點，採用道德的文明度來判斷。」

「賴醫師，我們都有理想主義的傾向，我們都是小民，在這裡講大話只是『蚍蜉撼樹』。」

有一天賴醫師在他的辦公室吃中飯的時候聽到在前面接待室的兩個員工在閒聊：

「你知道嗎？昨天下午我早一點下班以後在 Macy 碰到玫瑰，」茉莉花說，「她在珠寶部門挑選首飾。她看到我非常高興，把她要買的金耳環、珍珠項鍊和一個小巧精緻的手錶全部戴上給我看，我稱讚她很漂亮。她付好了錢以後還從她的推車裡面，拿出一雙她想要買的高跟鞋給我看，我說這雙鞋配上你剛才買的那些東西會使你看起來很華貴。我開玩笑說：『妳是要參加什麼大慶典嗎？』」

「我昨天傍晚看到她穿的正是妳所講的，」另一個員工潔妮說，「她和她的男朋友從 Longhorn 牛排餐館出來，臂挽著臂走到停車場。我正好在那裡碰到她，她的車子已經不是那輛舊車了，她說這是三年新的車，剛買的。她把那輛舊車賣掉了。」

「兩星期前她還哭哭啼啼地說房東要她趕出去，現在忽然間變得有錢了。是不是那個男朋友幫忙她？」

「這男朋友不是好東西！要是我的話，老早把他踢掉了。我和玫瑰住在同一幢公寓，我很熟悉他們兩個人，當玫瑰被通知須要搬出去的時候，這個男朋友問他的前任女友是

否能讓他搬去和她同住。她說不，所以他回去他父母的家住，現在玫瑰又讓他來住了，真是太那個了！他的前任女友是我的好朋友，所以我知道這回事。這個人沒有固定的職業，只偶爾打一點零工，替人家割草。這個人只憑他長得帥就讓玫瑰著迷。玫瑰不在場的時候他和別的女人很會搭訕，也會打情罵俏。昨天她告訴我她和男朋友要去 Savannah 度假，她趁今天是星期五請假一天，要在 Savannah 玩三天。」

「她帶她的小孩去嗎？」茉莉花問。

「哪有這麼傻的？她叫她媽媽看小孩。今天早上她帶他們去托兒所，她拜託我傍晚的時候把他們帶到她的媽媽的家，因為她沒有車子。」

過了四、五個月玫瑰向賴醫師辭職，她說她找到了一個全職的工作，這對她的家庭經濟有很大的幫助，她會每個月寄錢還賴醫師。這樣過了幾個月，在不知不覺中錢不再寄來了。她寫信給賴醫師說她的經濟又陷入困難，請賴醫師讓她再欠一段時期，以後會繼續還他。

時間在忙中飛逝，賴醫師覺得很久沒有再看玫瑰的兩個小孩了。他們都有氣喘病，應該每三個月回來追蹤一次，但是她們已經一年半沒有來了。所以他叫茉莉花在 Medicaid 網上找這兩個小孩的資料。

「他們都換了醫生了。」茉莉花報告說。

「玫瑰怎麼搞的！」

潔妮鄙夷地說，「她辭職的時候，我正搬去另外一個公寓，從那時以後我一直沒和她連絡，昨天我一個朋友告訴我她一個月之前生了一個男孩。我們到現在還沒有看到她抱來給賴醫師檢查。」

「我來查查看他的醫師是誰？」茉莉花說，「嬰兒叫什麼名字？」

「我不知道，但是我可以去問我的朋友。」她隨即拿起電話和她交談。

「他叫威廉泰勒，姓是她男朋友的。」

「找到了！」茉莉花說：「他的醫生跟朱麗葉和瑪麗蓮的一樣。」

人生與哲學的反思

桑亞 (真名 林良彬)

A 一個善良的無神論者如是說

我也希望宇宙有一個永恆的淨善、全能全知的神或佛，它掌理一切，當然也掌理人間的是非善惡行為，以及公正的獎賞和懲罰，而信仰者把自己的一切歸依祂，從此心安理得或安身立命的過完一生，死後則得永生，或得到不再輪迴生死的常樂我淨大涅槃。我想這應該是當今世界中最簡單也最普遍的流行信仰。

但是我也看到諸如希臘神話中的神祇們也有七情六慾情結，這現代人都已知道祂們其實是人依自己的形象而虛構出來的，但是當時的最有智慧的哲人如蘇格拉底、柏拉圖等竟從不懷疑其神祇們的真實性，或許是因為在當時，懷疑就是褻瀆，也是致命的，可以被判死刑的。

我身處現代，深受科學和理性指導的環境下，也從内心深處質疑：也許上述最簡單普遍的宗教信仰，根本就是古代人類中的先知或最聰明者，把人本身的喜怒好惡情緒及真善美價值判斷「投射」到諸神祇、一神，甚或大自然(大宇宙)中而形塑出來的。我常想像：自然或宇宙這麼浩大，憑什麼神祇或宇宙大能就應該以愛心或悲心，大大關心起這個微不足道的地球上所有眾生呢？也許任何事都有可能發生的，比如，一個大行星在未來撞上了地球，整個球體都碎了，

一切有情眾生剎那間灰飛煙滅，回到宇宙洪荒。什麼已存、現存、未來的道德、宗教上慰藉，竟都淪為欺誑，淪為虛空中的空白！

宇宙中存在萬物，人類應該算不上什麼。但是形上學家或宗教智者依然堅信人是所有創造物或緣起物中最特殊的、擁有神秘聯繫萬能者的能力。古印度奧義書哲學、佛教真心論者也企圖證明每個人本質上也是永恆大能，只要修身養性，你就是大能或神或佛了。但看來恐怕也是一個美麗的謊言！

想了這些，我又回到現實人間來，肚子在咕咕叫，該吃飯了。我想：人活著就好好工作和生存吧，行有餘力，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淨化內心及外在環境，讓世界恢復為原本的一體性。要活著好好的。面對死亡，知其必將來臨而無懼。這就夠了！（倘若未來真的有死後、及大能的賞善罰惡等等，你其實也不必擔心了。）

B 哲學淺談

剛才翻了維根斯坦的「Tractatus」（哲學語錄）一書，找到幾個有意思的句子。

- 1) 快樂人的世界不同於不快樂人的世界「The world of the happy person is different from that of the unhappy person.」（Tractatus 6:43）我解釋為：因為前者在世界中看到更多美好的事物，後者則只會看到不愉快、負面的事物。
- 2) 學哲學的會有興趣的可能是：「Logic is transcendental」（6:13）我解釋為：Logic 是人類一切思想可能性的先決條件，即任何人都不能違反邏輯推論規則而去思考！

3) 神秘主義者比較有興趣的可能是：「永恆性 *eternity* 不是時間中的 *duration*，而是 *timeless*（無時間性），現在活著的人可以是永恆的(即 *timeless*)。」(6.4311)

這句話我解釋為：只要看得明白透徹，人生的任何剎那即是永恆！

無字天書——從大英博物館讀起

珠 蘭

2018 年四月，第一次探訪英倫，小遊 6 日……

對我而言，只有一個目的，全世界除了開羅博物館之外，這裡有最豐富的古埃及遺物收藏。十幾年來，我只能摸著書上平面的小圖，去揣測這偉大古文明的神秘智慧，如今看到了真品，更是令我震撼。

愛上古埃及，是看了洛杉磯大都會博物館的特展——圖坦卡門(Tutankhamun)出土文物巡迴展開始，當下對那些時間地點都很遙遠的東西，有種奇怪的親切感，似乎在下意識中曾經相識。好幾千年前留下的東西，竟如此的精緻完美，絕對不是我們能隨意鄙視的歷史，而我居然一無所知。

於是開始自我教育。

首先顛覆我一向所學的是，人類文明的搖籃，不是古希臘，而是古埃及。當古希臘聖哲還在搖擺學步時，古埃及已經有幾千年完善的宗教、哲學、天文、曆法、醫學、藝術，甚至科技等知識。鼎鼎大名的畢達哥拉斯、柏拉圖、亞里斯



多德等古希臘哲人，當年都曾到古埃及去遊學；雖然沒能成為登堂入室的弟子，但回到故鄉，卻能稱霸一方。

家喻户晓的希臘神話故事，其實也是來自古埃及，那些希臘神，都可以從古埃及的傳說中，找到相對應的神，只是被換了個希臘名、渲染出希臘化故事。當亞歷山大佔領埃及後，建立了數個圖書館，收集高達 40 萬卷的古埃及紙草書，起先由亞里斯多德總管。但三百多年後，換了羅馬人佔領時，這些圖書館及藏書盡被燒毀，古埃及的宗廟及信仰也被暴力的消滅。

但是，現代流行的主要大宗教，如天主教、猶太教、回教等，卻都是從古埃及的宗教哲理衍生出來的。因為摩西在古埃及宮廷中長大，必定從小耳濡目染，才有能力帶領以色列人走出埃及，教導他們知識道理。所以許多聖經的故事，也可以從古埃及的傳說中找到原型。

* * * * *

古埃及的歷史非常久遠，沒有人能說得清楚。西方學者所認定的第一個朝代，大約是公元前 3000 年左右，只因為有王者的名被認識出來。但考古出土的物品，如陶罐、石雕、



壁刻、墓葬及象形圖文等，多有超過七千年的；人面獅身像的基座更被證明超過一萬年以上。

早期的歐洲探險家，多以掠奪破壞的方式盜取金字塔的寶藏。但運回後，引起上層人士的珍藏，甚至派軍隊去侵佔以及學者去考察；於是，十九世紀末，有一門稱為「古埃及學」的學術研究成立了。大英博物館的鎮館之寶，擺在一樓展覽室入門正中央的，就是赫赫有名的「羅塞塔碑」(Rosetta Stone)。本來由拿破崙的兵士發現，但法軍戰敗後，成為英國人的戰利品。

絕大部分的古埃及學者，多致力於保護、統計及整理遺物，因為幾百年來，被歐洲的野心家破壞得非常嚴重。但是他們對於古埃及的認知，仍然以歐洲人本位的自以為是，把考古挖掘的文物視為未開化的文明，對他們所不理解的圖像與文字，只能做表面的解釋。

然而，讓我被深深吸引，像吃鴉片一樣上癮的，不是那些精美誘人的古董，而是在西方學者推敲揣測的字裡行間，居然看到了自己的文化，我從小習以為常的風俗，譬如：燒香、祭祖、掃墓、供桌、祖先牌位、祀三牲、拜眾神、敬酒灑酒、蓮花座、三角旗、王船、神明遶境、迎神賽會、出殯行列的嚎哭婦等等，那些西方學者大驚小怪的遠古儀式，卻是我小時候都經歷過的。

* * * * *

到了二十世紀中葉，少數具有深厚神學與哲學修養的學者，開始做更深層的思考，是什麼樣的一種文明，能遺留下如此精美、神秘，甚至具高度科學的文物。他們跳開了傳統的設限，擺脫了希臘哲人的線性邏輯分析模式，用心去領

悟，那隱藏在建築、圖繪、文字、雕像、棺木內，玄之又玄的智慧(Intelligence of the Heart)。

從這些優秀的西方學者的詮釋，我驚訝的看到了自己所曾熟悉的概念，如：混沌、冥界、輪迴、靈魂、極樂世界、盤古開天等；那些我一直似懂非懂的哲理，如：太極、陰陽、圓道周流、天人合一、道無所不在、宇宙人身論，居然有非常科學化的解釋。一位法國學者 R.A. Schwaller de Lubicz 稱之為“Sacred Science”，他所試圖揭開的古埃及法老思想，也幫助我化解易經與老子的難深。

在公元前五、六百年之間，人類文明有一次不約而同的大躍進：在希臘有蘇格拉底、在印度有釋迦摩尼、在中國有老子孔子等。這，或許不是歷史的巧合，而是歷史的使然。在公元前六世紀，波斯王大流士舉兵入侵埃及之前，古埃及王朝已經分崩離析，即將走到了盡頭；貴族、祭司等社會上層有辦法的人，應該都陸續逃出埃及，以致影響了其它地區文明的鄒然大突破。這是我的合理推測，自我解釋從小唸歷史書的疑問 -- 為什麼春秋時期出現的偉大哲人，他們都沒有老師；為什麼之後兩千多年來，漢文化只有對這些經書的註解，而再也沒有出現什麼偉大的哲理。

神學哲學家林明華先生更推斷，古埃及人並沒有消失，從公元前 343 年最後一個王朝滅亡，到公元 642 年被阿拉伯人全面佔領，一千年來的外族統治，古埃及人沿著海岸線往東逃，一直逃到中國東南方沿海一帶，閩南是最大的聚集地。雖然林老師的論點有待求證，但在大英博物館內看到的古埃及石雕圖像，那種氣質、形態、神情，的確有一種難言

的熟悉感。而且很明顯的，和相鄰展覽室的亞述人形態，大大的不相同，後者居住在今日的阿拉伯半島北部。

* * * * *

小時候住在龍山寺旁邊，經常路過進出，對那古老廟宇一直有一種莫名的敬畏之情，尤其是後殿中那許多小小黑黑，幾乎是一模一

樣的神明，陰深深的似乎來自某個超越我們認知的時空，並且下意識裡深信，其中必定有我所不知的道理。

然而，除了拿香跟拜外，我一直找不到那內心空白的道理，直到我努力鑽研了古埃及神哲思想的書。

古埃及人也是崇拜眾多神明，而且這些神明經常是人身獸面。他們留下無數多精美的壁畫、石刻、與紙草書，延續了萬年的文明，信仰一直沒有改變。因為他們發展了一套完整的宇宙本體論，對於“人”和“存在”是什麼、為什麼，有深入完整的理論。

古埃及人的“神(Neter)”，不是西方人以為的 god -- 人格化的超人，而是宇宙形成與運作具備的原則(Principles)，



那是超乎實體存在的抽象概念。因為一般人的理解能力，必須通過感官才能在腦中運作；所以，金字塔內的圖畫、物品，充滿了象徵意義，陳述著宗教信仰的哲理，而不是只有藝術的表達。

台灣的傳統廟宇也是這樣的一本無字天書，其中的神像、法器、飾物、一草一木，都是有象徵意義——閩南語的「親象安爾」(如像這樣)；也就是說；藉由陳設的感官，去有所「天人感應」。因為宗教本來就是探索存在的精神領域，那不是屬於物理與人事規矩的範疇。

「龍」是傳統廟宇最典型的飾物，在台階上、柱子上、樑木上、屋頂上，都有龍。閩南語的「龍」與「靈」同音；進入寺廟，就是要與所敬拜的神明相感應，以達到靈的提升。古埃及法老的頭飾上，也有向上伸長頭身的蛇(龍的原型)。所謂「人是萬物之靈」，因為人是天演造化的最後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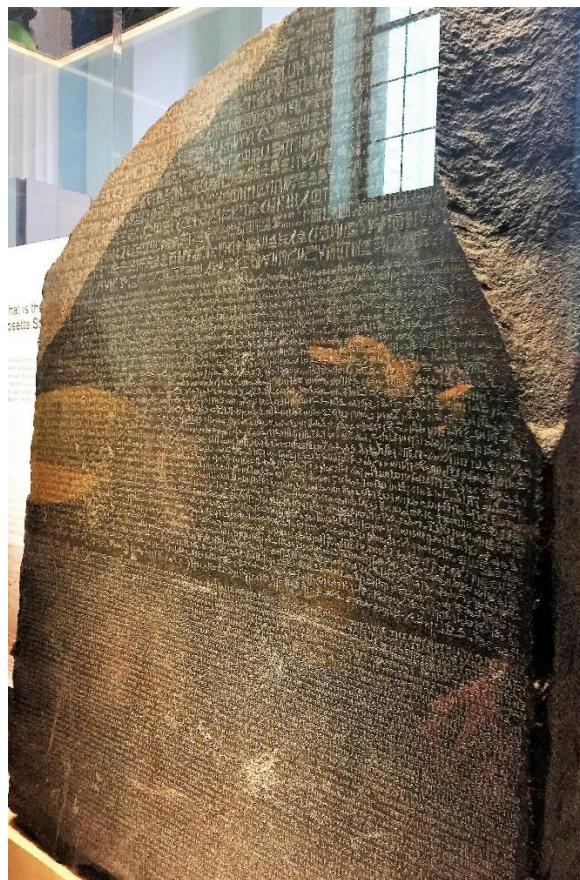
傳統廟宇最高屋頂的中間，都有一個如同太陽的圓，代表萬事萬物的起源——太極(Oneness)。因為閩南寺廟的信仰，是根據易經的原理，廳堂的天花板，也經常畫有陰陽太極圖，並垂吊著一個象徵八卦或六爻的燈飾。易經，是人類所發展出最完整與合理的本體論——宇宙的起源與運行原則(cosmogony & cosmology)。古埃及人的許多浮雕、壁畫裡，神的頭頂及牆的最高處也有一個圓。所以，我們的傳統信仰與古埃及人一樣，並非西方人認為的多神教(Polytheism)。

媽祖是台灣民間信仰最重要的神，祂的神力與地位，不只是海上救難而已，而是和天主教的聖母一樣，至高無上。

其原型來自古埃及的女神 Hather(希臘人改名 Isis) -- 孕育宇宙萬事萬物的起始坤后。中文的「媽祖」，正表達這樣的宗教哲理(閩南語的“媽”是長輩與尊貴的稱呼，如：阿媽、先生媽、觀音媽)。

* * * * *

俗話說：「走得了和尚，走不了廟。」也就是說，真理經過人的撰寫及詮釋，容易被扭曲或篡改；而保留在寺廟的傳統，比較不會「走經」(閩南語)。古埃及遺物呈現出，人類曾有極高的精神文明，是今日許多宗教的源頭；精美複雜的閩南傳統廟宇也一樣，陳述著一直以來的神學哲理，而不被現代思維所理解。



等待正義 – 初訪 228 紀念館

珠 蘭

2018 年七月，第一次參訪台北公園內的 228 紀念館。

第一次去看外叔公，第一次能感覺他當時的模樣，第一次想跟外人講他的故事。

雖然對他所知不多，但母親口中嘆氣又嘆氣的那點話，讓我從小痛到現在…

「半夜有人敲門，他的媽媽睡在樓下先聽到了，喊他去開門。他穿著睡衣匆匆下樓，門一打開，就被士兵押走，再也沒回來。」我母親九十二歲了，講到當年的事件，她的記憶一如往日，我聽過又忘了的細節，她卻能跟半個世紀前一樣清楚的說出來，只是減少了從前的那種悲憤，而是平靜的歎氣，「作為母親，他媽媽一定非常怨嘆自己，好像是自己把兒子送上死路。」

「沒有人知道他被押到那裡，幾天之後，有人告訴妳阿公（註：外公是異母的養子），那天在海邊槍殺人時，有人喊出：『我是林蔡齡，我是冤枉的，我住宜蘭市，跟我家人講…』」（根據許多人的口述回憶，當年外叔公的確沒有參加過什麼活動或會議，很可能只是因為他的職務，不同意上級官員私領公家存款。）

「妳阿公當夜拿了手電筒，帶嬸婆去尋屍體，事先還要買通阿兵哥。」（根據口述歷史的記載，包括宜蘭醫院郭院

長等七人，半夜被軍車載到礁溪海邊槍殺，半路橋不通，就在頭城媽祖廟前挖兩個坑內，槍殺之後用土覆蓋。）

「我阿叔是明治大學畢業的，當年學成回到家鄉時，多麼的英姿風發……，」母親很沉重的又嘆氣說：「難道是因為這樣就被槍殺嗎？到現在我們都不知道他犯了什麼罪，就這樣沒了…。」

母親說她和這位阿叔的關係特別親密，因為阿叔家有很多書，而她從小就愛讀書，常常去阿叔家借，有時看到太晚，就住在他家。

「那個時候很混亂，我也救過外省人。」母親說，有一天晚上，她正在關店門（外公家開布店），看到一個外省人跑得很急，好像被追趕，母親招手叫他進來，讓他躲在陳列布匹的架子下面，等追趕的人過去。

小城、深夜、急促敲門聲；

睡夢、妻小、阿母喚兒來，

刺刀、長槍、新的統治者。

.....

海邊、月黑、淒厲喊冤枉，

槍聲

槍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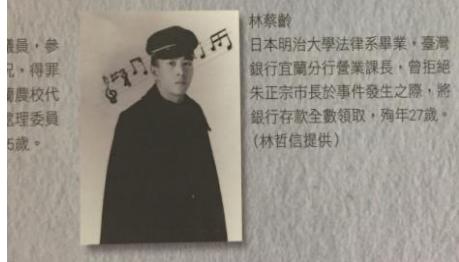
槍聲

.....

in Toucheng, Yilan
七人慘殺事件

帶捕行動，20日郭章垣、蘇耀邦、林蔡齡、葉鳳鼓、賴阿塗、
海前棺樹下。

難原因不明，但在事件前，皆因堅守崗位，與地方官員、軍警主



員，參
記，得罪
農校代
理委員
5歲。

林蔡齡

日本明治大學法律系畢業，臺灣
銀行宜蘭分行營業課長，曾拒絕
朱正宗市長於事件發生之際，將
銀行存款全數領取，殉年27歲。
(林哲信提供)

「我也不知道那個人是誰，過了好多好多年了，他找到我教書的地方，特地去為這事跟我道謝。」

「妳救那個外省人的時候，是在妳阿叔被殺之前，還是之後？」我很好奇。

「之後了。」

連續三天，到 228 紀念館仔仔細細的看過一遍又一遍，這一段被我遺忘的歷史，不斷在內心反覆激蕩，於是又買了 228 口述紀錄的書。原來關心台灣大半輩子，卻對那不久之前發生的事情，知之甚少。

「除了悲情之外，是不是更該寫些，從事件學到什麼？」女兒看了我的短文，毫不客氣提出如此批評。的確，228 事件讓我們悲情太久了；但是，如果情感沒能充分表達、真相不能竭力明白，理智就很難撥雲見日。而且，不只是我對 228 歷史模模糊糊，大部分 90 年後的年輕人，對我所曾經熱心過的民主運動過程，也只限於“似乎有這麼一回事” -- 好像我們不是活在同一個時代的人。

「轉型正義是撕裂族群，是另一種追殺，過去的就應該把它放在過去，不必再提…」一位教政治學的朋友，在群組聊天室如此高談闊論他的見解，讓我幾乎無法相信自己的眼睛，我們的大學教授，居然有這樣的思考。正義能夠撕裂族群嗎？轉型正義所能區分的，只有贊同與反對正義的族群，以及擁護與抵制轉型的族群；追殺也是一種漠視法制的不正義，怎麼可能會是‘轉型正義’。

記得當年南非推翻白人獨裁政權之後，一位黑人母親曾說：「我可以原諒那些殺害我兒子的人，但我需要先知道我所要原諒的人是誰。」掃在地壇底下的污穢，就能假裝看不到嗎？拿不出來正視的事情，要如何放在過去？台灣人，不

論是經驗老成、希望未來、或高級頭腦，對自己曾經走過的痕跡都混迷糊、無所謂，要如何看得清楚前行的方向道路？

228 事件是台灣人‘祖國意識’的重要轉折點，這個亞細亞孤兒已經逐漸茁壯成長，到了要自立門戶的階段，正義的精神應該是最重要的支柱。

因果關係

石椿白人--- 陳吳富美

拜讀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所寫的《海外台灣人專輯——陳榮成》，講到阮頭家於「424 刺蔣事件」發生後，聯盟同志間的指責攻訐使他感到孤立無援，自此漸漸與聯盟疏遠。阮頭家的生活重心轉往家庭，我家成為擁有三女一男的幸福家庭，目前兒女皆已成家立業。使我想起有一天和已故鄭樹榮的太太 Amy 吃中飯，她說陳太太您很會教子，我告訴她，不僅我的大嫂說我不會教子，甚至阮頭家也這麼想，因為我的小孩沒有一個上有名的大學，不過我的紫微斗數(即人的命運，人出生時的星相能決定人的一生)中的子女宮是一個圓圈，Amy 問我是什麼意思，我說這相當於甲等，Amy 好像發現新大陸向我喊道：「那麼妳的小孩是託妳的福。」我覺得這解釋很有道理，也讓我自我感覺良好，回家趕快向阮頭家報告，當然阮頭家不信這套。Amy 又說子女是債，若生到壞孩子是來討債，生到好孩子是來還債，無債不來，有債方來。Amy 是基督教徒，她的說法我半信半疑，但管他三七二十一，我知道我有四個很愛我的孩子就夠了。

我一向相信因果關係，每一件事情的發生都有它的原因，然後產生好或壞的結果，古人說：「種瓜得瓜，種豆得豆。」養育孩子也是一樣，要到他們成人才知道父母對他們教養的成果。像我的第一本書《銅屋雜集》，也是因為我的作文從小學到高中常入選，雖然大學都在遊山玩水而不曾提筆，到美國後也沒想到寫作。不過 2003 年北美洲台灣婦女會要各分區提供文章在《台灣公論報》「點心擔」刊登，陳香梅認為我剛做祖母，該寫寫我的心得，這個因緣產生了我的拙作。還有阮頭家是得到《被出賣的台灣》作者柯喬治唯一授權翻譯中文版的人，他一直想為柯喬治做點事，終於在 2015 年 1 月申請到免稅的「美國柯喬治紀念基金會」，並於 2016 年 1 月 9 日在台北舉行「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慰問會」，獲得熱烈回響；2017 年是 228 五十週年，他決定再辦慰問會。2017 年 2 月 18 日，第二次慰問會在海霸王餐廳舉行，席開 25 桌，讓受難者及其家屬能一齊暢談，這些都是我經驗見證的因果關係。

我根本沒想到因果關係牽涉到前世今生那麼深遠，只偶爾聽到阮頭家提到他的阿姨常說翁仔某是相欠債，我結婚 13 年時曾想過既然債務已還清，該是離婚的時候。在一個偶然的機會，聽到施寄青(1947.1.3-2015.1.13，享年 68 歲)在電視台的言論，她的耀眼頭銜很多，是著名作家、麻辣老師，1996 年參選中華民國總統，被稱為「通靈終結者」(幫人看前世今生)。

她看過自己前世今生的結果後得知，人會相遇絕對有原因，世上沒有一件事是偶然，圍繞在我們身邊的許多人，幾乎都和我們有著深厚的因緣，我們都有感情的債，她認為人

與人是久別相逢，夫妻是前緣， 有善緣、有惡緣，無緣不合，若夫妻和諧是善緣，夫妻不和是惡緣，離婚是了緣。所以我認為阮頭家將近五十年被鄭自才罵得那麼凶(請見〈7. 伊的巨作裡的陳榮成〉)，被鄭自才用「不利的證詞」抹黑的歹運，可能和前世有關。

阮頭家對於小孩們對他很孝順非常感激。三個女兒都住在波士頓，大女兒素亞負責記他看醫生的時間表，每次看醫生都有一個女兒在旁和醫生溝通，所以他的健康情形有比較改善。大女兒嫁做醫生娘，除了住在有游泳池、網球場的大房屋，還做房東娘。

二女兒糖亞本來是牙科醫生，因她的興趣很廣泛，最後當了服裝設計師、電視主持人(關於二女兒糖亞主持的電視節目，可到 dirtywatermedia.com/tonya mezrich 瀏覽)、慈善機構如博物館、波士頓芭蕾舞團等募款的主持人，最近還和二女婿寫了兩本童書。二女婿賓梅立克從小就喜歡寫作，他的父親當過馬立蘭州(Maryland)州立大學醫學院院長，對於他要當作家非常反對，認為他該當律師或學者。還好他的母親很支持他，當他哈佛大學畢業，一度以當餐廳侍者(waiter)維持生活時，他的母親即不管他的父親反對，給予他經濟上的支持，讓他有時間寫作，終於成為《紐約時報》榜上暢銷書的作者。二女婿曾告訴我，天下哪有可以讓人做喜歡的工作又賺錢這麼好的事，在這方面他自認為已算是個很幸運的人了。

再說到我家的兒子奧利佛，做夢也沒想到他會變成一個假醫生(Medical Doctor, MD)。2014 年 10 月 27 日，他被和華爾街有關的 Cowen Group, Inc. 僱用，頭銜是董事總經

理(Managing Director, MD)，那時他才 36 歲，就僥倖擠入美國最富的 1% 族群，讓阮頭家喜洋洋，常向我說奧利佛的薪水超過一家有 3 個兒女當醫生的總所得，因為現在醫生的薪水普遍下降。連當放射科醫生的大女婿也不服氣，常向大女兒埋怨奧利佛怎麼可以賺那麼多錢！

奧利佛這孩子不是讀書的材料，但他在電腦方面頗有天分，小學三年級就能讀電腦的手冊、操縱電腦。讀六年級時，連女導師有電腦方面的問題也要請教他。有一次親師座談會，該老師誇獎奧利佛在電腦方面的傑出，但他寫字和讀書都很草率，只能給他乙等。他一點也不像他的兩位姐姐那樣成績名列前茅。聽完老師的評估，回家後，我非常氣餒，心想，這孩子若留在這鄉下念完八年級，九年級再申請住校的私立學校一定不會被錄取，他的前途恐無亮。除搖頭外，也想不到解決的方式。

那年暑假，二女兒由私立高中回家渡假，這期間她問我，有無意願讓奧利佛提早到私立中學就讀？因為她為學校當親善大使時，曾招待一間專門收男生的私立中學，該校學生非常有禮貌，還寫感謝信給她。聽完後我心想，對了！這就是奧利佛該去的地方！但阮頭家認為家裡財力不夠，我說由我個人支付後他才勉強同意。當然我也嘸甘讓奧利佛這麼小就離鄉背井，親戚朋友也非常反對，但這個決定卻讓他學會很多技能。因為該校是通才教育，我鼓勵他學習印刷、照相、設計圖表，學校也開了投資學，這些課程讓他念大學時選擇了商學系。在嚴格的英文教授指導下，他的每篇文章是寫了再改改了再寫，一點也不馬虎！因英文教授很欣賞他，要他改念英文系，他打電話詢問我的意見，我告訴他，若

他想當高中英文老師可以轉系，最後他主修商學系副修英文系，所以他擅長寫英文履歷，他大學剛畢業第一個工作的薪水就和一般碩士畢業生相等。

他在 LSE 求學時，大二暑假期間所購買的股票已使他成為小富翁，回美前，他已有財力為自己特製 3 套手工裁縫西裝。當時我笑他，若能猜準二家公司的股票就能在證券市場立足。想不到他現在真的成為 Macy、Tiffany、Wal-Mart、Costco、Target、Gaps、JC Penney、Coach、Lululemon、Urban Outfitters、Michael Kors、Sothebys 等 33 家大公司的分析師，替這些公司預測股價並提出讓股價增值的改善建議。因此股票市場一有動靜，電視台就會訪問他，有時他一天要跑 3 家電視台，他已是 CNBC、Fox、Bloomberg 等電視台的常客，《紐約時報》、《華爾街日報》、《英國經濟時報》，甚至加拿大的《經濟報》及電視台都爭先登出他的分析或結論。

因為從小就受到二女兒愛水的耳濡目染，他也非常愛水，常常在鏡子前照他的臉，我勸告他：「第一印象當然很重要，但你又不是要當明星，男明星就算英俊瀟灑，演技不好也很快會被淘汰，充實內在的智慧較要緊。」有一天，奧利佛和我說他已不再那麼重視外表，我暗喜，認為這孩子有救！他也酷愛奢侈品，當他在沃爾頓商學院(The Wharton School)念書時首創奢侈俱樂部，畢業時，學校還特別刻獎牌給他。他在花旗銀行股票研究部當副總裁時，建議創設專門研究奢侈品零售商公司股票的部門，讓他在 2013 年被稱為這行裡新升的明星(A rising star of Wall Street Research)。沃爾頓商學院不但三不五時請他回校演講，他也當該校畢業

典禮籌備會的董事。對他來說，在證券研究部門掌管百貨公司、奢侈品公司等公司的股票行情那是如魚得水。

奧利佛於 2018 年 10 月初打電話給我，非常興奮的向我說，他接到來自華盛頓首府通知他得獎的電話。我問他是否是從白宮發出的消息，他說不是。後來才知道是國家零售聯盟(National Retail Federation)發出的消息。它是世界最大的零售商人協會，每年由會員依照 Disruptors、Dreamers、Givers、Influencers、Power Players 五個項目，每項選出五名改變零售的新星(game changers in retail and rising stars)，每年共選出 25 名。該聯盟總部設於華盛頓首府。

奧利佛是榮獲 2019 年對零售最具影響力獎 (Influencers)，我們夫婦則被邀請參加該聯盟 2019 年 1 月 13 日將於紐約市舉行的晚宴及頒獎典禮，兒子的成就讓阮頭家及我都與有榮焉。

阮頭家來美專攻政治學，但他淵博的政治學識，卻因鄭自才的惡意抹黑被打進冷宮，算是學不致用，幸好他的孩子們，甚至男外孫阿雪兒(Asher)也開始當起電視廣告的模特兒，使阮頭家及我也能沾沾光。

媽媽的心聲

李芬芬

當小女 -Charlene 在四月北美洲台灣婦女會(NATWA)的年會作了一場「走出溫室，挑戰未知」的主題演講之後，在姊妹們及親友的讚嘆聲中，一方面為她的骨氣感到驕傲，一方面她這樣闖蕩天下，浪跡非洲，她的挑戰未知，也正挑戰著我的神經。



天下父母心，外子翻譯她的演講稿時，才發現她的冒險患難，如在坦桑尼亞潛水時，與一條三十呎長的鯊魚(whale shark)同游，攀登二萬呎的非洲最高峰，騎駝鳥，騎駱駝賽跑。到非洲的荒村野外，去教農民如何用手機，參加肯亞三項全能的馬拉松競賽時，怎能不讓我們心驚膽跳？真為她的安危捏了一把冷汗。只是時代不同了，她年輕不怕吃苦，擔心我們憂慮，只好先斬後奏，去冒險之後，再告訴我們一聲。

想當年我在高中時，偷偷報名參加救國團辦的金門戰鬥營，等錄取了，我媽媽就很擔心我被共匪的炮彈打到，嘮叨了幾天，出門時則再三吩咐我，別忘了買幾瓶高粱酒和金門的菜刀回來。似乎歷史在重演。憂喜交加，母女情深，我的

體會此時最深刻了。媽媽已往生多年，只怕等小女有一天也會像我這樣地，懷念媽媽的囉嗦。

文中小女提到我們作夢也沒料到，她真的跑去非洲築夢，enjoy 她的工作，又到處遊山玩水，我常說她是「流氓婆」趴趴走，又曬得「黑麻麻」像「非洲人」。

只是嘮叨多了，她也習慣當耳邊風。我和小女都屬雞，在身邊時常鬥嘴，不過她遠去異鄉，倒是很孝順，大概肯亞手機費很便宜，每個禮拜都會打電話回家，或用 Skype 聊聊。每年母親節她還會從非洲送來了鮮花，讓我感動不已。

人生的旅途海闊天空，年青的世代都有他們的理想，作父母的也要學習"Let go!"。懷念女兒的遠處他鄉，我只希望她能平安，快樂就好了！



圓圈說

何鎮坤

時間沒有起點也沒有終點。它是無限的，不能定量的。人用機器測量時間的長短，只不過是在時間的長流中截一段標明它的起點和終點，以方便描寫物質或生物的活動。如果我們把這些活動記錄在永恆時間的座標上，任何事情只發生一次，不會重複。朱自清說燕子去了還有再來的時候。以時間有進無退的觀點來看，今年牠來的這一樁事(event)和明年牠再來的那一樁事，即使是同一隻鳥(變老了)，是不一樣的。人們失去一件事或物以後，期望以後還會得到。今天的夕陽過了，明天還有夕陽；今天的滿月過了，下個月還有一個滿月；今年的春天去了，明年還會再來。人們的滿足、快樂、心安和期待都是連繫於可預期的重複。這種週期性有的是大自然的現象，有的是人為的。人產生於地球，所以我們先天地就被賦予天文學的週期性。地球的自轉、公轉，橢圓形的軌道，傾斜的地軸，太陽地球和月亮的微妙互動，產生週期性的氣候變化，賦予生命無限的歡樂。人為的週期性的例子是一星期七天；一年中那一天是長週末，母親節、父親節、感恩節等等。私人團體也可以規定每三個月或每兩星期聚會一次等等。周期性使人們感覺享受一次以後，或者失去這一次的機會以後，還有很多再來的機會。人們期待重複的享受，懷抱希望和心安。如果我們把這些重複的樁事拉成時間的直線，人們可能會感覺驚慌，因為每一件樁事是

一去不回的，每一件歡樂的椿事伴隨著一段失去的光陰。設若地球不是一個轉圈子的物體，而是一個一往直前毫無回顧的太空物體，即使它的物理化學環境能支持生命的存活，我們的生活將會如何地枯燥和單調，而不會有很多歡樂的回憶，因為回憶需要其時，其地，其人，氣候，情況等等因素發生時與現在相似或對照為條件。「去年今日此門中，人面桃花相映紅」的詩意不是很明白地反映人是生活在圓圈現象中嗎！

活的過程也可以說是死的過程，離開出生的原點愈久等於接近生命的終點愈近。萬物中似乎只有人會前瞻死的存在和它對個體的影響。人對死的恐懼產生了宗教。它教人相信人死後還是活的。有的人想上天堂，有的人想下輩子再出生人間，秦始皇做了俑兵想繼續指揮千軍萬馬，法老王放置了陪葬的人和貴重的器物以備死後仍過豪華的生活。這些都是源於希望得到輪轉，循環，再來，重見的心理。

牛被牽到屠宰場還沒有受電擊之前，似乎不知道死就迫在眼前。人如果知道自己什麼時候會死（譬如得到癌症），死的預期時間愈長，則受苦愈久。不會預見死的生物所經驗的快樂、舒適或痛苦，完全由真實時間所發生的情況而定。時常憂慮的人們也許會羨慕牠們的單純性。生為高度智慧的人好呢？還是無憂無慮的低等動物好呢？各人有不同的意見，但我認為是一樣的。各種生命形式都是逃不了進化中遺留下來的 DNA 的控制。DNA 將來演化的方向也不會逃出宇宙物理化學的定律。形成個體的 DNA 的套種（version）是從隨便（random）組合的億萬長短不同的分子中經過億萬年進化過程遺留下來的少數特殊聚集的 DNA 群，遺傳學

上稱為基因組(genome)。Homo sapiens 的套種並非誰特別花心思去製造的。以此觀點，蛇的，蚊子的，和人的基因套種都是大自然隨便排列組合後的產品，所以是一樣平等的。人自以為是萬物之靈，這只是用智慧來衡量。如果用存活力、耐苦力來衡量，人是低於蛇、烏龜和很多其他的動物。我們被生為人就該心安於為人；就像蛇被生為蛇必然心安於為蛇。人既然不費吹灰之力便獲得了高智能的特性，便應發展照顧協調萬物的胸懷，鑽研宇宙的本質和生物在宇宙中的意義。人必須嚴防少數惡人把地球毀滅於核子戰爭。人應以獲得高智慧的謝心自動負起對其他生物的責任。當人對宇宙有點了解的時候，我們感覺我們在宇宙中是何其孤獨，而且認知到我們是被帶着往一個毀滅的方向前行。太陽有一天會冷下來，最後走到熄滅。別的生物沒有死前的恐懼，然而人的恐懼是早已預知，而且「呼天天不應，呼地地不靈」，這是何等可怕！

在小環境裡我們安於圓圈的生活，但在大環境裡，亦即在宇宙的運作中，沒什麼東西能把我們提回快樂的起點。Entropy 一直往上增加。俗語說人生百年難，空懷千歲憂。這是高智慧不能避免的思想活動，但是人在前瞻的憂慮中如能及時把握並享受圓圈現象所賦予的重現，便能減少對死亡的恐懼。

我相信宇宙是一團智慧，因此它的產物也帶著智慧，局部智慧有透視中心智慧的能力，因此人能發現物理和化學的現象、原理和定律。笛卡爾先生說「萬物的存在必有其道理」。我們的宇宙起源於大爆散*，但是在爆散之前太空是什麼樣子？沒有人知道。時間並不是從大爆散開始。宇宙繼

續擴散下去，現在還看不出有個終點，它為什麼會平白地大爆散？難道這是時間長流中的單獨事件，永不再發生？時間和空間是無限的，物質和能是有限的，其總和是固定的。有限的東西在無限時間和空間裡活動，要達到恆常的存在似乎須有周而復始的能力。這就涉及圓圈的概念。始於無法解釋的起點，往一個方向進行，不見終點的宇宙現象是不穩定的。這不穩定性似乎很難和無限的時空相配稱。已有很多物理學家提出了幾種迴盪說(cyclic cosmology)，相信來日人類會有很多激動的發現。

***註解：**

大爆散：這是我對「Big Bang」的翻譯。它是亘古獨一無二的天文現象，我認為須要有一個專用的特殊名詞，而不採用火藥的「爆炸」。兩者的尺度截然不能相比。大爆炸的英文相等字是 big explosion，但是他們不用 explosion，任何人一聽到「Big Bang」就知道那是宇宙誕生的名詞。

台美人的榮耀

余忠村



Lael Sommer 領唱美國國歌 (翻拍自 NBC)

三月三日，東岸時間晚上八點(西岸傍晚五點)在美國國家廣播電視台(NBC)的體育節目，現場直播一場國際對抗的職業冰上曲棍球比賽，比賽球隊，一邊是美國首都的(Washington Capitals)，一邊是加拿大多倫多的(Toronto Maple Leafs)，這場比賽非常特別，因為比賽場地選在馬利蘭州安那波利斯(Annapolis, Maryland)海軍官校(U.S. Navy Academy)的海軍陸戰隊紀念球場(Navy Marine Memorial Stadium)，而且，當晚比賽中場休息時，要特別表揚剛在韓國平昌冬季奧運得到金牌的美國國家女子冰上曲棍球代表隊(U. S. Women Hockey Team)。職業冰上曲棍球比賽向來熱鬧激烈，因為表揚金牌國家女子代表隊更充滿喜悅。而對台

美人而言，卻多一分榮耀，因為在這場全國現場直播的重要比賽，開場演唱美國國歌的是台美人的後代，一位就讀海軍官校三年級女生 Midshipman Lael Sommer。當晚她身著官校軍服，站在官校軍樂隊之前，挺拔俊秀，在樂隊的伴奏之下，以宏亮的歌聲，帶動全場 3 萬 5 千多位的觀眾，唱出雄偉的美國國歌，在寒夜的廣大戶外球場增添熱烈肅然的氣氛。

在這種現場直播的全國性重要體育比賽場合，能夠被選擔任演唱美國國歌，一定是出類拔萃的，Lael Sommer 做到了，台美人有這麼優秀的後代，更是難能可貴。這是她個人的傑出表現，更是我們台美人的榮耀。當晚我在洛杉磯電視機前看她，泰然自諾，充滿自信的演唱，聽她宏亮的歌聲，我很感動，不止因為她唱得好，更是因為我分享到一份台美人的榮耀。

這位帶給台美人榮耀的優秀青年海軍官校女生，正是我成功中學的學長，也是中興大學的校友，翁義雄兄的外孫女，是他的女兒翁正欣的長女。媽媽翁正欣也是海軍軍官，當年翁學長移民美國，住在馬利蘭州海軍官校附近，常常帶她到海軍官校參觀，翁學長說，正欣受到美麗校園以及學生穿著制服的英姿所吸引，立志要進入海軍官校。

申請就讀美國海軍官校，必須通過非常嚴謹的要求。除了品學兼優、社會服務、領導能力、以及健康的體格外，還要有參議員或眾議員的推薦才有資格提出申請。從正欣的一篇文章裡得知，海軍官校 2017 年次，在 17654 的申請人中，只錄取 1206 人，不到 10% 的錄取率，可見被錄取的難度。可是一旦錄取，除了可以接受世界級的一流教育、又有很多

優惠，不但學費、住宿費全免，每月還有\$1000 的津貼。同時，保證就業，報效國家。

翁正欣於 1991 年從海軍官校畢業，直到 2012 年以中校官階(U.S. Navy Command)退休，整整二十一的海軍生涯，擔任過不同的任務，駐防世界不同的地方，並於 2001 年 6 月擔任美國海軍太平洋司令部發言人(Spokesperson for the U.S. Pacific Command)，當時，台灣英文台北時報(Taipei Times)有詳細的報導。正欣說，進入美國海軍官校是她一生最佳的選擇。

翁正欣在日本駐防時認識先生 John Sommer，他也是海軍官校畢業的軍官，之後結婚成為眷屬，誠然海軍佳偶。最近兒子，Peyton 也進入海軍官校，如今，女兒及兒子都追隨父母就讀海軍官校，將來成為海軍軍官，一家四口都是海軍軍官，是真正的海軍世家。翁義雄兄也深深以此為榮。



Lael Sommer 2015 年 7 月 1 日宣誓進入海軍官校後，和父親 John (左)(海官 1986)，母親 Jensin(1991)(左 2)，弟弟 Peyton，

及外公翁義雄，外嬪石惠卿（右3，2）等親友合影。（太平洋時報
檔案室）

阿吉仔：克雷蒙山城的引思

桃城虎

山腳下的散步道

是元月中旬的星期日，冬天已過了一半，氣溫漸轉陰冷。蒙巴地山(Mt. Baldy)的頂端已蓋滿了白雪(圖 1)。山的南麓腳下，有一小鎮叫克雷蒙(Claremont)，是一個大學城。城中心有五個獨立的學院和一個綜合性大學(Claremont Graduation Univ.)，互相毗鄰成為一個學術園區(Claremont Colleges)。創校者原來是想模倣英國的牛津大學與劍橋大學，可惜的就是缺乏一條美麗的河流。牛津有「愛西施河」(Isis River)；而劍橋有「康河」(River Cam)。然在整個南加州，惟有克雷蒙這個城市可以看到古老的長春藤爬滿了一幢幢的紅磚大樓，頗類似美東新英格蘭。



圖 1：雪山腳下的大學城 Claremont



圖 2：大學城內的散步道

的長春藤盟校，而且學術研究氣氛濃郁，創校後吸引不少外州、甚至歐亞的優秀學生來入學。

克城的北邊靠山腳下，有條東西走向蜿蜒約 2.5 英哩的林蔭步道叫 Thomson Creek Trail 並有分道可步行上山直到蒙巴地山的峯頂。每日清晨或黃昏，這條散步道和向北的登山步道就成了克城和鄰近市鎮居民主要健身場所之一(圖 2)。

根據我家阿吉仔(圖 3)十多年來的觀察，我的女主人與鄰居好友 Grace，除了下雨天或出國旅行，她倆人就是這散步道上幾乎天天都可以看到的，最忠實的步行者。根據來醫生算出的結果，先生娘每晨步

行一萬二千步，也超過「日行萬步」的指標了。對我阿吉仔來說，因為我有四支腳，所以我是走了兩萬四千步啦！



圖 3：阿吉仔近照

人類的祖先都是從非洲徒步走出來的(圖 4)

其實步行乃是早期人類覓食或遷徙最原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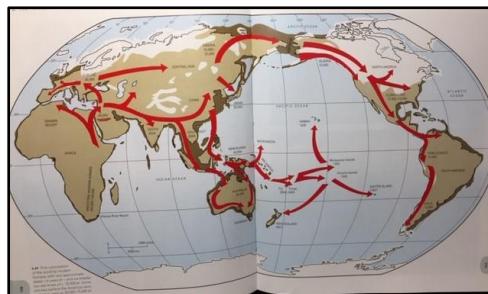


圖 4：現代智人(Homo Sapiens Sapiens)走出非洲路線圖

的方法。為了飢腸轆轤，這些被以後的考古學家稱為「巧人」(Homo Habilis)的原始人就全靠兩腳到處找野菜野菜，追殺田鼠野兔野豬野牛或野鹿。來醫生說，目前全球的考古學家與基因學家都在研究夏娃粒線體 Mitochondria Eve (又名 mitochondria DNA，簡稱 mtDNA)和人類祖先基因(Ancient DNA 簡稱 aDNA)，來比較從世界各處所掘出的現代智人 (Homo Sapiens Sapiens，又稱為 Modern Homo Sapiens) 的骨化石，看是否有親緣關係。考古學家更利用放射性時鐘 (Radioactive Clocks)---- 亦即放射性元素的半衰期 (Half Life)來進行人骨及其週遭文物的[年代測定] (dating，以下簡稱[年測])進而判斷所發現的人骨化石是存在於何年代。其中最早被利用來做年測的元素是放射性「碳-14」(C-14)。但是 C-14 只能測量到最近 5 萬年以來的化石年代。如果要測量比 5 萬年前更早更遠古的化石文物年齡，就必須用鉀-氩 (Potassium-Argon，簡稱 K-Ar)、氩-氩 (Ar-Ar) 和鈾系 (Uranium Series：包括鈾 238U 和它的女兒 鈈 230Th，以及鈾 235U 和它的女兒鐸 231Pa)來進行年測，從 200 萬年後到 5 萬年之前的化石都可測出。

但是 K-Ar 放射性同位素的年測法只能應用於被熱火山岩掩埋的化石才能準確測量；如果化石不在火山岩的地區，而是在碳酸鈣和石灰岩形成的岩層或洞穴發現的，其年測就要應用鈾系放射性同位素來測定較為準確。除了鈾系年測外，考古科學家也應用原子分裂軌跡年測法(Fission-Track Dating)、電子旋轉諧振年測法(Electron Spin Resonance，簡稱 ESR Dating)，再加上微小動物的分析(Microfaunal analysis)，例如對氣候變遷甚為敏感的草蜢、蝙蝠等，加上

古新紀磁場年測(Palaeomagnetism Dating)和基因年測，我們才知道，最早的人骨化石竟然在 80 萬年前甚至 200 萬年前就已存在了。

專家並且用熱離子化質譜儀(Thermal ionization mass spectrometry，簡稱 TIMS) 來減少誤差。對於人類何時才開始用火燒製陶瓷器，專家綜合了 C-14 年測，「熱螢光釋量年測」(Thermoluminescence Dating，簡稱 TI) 以及應用光束刺激螢光反應譜來進行年測 (Optically Stimulated Luminescence，簡稱 OSL)。

目前在全世界各國各地區所發現之人骨化石，包括在德國海德堡附近的村莊 Mauer 發現的海德堡人(*Homo heidelbergensis*)、在德國西部都塞朵芙(Dussel Dorf) 近郊尼安德峽谷(Neander Valley) 發現的尼安德塔人(Neanderthals)、以及西班牙北部阿塔普厄卡(Atapuerca)山脈中大洞穴發現的 5,500 塊人骨經過年測都是 43 萬年前的「智人先祖」*Homo Antecessor*，亦即智人 *Homo Sapiens* 的老祖先。而在西伯利亞的烏蘇以心(Ust'-Ishim)發現的大腿骨，應用 DNA 的基因年測 (Genetic Dating) 判斷是尼安德塔人在 4 萬 5 千年前遷徙到西伯利亞與當地人通婚的混血種。

至於中國的北京猿人以及鄖縣人則皆屬於 80 萬年前的直立人(*Homo Erectus*)。而在中國發現的大荔人雖屬於早期智人，但是其基因卻與東非智人的基因類似而有混血之說。經過多年來綜合多樣年測追蹤研究，大部分考古學者已經公認全世界各大洲所有現代人的祖先都是從非洲東部以兩腳徒步走出去的，這就是目前最普遍且最被接受的「非洲起源說」(OUT OF AFRICA)，請參照附圖。根據此說法，大約

在距今 6 至 7 萬年前（相當於地球的最後冰河期 (Pleistocene Epoch)，非洲東北部的「現代智人」(Modern Homo Sapiens 又名 Homo Sapiens Sapiens)，包括尼安德塔人與非洲當地人混血種的後代，由於氣候的變遷，環境惡劣不適合居住，或因人口增加導致食物不夠分配，一支支的部落分別在不同時期，前前後後，陸陸續續地走出非洲，經過中東 時又分成兩主支：一主支轉北進入現代稱為歐洲的大陸。

另一主支則繼續向東走經中南半島而於距今 5 萬多年前，抵達亞洲現今稱為「華南」的地區。這一大群非洲人中，有一部份在華南只稍作停留便繼續東走，於距今約 3 到 5 萬年前抵達台灣今台東縣的長濱洞穴住了下來，發展了「長濱文化」，是為台灣人第一批祖先。冰河期過後的全新紀 (Holocene Epoch，從 1 萬 2 千年前到現在)，距今約 5,000 年前左右，又有一批留

居於華南的非洲人前後分批渡過了海峽，抵達台灣的淡水觀音山麓(現稱為八里鄉「大坌坑遺址」)以及今台南善化關南里一帶)而發展出了「大坌坑文化」，成為

台灣人的第二批祖先(圖 5)。在距今約 4,000 年前又一批進入南科，展開了「牛稠子文化」。約距今 3,000 年前，又有一批非洲人離開華南，來到南科及左鎮，展開了「大



圖 5：南科大坌坑文化的人骨化石

湖文化」。而左鎮人的頭骨與牙齒，於 5 年前（公元 2013 年）由美國 Miami Beta Analytic 和 2015 年由澳洲 ANU 以 C-14 年測證實是 3,000 年前的化石。

華夏炎黃的祖先也是非洲人

在一部份非洲人遷徙到台灣之後的大約 4,000 至 5,000 年前，留居在華南地帶的非洲裔又有幾個部落陸續往北遷移而抵達了現在稱為「黃河流域」一帶 定居下來，成為以後被中國人認為是北方華夏文明的老祖宗。這些源自非洲的祖先終於產生了九黎族部落(首領蚩尤)、神農氏部落(首領炎帝)和有熊氏部落(首領黃帝)。其後，據一些歷史學者之考證，因為九黎族部落居地土地肥沃，神農炎帝想侵佔該地但反被蚩尤打敗，炎帝遂率部落奔投黃帝。當時有熊氏部落土地較貧瘠，黃帝乃與蚩尤大戰於涿鹿，蚩尤被殺而其部落盡歸屬黃帝。

之後歷經堯舜夏商周 乃至燕趙韓魏齊楚秦戰國七雄，這些炎黃蚩尤華夏祖先才於距今 2 千 6 百年前左右，隨著秦國疆土的擴張，由黃河流域南下逐漸侵佔到現在名叫華南浙江一帶。所以，在 3 萬年前到 3 千年以前早就已經離開華南到台灣的那幾群部落當然就不是蚩尤炎黃的子孫。但是，中國華夏炎黃蚩尤的祖先卻都是從非洲走出來的「現代智人」。

來醫生說，上面所述人類起源於非洲的學說，都是憑藉粒線體基因研究，綜合前述種種科學年測判斷出來的。本文資料之引證分別出自耶魯大學博士周婉窈女士有關台灣史之著作，英國 Colin Renfrew 和 Paul Bahn 於 2016 年合寫的

Archaeology 第七增改版，再加上 Arizona 州大人類學博士李匡悌教授和哈佛人類學及東亞語言學雙博士臧振華教授等組成之南科考古隊最近的研究報告。可是目前還有新的研究指出非洲的現代智人不一定是人類的惟一祖先。一些學者也著重於 Y-chromosome 的研究，認為現代智人的來源可能是多地區性的(multi-regional)。有些專家則認為前述的海德堡人和尼安德塔人先是從歐洲走入非洲成為非洲智人的祖先，然後又走出非洲再遷徙到西部與中部歐亞區 (Western and Central Eurasia) 並遠及澳紐。另外，有些專家認為 1989 年在中國湖北發現的鄖縣人可能是「東部歐亞區」(Eastern Eurasia) 的人類祖先。然而到本文發稿之前，國際上尚未有基因學的依據來證明全亞洲人的祖先都是從鄖縣、周口店或金牛山傳衍生出來的。

晚飯後，來醫生在寫日記的時候，我就坐在他椅子旁邊看他邊寫邊念給我聽。他認為每天早晨做定時的步行，由於腳部的運動會促進心臟的搏動力與搏動次數，增加心跳輸出量和肺活量，從而促進全身血液循環速度加快，防止血脂肪淤積於血管內壁，保持血管腔內徑的通暢，因而豁除或降低了心臟冠狀動脈栓塞(俗稱心肌梗塞)以及腦動脈栓塞的可能性。來醫生看到我的耳朵一直豎起來很認真在聽的樣子，他就進一步說，腦中風有三大類：(1) 由於情緒驟變使血壓突然急驟昇高引致腦血管破裂，俗稱腦溢血或腦出血 (Cerebral Hemorrhage)，這是最常見的中風。(2) 腦動脈栓塞(cerebral thrombosis)。此症主因是病人的體質基因或飲食習慣而在血管內壁聚積太多的低濃度膽固醇(LDL cholesterol)，形成了血管內壁脂肪粥樣瘤(intimal atheroma)

使腦動脈狹窄硬化，再加上高血糖使血液太黏稠導致流動滯停。這一類的中風大多發生於睡眠間或長時間缺乏適度的運動而發生。(3) 第三種中風的原因是腦血管突然被血脂肪球或血管內的脂肪粥樣瘤表面的一小片塊突然被血流衝離，流到內徑較狹小的腦微動脈(arteriole)通不過去而阻塞，導致該區的腦神經細胞缺氧(anoxia)，此稱為腦動脈血栓症(Cerebral Embolism)。

步行不僅能降低「三高」，又能加速血液流動因而避免血脂肪淤積。當人體在散步時促使腦微血管擴張而增加腦血的供應，使腦神經細胞的功能效率大為提昇。結果是眾所週知的結論：「步行可萌發靈感與思潮」。這對於許多世界聞名的文學作家、哲學家、作曲家乃至發明家、企業家等都有例可循。

不信天主教的修女和尼采

一位在大學教德文的德國修女曾經在課堂上花了近一堂課的時間去介紹一位有日常散步習慣的哲學家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圖6)。尼采是德國人，他的父視、祖父和曾祖父皆是牧師。他從小看到許多人們信仰並服從上帝，一生所做所為，都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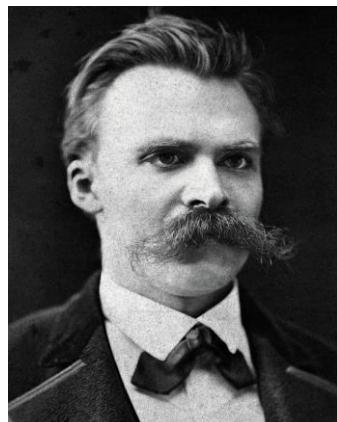


圖6：尼采(photo by Hartmann in Racal)

為了取悅上帝。但有很多信徒的行為卻與教條背道而馳。他認為，這是上帝對人性壓抑的反效果。他說，一個人在長大過程中應該有與生俱來的「求生意志與自由」，應該要信任自己本身擁有的「求生力量」。如果一個人放棄本身的自信、自尊 與天賜的自由意識，把自己的一生與將來都寄託於上帝，日夜祈求上帝讓他(她)在將來能進入天國。對尼采來說，那等於說這個人已經沒有了自信。在神的眼裡，這個人已變成軟弱而膽怯。尼采這種想法當然不完全正確。因為很顯然地他生性孤獨高傲，一生僅有過一次(有正史記載)短暫的戀愛且終生多病，因此尼采那種憤世嫉俗的負面偏見，對於今日大部份改革後的新教會、神職人員以及眾多信徒家庭是非常不公平的。特別是，有不少人在其一生中某一階段突然失業變成生活潦倒。以後這些人見證到神的啟示而改變為成功行善的一生。其中有一位高中女教師的丈夫是一位警察。在一年前，她的丈夫在下班途中發生車禍喪生。半年前，她的醫生發現她有子宮頸癌。經過開刀與電療後又被告知有癌細胞轉移。正在生不如死之際，遇上好心的鄰居來訪並帶來一本聖經為其唸了一段禱告經文後就離開了。病人矇矓中睡著了。第二天醒來時發現所有病痛都消失了。幾天後那鄰居帶了一位唱詩班的團員來訪並合唱了「奇異恩典」。後來她再去做癌轉移追蹤檢查，醫生告訴她所有轉移陰影都神秘地消失了。醫生說那真是奇蹟。可是她心裡很明白，一定跟那位鄰居替她唸的禱告文與聖詩「奇異恩典」有很大的關係。從此她便篤信了基督。由此看來，世界上有許多人篤信基督確是為了親身見證到神的奇異恩典，而不全是为了尼采所說的理由。

根據聞名於世的比利時 Ghent University 大學醫院擔任神經內科教授 Dr. Dimitri Hemelsoet 在 2008 年 4 月比利時神經內科學季刊 (Acta Neurologica Belgica) 發表的研究報告中提到：尼采早在兒童時期已患有嚴重無預警的偏頭痛症。他的後半生(40 歲以後)更一直雜伴著憂鬱症。然後他又因染色體遺傳基因引發的腦動脈暨腦皮層壞死及腦白質病變(CADASIL--- Cerebral Autosomal Dominant Arteriopathy with Subcortical Infarct and Leukoencephalopathy)而患上漸進性認識力(cognition)減退，再進入失智又加上中風最後死於肺炎，享年 56 歲。即便如此，他仍在 56 年的生命中寫出了許多難得的警世哲學書籍。

回想目前有些生長於台灣、接受台灣優良高等教育的台灣人，對自己是台灣人毫無信心，不以當台灣的公民為榮，沒有勇氣與自尊，更想利用加入效忠強國的黨團，跪求對岸的大國會允許他們繼續苟且偷安，乃至拜黃帝陵，跪求該國賜給他們一個子民身份證、台胞證而沾沾自喜，引以為榮。這還不夠，這些人更是處心積慮要把我們祖先困苦開拓的美麗台灣送給強國。這類不知廉恥、賣主求榮又毫無自尊的「台灣人」都是尼采所說的軟弱的膽怯鬼，就連姚立明與周玉蔻也瞧不起這一類的「台灣可憐蟲」而不屑一提，甚至連強國也瞧不起他們。

尼采認為，一個人必須自尊自重，相信自己即使沒有神耶和華的引導，也會努力拚命活下去。來醫生認為，至少就這一點來說尼采有一部份觀念是對的。來醫生說：每一個真正有骨氣的台灣人，都應該要有自尊與自信，利用與生俱來

的「求生力量」，盡一己之能，為台灣來盡力打拼，光榮地做一個堂堂正正、有自尊的台灣公民。

尼采的日常生活中包括每天定時在湖邊的林中散步兩小時。他在步行中常常停下來，把一時湧現腦海的思潮，趁他未忘記前，趕快用紙筆記下來，再繼續走。他有很多的思維主張都是來自散步中得到的靈感。

但是來醫生一直在奇怪：既然尼采是一個無神論者，為何這位天主教修女竟會細心去研究這一位反對信上帝的哲學家呢？有一天來醫生終於忍不住，找了下完德文課的休息時間陪她走入教授休息室，就很禮貌的向她提起這個問題。沒想到她竟然微笑著說：「我來台灣已經一年多了，你今天的問題終於讓我有機會發洩一下我的悶氣」。

來醫生先是驚愕了一下，再繼續聽下去：「我來台灣之前曾在修女院呆了半年就離開了。而你們看到我現在還穿著修女的制服是因為我利用這服裝保護我自己。其實我早已經不再信天主教了」。「為什麼？」來醫生更好奇了。「幾年前我曾誤喝了一杯愛情的苦酒。我一度陷入了迷惑徬徨無所適從之際進入修女院。之後我發現修女們都失去了自由，日夜都被院長的嚴肅眼光盯著。我再三思考，我的一生絕不該像那樣子在裡面葬送掉。最後我假藉要照顧雙親請假了一年。我就利用了那一年到柏林大學選了一門哲學課。從那時起我才有機會接觸到尼采、康德、黑格爾、叔本華以及羅素等人的哲學思維而大開眼界。他們闡釋人與神關係，引發我思考，應該要走什麼路，才能有機會將我的一生奉獻給社會，才不會一生自私自利而死的毫無價值。我這才脫離了修

女院。後來，一位柏林大學的女友說她的母親曾到台灣教德文，最後我透過領事館幫我找到貴校」。

散步與靈感

前文說過散步是尼采生活中的一部分。在西元前 335 年時，亞理士多德也常在走廊上，一邊走一邊教導他的門生，是逍遙學派 (Peripatetic school)的鼻祖。英國詩人密爾頓 (John Milton, 1608 -1674) (圖 7) 在 44 歲時雙目失明後，仍然每天固定在午後在他的花園步行 2、3 小時。

在他失明 6 年後的 1658 年，才開始花費了整整 6 年的長時間寫成了那長達 1 萬行的名著「失樂園」而得以在 1667 年出版。他每在不用紙筆的情況下以朗誦口授給繕寫員完稿後，再叫他的女兒念給他聽，到滿意為止。綜觀全世界歷史上，在不見天日，失明長達 20 年的生命中，能够以流利的英文、拉丁文、希臘文或意大利文寫出曠世名著的詩人，就只有密爾頓一人。1750 年代，在德國倡導批判哲學與超越唯心主義 (又名超驗主義 Transcendentalism) 的康德 (Immanuel



圖 7：密爾頓



圖 8：康德



Kant)(圖 8) 也是每天都在午餐後散步 2~3 個小時藉以尋求靜思。

1790 年左右 的貝多芬(圖 9)，也是利用每天午餐後快步走 3 到 4 小時，步行間如果他的腦海如果突然湧現一段樂曲，他就趕快用紙筆記下來再繼續走。他就是這樣寫出了第三(英雄) 交響曲用來崇拜拿破崙。可是拿破崙自行加冕的行徑讓他非常氣憤。一怒之下，他把交響曲第三號的原名「Bonaparte Symphony」用力擦掉而留下空白好久。最後他才決定用「 Symphony Eroica 」來代替舊名。1830 年左右，寫「雙城記」的迪更斯也是每天午後必須帶著紙筆做 3 小時的散步。1890 年左右，奧地利的作曲家馬勒 (Gustav Mahler) 也在每天午後散步 3~4 小時。法國的作曲家與鋼琴家莎提 (Erik Satie, 1866 - 1925) 更是每日由巴黎郊外的居所出發，步行 6 哩走到市區的咖啡廳休息、作曲、與朋友聊天到吃晚餐後才坐火車回家，如果他誤了最後一班車，他只好又步行 6 哩走回家。到家已將近黎明才鑽進了被窩。

散步的哲學家---齊克果 (圖 10)

無獨有偶，一生倡導「存在主義」的丹麥哲學家齊克果 Soren Kierkegaard (1813 - 1855) 更是每天散步 12 哩以上。他在其語錄中寫道：



圖 10：齊克果



圖 11：薈姬

「每天的步行帶給我健康的感覺並且也趕走了疾病。步行也把我帶進最好的思境。人靜坐愈久愈會有患病的感覺。如果我們持續步行的習慣則萬事必暢通無阻」。非常可惜的是，齊克果承襲了父親的孤獨悲觀憂鬱的性格，七個兄弟中有五個在 33 歲前死亡；而他也只活了 44 歲。

24 歲時他愛上了一個 15 歲的女孩 Regine Olsen (暫譯為蕾姬)(圖 11)。

他常常去找雷姬並坐在她身邊聽她彈奏鋼琴。以後他在書裡說：「我其實不在乎什麼鳥音樂，只是為了要依在雷姬的身邊，羨慕她纖細的十指竟能把一台笨重的黑木鋼琴彈弄得像隻生龍活虎，龍飛天際而虎躍山河。只要她的手指彈觸到琴鍵，琴聲竟然似天馬行空，時而飛越千山，時而滑馳萬水，直似上窮碧落下抵淵潤。突然間琴音從萬馬奔騰至海角而聞驚濤拍岸，雷雨交加。俄傾間萬籟俱寂，但見柔和的月光瀉入長窗，輕吻到正在彈琴的雷姬和樂譜上。看她彈琴的神情動作，全身散發著青春活潑又愉快的氣息並且可以輕吻她的美髮……」。兩人相戀了 4 年之後，齊克果正式要求女父的祝福訂了婚。

取消婚約的哲學家

不久，齊克果發現自己已決定終生獻身於研究哲學與寫作並且想積極地對當時丹麥全國宗教制度的缺陷徹底改革，確定他的一生將不可能做一個好丈夫。為了不願延誤愛人的青春，他就很理性又很痛苦地決定取消那長達一年的訂婚。他寫了一封取消婚約的信連同訂婚戒指派人一起送到蕾

姫家裡。蕾姬與全家皆無法接受這個事實。蕾姬柔腸寸斷，立即去找齊克果，可他碰巧不在，於是她就留了一張紙條懇求他不要離開她。蕾姬心裡還抱著希望他會回到她身邊。齊克果心裡還是愛蕾姬的，但是他也不願意放棄他的一生的抱負和理想，他寫信給她委婉解釋他的困境。但在用詞方面儘量表示冷淡，使蕾姬看了覺得他已不再愛她而又能維護她的自尊心。蕾姬的父親派人送信給齊克果希望他能收回毀棄婚約的決定，因為他的毀約就等於宣佈了蕾姬的死刑。齊克果只好再去見蕾姬，但蕾姬表示如果他堅持毀約，她也不想活下去。齊克果對蕾姬說讓他再想一兩天就告別了。回家以後，他内心也非常痛苦，於心不忍，又再去見蕾姬很誠懇地解釋他的痛苦決定。他寧願背著「負心郎」的罪名，終生受著自疚痛苦的煎熬，使蕾姬有理由不必為他而難過。蕾姬問他是否以後永不會結婚，他說十年後如果他的事業有個端倪時再說吧。他的用意在使蕾姬覺得這種男人不值得去愛；希望她自認倒霉而覺悟到：為了一個郎心如鐵又自私的負心郎而去尋死是根本不值得的。這件取消婚約的事在當時的哥本哈根鬧的滿城風雨，謠言齊克果先誘惑蕾姬然後又輕率地離棄她是不道德更是不能原諒的。而蕾姬全家也非常憤怒，覺得齊克果簡直是個不可理喻的大混蛋。蕾姬雖然心碎可是並未對他完全忘懷，只不過沒有像以前那樣悲傷了。之後兩人經常在望彌撒或散步的路上會擦肩而過，但雙方都能克制自己而冷靜多了。

毀約後翌年，在齊克果生日那天，蕾姬還派人送了他一束花。6年後蕾姬嫁給一位律師兼民事公僕 Johan Schlegel (暫譯史列格)。以後蕾姬的婚姻也很快樂安定，兩夫妻也

經常在一起研讀齊克果的論述章節。1855 年，史列格當上了丹麥西印度群島的總督，兩人就搬到西印度群島去了。在船隻要出航離開丹麥的當天大清早，蕾姬還趕到齊克果的住屋門外，大聲對屋內說：「親愛的，我要離開這裡了，請多保重呀。」蕾姬並不知道，當時齊克果已經病得很重，雖然他聽到了她那溫柔充滿愛與關懷的呼喚，可是他衰弱得連叫一聲「蕾姬」的力氣也沒有。蕾姬到了丹屬西印度群島當了總督夫人沒幾個月後，齊克果也在那一年在哥本哈根病亡。1860 年他們回到哥本哈根時，齊克果已經死去了 5 年。

「愛」帶給人「原諒」；「恨」帶給人「懲罰」

自從齊克果取消訂婚之日起，他連續哭泣了好幾夜，聲音沙啞到無法和親友們交談。直到他死之前，他沒有一天不思念蕾姬。他認為，蕾姬對他只有兩種可能的想法：第一種是「妳還在愛我」或是第二種「妳對我恨死了」！他咬定蕾姬不可能有第三種想法，那就是「又愛又恨」。如果蕾姬真有第三種想法，她和他兩人一定都會受不了而發狂！

齊克果認為，如果蕾姬還在愛他，那一定是她與上帝都已經原諒了他。就這樣一想，齊克果就暫時得以獲得思緒的寧靜，再度拾回那曾經失落待盡的信心而得以連續好幾天能振筆急書。但有時他又認為蕾姬一定還在恨他，那就表示他沒有獲得「被原諒」；也等於是上帝和蕾姬都遺棄了他。這樣一想，他就連續好幾天自覺愧疚、悲觀而使他進入了更深的憂鬱與頹喪。隔了一陣子，忽然他又會覺得他應該是屬於「已被原諒」的人。就在這兩種可能之間進進出出了千百

次，他自覺好像活在但丁「神曲」中的「煉獄」(Purgatorio)。他一直在「她還在愛我」和「她還在恨我」兩種可能之間徘徊：「不是這，就是那」。不久他終於完成了他的第一本成名作，書名就是「非此即彼」(Either / Or)。全書的主題是以他本身和蕾姬之間的事為背景，加上他對蕾姬的思念而引發的沉思與人生哲學觀而寫成的。換句話說，這本書是他用良心和血淚寫成的才會使人讀後萬感交集。該書發表之後立即引發全歐洲的震動、驚愕。但是悲慟與憤怒多過了讚嘆。那種瘋狂歐洲的程度只有盧騷的「懺悔錄」以及最近 Joanne Rowling 的「Harry Potter」的發行盛況可以相擬比。

尾聲

很明顯地，對齊克果來說，日夜存在他腦海的蕾姬不僅改變了他的人生哲學與神學的思考 與觀點，也影響了他對基督教義的內省。對蕾姬的思慕不僅常常隱現於他的論述書作之中，他的憂鬱也因他對蕾姬負心拒婚一事而日益惡化並追隨他到生命的終崖。或許為了要補償蕾姬因他而遭受的心靈創傷，他把一棟房子遺留給蕾姬。齊克果死後，世人才逐漸對他諒解並且開始對他的存在主義哲學與神學論著掀起了研究的狂熱。早已看破了紅塵的蕾姬也開始正面地應付媒體、書商、甚至學者的追訪。她比齊克果多活了 38 年，享壽 82 歲，幾乎是齊克果生命的兩倍。雷姬死後，家屬就照她的願望將她埋葬在哥本哈根市內，與她的丈夫和齊克果同一個墓園 Assistens Cemetery 之內。蕾姬和齊克果的墓碑相距只有 50 呎。就這樣，這對戀人才勉強算是圓了他倆終生的

相思夢。即使是這種結局，許多參觀過該墓園的人好像都對這對戀人有點抱不平的感覺，嘆道：「生既不能同衾，死亦無法同穴。悲矣哉！」。但是來醫生說，雷姬的最後決定表示她是很聰明又很有理智而且值得讚賞的。她的決定讓她贏得世人的肯定與尊敬。她知道她有一個終生愛她又寬容的好丈夫。如果她選擇了和齊克果併葬，那等於對世人宣稱她於丈夫死後就背叛了丈夫，她認為自己絕對不是那種壞女人。而且死後再和齊克果在一起，那更是荒唐而毫無意義的。

齊克果與雷姬的這段愛情結局使來醫生禁不住想起了
一千兩百多年前，白居易在描寫唐玄宗與楊貴妃的愛情悲劇
「長恨歌」結尾的四句：

「在天願作比翼鳥，在地願為連理枝。
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恨綿綿無絕期。」

但來醫生認為，以此四句來描述齊克果和雷姬兩人的愛情可能還不够悲情。

來醫生對我說，目前丹麥政府和人民一致公認，齊克果這位聞名全球的哲學家是該國的文化瑰寶。齊克果之於丹麥，可以引用英國首相邱吉爾說的一句名言：「英國寧願失去整個印度，可是絕不能沒有莎士比亞！」(圖12)。(1-25-2018)



圖 12：英國國寶/文學

我的電鍋死了

薄荷 (真名：張錦雲)

汽、汽、汽、汽……

我的電鍋在奮力工作，它要把我的午餐在十二點半以前煮熟……

它的主人病倒了，沒有力氣去燴、煮、煎、炸或煩絮的烹調，更沒能一直守候到烹調最後的過程，只好把食材全部放進能自動蒸燉、又能自動關熄的「大同」電鍋裡。

它每天很認真、很忠心地為我準備好三餐，它的呼氣聲充滿了空蕩的屋子，伴著寂寞的我，病痛的我，虛弱的我，行動不便的我，它也好像在為我打氣加油！

煮好了，打開鍋蓋，它很熱誠地把自己辛苦努力的成果呈獻在我面前，我總是用很感激的心來享受，它是我每天不能缺少的良伴、助手……

直到有一天，我發現它不再喘氣了，這怎麼可能？在我心目中，它是那麼可靠，那麼勇壯，它是永遠不會生病的……

可是它全身冰冷，打開鍋蓋，沒有騰騰熱氣撲面而來，它生病了……

「過勞」是主要的原因！

沒有人能夠修理、醫治它，大家叫我把它丟掉，反正已經沒有利用價值，再去買一個新的電鍋來，不就好了嗎？……

反正這就是它們的命運！

但是撫著我那年華不再、有濺跡斑痕的老電鍋，我卻無法釋手，三年來由於它的拼命和照顧，我的病情有好轉，而它卻因過勞而死……

泣、泣、泣、泣……

唉，情何以堪？他們勸我節哀順變，他們不了解我的電鍋！

蜥蜴驚魂記

葉紋 (真名：張錦雲)

剛搬來這個山腰的房子時，每天都有驚奇的事情發生。我的園丁在後院用鋤頭打死了一條大蛇，高呼我去看，我一生最怕蛇，單單提到「蛇」這個普通名詞，我就全身顫抖，去看恐怕會當場昏倒，算了吧，別逼我，別笑我，他於是用手機拍下照片為存：「以後妳可以隨時來看妳可愛的隣居喔！」

我還有很多鄰居，在往後的日子裡都一一會面過。戶鄰的 Pelican (鶴鶲) 有「送子」的美名，卻在我眼前，很不客氣地把我池子裡的十二條 Koi 錦鯉吃光光 (一條一百元！)；「鴛鴦」它們夫妻飛來我的游泳池裡戲水，濃情蜜意，卻拉了一大堆屎，害得我和我的牽手無法「戲水」。

有一天我起床後在後院眺望美麗的山景，突然發現身旁也有一隻棕色的中型狗與我同在欣賞美景，「又是那一家隣居不小心，讓狗偷溜出來……」我不禁在心裡抱怨，想起過去所住的那條街，有一名叫「巧克力」的大黑狗，是聲名狼藉的逃犯，它很聰明，會掘鐵欄杆底下的土挖洞，常常這樣一家鑽過一家，到隣居們的游泳池去玩個痛快，有一次把街尾的老太太嚇出心臟病來——她正要下水去游泳，突然看到游泳池裡一團黑黑的東西浮起來，以為是大黑熊。

我的隔鄰——Judy 有一次舉辦宴會，結束後在廚房裡靠窗水槽洗碗碟，洗到半夜，又累又睏，突然黑暗的厨窗外

出現了一張猙獰可怕的臉，兩道兇眼發出電光狠狠向她射過來，可怕的嚎啕聲有如魔鬼在嘶吼……使她踉蹌倒退，碗碟滑落在地上——原來是那隻萬惡的「巧克力」！

前年，我頸椎剛動完手術後的第二個星期，我脖子上戴著支持套在路上緩緩走動，只見「巧克力」向使我勁衝過來，幸好旁邊有一棵小樹，我趕緊爬上樹去，那真是一種生死關頭之戰——我從來沒有那麼恐懼過。

現在看到身邊這隻狗，我全身起了雞皮疙瘩，趕緊跑回屋子裡，我大聲從窗口噓它，它不走，我拋了幾個小石頭趕它，還是不動，它反而回頭看我，好像在嗤笑，最後我生氣了，丟出一塊大木頭，它才跚跚離去。後來我看到社區「警告板」的圖像，才知道那傢伙原來是野生的、凶殘的 coyote (土狼)。它們不知殘殺了多少人家的寵物，是人人痛恨的公敵。

我有一天在清理廚房時把門打開，突然一隻淺灰色的、五寸長的蜥蜴鑽了進來，我知道它是誤闖的，拿起掃帚追趕，指著門命令它回到室外去，但它慌亂過頭，一直朝反方向逃逸，逃到客廳、書房，廁所……速度之快超乎火箭，最後躲進冰箱底下，死也不肯出來，想到今晚它如果跑到我床底下，我半夜起來上廁所，不慎踏到它，被它咬到就全身毛骨悚然，趕緊拿起電話打市政府的「動物管理局」：「喂，家裡闖進了一隻蜥蜴，請快派人來救我！」對方卻冷靜得出奇：「蜥蜴不會傷人，是無害的動物，妳不要理它就好了！」

「妳好，可是我不好！」

「我們很忙，又要去抓蛇、捕土狼，又要去追那些離家出走的貓、狗，沒有時間……」

就把我掛斷了，拋下我一人孤苦無助，不過我還存著一絲希望，至少，花錢去請那些專業的、私家「動物處理公司」(Pest Control Service Co.) 總是可以吧？可是我連續打了大大小小五家公司，全被拒絕，說那不在他們的服務範圍之內，「什麼？才一隻小小的蜥蜴，也要我們勞師動眾？」我還被一位沒有禮貌的客服人員嗤笑！

我很傷心：「告訴我，世界上還有誰可以幫我忙嗎？」

「無可奉告！」他們竟都那麼無情，唉，這個冷暖無常的人間。

我今晚總得要睡覺，不睡寧死，一定要想辦法自救，我是繳稅的優良公民，市政府怎麼可以把我拋在水深火熱中見死不救？於是我在打電話給市政府動物管理局，正要向他們曉以大義一番，不料那一端傳來一聲男性磁性的聲音，我半哭半鬧訴苦了一大堆，對方很溫柔體貼回答：「林太太，我很瞭解你的情況，我正好剛捕完一條大蛇回來，這樣好了，你準備好一個空的、有重量的桶子，下次看到蜥蜴跑出來時，趕快用桶把它覆蓋在裡面，打電話通知我，我一定會馬上去捉它，我的名字叫 Chris」。

我沒有桶子，急中生智，把洗衣粉倒空，用那塑膠桶伺候，可是等了三天三夜，這個「蜥蜴大丈夫」說不出來就不出來，……也許三天不吃不喝，餓死了？希望是這樣，我也累得放下了警戒心。

下午，我開始放心準備晚餐，突然從冰箱底下竄出了一個黑黑的東西，「是它，是它！」

終於等到你！我真是見獵心喜！三天飢餓，沒有那麼多的氣力，它終於被我用桶子罩住！……不禁想起「白蛇傳」

裡的那個被佛僧用鐘罩住的白蛇精……。趕緊打電話請動物局派 Chris 來，這次那位小姐對我很親切：「恭喜妳，Chris 馬上去。」

Chris 開了一個大型的捕狗大車來，他走進我的廚房，把桶子掀開，也不戴手套，就用光手捉住蜥蜴：「瞎，你這個傢伙！」我以為他會把蜥蜴關在小籠裡，可是他走出我家大門後，給蜥蜴一個親吻，就張手放它回到樹林裡（放生？）：「這家女主人膽小，以後不要再惹她。」然後開著那部特別車子離開。

事後，左隣右舍都過來問發生了什麼事？我說：「蜥蜴。」他們哈哈大笑，「以後叫我小兒子來幫妳捉好了，不要浪費我們納稅人的錢。」其中一人拍著我的肩膀戲道。

綠拇指、園藝樂、種菜經及太陽花

——告別？暫別？

朱真一

前言

小學生時寫作文總愛跟著大人寫「日月如梭，光陰似箭」，當時是「少年不識愁滋味」，現在早已超過「古稀」多年，更有如此感受，轉眼間高中畢業就已超過 60 年，接到開同學會 60 年的聚會通知，沒辦法趕回去。約同時《台美文藝》又來徵筆會會友稿，想就來寫些最近的感受，可是無從寫起，後來想到就來寫我最喜愛的園藝樂，因為就將暫別或可能告別了。

自己的園藝主要是種菜，以及太陽花為主，曾種過其他各種花類，像種出的杜鵑及牡丹都開得很漂亮，但那些都是當時隨便種下，沒花精神功夫，就沒有種其他花及菜的成就感，或可說沒園藝樂。沒種成功但目前沒機會再嘗試的是魯冰花。這幾年來因為寫了幾篇魯冰花的故事及評論，嘗試想從種子開始培育，但沒成功，本想再嘗試看看，但如下討論，為賣房子只好等將來看看。

種出的菜及花，不時地送給親友及同事。沒農藥的新鮮蔬菜最受歡迎，在同鄉間及上班機構的同事間還頗有名聲，還受邀演講種菜經好幾次。最近因太陽花學運，想起從前在家鄉時，家中種太陽花的回憶，種太陽花而有大成，廣送親

友及同事看圖片，大家都稱我有「綠拇指(green thumb)」，好不得意。其實，園藝嗜好，還可說改變些我的生涯。

故鄉的回想

喜歡或種得出好蔬菜及花，想多少跟小時候家鄉的經驗有關。記得小時候，每年冬天就到鎮郊外的田種蔬菜。因為天冷不能種稻，田可讓人種菜。那時雖沒幫上大忙，最多提水澆菜，主要是為好玩而去。旁觀的印象影響我以後喜愛種菜，還記得種菜時有好幾壠，壠就是把土堆高，菜種在壠上可利排水，以免蔬菜浸水。

以後搬房子，就是小鎮(新竹新埔鎮)的大街上，屋旁的庭院還有一大片土地，緊靠大街旁，庭院不但種花、蔬菜、還種過果樹等。種過水梨(美國稱為 Asian pear) 及葡萄，還記得高中時，讀到白居易的〈長恨歌〉的「梨花一枝春帶雨」，下雨後特地找梨花看。葡萄好像只種幾叢而已，搭高棚長滿一片，還可擋陽光是夏日最好的涼亭。大概太酸吃不掉，還記得公賣局還來收買過葡萄。有一陣子，在離家五、六公里外買了一小果園，寒暑假還騎自行車(腳踏車)去作工，這些從前的經驗，大概來美後都用上了。

最記得是家中的庭院種過太陽花，長得很高大而且花又大又漂亮。新埔鎮出身的名畫家蔡蔭棠先生，有次回新埔故居，坐公共汽車經過我們家時，公車較高看到更多，院內漂亮的太陽花。他回去後，問出那些太陽花是我們家種的，還親自來拜訪父親，要些太陽花寫生作畫，很可惜沒看過他畫的太陽花作品。我還寫過一文〈播種太陽花；太陽花藝術家〉寫這典故。

較多的園地，還是用來種蔬菜，印象最深是蕹菜(福台語是 Eng 菜；客台語為 Vung 菜)、大菜(芥菜，客家話稱 gu-rao 菜)、番茄、長茄及一些香料等。其他菠菜、茼蒿及各種菜類想一定有。不過我很少參與，主要可能由伯父母及母親種。那時間接性的種菜經驗，耳濡目染的接觸，也影響我不少，應該是幫忙日後園藝樂的「綠拇指」的原因。很可惜只約十年後，後來那庭院的大部分賣掉，當然菜園也就裁掉了。

早期的狂熱經驗

來美國結婚買房子後，馬上就在後院最遠處的角落，開一小菜園，開始種菜，後院較靠近房子的一塊種花。這些年來幾乎種過了所有心中可想到的家鄉菜，雖然不是全部成功，幾乎都有很好成果。菜園面積年年加大，不但自己可解饑，多餘還可贈送親友，大概可稱無價之寶。自己可藉此鍛鍊身體，減少不良嗜好，不必擔心有農藥否，多吃既可減少肥胖問題，減少疾病，真是百無一失的好嗜好。

種菜成本極低，花費在種子、秧苗、肥料的錢，收穫的蔬菜最少有十倍以上的市場價值。開始時很用功參考用書，前後買了十幾本或更多圖文並茂園藝書。甚至找到美國農業部發行較詳細資料的書，後來還麻煩朋友代購台灣《豐年》出版不同蔬菜的小冊，有幾年還訂了《園藝(Horticulture)》的雜誌。

還從雜誌上看到的廣告，參加一 Gourd Club(瓜俱樂部)，每個月還接到他們的通訊的刊物，還去我們附近的社區學院(Community College)夜間部，選過一園藝課。才知道比我更狂熱的園藝人不少，譬如上課時，有次有人用幻燈

片，播放他自己收集種的幾十種金針花(Daylily)，一來自匈牙利的鄰居，帶我看他家後院的菜園，他只種辣椒，那時都已結果，各種形狀大小，看來有幾十種，看來園藝魔還不少。

種子到處都可買到，約三十幾年前，我工作附近有一條街，算是那時我們 St. Louis 的種子店，主要賣種子及一些苗。還在那裡買過番薯苗。若要家鄉的蔬菜，在一般市場或園藝部門也不難買到，不必從台灣夾帶進來。亞裔雜貨店都賣台灣菜種子。冬末時開始，所有的超級市場、百貨公司、五金店(hardware)就開始賣種子(圖 1)。若找不到要的，可到園藝育苗店買，那裡的種類較多，從電話簿上可找到標明賣種子的公司。

菜(絲)瓜種子，在一園藝店看到，有時他們不是放在蔬菜種子類中，反而放在花類內。瓠瓜在普通的五金店及園藝店都有各式各樣的品種。苦瓜較簡單，到亞裔的雜貨店時，買自己喜歡的又看起來較成熟的苦瓜，吃苦瓜時，留下種子。其他瓜類或其他的蔬菜如各種椒類，一樣可自市場買到的椒，吃時可把種子留下。

當然還經常郵購，種子公司很多，每個公司有目錄，刊載相當多不同的品種。若多找幾家，幾乎所有的家鄉蔬菜都



圖 1. 在五金店看到擺出的太陽花種子包

可找到。剛開始前幾年，那時仍沒有網路或沒那麼方便，還寫信去 30 多個種子郵購公司，要他們的目錄。把我認為的台灣(家鄉)菜種子，列表寫出來。還很記得那時電腦才開始有“word processor”，還把資訊打入電腦中，列出 30 幾家郵購公司的地址、蔬菜的不同品種及價格。寫成一約二、三十頁的小冊子。因為換用電腦早就沒有那檔案了，幾年前看過留下的印好的版本，已不知道丟到那裡。順便一提，後來在園藝店看過有人比我更狂熱，他去 300 多家郵購公司要了目錄，他編輯了美國種子大全之類的書，想有 200 多頁，我還買回來當參考，現在也不知放到何處。現在那類的種子大全根本沒需要了，上網去搜尋很容易找到，那些早期可郵購公司，想大部分都已關門了。上述的門市部都很容易買到。

蔬菜苗在上述的各種店都有，從菜苗種起，可更早有收成，最近連我喜歡的台式蔬菜苗也漸可買到。長茄子以前連種籽都難買到，後來上述店有得買，幾年前還買到台南一農場品進口的長茄種籽。可是這看起來很漂亮很長的台南種，顯然不適合我這裡的環境，種起來反不如我從上述店買到的 Ichibang 日本長茄的幼苗。同樣地美國種的菜瓜比朋友送給我的台灣種好得多(圖 2)，季節短就有收成，煮了不變黑。



圖 2. 種出來的美國菜瓜。

剛開始時，每年記錄種下何品種、何時發苗、何時移植，甚至連開花結果收成等的資料，這樣就容易摸索出一個指針，還有紀錄可查看，當以後的參考，不出幾年就很有心得，以後就不再記錄了，所有的菜都種得出來，其樂無窮。

園藝樂→土地親→台灣及客家心

愛好園藝，可說影響我生涯一很重要的因素，是我人生的一個「關鍵」？我會開始寫作，就是因為種菜而寫起。剛開始種菜時，沒網路或不發達，靠書刊外，最主要的仍是要實際去做去嘗試。我常選不一樣的品種，種種看那個最好，以後自己留種。種菜近十年後，看到報紙上寫園藝的文章，有些寫得不甚正確，有些甚至可說胡扯，所以寫文去投稿報告我的不同經驗。

第一次投稿登出來後，還收到些許稿費。這是我學術外寫文章刊登後，還領到稿費的第一次，還記得那次寫有關菜(絲)瓜的栽培。之後常寫有關園藝的短文，登在不同的報刊。後來有一報刊想辦一園藝專欄，編輯甚至來信問我，是否願意主持此專欄。當然不敢答應，醫務繁忙，那時只能偶爾寫些小文章就很難得，很高興了。

寫了陣子「園藝經」，也因此常看華文的報刊，開始注意到醫學外的天地，開始探討並



圖 3. 吳濁流的《無花果》

寫了其他非園藝類的文章。最主要因為這時候，學校的升等已達到目地，早有終身職(tenure)而且得到一些醫學上的學術虛名。更知道自己是無法做出實驗室好研究的料子，放棄了實驗室研究。把以前關在實驗室的探討精神，業餘去探討非醫學的題材，以後越寫越多其他類的文章，登在不同的報刊，園藝文章反而少寫了。

必須一提的是開始時看到，吳濁流的《無花果》（圖3），書名的無花果不是談園藝，是影響我最深的一本書。吳濁流是我家鄉人，書中提到非常熟悉但又不深知的人物及典故。開始讓我去探討書中提到的問題，是我台灣意識的啟蒙書，導引我對台灣歷史文化的有興趣而去探討。未退休前，臨床看病人及教學的工作外，只做臨床研究，不必常時間關在實驗室，業餘有時間探討台灣的歷史文化以及客家的種種。退休時，正如一朋友所說，對台灣的探討從業餘變成almost “full” time 的研究。

因為關注台灣的文化，自己主動掏腰包投資台灣出版社、望春風出版社以及最近的民報。這些投資雖然都是血本無歸，但對我個人影響很大。探討的樂趣就像園藝樂，下功夫栽培而有結果收成，這些後話以後再來多談，只想說園藝嗜好不止是對「土地」的親近，更導引我參與鄉土，有台灣及客家心的根源。

園藝樂經驗談的寫作

上面提到從種菜開始的園藝樂，以及開始因種菜而寫園藝經驗談。最近想再回頭看從前寫過的文章，很可惜都沒存

檔，早期的寫作都找不到。只記得最先寫了好幾種菜類如菜瓜、瓠瓜、苦瓜、空心菜、茄子及一些香料類，後來還去找書找文獻深入些探討，寫了如何改善土地，買工具、做堆肥、買種子、發芽育苗等的菜園計劃。最開始時，用手寫文稿，由報社打字再登。以後報刊有了網路版後，才保存些檔案，但是存留者仍不多。

從網路轉下來的一些文章，才知道對園藝寫過不少，還寫過如何增種不同種的蔬菜及瓜類的方法，還寫有關蔬菜的冷凍法，因為自己過多的蔬菜冷凍時，發現書上及網站都沒人寫的好辦法。當有過多的枸杞收成時，什麼是最好的保存法？還寫了如何用枸杞做成cupcake 等等(圖 4)，已不再只是「純」寫園藝了，寫了不少連帶有關的題材。

對種香料(herb)也一再嘗試，九層塔(客家話叫七層差)、韭菜、辣椒等不必說，還在報上登了漂亮的枸杞(圖 5)。後來為了換成小房子，把部分菜園改闢為香料園(herb garden)，寫過一文〈種香料好處多〉。最近還寫了不是從前家鄉菜，是



圖 4. 種出的枸杞及
做出的枸杞餅



很時髦的菜如 Kale 及 Swiss chard 等，如〈羽衣甘藍及瑞士甜菜；時髦又易種〉一文。



圖 6. 房子旁種的太陽花



圖 7. 太陽花招來 4 個蜜蜂

當台灣太陽花學運後的第二年，想該是為支持太陽花學運，開始播種太陽花，有很多的樂趣，寫了不少文章。後來因此想到在部落格開了個專欄《太陽花與種菜經》，寫了不少有關太陽花的文章，在部落格登了不少漂亮的太陽花圖片（圖 6）。更因為去探討寫了不少有趣的典故如下：〈播種太陽花；支持太陽花學運〉、〈太陽花、向日葵、旭日旗、太陽餅與學運（想想台灣）〉、〈播種太陽花；太陽花藝術家〉以及〈太陽花：招蜂引蝶又來雀〉（圖 7）。

其實文章寫得最多的是苦瓜（圖 8），不但在美國的不同報刊等過，連台灣的《文學台灣》，及自己寫的書中都等過，2017 年的本刊也主要寫苦瓜。種苦瓜好處多，野鹿本來也都不會吃，所以每年都種而且種得不少，最大好處是野鹿不吃外，還可把枝葉牽上其他蔬菜上，用來保護其他的蔬果，

如絲瓜、番茄等等，還可防野鹿侵襲蔬菜。以前還寫過一文〈苦瓜兵法〉，寫種苦瓜的好處。

可是去年(2018 年)夏天，第一次野鹿把菜園的苦瓜枝葉及苦瓜，吃得慘兮兮的。想野鹿要告訴我，我該搬家了。小孩離家多年，年紀越大已漸漸不能維持保養大房子，只好 downsize 搬離這老大房子。開始廢菜園，把菜園一半種上草皮，另半改成香料園，開始準備買房子，種菜種花的園藝樂，看來只好暫停或從此告別？看以後買的小房子有多少土地，可讓我重新享受園藝樂。



圖 8. 白玉苦瓜最受同鄉及同事喜歡

結婚五十年雜感

林壽英

一九六七年的初夏五月間，我跟隨著台灣的一股留學潮，來到了美國中西部伊立諾州，芝加哥北郊的西北大學。當時，我之所以決定先提早來西北大學，是因我的未婚夫(楊茂嘉)已早我兩年來到西北大學的工學院材料學系(Material Science)就讀博士學位。我來美國之前，在臺灣已申請到美國 Mississippi 大學的獎學金以及西北大學的入學許可但沒有獎學金。因此我就決定提早於當年的五月初來芝加哥過個暑假，然後於八月底秋季班開學時才去 Mississippi 大學上學。西北大學的校園大部分座落於密西根湖畔的 Evanston 城，醫學院的校區則位於芝加哥市內，位於 Evanston 的校園非常優美。來到 Evanston，我過了幾天新奇、輕鬆又愉快的日子後，心想何不去西北大學的生物系看看有無短期的暑期工作可做，一來可以賺點錢，二來也可以在開學前練練自己的英語能力。出國來美前，我在台北市的美國海軍第二醫



作者夫婦及三個孫兒女的近照。

學研究所做過兩年事，因此簡單的英語會話還可以應付。所以我就提起勇氣去見西北大學生物系裡的每個教授看他們是否要請人做暑期工作，結果很幸運有一個年輕的英國籍的女教授 Dr. Joan M. Whitten 正要找人做研究助理，她要我第二天就開始上班在她的試驗室工作。Dr. Whitten 友善活潑，待人非常親切，一個暑假下來，我不但賺了不少錢，還從她學了一些有關使用電子顯微鏡的技術。

當年八月底學校快開學時，我向 Dr. Whitten 辭行，準備去 Mississippi 大學上學，她問我說：『妳不喜歡西北大學嗎？為什麼不留在西北大學念書，而要去 Mississippi 大學呢？』，我回答說：『我很喜歡西北大學也很希望能留在此校念書，可是我沒錢，也沒有獎學金，我怎能留在西北念書呢？』，她馬上說：『我若給妳助教獎學金，妳願意留下來做我的助理及學生嗎？』。這真是天大的喜訊及幸運，這份獎學金是從天上掉下來的！如此我就成了西北大學生物系的研究生(Graduate student)，而 Dr. Whitten 就成了我的指導教授以及我此生都感激的恩人。但很不幸的是，在我從西北大學畢業後的第二年，Dr. Whitten 猝然因急性腦瘤而英年早世，那時她只有三十九歲而已。

當時，茂嘉和我原打算等倆人學成畢業以後才結婚，但後來發覺結了婚的 Graduate students 可以申請學生宿舍，兩人住在一起可以節省很多的費用以及約會的時間。因此，我們就匆匆決定在開學以前的一個星期六(1967 年 9 月 9 日)在西北大學校園之教堂舉行了一個簡單又溫馨的結婚典禮。

時光飛逝，一轉眼，今年(2017 年 9 月)我們已結婚了五十年。回頭看看過去五十年的時光歲月，茂嘉和我一直都很

幸運地在家庭、學業以及職場工作各方面順利。身體健康有機會遊遍世界名勝，兩個兒女也都努力上進而後成家立業，近年來還給我們添了三個活潑可愛的孫兒女。這一切福份讓我們非常感恩，而想到有生之年在我們能力所及之內，應該要飲水思源、回饋社會。

首先，茂嘉和我都認為若沒有西北大學給我們的培育及獎學金的幫助，就沒有我們學成後在職業上的成就。因此，我們今年以紀念我們以前在西北大學時的指導教授(指導茂嘉的工學院教授 Dr. John E. Hilliard 以及指導我的理學院教授 Dr. Joan M. Whitten) 之名在西北大學設立一個 Endowed Fund 以資助研究生在 nanotechnology, material science, and microbiology 方面的研究。

除了設立 Endowed Fund 於西北大學外，我們也捐款給在台灣的母校大學，以及資助位於故鄉屏東、番仔寮的繁華教會之建堂以嘉惠殘障兒童。 茂嘉和我都覺得對孫兒女們除了疼惜關愛之外，最佳的方法就是給他們每個人設立一個教育基金 (529 Education Fund)讓他們將來有機會得到高的教育。當然，我們的兩個兒女都有能力負擔他們的子女之教育費用，但此教育基金是身為祖父母的我們給孫兒女的禮物，而且存放在教育基金的款目有個好處是將來投資增值的數目，不必繳聯邦或州政府的增值稅、讓 Uncle Sam 來一同分享它的增值。

夫妻兩人互相扶持，一起攜手走過五十年的歲月，「執子之手、與子偕老」實在是很大的恩典及福氣。雖然不能人人像 Bill Gates 或 Mark Zuckerberg 等億萬富翁們做龐大

的慈善事業來造福人群，但我們可盡自己的區區之力來回饋社會。

色狼？狐狸精？

李彥禎

「拚拚拚，拚公理，拚公義，拚公平，為弱者爭一口氣。」

每次看到、聽到、讀到有人被性侵或性騷擾，或有人被美色迷惑而墮落／受害時，「色狼」，或，「狐狸精」的字眼就常出現，好像這種行為就是狼或狐狸最凸顯的本性。狼真的是如此「色巴巴」凶狠嗎？狐狸真的是如此「夭壽」害人嗎？

如果不是，為什麼中國數千年來一直不斷地醜化牠們，殘害牠們？巴不得把牠們趕盡殺絕，啖其筋骨，以雪其羞恥，以洩其憤恨？難道，牠們是所有動物中最可恥，最可恨的嗎？

為好奇，也為俠義之心，我花了幾天去研究一些動物的習性、歷史及現況。出乎意料之外，竟讓本來平靜、安樂的心激起不少的漣漪，甚至悲傷，憤怒。請先看人類是如何形容狼。在一百多個有關狼的成語中竟沒有一個是正面的評價，全是負面的。茲舉些例子吧：

狼狽為奸：互相勾結做壞事。

狼心狗肺：凶惡狠毒。

聲名狼藉：名聲極壞。

杯盤狼藉：像狼窩裏的草那樣亂七八糟。

狼眼鼠眉：面貌凶惡可憎。

狼吞虎嚥：吃得猛又急，吃像難看。

狼奔豬突：成群的壞人亂衝亂撞。

狼嚎鬼哭：哭叫聲都可怕可厭。

引狼入室：引進壞人，自討苦吃。

贓污狼藉：貪污受賄，名聲敗壞。……

總而言之，狼的形/聲/相/行沒有一件叫人讚賞，全是可恨可厭又可怕的。狼真的是如此一無可取，為害無窮，以致曾一度是地球上分佈最廣的哺乳動物，如今在東/西歐/墨西哥／美國等地已大部絕跡。

狼與家犬有共同的祖先，都是具社會性的獵食動物，也都具以核心家庭的形式組織。祇因狼野外營生，終年面對弱肉強食，物競天擇，生活不易的環境討生存。家犬的智慧及狩獵技能雖不及野狼，但因長期依附人類生活，受主人的喜愛及保護，其生存容易又有保障。狼的趾間有點蹠，適合在雪地上行動。狼不但耐寒又耐飢餓可連續一星期不進食，而體力依舊不衰。狼極為聰明又強健，又常群體合作狩獵，除了人類及虎外，什麼動物都不放在牠的眼裡。野牛，獅豹，大熊等無一不是牠們群體的手下敗將。狼為爭奪領導權常會彼此爭鬥。經過慘烈的打鬥後，落敗者將翻身露出無防護的肚皮示輸，並且從此服順，而勝利者也就展現俠士風度見好就收，絕不進一步追殺，絕不像人類有時會抄家滅族。據動物學家的報導，狼群鮮少攻擊牲畜，更少攻擊人類，除非牠的生存環境全被人類剝奪、破壞，被逼得走投無路，無法活下去了，才飢不擇食，不擇手段，挺而走險。人類不思己過而責狼偷襲牲畜，這是反因為果，是不公平的。

現在讓我們來審視，狼是否見「色」即動情強侵，濫情不專，見異思遷，始亂終棄？

的確，狼的生殖力老而不衰，但並不意味情亂不專。狼一旦配對，即終身相伴，直至配偶身亡。發情期間，公狼忠心耿耿，絕不外找「，小三」。(這點與狗不一樣，而在節操上，似乎也強過有三妻四妾或後宮佳麗三千的人類吧！)狼很重視家族，是一種情愛很深的動物，不但會收養可憐無依的小狼，甚至被人拋棄的嬰兒。(史上屢有記載)。根據日本作家增井光子親身飼養狗及野狼的經驗，她覺得野狼比狗對小孩更貼心更純真，比偶而會嫉妒，欺負小孩的狗，更可愛可信。

狐狸形體大小類似狗狼，行動謹慎，優柔寡斷，可被馴服飼養。

狐狸被指為妖精，即意淫靡妖艷專迷惑人使人為非作歹。可能由於鴛鴦，我所讀過的書竟查覺不出狐狸有「何德何能」能登上妖精之「榮榜」。狐狸有嫵媚華美的外表外裝，有多疑的本性，如成語「狐狸狐搥」即一再把埋藏的食物挖出檢視，以確定沒有失掉，以及有夜出日伏的習性，「狐假虎威」裝腔作勢嚇唬外敵，或裝瘋詐傻欺引獵物，以及臨危時會放臭屁掩護逃亡外，我看不出狐狸和妖精扯上什麼關聯。我想這純是作家綺思夢幻，自作多情，無中生有，捏造的孽，甚或移花接木，圖謀栽贓的歪意。最早提出狐狸是妖精，大概出於「妲己敗紂王」的民間故事。按封建的思想，商朝紂王權大位高，英明非凡，豈能昏庸殘暴致亡國？一定是受身邊人妲己之迷惑。妲己是紂王御點，豈能庸俗狡猾之輩？然而，她竟「失常」了。她的失常最合理的解釋，就是

她被千年修煉的九尾狐狸精吸去魂魄，再由她的軀體變成絕色的美人。由此，紂王敗國的責任全由九尾狐狸精承當了。這種替在上位者或無能賤骨頭的男人找到脫身卸罪的護身符的故事，不但在中國行之數千年，如封神演義，聊齋誌異，紅樓夢等書，甚至連鄰國日本也大行其道——鳥羽天皇的寵妃就是被疑使太上皇久病不癒的白面金毛九尾狐狸精的化身所作的怪，懲處了她便可逢凶化吉，保平安。

如果上述的資訊及猜測是屬實無誤，則做為人類的我們應當感到羞愧，並為我們的嫁禍，栽贓的行為認錯及修正。把原為可敬可感的事蹟硬扭拗成可恥可恨並加以惡意地醜化；把原本無辜無心的第三者，加油加醋描繪成萬惡不赦，變成掩飾壞人罪過的替死鬼，這是何等卑劣可恥的言行及心意！

上帝何等謙卑用自己的形像創造了人類，給予威權管理萬物，並賜予獨有特有的語言文字的能力智慧以助其行。人類應珍惜感恩，把萬物管理得有條不紊，和樂相處，共生共榮。豈料人類反道而行，攬權濫行，為非作歹，把整個地球搞得烏煙瘴氣亂糟糟，生靈塗炭，遍地哀鴻，惹得天災地變。

如果，健勇忠貞的狼硬叫色狼，無辜無求的狐狸指為妖精，那麼墮落的萬物之靈則應該稱什麼？

當一座山擋住去路時

文：李彥禎 圖：吳瑞惠



前排中左起吳瑞惠、林豐仁；後排三人左起：阪本林智、Amy、Izumi。

I.

很多初到南加州爾灣(Irvine)台灣基督長老教會(ITPC)作禮拜的人，第一眼常會被一對手牽手、腕勾腕、狀極親密、形影不離、端莊儒雅的夫婦所吸住，因為台灣老夫老妻的人多較保守多「驚見笑」、「驚歹勢」，很少在公共場所如此勇敢、大方展示。

林豐仁是物理博士，因眼瞎需人扶出扶進，甚至餵食，而太太吳瑞惠就是他的眼睛、他的手指，而她就是大名鼎鼎吳西面的親妹。吳西面 30 多年前，曾為促進台灣早日成為

民主自由獨立的國家，而慷慨創辦太平洋時報，並且鞠躬盡瘁，悲壯早逝。吳瑞惠不但外秀內慧，而且似乎承繼大哥吳西面的許多特質優點：豪爽、慷慨、熱忱、平易近人、又多才多藝，能唱能文。當年，林豐仁如無「二步七仔」(註 1)恐怕無法，異軍凸出，鶴立雞群，獨得佳人芳心。

1971 年，林豐仁來華盛頓 DC 攻讀博士學位時，吳瑞惠也帶一歲多的女兒 Amy 來陪伴

四年，然後學成回台教書。1986

年，林豐仁的左眼網膜剝離沒有救好而盲。所幸，右眼尚能使用而能繼續教學。1992 年右眼也剝離，好在此次得到醫治只是視力變差了，仍可教學直到 2001 年屆時退休。於 2006 年才搬到美國南加州長期定居，2008 年再搬進聞名的人間天堂：「那久那有村」

(Laguna Woods Village 一 LWV)。他們搬到這裡有如魚得水，使他們的退休生活變成多采多姿，充滿了活力。因為，這裡四季如春，節目、活動很多，而

不必每天呆在家，坐擁愁城，抱憂等死。他們常早上攜手到租來的菜園一起工作：拔草、整地、除蟲、澆水，享受新鮮的空氣，溫馨的朝陽，看看朋友、聊聊天，如有收成，再送給朋友分享成果，其樂無比；兩人都喜音樂，因此參加各合唱團，如教會的聖歌隊、台灣同鄉會合唱團，外地的半音



右起 Amy、阪本林智、

合唱團、聖樂團等(吳瑞惠是女高音的主柱，可以盡展歌喉，舒放內心的感受，而林豐仁則「婦唱夫隨」做忠實的聽眾及護身。)因林豐仁無法開車，凡出門都靠得吳瑞惠開車。有一個晚上，他們到三、四十哩外參加演唱，因吳瑞惠新裝的心律調整準器，頻率沒有調好，在演唱中被電擊(註2)，幸好回程臨時找到有人幫他們開車回家。吳瑞惠是教會的長老，常帶領崇拜，而林豐仁則有時主持生活座談會，或參加查經班及會外話仙班的研討會，並且常常把靈巧手拆的四方紙盒送人做餐桌盛骨刺殘菜之用。此外，吳瑞惠常志願當長青教室演講會的紀錄。她文思的敏銳、文筆的穩健、動作又迅速，常於會後一两天內便完稿刊出，贏得至高的歡迎、感佩。換句話說，兩人皆非常忙碌沒有時間做無謂的浪費，但永遠有時間把愛心才藝擠出造福人群、榮耀尊崇的上帝。

II.

教會裡有一對極令人敬愛的夫婦。先生是藥劑學博士，極為忙碌，常在台灣、支加哥兩地及世界各地跑。因太太喜靜、內向，不喜歡搬動，因此，夫妻時常分離獨居。約一年多前，不知何因，太太突然頭垂不挺，人漸消瘦，寡言失憶，生活起居需人照顧。先生一話不說，馬上辭台灣的教職回來全心全力照顧。他說他必須及時補償以前對她的虧欠。這是很耗身心體力的工作，特別年齡已不輕。別的不說，僅說扶進扶出，服侍三餐起居，就叫人吃不消，何況要常上醫院看醫生？幸好，有一群極熱心體貼的社區居民包括林豐仁、吳瑞惠，聞訊立即主動出來排班輪流陪伴照顧。林豐仁、吳瑞惠除了大力鼓勵更多人參與外，兩人也常帶一些

可開胃的菜餚，陪伴一起吃飯聊天。林豐仁常於飯前把摸索自學而來的按摩術，現買現賣應用到病人身上，從頭到腳，溫柔耐性地按摩使她感到混身適暢，開始有說有笑。林豐仁順勢鼓勵說：「我可感覺到妳似乎長胖了，應該繼續努力。妳會更健康、更美麗。」她聽了很高興，笑著說她一定照辦。男主人為了促進她的食慾，確實下了一番苦工努力燉出最香嫩的上等牛肉，拿手飯前飯菜、飯後甜點。客人不但享受一頓豐盛的晚餐，也學到不少新的烹調術，真是一舉數得，皆大歡喜。

先生的細心、溫柔、體貼，朋友的溫暖、誠懇、關心，終於使病了一年的太太，逐漸恢復健康，比以前更快樂怡人，最重要的是她已重回教會，再度回到人群了，拾回昔日的歡笑。

愛心真偉大，可治百病！

III.

林豐仁、吳瑞惠從來沒想到他們會有一個「同志」的女兒，Amy. 她從小就不喜歡穿裙子，舉止言行像男生。但她從未覺得有什麼差錯，直到上了加拿大大學，才察覺自己性向的不同。有一次暑假與家人相聚時，神情凝重的要告訴家人一件事，開場白花了半個小時都無法啟齒，樣子引來失笑，弟弟慎重提醒可能需認真面對，接著 Amy 明白表明她的性向。當時，民風未全開仍極為保守，大多認為同性戀是罪惡、可恥不能接受。林豐仁、吳瑞惠聽了一時震驚，但他們四人冷靜、開誠佈公地討論。他們一致告訴 Amy，無論如何，他們會開始認識了解「同性戀」，也會毫無條件地支

持她。曾經有位著名的精神科醫生又是牧師指出聖經指責同性戀的不是，是因那些人行為乖張、失緒的性行為，而不是單純因有同性戀傾向的關係。她非常感激家人的諒解及支持，使她心頭大石挪開，從此，她的心靈開朗可以勇敢地面對世上的種種。

經過幾年追尋，Amy 終於認識一位志同道合、極心儀的日本的女同志 Izumi。她極為優秀，多才多藝。她除了大學獲音樂治療學位外，更獲得心理、社會等碩士、博士學位。年紀輕輕便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永久教職 tenure 的榮銜。數年前她們皆雙方家長(Izumi 的父親，也是大學教授)的同意及祝福而正式結婚。婚後她們也企盼像一般人能有小孩。Izumi 先試人工受孕數次未成，最後才由 Amy 一試而成，生有一男嬰。雙方家庭及朋友都非常高興，並衷心祝福她們。她們不久前曾帶很健美、可愛小男孩到 ITPC 來跟大家見面，並接受到很自然、溫馨的歡迎及讚賞。她們全家也都非常輕鬆、喜樂。事後，林豐仁、吳瑞惠在教會公開分享他們的心路歷程及感想。結論是：同性戀不是疾病，不應該無端被歧視、排斥或打壓。瞭解、包容、接納是解決彼此困擾、不安、敵對最好的處方。像 ITPC 對待 Amy，Izumi 全家的態度就是最公平最合人權的方式。

在人生的旅程上遇到有座山頭擋在途中時，是勇敢繼續向前推進？或繞道而行？或止步不動？甚或向後轉倒退？這完全是自己的抉擇，並承擔一切的後果。上面的例子似乎都走上正確的路。

註 1：早時因治安不安，要過濁水溪沒有像「西螺七崁武術館」的武藝是咁敢來。

註 2：吳瑞惠有異於常人的內臟異位的現象，即心臟偏右非偏左。
如進醫院前必須讓醫生明瞭，免得糊塗醫生開錯刀。

被遺忘了的理想

米粒 (原名 陳美麗)

窗外鳥聲吱吱地叫，啼醒了睡意猶濃的美代，她眨了眨一雙腫澀的眼睛看到室內已迎了一屋子的陽光，柔美的音樂在床頭輕播著，一股暖暖的溫馨沁襲著，她伸伸懶腰，記起是週末，就又閉上眼睛想倒頭再睡。

沐雨輕輕的走到她的床邊，看她翻轉著身掙扎著雙眼，俯下身在她的紅唇點個輕吻，她睜開眼睛微笑的迎上一個深吻。沐雨撫撫她的顏頰，情切的說：「Hi，早！要不要起床了？我已經把咖啡煮好了。」美代睜大了眼睛，受寵若驚的不太敢相信她聽的話，睡意都跑掉了。

沐雨拉著她跑到樓下的餐室，美代看到餐桌上已經擺好二盤煎蛋，肉腸和土司，連咖啡杯都放好了，還有一盆精巧的景盆，美代以為她還在夢中呢！沐雨又在她的額上輕輕的親吻一下並遞給她一封厚厚的粉紅的信封。美代目瞪口呆的茫茫然地拆開信，第一眼就看到寫著：「結婚紀念日快樂」的精美英文字，美代不禁驚惶失色，責怪她自己怎麼那樣糊塗連自己的結婚紀念日都忘了，她真不敢相信自己竟會忘記她一直最重視的日子。她望望沐雨的臉，真不知要怎麼開口說謝或解釋，一種歉疚感悠然而生。

她慢慢的翻開卡片，其中夾著一份發黃的紙張和沐雨那壯麗的親筆字，他寫著：「親愛的 Mio，謝謝你嫁給我，願

妳永遠有妳的希望！」沐雨總是叫美代的乳名，那特別屬於他的稱諾。美代更感受到他的那短短的兩句話勝於卡片上所有的愛的話。

沐雨倒了杯咖啡叫她先吃早餐，她卻急不待的又打開了那舊黃的紙，萬分驚訝於那竟是她自己二十幾年前寫的一篇《我的希望》的初稿，連那生了鏽的回紋針都還是同一個。她驚叫起來：「你怎麼還有...」她幾乎說不出話來。沐雨淡淡的說：「一直就放在那些重要書件夾。」

美代看著那似曾相識的自己的手筆，激動得看不清文詞。她的胃突然覺得滿滿，一點也吃不下東西。但又不忍違了沐雨的好意，只好勉強一口一口的吞嚥。

陽光照著桌上的景盆非常有活氣，沐雨向她說：「沒什麼適當的禮物可以送給妳，這仙人掌一類的沙漠植物種培得蠻特殊精巧的，相信妳會喜歡。它看起來好像靜止的假物，每天沒什麼變化或成長，但它是真的有自己的生命力的。其莖桿的構造與形像是多麼美妙玄奧。它在室內聽說不容易開花，但一旦開花，那花是很豔美的。我知妳很忙不能再多照顧花盆，我就特選這不須多照顧的仙人掌，不必常澆水，只要有點陽光就可以生存的，一定不會枯萎，願它的青綠給妳打氣！再說似乎什麼花經過妳的手都會開花，我相信有一天它會開花的。」

美代感激他的細心，更加使她愧歉於她什麼都沒有為沐雨準備。沐雨的個性一向是不太重視人情節日等等習俗，但結婚後二十多年來美代和孩子都不會忘了他的生日和特殊的日子，也自然的被薰染而隨俗的紀念一番，但他從沒買過什麼貴重的禮物，總是會選些特殊的卡片，出差時也會特別

買些當地的名產奇花異石等等小東西，不會花大錢去買禮物或安排情調的驚奇的節目或約會等，美代賞識他那粗糙憨直裡還有那細膩的感情之處。但這次如此大費周章煮咖啡下廚煎蛋還是很創新，美代有些恐惶躊躇這驚喜的代價。

美代是較重視細節情調的女人，她認為每個日子都是生命的音符，由強弱高低配而成的生命之曲。而曲中的迴轉旋調之音節都值得強調或慶祝，所以她作興大的節日就請請客熱鬧一番，小的就作些個人喜愛的特別餐點，她似乎不曾特別買什麼東西送沐雨作禮物，也不期待他為她買什麼禮物，平常兩人所需之物，她都隨時選購或製作也不會等到特殊日子。所以她的表達方式也只是送送卡片和用心煮頓飯而已。今天她卻百感交激，想著一個禮拜都沒時間上市場，冰箱裡可能也空空的，無米要巧婦也難炊飯。

美代陷入沈思，靜靜呷著咖啡，抬頭看到沐雨也在注視她，他愛憐的說：「妳昨晚又很晚才睡吧？報告寫完了嗎？回床上再睡睡吧！」她歉然的說：「我吵了你？」他溫和的說：「我還好睡，倒是妳，妳幾點才上床？不要這樣熬夜，會傷身體！」美代回說：「大概一點多吧！」事實不好意思告訴沐雨，她是過了清晨三點多才上床。沐雨催著她再去睡一覺，又熱誠的說：「晚上妳也不要煮飯，我請客，到外面去吃飯慶祝一下。」

過去幾年，美代總是在這特殊的日子，親自下廚豐盛一頓的。一家大小總覺得外面吃的實在沒有美代隨便作的好，無形中給美代有那光榮不可脫卻的神聖差事。沐雨已暗示了好幾次他好想念她的菜頭粿、台中肉圓、香菇肉羹等等拿手

菜。美代卻總分不出心去搗，連這特殊的日子也不能滿足沐雨的口饞，她真是自怨又抱歉。

女兒下樓來給倆佬一個慶賀的親熱擁抱，一張精巧自作的卡片，文圖並茂，充滿了深情愛意，還送了一對刻字的水晶杯子。美代覺得這是她一生中最意想不到的特殊日子，她似乎受不了這情感的衝浪，含著淚跑上樓。

在書房，她又打開沐雨給她的卡片，那醒目的“謝謝妳嫁給我”是那麼嚇然凸出，蘊蓄他的千言萬語和美代二十多年的結婚心情，只有他們各自能深悟體會。

她顫抖著手，重新翻開那發黃的稿文，她記起那篇是她在報紙的《理想夫人和理想先生》的徵文熱潮時給自己寫的。那時候她連結婚的對象都還沒有，只是紙上談兵，空中樓閣寫理想？美代又情不禁的懷念起她那細心收集編制精美的《理想夫人》剪貼本。二十多年了，不知它流落在誰的手上，那人是否也珍愛，受益或受害於那「理想」的憧憬。

美代靜下心，讀著那遺忘又陌生了的心聲《我的希望》：

〔我希望有個好的歸宿，有個可愛的家庭，我有個很喜愛的專業，只要努力，我會達到理想的成就與滿足，但我希望有一天我會捨去它，而用心經營所愛的家，滿足於家的生活。〕

我最大的希望是有個喜歡我的他，我敬愛他，他孝敬他的父母，也愛我的父母，是個友善睦鄰和熱愛事業的他。

我希望有喜歡我的公婆，有合得來的妯娌小姑小叔，我願虔誠的服侍公婆如同侍奉我的父母。我希望我的姑叔都愛親近我，願讓我幫忙他們，不會挑是非，惡作劇，說長話短。

我希望我能了解他的習慣與情操，能溝通調和，他出門時必向我說別告行蹤，遲歸能求早聯絡，使我能將餐食保溫。遠行每程必有音訊免我掛慮，他會為我籌謀家計使經濟安定，不需求富裕但也不必為金錢奔跑忙亂。

我希望他每天都急切的想歸家，他下班時，我已把家弄整潔，晚餐和浴水都已備待他，讓家的安適溫暖舒鬆了塵市的煩憂。

我希望晚間能常相聚，漫談各人一日所聞，願我們的談話和諧有趣，永遠不會有相對無言之難受。

我希望我們有時會同唸一首詩或聽一章樂曲，讓會心的微笑和諧靜默。如果看累了書，作倦了事，願能相偕到院子或小巷散散步，賞賞月亮星星。

我希望儘能的使家有情趣和美化，我愛講究房間的佈置與整潔，我希望家是我的小藝術天地，任我隨心所欲的安置與創造。

我希望我的烹調日益進步，變化可口無窮，大小營養豐富身健，當我想著菜單時，希望他還有時間與心情幫我設想建議。

我希望每月他會為我選購一張新唱片或一本新書或新雜誌。為我想著我喜愛的東西，使我繾縮在家也不覺得隔離了世界。

我希望當我哭時，他會為我拭去淚水，當我化裝時他會賞識，當我需要新衣時他會提醒我，當我手忙腳亂時，他會為我收拾一下環境。他不為我的拙笨發怒，不為我的失禮不滿。不為我的無知恥笑。

我希望我有許多孩子，但要在我的經濟能力足夠培養得起的範圍，否則我願一或二個甚至沒有，我不願委曲無辜的孩子。男孩要像爸爸的聰明，女孩最好比媽媽漂亮。我們要給孩子安全、舒服和健康的生活及完整的愛。希望他們的父親能常引導陪伴他們，父子能常同遊同樂，能讓他們在父愛母慈下平平安安的長大。他們不需要成了偉人，只希望他們是個愉快的人。

我希望我們的家是令人愛逗留之去處，每個訪客，他的朋友，我的朋友和孩子的朋友都能自由的受到親切的招待，

願一些失去家溫暖的朋友都能在這個家分享到。我雖不善交際，但在家的招待，我願能學得好作個盡職的女主人。

我希望我們能不長離，人生最大的痛苦是病痛生離死別。我希望接受痛苦的是我，如果死亡早臨我，我是很捨不得，但希望我的孩子能忍受得了這痛苦而能更堅強。我希望他們有個好的繼母，她像我一樣愛孩子和他。我希望在天會有靈而能保佑他們平安愉快。

我希望在遭受不測之風雲挫傷時，我能鎮靜堅韌，能掙扎振作，能克服並互相安慰和鼓勵。

我希望當孩子都成人成家時，我還有餘下的精力再從事社會的事業，我可以辦孤兒院或養老院...。可以的話，我願能寫作，將我一生的感嘆留給下一代。

我希望當我們都白髮如銀時，他仍會覺得我可愛年青。願我們的情愛與歲月日增，讓孩子讚賞敬仰我們的真摯。

我希望先把自己的家照顧好再服務他人，深信 Charity begins at home，不能把自己的家弄好，還管大眾的事是可笑的，讓有能力的領導人物去服務群眾吧！(Charity begins at home 是中級美國話課文的一篇，內容寫常有人只知奔走

志工慈善事業，連自己的家都無暇顧及，自己的家都須別人來慈善服務，只管別人的孤兒，自己的孩子卻像孤兒。))

美代慢慢的讀完，卻更分不出滋味來，那「希望」真是自己寫的？是空中樓閣說夢話？天方夜譚的故事？是什麼時代的？二十多年前，她想的未來的世界是那麼國泰民安嗎？她希望的是十八世紀安居樂業與世無爭的小城生活？她似乎什麼都不在意而只希望作個有家庭的快樂女人，在不食煙火的人間？美代確實是個非常純女性的女人，她從小沒有可玩可打架的兄弟或鄰家男孩，從小學就上男女分班，不用說初高中全女校，學的也是非常傳統女性的專業工作，唯一親近的男性是慈祥溫和的父親，她認識的男人大概都是小說中的主角吧！她不知有沐雨在她那希望裡嗎？

她沒想到她竟得離開那簡樸之鄉而遠居異邦？她也沒想到有太空、電訊、電腦的科技時代的人生吧！更不知有人權婦權政權的動盪運動社會！美代迷糊地不知那曾是自己的希望？那麼簡樸淡泊的人生需求？那麼自信自滿？是何時覺醒，疑問了那追求的希望的合情，合理和合時？

美代驚訝於自己曾幾何時，她每天淪陷於現實生活，追求跟上時代、努力熔爐於大環境的社會而焦頭爛額！遠離了那「我的希望」，她感覺那希望呈現的只是個未經世故世面的少女夢吧！未搭上時代婦女的船！？她不記得沐雨是什麼時候和什麼情況下收存這稿文，她已忘得一乾兩淨，沐雨留存！這可見他在意！他以此則在評分和期待她的行為！？多年來在現實裡難免不有矛盾和失望。

這些日子來，美代總是在忙著她自己的新自覺和新生活，重新建立她的事業與心願，完全浸在自我無他的世界裡，她忽視了她在家庭的地位和丈夫孩子對她的依賴與需要。現在讀起她自己的希望了悟自己的自束自縛，她情不自禁的興嘆起來，到底這些忙亂是為什麼？什麼使她那麼不安份、那麼不滿足起來？時代的潮流？是人的自我成長的需要和本性？她不自然的自我嘲解說：「快半百歲的人了，我還有什麼企望？」不是名利財寶的需求，不是懷才濟世之貢獻，忙什麼？要什麼？卻自困於蠟燭兩頭燒！

美代感謝沐雨總是在她浮在雲空中時把她拉下地土上，從掙扎的漩渦裡提到海岸來，從夢想裡走進現實裡來。美代知道沐雨對她的評分是不及格，但他的寬容和忍耐，足以讓美代感恩沐浴於安逸的幸福感。

本來美代下午還要工作，但她突然覺得，天下任何大的事，她的今天是沒有比與沐雨相聚更重要的了，她下樓來告訴沐雨：「下午陪你去釣魚好嗎？」

沐雨吃驚的看看她，他是知道美代對釣魚沒興趣，他明知她陪去釣魚都是很勉強，不是心甘情願的。雖然他的釣魚癮已蠢動，他還是說：「如需要出去呼吸些新鮮空氣，曬曬太陽，舒舒筋骨，我們就去划船好了。」

美代從心底湧溢出一陣甜蜜與感激；體貼和寬容是愛的泉水！幸福的甘露！她突然感到那「我的希望」看起來並不愚蠢了，現實的生活、幸福滿足感就是那點滴的呵護、小小的體貼、輕輕的一吻、暖暖的擁抱、大大的包容、無怨的寬恕、永恒的忍耐……是的，被遺忘了的理想，也會有新希望的理想。

為台灣走

米 粒



2009 年 4 月 9 日晚約七點多，「為台灣走」的幹部團隊一行 20 多人抵達華府，趕至馬州華府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與華府鄉親餐聚，他們出現在門口，一律整齊的身著淺土褐色的 Sweater 的制服，在前正中印有綠色台灣島和美國國旗，上面有 March for Taiwan 的綠色大字，很受人醒目，一出現就受到熱烈歡迎的掌聲和招待。華府同鄉會吳玉琴會長致詞歡迎，敬佩他們為台灣奮鬥堅強的精神，感謝他們「為台灣走」的辛苦。

大家相聚一堂侃侃而談，召集人和領隊的楊明昊醫師一一介紹團員，並讓他們再發表他們此壯舉的心路歷程，有遠從台灣來的四位，和阿根廷及南加州來的，大多是紐約和紐澤西參加的，各地段有鄉親進出陪同行走，共有 24 位鄉親

自願參與全程走路，各個都有感召感人的身歷故事。有「台灣阿甘」之稱的劉金成，是再次來美跑步全程的一位，他已近七十之齡，還每天清晨三點就起床鍛練健身，數十年如一日，就是要練成強健的能耐長跑的身體，要為建台灣這個國拼命健走。他在美儂家鄉私人的一座小山，用他的雙手，在山頂上鏟削成一個平面的運動場和開墾旋山坡的走道要讓人民能走路練身，闢建此山工程都是他用自己的雙手剷築的，也是他強身的鍛鍊。他更激昂的說他的身體已給了台灣國，為台灣行走使命而恆持鍛鍊強硬的身體。

楊明昊醫師重申明「為台灣走」活動的意義和主要訴求。今年四月十日是美國國會通過〈台灣關係法〉30周年，是值得紀念和宣揚，同時要向白宮和美國民眾、媒體、政府及國會表達台美人對台灣目前危機的擔心；提醒〈台灣關係法〉對台灣和美國及世界和平的重要性，並呼籲重視〈台灣關係法〉的立法精神，繼續支持一個自由、民主、安全的台灣。「為台灣走」行動委員會，決定今年再以透過主題更清楚的支持台灣國(Say Yes to Taiwan Republic)來為「台灣國」走，期待來帶動台美人社區繼續關心台美人的祖國 - 台灣。

楊醫師報告他們於4月3日在賓州費城憲法中心的獨立廳(Independence Hall) 舉辦活動的開始典禮，由李智惠唱美國國歌，紐澤西拾音合唱團獻唱〈台灣是咱 e 國家〉為紀念會揭開序幕，共有 200 餘位來自全美各地台美人共參與。大會請〈台灣人的自由台灣〉創始人之一的盧主義演說，他講解台灣關係法創始源由，台灣關係法對台灣經濟發展、民主化及維持台海和平的利益等等問題和敦促美國總統和國會對台灣安全該採取的步聚。另由台灣專程來參加的「908

台灣國運動」發起人之一的王獻極先生也發表 他為台灣建國運動之理念，他說他這一生主要工作就是將「中華民國掃出去，讓台灣建國成功。」

「為台灣走」行動委員會(March of Taiwan Committee)製作一個像費城的美國自由鐘，象徵台灣獨立建國的鐘頒贈給王獻極，他表示，他要將此座鐘帶到台灣全國各地演說，以此鐘「敲醒」台灣人建國的意念。他從費城到華府都將這五公斤重的鐘捧掛在脖子上一路敲打嚮走來。費城紀念儀式後在市區遊行飄飛綠色台灣旗幟和美國紅條的國旗，於四點整即正式啟程出發進行來華府。團隊以七天六夜徒行了138哩的旅程。經過風吹雨打終於安然圓滿到達目的地的華府。

「為台灣走」於4月10日上午9時在華府紅線地鐵站New York Ave-Florida Ave-Gallaudet U 站開始，有華府台灣同鄉會的接應，偕許多本地鄉親前往與團員會師，一起列隊往白宮前進，在11時即抵達白宮前的拉法葉公園(Lafayette Park)，也有一群鄉親在等候加入陣容，原本有一民眾大會和音樂會的安排，因場地活動受限制，而臨時改變行程，讓已到達的人先進行直往經賓州大道，搖旗吶喚口號徒步遊行至國會山莊國會前的廣場用午餐，另支隊在白宮等候後來參加者，於十二時多整隊再出發，一路上也吶喚口號「March for Taiwan！」、「Go！」、「Go！」、「Taiwan.！ Taiwan.！」、「Go！ Go！ Go！」，這一隊剛吃飽肚子，精力充足，又有幾個台灣學校的小朋友們，訓練有術的呼口號，聲音宏亮有力，沿路賣勁高呼，熱情可愛，振奮士氣，作陣頭領軍與大

人們一呼一應喚得有聲有色，吸引過往的遊客和路人的注目，甚得賞識。

接著下午一點半，在國會山莊的 Rayburn Congressional Office Building Room 2168 舉行閉幕式。鄉親有遠道從紐約和紐澤西州坐 Bus 來，華府鄉親也都踴躍來參加，使得滿禮堂都座無虛席。典禮有 FAPA 年青人 Jonathan Lee 擔任支持，鄭義勇牧師祈禱，李雪玟教授唱〈美國國歌〉和〈台灣海洋的國家〉序幕。主辦單位邀請章家敦 (Gordon G Chang)，譚慎格(John J Tkacik, Jr) 擔任主題演講人，來賓有 NJ 聯邦眾議員 Scott Garrett 的助理 Chris Russell 等。所有演講者對台灣關係法，中、美、台共同利害關係都有深切的研究和了解，演講中都給予詳盡的分析報告。強調保持〈台灣關係法〉的制定和〈一中一台政策〉對台、美關係的重要。講演們都表示決對支持保護台灣的自由、自主和人權。有關建立台灣國他們都囑咐；最重要的還是要靠台灣人自己發動和努力爭取。

最後領隊楊天昊醫師作結幕語和申言，並介紹和表彰「為台灣走」的團員們，在一片熱烈贊賞的掌聲中完成了 2009 年的「為台灣走」紀念台灣關係法 30 週年的閉幕式。



天龍國的童年

楊美娥



在城市裡生長的孩子與鄉村的孩子是很不同的，自從我祖父十九世紀末日本人來時從桃園來到大稻埕奮鬥，後來在城中區審計部東邊定居，我們就註定是天龍國的一員，母親也在大彎(大概是現在信義路三，四段)出生，所以我們是純種的天龍國。母親第一胎是男嬰，但六歲患腦膜炎去世，再下二個女兒，一個兒子，我，還有一弟一妹，所以我哥哥是母親的寵兒，百般愛溺，我是很倒楣被夾在中間，二次大戰後出生物質缺乏，又是第三個女兒，也難怪我哥哥白白胖胖，而我是又黑又瘦，老實說我的皮膚也比較黑，我從小就會為自己打報不平，有一次我大概六，七歲，哥哥欺負我，我大哭，母親聽到我哭也不問清楚就打我，我哭更兇，母親

氣急敗壞嚷著「出去！出去！我不要妳」。我就真的走出大門，母親趕快又把我拉回來，然後把我綁在椅子上，我大叫「我被哥哥打還要被妳打」。然後從椅子上脫出來。父親對我是比較公平，至少問清楚是什麼事。

我們家是附近唯一的二層紅樓，一九二十年代末，伯父及父親當搬運紅磚塊工人，請人來建的，日本時代末被都市重劃成交叉路的圓環，八十年代被拆就是現在金山北路橋下，忠孝東路及八德路交口，樓房週邊靠牆全是違章建築，東邊是堂姊夫的車床店，租出的木村行，空地，台北倉庫，西邊從我們家到八德路(從前叫中正東路二段，從來也取消幾段，只稱中正東路)及忠孝東路交接的尖端的長三角地帶也全是違章建築最靠近的是一家外省人開的修車廠，以前是很多外省家庭住一起的小公寓，再過去是一家有小廟的人家，他們的父親大概很信佛，木屋樓上有佛像，母親有時會去拜一拜，有一次乩童還請在陰間的伯父出來與伯母對話，再過去就是五金行，腳踏車行，電焊，雜七雜八的生意店，記得有一家是出租請客的圓桌椅，老闆是人人皆知的怕老婆，祇要他的胖太太一站在店門口，老闆就不敢囂張，在三角形的尖端是外省人開的小吃店，父親還在那裡學會作糖醋排骨，然後回來教我母親煮，父親後來還讚美母親這道菜作得很道地，過忠孝東路即 CAT 維修廠，輾米廠，還有樺山戲院，再過去有好吃的麵包店及做红豆冰棒的冰店，然後是從前祖父膜拜的天主教堂，還有清真寺這都是門禁森嚴，從來都沒有進去過，我們家的對面是有圍牆的第一酒廠釀紅酒，進大門有守衛，大道上是一排很整齊高聳的椰子樹，可與台大校園媲美，裡面有網球場，整齊的樹陰，還有我們常

去的熱水浴池，男女各一間，可容二、三十人，熱水由蒸錙器冷熱交換放出的，洗得過癮，有一次女職員發現牆上被挖了個小洞是從隔壁的男浴池挖進來，大家一陣騷動，趕快把洞塞住，大概隔天就補好了，長大些就沒去了，再過去就接近審計部，另一邊對面有作冰塊的工廠，浸信會的教堂等等，家後面有回收汽車電池店，就接齊東街大部份是住家，我們稱它為「七間仔」年節拜拜，歌仔戲，打拳買膏藥也在此，小學上東門國民學校(總統府對面不遠)，齊東街是必經之路，然後經過北商，台大法學院，成功中學，徐州街，林森南路，轉仁愛路才到學校。我們家店面寬，一邊是父親的電器行，另一邊是租出去縫汽車椅墊的小店，請了幾位徒弟就住在店舖的半樓裡，我常常不在家遊走這些地方，所以老了還記得。

當時很少人唸幼稚園，第一次上學就是小學一年級，不會說中文(國語)，記得第一天上學，堂姊好心用腳踏車載我去學校，拐很多彎，走路大約半小時，上半天課，回來也沒來接我，起先老師在學校有分隊走不同方向回家，而我家又是最遠的，大家都先到家，但最後我還是回到家，父親常常向人吹牛，說我像鴿子放在那裡都可以自己走回家。

東門國小大概一半外省一半本省，外省小孩衣服穿很整齊有些留長頭髮紮二條可愛的小辮子，如果沒長髮，短髮也不留海，胸前還別一條摺起來的手帕可以擦手，我的衣服鞋子是哥哥姊姊留下來的，不是太緊就是太寬或太大，而且又是皺皺的，留短頭髮，一排直線的留海，毫不費功夫整理，是大姊幫我剪的頭髮，有一次母親罵大姊交外省男朋友，大姊生氣差一點就把我的耳朵給剪掉，我大叫一聲，才保住。

還有一次我溜到浸信會教堂，聽到教室有小孩子的聲音，我很好奇，爬上窗子上看看裡面是什麼，看到小學生在教室作畫勞作等，老師看到我的臉在窗口就叫我進來要我坐下，拿好像聖誕卡的東西作畫，很漂亮我喜歡，但小學生指著我的頭髮取笑我，哈哈大笑，我一下子就起來跑出來，不再去教堂。

說到我小學成績是不好，一個好學生與一個壞學生一起坐，我算是壞的我的伙伴是外省人是好學生，外省人家大概都有訂國語日報，我從來就沒看過這一種報紙，外省小孩除了軍眷，好像都住在日本宿舍的房子，獨家獨院，而我們是大雜居又吵能夠把功課寫好不被老師打就很了不起，當時很多小孩最愛遊蕩的地方就是樺山戲院，不但可以看歌仔戲，戲前那些小攤子，有玩的，有吃的，有時又可中獎玩更多，好像每天都在遊園會一樣，記得小孩子到一定的高度就要買票進場，戲院門一開大家一起擁入大人小孩擠一起，彎膝蓋走進去不被捉到，就可以進入看戲，戲院常有音響問題就會叫父親去修理，我們會向剪票的小姐說要去找我爸有事，一進戲院看到父親穿著平常的衣服在戲台上向邁克風喊「喂！喂！」，旁邊站著穿戲服的小生，花旦，看起來真好笑，當然父親修理完回家，我們還在戲院看戲，後來大概我五，六年級時戲院拆掉改建公寓，不然現在大概是退休的花旦。

再說東門國小當時是男女分班，但到五年級時，學校要實驗從新分班，只有我們中間的戌班是男女合班約五、六十人，其他還是男女分班，有些女生就開始哭，我就覺得有什麼好哭，我不是都與男生玩。當我們全班整隊時，其他班男生就用手勢羞我們，女生哭得更厲害，當時我們班有一位男

生特別調皮，每次要掀女生的裙子，女生不是吱吱叫就是逃，有一次要動到我的身邊，不知我與哥哥弟弟都會打架，我用腳一踢，大概踹到他小腿的脛骨，他痛得不得了，剛好那天我又穿皮鞋，我真怕他去告老師，還好那天沒事，以後他不敢來動我，但還是會去拉其他女生的辮子或頭髮。

我的成績一直平平，直到五年級老師開始教雞兔問題，考試後班上只有二、三個答對，我是其中一位，當時剛好流型性感冒猖獗，死傷嚴重，我差一點歸天，三個星期回來，老師好像對我另眼看待。當時我體弱多病，常常到學校之後就覺得不舒服，老師會說回家休息，當時好像沒有要家長來校接回去，因為從來沒聽說有綁架或抓小孩，當時每家平均五、六個孩子，養不起當然就不會去抓別人的小孩，要勒索大概也沒錢去賭回來可能就放棄小孩，而且罪很重，老師說可回家然後我就離校慢慢的走，胃很不舒服吐出早餐的稀飯之後比較舒服有時在仁愛路旁的大樹下睡一大覺或是在法商學院的階梯上休息摘小草玩，看蟲爬行，螞蟻上樹，自樂一些，時間到才走回家，身體好好的也沒人發現我沒上課。

五、六年級是一位男導師叫謝清穆很會體罰，其中一位男生常常逃學，體育很好，最會擲躲避球（這種遊戲有些虐待狂，女生一排站在牆邊讓會擲球打，要機靈躲避擲來的球，如果對準你連續擲球來是很難躲掉，有些像面臨 Firing squad 的感覺。）最怕被他打到，每次他來學校就被老師叫在全班面前，揍得東倒西歪，聽說是家長交代的，我想是沒有什麼效果，照樣逃學。我們是常被全體處罰，最怕打手心，打屁股還好，因為有裙子可以擋，我最喜歡的是全班到操場青蛙跳，一點都不感覺痛，有些女生還會哭。

有一次上課時，老師要我們坐正，不能講話，我旁邊的女生通常講話就很小聲，此時她又在講話，聲音很小聲，我聽不到把身體稍微歪一下靠近她，但被老師看到老師把我叫到前面罰站，我想我沒講話是我旁邊的女同學，為什麼她沒有被叫出來我很不高興，幾分鐘後老師要我回坐位我不動，我說我沒講話，我這麼小就會抗議真是不知天高地厚，當然下課後我回坐位，老師也不想知道真像。

初中時好像我也當了小鄰長，因為政府一直要我父親當鄰長，父親很勉強，因為我祖父，伯父就當保全，村裡大小事，家庭問題都要主持公道，當時又沒有抗生素，操累了，一生病就英年早逝，所以很多事情父親由我，像發傳單，通知單，勞軍，賣紅十字，我都要一家家去發，收錢蓋章，有時還蓋姆指印，店面不用敲門住家就要敲門，到高中就沒作了，大概女孩子比較大不能出門露面。有時我們還一邊作功課一邊看店，父親不但修理收音機，還賣一些電燈炮，插座等等日常電器用品。

我中學六年都在北一女，外省權貴的女兒特別多，初中有一袁姓同學，父親是部長級的高官，她很喜歡我邀請我去她家玩，我欣然接受，當時沒有台北地圖，她告訴我去的方向，我到了她家門口按鈴，她出來說：“她媽媽說：我不能進她家玩，但可以在門外玩。”門兩旁是水泥磚的高牆，我們在牆外走了一下，覺得沒有什麼好玩，我就離開了，後來我們也沒有成朋友。當時還不知道自己身份與她是不平等，在學校我成績比她好，也不覺得身份不平。

中學時大家一律短髮長度與耳朵下面齊，當然沒有人有留海，前面的頭髮留長然後用髮夾夾住，綠上衣黑裙子或長

褲子，綠布要在學校福利社買回去請裁縫師作，布料與顏色都不能不一樣，當時流行膨裙子，有錢的外省人到香港買紗紗的襯裙，把黑裙子勃起來，有錢的台灣人到日本買紗裙，沒錢的我看家裡有白色的粗布就自己用裁縫機縫三層式的襯裙，雖然沒有很對稱但穿在裡面人家也不知道，所以我也很流行，那時我會自己燙衣服的。

一女中的老師大部份是外省人，本省老師有數學，化學，縫紉等，當時校長是江學珠，男性老師一定是已婚不能太年輕，所以要請到好的物理老師比較難，我的數理一直都很好，不看書只聽講，所以文科很差，最怕英文背單子，因為上課前才記，老師唸英文單字然後叫同學起來拼，因為沒有練習聽或唸英文，根本不知道老師在唸那個字真緊張，數理就是要理解背書是沒有用的，所以同學很佩服我，我蠻神氣的太有自信，所以聯考栽在文科及三民主義，沒考上台大很痛心，但後來出國就無所謂了。

中學時我好像生活在二個世界，在學校有尊師的文化以中國思想為主，導師大部份是外省藉，初中老師上課就開始講昨晚聽收音機的話劇由崔小萍導演，她一個人可以演好幾個角色，都演共產黨的暴政及人民水深火熱的情節，聽說崔小萍後來被當匪諜關起來，大概也被槍斃了，老師與一些外省學生很有互動，而我們家父親是聽漢語的三國演義或三藏取經孫悟空的金光棒不用時縮小像針一樣放在耳朵裡，用時從耳朵裡拿出還可放大成無敵的金光棒，金光閃閃還可大鬧天堂，所以在校就學著外省人的格調，學生時大家很天真學生好壞看成績，我差不多每學期都領三項獎：學業，品性，體育優等，如果全勤又沒遲到，大部份是因為趕公共汽車，

人多又擠，有時沒擠得上，就要等下一班的車子，才會遲到早上的昇旗典禮，有一學期我的半身照片就放在學校進門之處，但我回家我把獎狀放在抽屜裡反正母親也不關心。而我們家週邊的環境是一遍基本台灣人每天為生活奮鬥的庶民為生活奔波，那些中南部來的童工吃住在老闆，用所謂低俗的母語在為生活溝通。

母親每天就是煮飯，洗衣，買菜，煮飯，看顧她的寶貝兒子，而我是不被重視的第三女兒，但我為了討好母親我會幫她洗衣，高中時母親請人來洗，我就不用幫忙洗衣，後來發現就是洗衣服，我的鉛球即然是全班推最遠，我骨架小156公分不到。有時我到外面撿小木材，劈木材可起火，當時是古式紅磚砌的大竈，每次煮三餐都要起火，火大後可放比較大的木塊或生媒。大竈上有二個火爐，平常用比較外面的，過年過節要煮年糕就要二個一齊用。

說到做年糕要從泡糯米開始，我們有石磨仔還有一個四方型的井，大約六呎平方，井已經不用了，因為有自來水，磨米是全家都要來幫忙包括伯母一家人，有個好像不鏽鋼的石磨心在二個圓的大石磨中間，加糯米磨好成米漿由下面大石磨週邊的糟流入布袋，我們要在一個木架上推然後順勢拉回再推讓上面的石磨轉動，通常要至少二個人工作，一個人加糯米，一個人推轉石磨，二個人推轉是最理想，所以我們這些孩子會加入工作，米磨好在布袋裡要把水壓出來後，才開始作糕，好像先煮一塊糯米成糕底有粘性然後再揉年糕加糖放在四方型的蒸籠至少約二呎平方，年糕大概四、五吋厚，另外也作發糕，看發得好不好來預測明年生意會不會興隆，總之，一切都須要很多勞力，有一年伯母在推磨糯米作

年糕時口出血暈倒，醫生說腦血管破裂，還好血流出，所以沒大事，伯母休息一、二天後也很快恢復照常工作。我們家旁邊的台北倉庫常常有人工卡車運一袋一袋的紅豆或綠豆來儲藏，搬運時，掉一些豆出來，我等搬好了我會在地上撿一粒一粒的紅豆或綠豆給母親讓她高興。

父親的無線電器行有三個大玻璃櫥窗每年有幾次大清掃，台灣的灰塵又特別厚，父親給我五元哥哥十元，把電器東西一個個搬出來，然後用肥皂水擦玻璃再用乾布擦亮，還沒做完哥哥有時不知去向，我會把所有搬出來的電燈泡電器品小電阻一個個排好到最後。當時收音機的真空管是管制的，我常常看到一位很矮小眼睛突突的操一口外省音的阿兵哥從後門來找我父親，然後從褲管裡，拿出幾個真空管來賣，父親一定先問有沒有人跟綜你，小阿兵哥總是搖搖頭，父親每次大概買了一，二個，我也不知他怎麼學會說國語，真空管買後是放在二樓上面的閣樓，在屋頂的下面，上面沒有燈很暗，我記憶中父親如果須要一個特定的真空管上面有號碼是英文字母及數字組成，要爬高高的樓梯在滿是灰塵的藍子裡用手電筒一個一個對號碼，找到了才拿下來，每次我都找到對的號碼，我就不知道哥哥的結果，但我知道我是仔細多了，如果當時有人想陷害我父親，這大概逃不掉。

六十年代初，黑白電視剛出爐，父親就買了一架中型的電視，不知幾吋大，裝在店裡的高處向外，晚上旁邊的工人有空都在店外圍著看電視有歌星慎芝的群星會，偵探片，77 Sunset Street，我們坐在最前面抬頭往上看，眼睛吃力那時才得了近視，不是看書得近視。父親也喜歡自己組唱片收音機，組成後就大放音樂，遠遠就可以聽到音樂，有一次正在

放當時流行歌，薩克風演唱的 Tequila，當時我也不知道這首歌的意思，事實上是一種墨西哥的名酒，每次唱到 Tequila，所有的工人就用台語大唱，‘一支啦’然後一起哈哈大笑。

當時台北市選市長，很熱鬧劇烈，在學校老師說，回家要家長選黃啟瑞，但回家看到伯母一邊走一邊說市場的人說一定要選高玉樹等等，反正小孩有耳無嘴，我沒說一句，反正我是不重要，但我卻記得很清楚，怎麼有這麼大落差，如果我去選大概會選黃啟瑞因為老師是對的，比較高級，還好台灣人有智慧還是高玉樹當選。

所以在家發生的事我很少或根本不會在學校講，而父母親也不會問在學校的事情，在我心中這是二個不同的社會，尤其在學校作文時，我把自己的思路完全切斷，常常寫些不通順的文字，不合邏輯。這種矛盾也是出國才連接起來，在美國人的面前外省人與本省人，不是都一樣嗎？少特權，都是黃種人，資源是一樣的。而且台灣中南部來的留學生講台語也很在地，很高級，不像是那些可憐的童工，後來也嫁給一位只說台灣國語的嘉義人，也慢慢地由我是中國人，改成我是台灣人以當台灣為榮為傲為台灣向美國議員遊說。來美快五十年了(1969 八月十六日抵 Oakland airport)，童年好像不是很久的事，未來也不知還有多少，希望能好好利用來多做些真正有意義的事。(2019 一月)

一位作母親的選擇

李雪玟



Helen & Eileen in concert

我生有一男一女，兒子世揚三歲時，進入在我所教的大學附設的育幼班。當時他有一位研究生的老師發覺他天資不凡，給他作了口頭式的智商測驗後，分數超高，乃建議我們以後在他入小學時讓他跳級。在上小學時，他有一位導師特別教他下西洋棋，他屢次打敗學校的老師們，因此我就帶世揚加入市裡的 *Chess Club*，裡面所有的成員都是年歲比他大好幾倍的成人，只有他是一個小孩子。下棋能訓練沈著和冷靜深思的能力，有時為了下一步棋，就得等到好長一段時間。看到坐在我兒子對面的大人拼命搔弄頭髮，咬指甲，倒是小兒子坐著動都不動，一付輕鬆自在的樣子，我也就很耐心的等，不要給他們壓力。有時一等就是兩、三個小時。

他曾在十一歲時參加 Chess Tournaments 下棋比賽，得到少年組冠軍。當時他也正將從小學畢業。他的 Gifted Students Program 的老師和一位教育局的負責人，有天一起來到我們家來，建議我們讓世揚跳過中學教育，直接上大學。聽到這，我的直覺是學術和智力的超凡不能代表一切，他生理上到底還是個孩子，在幼小年紀就上大學，每天要和一些成人應對，不但身心會造成不平衡，更重要的是，他會錯過了少年成長時應有的經歷過程和樂趣，因此我就不考慮他們的建議了，但同時我也問了兒子對這件事的看法。他說他很喜歡和他同年紀的同學，希望和他們再一起上中學。因此那兩位教育人士的建議，就被我和先生及兒子婉轉的謝絕了。

世揚在上中學時，他的同學給他取了個綽號叫 brain（頭腦）。兒子個性溫和安靜。每次在課堂上，如果老師問了很困難的問題，而一向都很主動喜歡自告奮勇回答的白人學生們都答不出來時，大家這時就會同時轉頭看著安靜坐在後面的世揚，等著他能回答！

有次世揚要到德州去拜訪他的幾位表哥，他們都是運動健將。他的表哥們有點擔心要如何和他們這位 nerd 書呆子式的表弟談些什麼？結果他們發覺世揚不但可暢談體育運動，也是個 Dallas Cowboy 隊的球迷，並且他幾乎什麼項目都可以談，各方面的知識驚人，他們說他像個百科全書（而那剛好是他從小就最喜歡看的書，大人談話，他則坐在地氈上翻那厚厚的書可以看好久）。

世揚在高中時是校刊的主編，他的言論曾獲得全美 Press Women 新聞組織的頒獎。十七歲時以獎學金進入史

坦福大學，雙主修經濟和政治學，求學時期還擔任 tutor 其他同學的工作來賺外快。我曾問我兒子，為什麼有人能上史坦福，卻還需要你替他們補習？兒子說也有不少學生進入後因競爭性很大，會念得很辛苦跟不上，就得需要他們這些 tutors 的在旁幫忙。

世揚在大三時，史坦福給他獎學金赴英國牛津大學研讀，當時黛安娜公主還特地到牛津校舍，探訪這幾位美國長春藤大學揀選出來到英國念書的學生們。世揚在二十一歲進入哈佛大學法學院攻讀法學博士，第二年同時他也通過了可以在哈佛教授經濟學的資格，連續兩年他得到了哈佛學生們揀選出來的「傑出教學獎」！

不少課堂裡的學生都比老師世揚年紀還大。

我女兒世芳小她哥哥四歲，從小因哥哥的傑出，經常被稱呼為是 Felix(世揚)的 sister，雖然兄妹倆人相處很好，哥哥也很疼妹妹，而世芳的聰明也不亞於世揚。世揚在念小學時的數學程度的超高紀錄後來被一個人打破—那就是他自己的妹妹世芳！在三歲時我就開始教她唱歌，每次我練唱一些法文義大利文的歌劇選曲時，她在旁邊也跟著一直大聲開心的唱，她高音唱起來很輕鬆又乾淨，整天都唱個不停！

可是由於大家以及她對自己的期望，無形中她給自己的壓力就相當大，因此她就很容易緊張。有次在 Talents show，大家拼命要她表演歌唱，那時她才八歲。我也鼓勵她要分享她的美麗歌聲，但她一直拒絕上台，我想需要幫助她克服卻場的挑戰，就告訴她我可以陪著她上台，我唱一段，然後讓她唱美好高音的部分。那首史特勞斯的德文歌劇選曲，她唱起來駕輕就熟，美的不得了。可是臨時在上場前，

她在後台緊張的一直哭說不願上台，讓我感覺到我像是位狠心的媽媽。但我知道她很有能力會表演的非常好，只要能幫她經歷那令人害怕的首次上台的經驗。於是告訴她緊緊拉著我的手，如果她唱不出來，我就陪她一起唱，媽媽會一直在她身邊。結果她天使般的歌聲一唱出來，台下全體聽眾大聲叫好，拼命鼓掌歡呼，唱完後他們一直喊安可要再多聽。

演唱結束後世芳露出滿足的笑容，而我的右手卻感到有點痛，一看是我女兒的指甲印深深的呈現在我的手背上，因為在表演時她小手握著我的手太過緊了！從此不管是世芳參加任何比賽或重要考試，我一定都在她身旁替她壯膽和作她最忠誠的啦啦隊！

在世芳要參加 SAT 的考試時，那年正好考場是輪到在一個要開車一個小時距離的 Lake Tahoe 城市舉行，因此我乃事先就計劃好，要在前一天晚上住宿當地旅館，讓她可以好好休息，隔天就不需要一早趕著在山路上奔馳，如此她就不會那麼緊張了。就在這計劃後的有一天，我任教的音樂系通知我，說那最有名演「十誡」的巨星卻爾赫斯頓 (Charlton Heston)，將會被邀請來 Reno 參加全國性的一場大聚會作主講者，而主辦單位希望我在開幕式時唱美國國歌。聽到這消息，我真不敢相信，我將會和這位名聞世界，演十誡摩西的巨星坐在同一台上，而也由我在幾千各地遠來的貴賓們前面，獻唱那極具挑戰性的美國國歌，那是多大的榮幸和千載難逢的機會。聽到這特別的邀請，我興奮的大叫起來。我就問那是在那一天，我好開始要準備。當他們告訴我那天的日期時，我突然覺得那日期好熟喔，似乎有件重要的事要作。啊！那可不是我要開車帶女兒出城去參加她 SAT 考試的

日子嗎？在瞬間我的臉沈了下來，我輕聲的說 “I can not do it!”，他們很驚訝的問為什麼我要放棄這麼難得的機會。難道有其他比這還重要的事嗎？我說「有，我的女兒！」，我乃告訴他們我已答應那天要陪女兒去考試的這件事。他們於是很著急的七嘴八舌的建議說，讓我先生載她去啊，或搭同學的便車（世芳入學較早，比其他同學年紀輕）。我則肯定的回答說 “A promise is a promise !”

因此我就放棄了那和巨星卻爾赫斯頓同台的機會，牆上也沒能掛上和這世界名人的合照，而取而代之的是後來我們倆個孩子從長春藤名校的畢業照，及世芳代表內華達州到紐約卡內基音樂廳演唱的相片。如今女兒是矽谷一家世界最有名的高科技公司的一個部門的主管。上個月到灣區去看她們時，她四歲的兒子，要帶我上樓去看他的新玩具。我告訴這小孫子說，我爬樓梯要很小心慢慢來才可以，因為我膝蓋痛。他馬上過來用他的小手緊緊牽著我的手，很認真的說 “Ama, hold on to me, I'll help you !” 。就像多年前我緊牽著女兒的小手上台一樣……

我想如今卻爾赫斯頓在天上，可能可以了解我當時為什麼，把我對女兒的應許，擺在能和他同台的優先，那是我這位當母親的所作的選擇！



Charlton Heston in *The Ten Commandments*.
(WikiMedia Commons)

兩難

黃健造

力雄駕車在有 12 條車道的 101 號加州高速公路上，看到眼前及路兩邊的山丘山嶺，一個多月前還是枯黃光禿禿的，然而現在已長滿青翠野草，好像是覆蓋巨大柔軟的毛氈，在碧藍的天空下令他爽眼心曠神怡。這把十多日來為公司煩惱的事完全拋到腦後。他不知不覺地哼起「青色山脈」，這是日本終戰後很流行的歌曲，他熟悉此曲調，因為小時候聽過父親唱，十多年前在台灣同鄉的 Karaoke 會上聽到退修的王博士演唱，就學唱歌詞。

不久，力雄已來到路的兩邊都有公寓商店的地方，看到路標指下下一個出口的街名時，他才想起住在高級養老院的王博士，本來他今早要打電話給王博士，說今天下午要去探訪，但忙於其他事而忘記。就在這時電話來了是他要去談生意的張總經理(張總)，說要改明天或延遲三小時後會談，因為他明日有事就決定延後三小時，於是即刻打電話給王博士，徵詢要去探訪及一同吃美味的牛肉麵，王博士很高興同意。

力雄在等牛肉麵時，看到中年男子牽著老人家來餐館，這使他想起王博士，是電器安全的國際權威專家，時常到世界各地當顧問。力雄十多年前第一次組團去日本旅遊時，王博士是第一位報名的，這位個子高高，五官端正，聲音相當宏量，看來順眼友善的老同鄉提出不少意件，使他認為有吹

毛求疵的“奧客”，後來王博士提到事情發生了，他才感受到王博士先見之明，及見過很多世面，因此他有時會向王博士請教，而王博士也常常參加他帶的旅行團及幫助他，記得有一次他們旅遊到德國漢堡，一位愛試不同口味的團員上吐下瀉，緊急住院治療，王博士就照顧患者讓力雄和病者太太安心跟其他團員遊覽，因為王博士會德語又來漢堡開會多次，已看過名勝古蹟，他很感激，王博士說：要記得“幫助別人就是幫助自己”。力雄想到這過去順利的交往，他臉上露出愉快安心的笑容，這時他訂的牛肉麵好了，就即刻打電話給王博士，通知十多分鐘後會到養老院。

養老院是五年新的兩層大樓，坐落在山坡上，環境幽靜清爽，力雄踏入豪華的玄關大門就看到王博士坐在沙發等他，王博士起身，開心地來迎接他，走了幾步不知何故，突然身體向前傾要倒下去，幸好旁邊有一位清潔員工及時抓住才沒有跌倒，力雄和王博士驚嚇得一時忘記感謝員工的幫助，他注意看王博士走路並沒有什麼異樣，接待小姐向他說：王博士很興奮地走來走去等你，才坐一會兒你就到了。

他們坐電梯到兩個月前王博士新搬入的房間，力雄把牛肉麵放在桌上，再去打開窗簾，看窗外遼闊的視野，感到很舒暢，深吸一口氣說：“哇！真好的景色！”

“是！是！會令人爽快。”王博士說又用手指著說：“那遠處大廈是加南醫學中心，那大片灰白色平面及周圍廣闊黑色地面是西村購物中心，北方那一片紅瓦是西湖社區，是我搬到這裡的第一間房子就在那裡的中心綠色旁邊的一個。”

“真好！站在這裡可以看到你的舊房子，我有沒有去過？”力雄問到。

“我不記得，你有來過我在山谷社區新蓋的房子。”

“對！ 對我去過多次。”力雄說著轉身走到桌邊又說：“快來吃牛肉麵。”

他們專心地吃一陣美味的牛肉麵後，王博士停下來說：“你這次帶團去南美順利嗎？”

“阿呀！ 很慘！”力雄傷感的表情說：“一位團員看完 Machu Picchu 後，在自由活動的時間，覺得有點累，告訴他太太他要先回旅社休息，結果躺在床上睡時死去了！”

“哇！ 那很大的意外衝擊！”

“我看到他太太那麼悲傷，突然天人永別的隔絕痛楚，我很內疚痛苦，好像是我帶他來太陽神天國與她離別。”力雄傷感地說。

“我們光觀客沒有把警告放在眼裡，所以不是你的錯。”王博士安慰他。

“我知道。我想不帶團了！ 人的生命很脆弱，我要多多跟家人好友一起。”

“你說的沒有錯，不過有時想要死，但也死不了，我牽手癌症痛苦折磨，我很不甘，她察覺到我為她而折磨疼心，更加痛苦，生不如死，所以要早死解脫，但是不行，法律禁止，我們只好抱著哭，她繼續受苦到死。”

“啊”他低頭無語。力雄以前沒有認真想過死與病的問題。

“不過你要面對現實，可以少帶團吧！”

“喔，我也這樣想。,”他們又開始吃牛肉麵。力雄先吃完後關心的看王博士慢慢地嚼吃。他想，吃是一種享受，能吃到妙廚所煮合口味的美食是有幸，再吃到山珍海味是有

福，但是吃也是一種義務，為維持生命一定要做，所以人殺衆多生命甚至失去自己生命，也為了吃，有時滿口腔潰瘍吃是很痛苦折磨，但為維生非吃不可，這就產生兩難情形，如果有一天吃能像吸空氣那樣豐富容易是多麼好，不過吃就太單調無味了。他搖搖頭在世間上同一件事物常常有好壞的兩面。

“你身體好嗎？”他覺得王博士今天吃慢就問道。

“還好，剛才不知道什麼原因要跌倒，我得注意小心，老人跌倒後通常一年內都上天國。”

“要小心，你兒子們好嗎？”

“他們都好，對！我一直想要告訴你一件的事，”王博士興致勃勃地說：“三個星期前老二來LA開會，晚上來看我，看到窗外很美麗的燦爛萬家燈火夜景，他想白天更精彩，但他白天沒有時間，等以後再來吧！結果他回MM那天大雪，MM機場關閉，他要延後八小時才能回去，就來看我又欣賞白天的景色，然後帶我出去看從前住家附近，很巧在Ralph遇到那位愛唱歌的信瑛，我們很高興地談話時，看到一位面熟女子走來，突然想起是搬去德州的那個，就叫一聲玄美，我們六對眼睛相視，就很興奮談過去的事，例如遊玩南歐的趣事，”他被王博士談的事吸引得有些忘神，而王博士是分享偶遇經驗的滿足，連續不斷講到感覺口乾，就停下來喝一口牛肉湯。

“冷了嗎？”力雄問。

“還溫溫，”王博士又要說下去時，他阻止王博士，叫趕快吃再說，不然冷不好吃，後他站起看四周，覺得與以前住一樓的房間大小型式相似。

“吃很飽，多謝！”

“沒什麼，你的故事還沒說完？”

“喔！我們繼續談話，玄美要搬回來，這時老二提醒我，他要去機場，很可惜就這樣結束，她們兩位說以後要來看我。”王博士失望的神情又說：“老二本來要帶我去看山谷社區。”

“我找個時間帶你去。”

“謝謝你，你很忙，這種事不像去看病一定要的。對，！你牽手的鬆骨症改善嗎？”

“她努力運動，少吃胃藥，半年打一次針的新藥，結果好很多。”

“那好消息，鬆骨症最怕跌倒，”王博士站起來又說：“孩子好嗎？”

“他們都平安，沒有特別代誌。”

“平安就很好，對！我前天看 NHK News 的 tv 報導，英國成立全世界第一個內閣級部門，來處理寂寞孤單的問題。”

“什麼，寂寞孤單的問題有那麼嚴重，要有大臣來處理嗎？是不是官僚想做大官。”

“我讀今天的 LA Times 比較詳細報導，全英國有九百萬的寂寞孤單的人，一年要花三百多億英磅。。。”

“真正的嗎？”

“醫護人員研究發現寂寞孤單影響人的健康，比每天吸十五支香煙還嚴重。”

“他們怎樣認定一個人有寂寞孤單呢？”

“一個月沒有跟親友分享自己的經驗感觸的人，或較廣泛定義是人們渴望更多的社交互動。”

“沒想到跟親友分享是那麼重要。”

“我很幸運有像你這樣好朋友來關懷我，不然我也会感到寂寞孤單。”王博士感謝地說。

“你也很幫助我關懷我。”他們都笑著走到窗前看外面。

“你的車子在那停車場嗎？”

“是，就是那輛銀色賓士，我們同年買的，你是綠色的。”

“對！”王博士說著頭低下來好像想到什麼，然後低沈傷感的聲音又說：“如果牽手還在，”嘆一口氣說：“她眼睛好可幫我看交通，我們就可以安心駕車出去，看外面的世界了！”他看到神情落寞的王博士，聽到悲傷的聲音，無奈感襲來，因為他無法幫忙，不知如何安慰王博士，一時室內靜靜地。

“我們都會老，不能避免的。”他訥訥地說，彷彿說或不說都不適合。

“對！不能避免，是自然法則呀！”王博士黯然點頭說。

“我得走了！”他說著去整理桌上的東西又說：“請你不要下樓送我，在窗戶前看我開車去就好。”

中午車輛很多，力雄要專心開車，但腦海裡卻要不斷地湧出剛才跟王博士談的事，他很努力的壓制以防分心，趕到張總的公司時，張總還沒來，就在公司會客室閉目養神等候。

這時跟王博士談話的情景一幕幕的又出現，力雄看到落寞神情的王博士，深感很無奈，他無法幫助死去的王夫人復活，他很沮喪地睜開眼站起來走走，他想應該還有可多多幫助年過九十的王博士，讓老人有一個比較愉快的生活，這時才想到王博士說“我們就可以安心駕車出去，外面的世界

了！”這句話的真正意思，就是想有時離開養老院，這對他容易做到，例如帶王博士去餐館吃牛肉麵，這樣不是一舉兩得，又可接觸外面的世界，他納悶為什麼他以前沒有想到呢？不過現在他找到一點補救的方法，令他有些欣慰。他想下次探訪王博士時，他要帶王博士去看故居山谷社區附近，順便到那小公園大門對面的那家伊朗餐館，吃伊朗風味的白米飯和串燒烤牛肉，王博士一定會高興，他臉上現出笑容。

力雄看看時鐘，再坐下來閉眼想把跟張總談的事再思考一下，可是跟王博士談話的情景又出現，他突然驚叫一聲，身體抽搐幾乎從坐椅上跌下，因為他看到在玄關大廳裡，王博士快要跌倒的一刻，他睜開眼一看，還好會客室內靜靜的沒有人影，就安心些，不然頗難看，假如真的被張總看到更是洩氣，會被張總看不起，對他不利。他想到如果王博士真的跌倒，怎麼辦？養老院一定有周全的治療處理方法，但是，他再驚恐地叫一聲，臉色蒼白，雙手微微顫抖，接着臉露出很痛苦表情，因為他想到萬一王博士在走到餐館前半路上裡跌倒時，他怎樣應付呢？王博士的兒子會不會告他過失呢？更有王博士變成行動不便，甚至都要躺在床上受到痛苦折磨時，這是不是他害王博士嗎？他越想越難過。他為王博士有較愉快的晚年生活，也願意承受法律的問題，但很不忍心看王博士痛苦折磨，因此不幫助會心酸，幫助會心疼，這真是兩難，他連連嘆息地站起來，可是他結實硬朗身體好像被兩難壓得彎曲無力，不得不再坐下來，失望地看天花板，自言自語：如何解決兩難。

力雄不敢再閉眼，於是拿出要跟張總會談的文件來分析，因為剛才想兩難的問題，才發覺以前分析時，沒有想到

是否有兩難的情況發生，現在要在會談前趕快考慮可能有兩難問題。

當台灣人獅子會財務長記趣

李月英

自從 2013 年參加美國台灣人獅子會後，以熱心公益，服務社區的宗旨，在這會上的活動都積極的參與，加入觀摩及互助，會員像一家親人，餐會，旅遊，我都樂在其中。沒想到 2016 年新會長黃而明上任就指派我擔任沈重的財務長一職，我再三的推辭，可是在黃會長一再懇求之下，只好硬著頭皮，試試看吧！

在中興大學畢業後，我擔任鼎康證券公司的會計多年 (1963-1969)，有一點實作的經驗。來美國後，也曾想往這方面發展，可以學以致用，在 East Lansing, Michigan 社區大學修了學分。所以理念與應用方面，似乎都可以應付。搬來南加州後，由於兒子 Benjamin 參加 Boy Scout 所以也義不容辭的接任財務長，直到他拿 Eagle Scout 才卸任。現在任職的特教班 (Special Day Class) 當助理教師，勤奮的工作及數學的專長受到級任老師們的重視，在台灣會館也做了十幾年的圖書館義工。另外，我也寫些文章，打中文字更是駕輕就熟，而且還有我的另一半余忠村可以協助，我想大概沒問題，何況黃會長說，那是“流水帳”的程式而已，只要收支登記清楚就可以了。

我們這一代對 E-產品真是個大挑戰，但姪女 Jill 對“E 時代”的產品非常內行，還好有她的幫忙，照以往的規格，設立帳號，日期，姓名，支票號碼，收入金額，支出金額 (先

有收入再有支出與支票本的記帳相反) 結存，備註。工作似乎例行地簡單。

正常的工作上，我從會長手中拿到支票，因為我還在工作，忠村先幫忙影印存底再幫我存入銀行，然後我打開電腦，依照我設定的 Book 1 or Book 2，用英文輸入日期，姓名則轉換成中文再輸入，有時自己嘲笑自己轉不過來，刪除再打。每個月例會要財務報告，對於大而化之個性的我，也就得小心翼翼的去完成它。每次開會我總是最後一個回家，還得帶功課回家做，有次忘了付帳（例會餐費）就輕輕鬆鬆地回家，當整理帳務時才發現沒付錢，還好黃會長是老闆，隔天再去付。

對電腦操作一知半解的我，有時想修改表格，又不想麻煩姪女的時候，自己按錯字鍵，造成原有的台灣人獅子會基金明細帳全部消失，也不知要如何再找回來。當時，好像做錯事的小孩，驚惶失措，那種心情真是難以形容，打電話問 Jill 她說從 Trash 去找回來，但是我怎麼弄都沒辦法找到失去的檔案資料，我想我沒從 File 打 Save As 的字樣吧！Jill 說，那麼找公司詢問，可是那不是問題更大嗎？我想還是自己想辦法，還好只有二頁，重新打吧！坐在電腦椅子上，繁體字，英文字，數字等開始一字一字的輸入。又想到電視節目“健康教室”的潘懷宗老師說，“使用 CD 產品例如打電腦的時候，最好每一小時離開電腦五至十五分鐘，以免傷眼力，我就遵照此指示，想想反正暑假，時間多得是！考驗我的耐心而且有多一個機會運用腦筋，讓老人痴呆症不會找上門（正面思考）。

一個月，一個月地過去，我的感覺蠻輕鬆的，黃會長，林秘書 e-mail 紿我的付款需求，我都及時的寫支票支付。因為獅子會規定財務長不能簽支票，有時會長簽名的支票用完了，我或忠村得去會長那邊拿， 權宜之計，多簽幾張以應急需，這也是新手要想到的事。由於習慣性地作業，拿了收據就開支票。在我擔任財務長接近尾聲的時候，發生一件小插曲，我接到會長給我支付單據時，在互相信任的態度上，我會依收據開支票給付，這一次的支付單據是補足東豐姊妹會住宿 Double Tree 旅館的差額（旅館每間每天是\$138 包括折扣，但是東豐姊妹會只付\$100）。當時我認為黃會長雖然是旅館主要股東，但還有其他股東的考量，減價有一定的限度，而且差額也不應由黃會長負擔，應由獅子會負責，這才是合情合理，於是我毫不猶豫地開支票（東豐姊妹會的差額數目）給黃會長以便旅館結帳，如果有需要理事會，我想事後通過追認就好了。可是即將上任的新會長知道這件事的時候，嚴厲地指責我財務長無權這樣做，要等到理事會通過後再開支票，他說的沒錯。但以當時的考量，黃會長希望能方便結帳，合理補上差額，我只是權宜之計，只要事後追認即可。候任會長曾經做過好幾個台美重要社團的財務長，經驗老道，義正辭嚴，有它的道理。可是對我嚴厲的指責，讓我感到有點委屈。所以我奉勸以後擔任財務長的獅兄或獅姊要明白付款的權限與正常程序，以免受到不必要的困擾。

七月份第一次例會我好開心，終於可以放下擔子了，將全部的支票，印章，以及捐款的收據一一的放入綠色袋子“準備移交”給下任財務長。但請教李獅姊（她是獅子會的會計師）什麼時候要審查這一年度的帳？她笑笑地說“等銀行六

月底的帳單來了”再說，又要等一段時日。新會長一上任，給了肥皂，瓜子，許獅姊的生日禮物五顆大桃子，滿載而歸，我記得我還看看東西有沒有全部帶回，沒想到第二天要存支票才發現綠色袋子不見了，這是財務長的第二生命呀！心裡恐慌極了，忠村鎮定的說“一定在開會的地方”，我還是很不放心，馬上開車到 Double Tree Hotel 詢問台去問，服務員看我焦急的面孔，沒看我的 I.D.就立刻幫我聯絡，還好負責餐後服務的員工幫我收存，那種 Release 的 Feeling 更是比中大獎還高興。如果沒有了這綠色袋子，後果更不堪設想。如果那天新財務長接過去那些資料，我就不需體會遺失重要資料驚慌的窘態，不知消耗我多少細胞！

銀行存款的帳單終於來了，不知李獅姊會計師如何審核，也令我坐立不安，還是想想黃會長說的，“這只是流水帳而已”，心裡平靜了許多。當我們會面之前，李獅姊先告訴我把支票付出的複本一一貼入收據上，作廢票也一起照順序的貼，但是我的上任財務長沒這麼做呀！不過我還是規規矩矩得照她的指示去做好。見面的當天還讓李獅姊作東，在用餐的同時，她將有疑問的一一核對，尤其作廢的支票應該寫在財務報表上（這也是菜鳥應注意的事）。現在我領悟到接財務長職位，一定要找會計師請教如何作帳，這樣我就不用自己摸索，也省事多了。李獅姊說得對，有問題先找她商量，畢竟她是“會計師”，那麼問題就可以迎刃而解。

我終於完成了(2016-2017)的財務長任務，感謝李獅姊的正面能量的鼓勵，黃會長及忠村的幫忙，使我在年會上第一位拿到黃而明會長的感謝狀，真是得來不易，這一年來瘦了不少！所以在年會時，拿到會長的感謝狀時，心中感慨萬

千，這獎都是由會長，忠村以及多位獅姊獅兄的協助，我才能完成財務長的任務，很辛苦但也得到許多人生寶貴的經驗。

那段難忘的歲月

雨亭

前幾天，久未聯絡的舊友－秋英突然從 Houston 打電話來，電話的那端傳來秋英那一向爽朗的笑聲說：『嘿！我是秋英啦！很久沒聯絡，昨天跟淑卿打電話才知道原來在台灣公論報寫文章的雨亭就是妳，怎麼認識妳這麼久了，都沒聽說過妳會寫文章！』。

接著我們談了一些往事及近況，才知道秋英已經升級做了阿嬤。真是時光飛逝，歲月如流。放下了電話，三十多年前當我們還是窮留學生時，一起住在伊利諾州芝加哥北郊 Evanston 西北大學的學生宿舍時那段難忘的歲月，一幕幕地出現在眼前。

1967 年的夏初，我離開台灣，到達了 Evanston 的西北大學校園。那時我的未婚夫(楊茂嘉)已早我兩年來到西北大學就讀，我們原是打算等學成以後才結婚。但後來發覺結婚



照片一：1967 年九月作者在 Evanston 西北大學的結婚照，左方是代表新郎家長的 Dr. Schwartz 教授夫婦，右方是代

的 Graduate Students 可以申請學生宿舍，兩人住在一起可以節省很多的費用以及約會的時間。因此，我們就匆匆決定在開學以前的一個星期六(1967 年 9 月 9 日)結婚。我們的婚禮非常簡樸，但是溫馨得很。我們在美國沒有什麼親友，認識的就是一些在西北大學的台灣留學生。男方的家長就請我未婚夫的美國 Advisor, Dr. Schwartz 教授夫婦擔任，而我的家長就拜托一對剛結婚不久，而又跟我同姓的林光輝、詹文女夫婦擔任。光輝學長不但做我的家長，把我 Giveaway 嫁出去，他的太太（文女）還把她穿過不久的新娘禮服借給我穿(照片一)。那時西北大學的台灣留學生不多，但是大家都相處融洽，團結合作。我們結婚時，大家像自己家中辦喜事一樣，婚禮中所有的事情，如佈置場地、拍照、招待及做茶點宴客等等，都由同學及太太們一齊幫忙分擔，讓整個婚禮充滿了喜氣及溫馨。現在回想起來，那种溫馨都還熱乎乎地貼在我心的深處。

婚後，我們與林光輝、文女夫婦，謝嘉峰、壽美夫婦，陳光和、寬寬夫婦，賴義雄、玉華夫婦，洪承延、秀美夫婦，陳冠宇、淑美夫婦，還有黃嵩德、梁時夫婦住在較舊的那一棟西北大學的學生宿舍 (Dryden Hall) 中，而李明雄、秋英夫婦與張幸吉、淑卿夫婦則住在較新的那一棟學生宿舍 (Engel Hall)。那時大家都是窮留學生，平常週日時，大家都為學業功課忙碌，週末時，則大家聚在一起打橋牌、玩撲克牌及包水餃吃。我們有時也一齊出去郊遊或釣魚(照片二)，釣回來的魚雖然非常小，但我們都很有耐心地一條條殺了拿來煎，打打牙際。那時的 Supermarket，不像現在有賣魚鮮及東方食品，想吃魚，要自己去釣；想吃豆芽，要自

己去孵，孵出來的豆芽又瘦又長，根比芽還長，但還是吃得津津有味。

『快樂』這件事，似乎跟金錢、財富沒有多大的關係。記得我們最難忘、快樂的聖誕節，就是來美的第一年，那時大家窮得響叮噹。那年的聖誕夜，窗外寒風刺骨、白雪紛飛，大家聚在嘉峰、壽美夫婦的宿舍中。

嘉峰兄嫂那時已有一個大約是四歲可愛的小女兒（我們都叫她小白兔）和一個三歲的兒子（照片三），他們的宿舍比我們沒有小孩的，來得大一些，而且壽美又燒得一手好菜。我們除了包水餃外，壽美還燒少了一些我們平常吃不到的台灣佳餚，讓大家大享口福。飯後我們一起玩牌、說笑，熱鬧哄哄。這時不知誰開始唱起了那首大家都非常熟悉的歌『當我們同在一起』：



照片二：1968年一些西北大學台灣留學生及家眷郊遊合照，從左至右，黃嵩德、陳光和、沈寬寬、梁時、李淑美、林壽英、陳冠宇



照片三：1969年作者夫婦（後右方）和西北

當我們同在一起，在一起、在一起，
當我們同在一起，其快樂無比；
你對著我笑嘻嘻，我對著你笑哈哈，
當我們同在一起，其快樂無比。

接著大家一起合唱著這首歌，一遍又一遍，快樂興奮極了。『當我們同在一起』時，的確是快樂、溫馨無比，讓我們這些離鄉背井的遊子，在陌生的他鄉感受到彼此之間的友誼及關切，減輕了不少的鄉愁。當時盡管窗外的氣溫是零下幾度，但當我們在一起時，我們的心是如此的溫暖，這種溫馨的感覺，相信留給每個人一段美好的回憶。

萍聚又萍散，天下總是沒有不散的筵席。次年(1968年)的夏天，光輝及文女學成畢業後，就離開了 Evanston 去鄰州密西根之底特律就業。過後的三、四年內，大家也都陸續學成而各奔前程，只剩下外子與我仍一直住在 Evanston 的附近。因為我們畢業後就一直在 Evanston 附近的公司上班，這一住就是三十多年。這期間，我們三不五時會回西北大學的校園去聽音樂會或看戲劇表演 (西北的音樂及戲劇系是很出色、有名的)。每當我們踏入西北大學的校園時，我們總會想起這段溫馨、難忘的歲月以及求學生涯的點點滴滴。『當我們同在一起』的歌聲彷彿仍留在耳際，但物換星移，大家都已青春不再，過去同在一起時的歡樂只有長留回憶。(林壽英寫於 Libertyville, IL, 11/8/2004)

無法忘懷

李淑櫻

從小到大，也不知吃過多少種雞的烹調法；諸如，白切雞、油蔥雞、醉雞、貴妃雞、左宗棠雞、蒜燒雞、燒烤雞、鹽水雞、炸雞、碳燒雞、麻油雞、滷雞、燻雞、海南雞等等，平時自己也手癢常煮東煮西。然而令人最難忘懷的卻是媽媽親手做的那隻雞腿。

我也曾經問過媽媽，那隻雞腿，看來是一隻非常單純的雞腿，到底是加了什麼調味料？讓我吃了，這一輩子無法忘懷？媽媽總是笑笑說：「不知道耶，我也是像平常一樣的烹煮，大概那個時候你正好肚子餓了或者是因為第一次離家北上那麼遠去上學。」是嗎？是因為離情依依？還是在那個特殊的時段，忽然錯縱複雜的交纏著各樣情懷，讓我深刻的體會了媽媽無微不至的愛心，我相信雞腿不過是一個引介，那種初次離家北上的心情，隨著火車砌砌咗咗聲，離家漸行漸遠，的確是思緒繁複、難以言喻，即或如此，我還是刻意瞪大眼睛看著窗外稍縱即逝的雲煙也不讓淚輕彈。



時序飛越，眼前悠然一陣似煙霧的模糊，朦朧中忽見小女大包小包的要搭機從洛杉磯飛向紐約去上一心嚮往的醫學院。這個從 15 歲就立下心志的夢想，緣起於她堂舅的一句話：「哇！好眼力，以後當個眼科醫生吧！」，這是因為她用手摺紙小鳥，不小心落在地毯上，當時我必須帶上眼鏡、用小電筒找了半天才找到。後來，是有一次帶她去做定期眼檢時，看到白內障手術的紀錄片，在等待的半小時，一次又一次的放映，她的眼睛沒有離開過放映的銀幕，之後就不曾再改變她人生的走向。

從小學到高中，與她哥哥同樣幸運的獲選進入磁石班，猶記得在她六年級最後一次家長與老師的會談中，我問是否可以看出她的學習性向？想知道做為家長的可以如何輔助？老師的回答很奇特、篤定，說：「班上其它的孩子我不敢說，但是，Lisa，她不管將來選擇哪一個行業，都會讓人很放心、一定都會有所成就。」真的嗎？我不太確定的將老師的話放在心中就回家了。

雖然從小喜愛芭蕾舞、體操，由於同住在洛杉磯的阿嬤身體不適被迫放棄了，進入高中之後加入現代舞課外活動，讓她非常高興，特別在高中第三年常常有演出的機會，即或是那麼忙，她還是能如期完成作業，當時選修的西班牙語也在紐約實習醫院及加州的眼科工作上大大的發揮了作用。高中畢業後獲得四年的全額獎學金從 UCLA 生物系畢業，接著順利進入紐約天主教設立的醫學院，中間自己搭機去面試、開學自己拎著大包、小包去宿舍，自己去申請到四年醫學院的所需費用，就是學費加上生活費，第二年，為了舒壓還省下一筆錢去買了一台電子琴減緩醫學課程的緊張、壓力。為了圓夢，她沒有後悔過，也沒有抱怨過，只有在畢業

後回到加州，才輕描淡寫的說過這麼一句：「喔！回來真好，豔陽、藍天，讓人心情非常愉快！」

曾經問過她，四年的醫學教育中，最讓她印象最深刻的事。她想了一下，說：「是人體解剖課程」，為什麼？她說：「當剖開人體，看到所有呈現眼前的器官，腦中出現的，那應該是上帝的完美設計吧！這麼複雜的互相關聯的器官，如此奇妙的因為精子與卵子的結合，在短時間內能成長得這麼完美、這麼完整。太奇妙了，因為這個課，讓我在信仰上更上層樓」。另外，是眼睛的結構，太不可思議了，她最後選擇眼科，是因為眼睛在開刀時沒有大量的流血需要處理，也完成 15 歲那年所立下的願望。

醫學院四年應該是很忙吧！去參加她的畢業典禮，是在卡內基大廳，典禮中有一個特別節目，以人聲伴奏兼唱和聲，她是其中的一員，回來後，為了感謝教會會友們的禱告支持與鼓勵，特別舉辦了一場鋼琴小演奏會及感恩的家庭禮拜，全場她用流利的台語見證了四年中，上帝無微不至的恩待，讓她在學期間都有解剖的機會，也讓她有機會學習用感恩禮拜來感謝家屬。她沒有交待清楚的是在四年中，有一次持續發高燒一個禮拜，差點去天堂報到，室友們必須用鬧鐘定時起來輪流照顧她，卻沒有要求我去照顧，聽了讓人非常心疼、內疚，在一陣啼噓中，她哥哥打破僵局說：「哎！早知道讀醫學院還可以這麼輕鬆的參加合唱團、又有閒暇彈鋼琴，讓我有點後悔沒去申請。」說畢惹得大家破啼一陣哄堂大笑。其實，我深知，她哥哥是無法面對無血色、無呼吸的人、及吸到福馬林的味道的。他是一個性情中的人，非常的疼妹妹，記得他還未入幼稚園吧！有一次，小女不知何事固執的惹我懊惱，我正在數著 1、2，還未數到 3，只見兒子突

然衝過來、張開手臂護著妹妹，眼內還有淚水在滾動著、嘴裡更不停的吼著：「媽媽，不要再罵她了、不要再罵她了…」，這個舉動一開始讓我非常驚訝，接著，讓我非常的感動，也非常的放心，如果萬一我有什麼三長兩短，他一定會護衛著妹妹的。

醫學院畢業後，有二年的實習，在實習前有兩個禮拜的休假，我問她是否想去哪裡走走？她毫不考慮的說，想回台灣去看住在台北的外婆，我問為什麼？她回說：「阿嬤四十年的糖尿病，竟然能只用吃藥就控制住病況，我想回去看看她，其他地方，以後有時間再去吧！」就順她心意帶她回台灣看阿嬤，短短兩個禮拜陪著阿嬤，讓阿嬤非常開心。第一年她在北加州的聖荷西實習，必須要有車，雖然她 17 歲就擁有駕照，卻從未讓她有開車的機會，懷著忐忑不安，也只能讓她自己用貸款買了人生第一輛車，一路開到聖荷西，我無法跟去，只能將她完全交託給上帝了。在她結束第一年的實習前，她邀我過去看看，那晚，她開車到機場來接我，第二天又開車四處繞繞，帶我到教會，之後又上山去探望朋友的孩子，再送我到機場，讓我放下心中的忐忑。第二年，她回到母校設立的醫院實習、之後接著住院醫師的訓練，也一樣需要開車，讓我驚奇的，竟然也學會了將車停在兩車之間的停法，這是我最無法去逼自己完成的停法。從來都是報喜不報憂，等她回來上班了，才知道，有一次，因為訓練期間接連三天兩夜無法休息睡覺，突然失控狂哭起來，帶領她們的住院醫師說：「回去好好的睡一覺吧！」從此，她就適應了。這是唯一的一次為了無法獲得充份的睡眠休息而哭泣。

人生有夢最美，為了圓夢她這個無殼蝸牛背了一身的學債，為了疼惜媽媽不必再辛苦搬家，勉強自己背了更大的一

筆債務，在加州屋價的高峰期買了第一棟房子，為了照自己的理想醫治眼睛病患，開設自己的診所，為了圓媽媽的夢，帶媽媽去大溪地看高更的原住民模特兒，七年前，終於圓了一個更大的夢，上帝派了一個天使，撮合了一個

美滿的姻緣，喜歡孩子的她也生了兩個臭屁孫讓我含貽。昨晚在餐桌上，她興高采烈的宣佈：「我終於還清了學債了。」距離醫學院畢業，整整 18 年。那個小時候每次問她：「你最愛什麼？」總是毫不加思所的回說：「愛睏！愛嬌！」

「愛睏！愛嬌！」的小女孩長大後為母則強。堅定她的信仰、認真的在維護眼患者的健康、也很高興、很熱心的參與台美社團在社區所做的醫療服務。

哎！一隻令人難忘的雞腿，竟讓人聯想到這麼多。喔！我似乎聽到那個屋頂上的提琴手正在唱著「日出、日落……」，啊！母女，母女！如果媽媽還在，相信雖有些許莫名的感慨也會與我一樣更多的感恩吧！



合家歡。



Lisa's Origami

那年夏天

翠屏(蔡淑媛)

三間老舊的日式宿舍一字排開，四周圍著竹籬笆。門前一條碎石鋪蓋的小徑通往前面稍遠處，牛車與「鐵牛仔」(裝馬達載運貨物的機動車)來往通行的黃土大路。年久失修的竹籬笆每當有風吹過，就會發出依歪依歪刺耳卻帶節奏的聲響，聽久了竟成習慣。在靜定無風的午後，聽不到依歪的聲音，反會令人心神不安起來。

只隔一道籬笆的「厝邊」(鄰居)有三個小孩～美英、阿雄與阿明。1945 那年美英十一歲，九歲的阿雄與阿明是一對「雙生仔」(雙胞胎)。阿雄早生五分鐘搶到做「阿兄」(哥哥)的身份，經常擺出「兄哥」(兄長)的派頭對阿明發號施令。這點使阿明相當惱怒與不滿。兩兄弟從早鬥到晚，半是玩笑半「頂真」(認真)，讓身體一向單薄的阿母神經更加衰弱，幸好美英這個「大姊頭仔」可以罩住兩個小頑童。

當阿母「受氣」(生氣)拿起掃帚要追打，雙胞胎兩人開門出去跑成了一溜煙。但只要美英一聲吆喝，兩人馬上變成乖乖牌。說來也奇怪，「雙生仔」雖然見面就「冤家鬥嘴鼓」(仇人見面吵鬧)，卻更像一條細棉索兩端繫住的兩隻小蚱蜢，一隻蹦，另一隻就跟著跳。一個不見，一個找人急得像消防隊趕著去打火。美英家另外一邊的隔壁住著一個男孩，比美英只大一歲但已高出她半個頭。因為長著一雙特別寬大的眼睛，我們都叫他「大目仔」，把他的真名遺忘了。

我家竹籬圍著一個相當空曠的庭院。院裡長著高大的龍眼與芒果樹，茂密的枝葉擋住南台灣酷熱的炎陽，覆蓋出樹下一片清涼的濃蔭。夏日的午後，美英姊弟與大目仔經常跑來聚在我家樹蔭下。男孩忙著「打桿螺」(玩陀螺)或玩彈珠；美英教剛滿五歲的我踢毽子或跳「草葵笠」(小孩在地上玩扔石子跳方塊的遊戲)。玩累了，我們就蹲坐在樹下，讓 Bi-Ji-Bi-Ji 的蟬鳴聲從耳邊溜過，或瞇著眼，看陽光透過樹葉縫隙形成一條條細細的金絲。

嗶～嗶～嗶。...五分仔車(糖廠運送甘蔗的小火車)的笛聲遠遠傳來，男孩的屁股有如被針扎到一般，三個人同時躍起，六條腿行動一致朝著籬笆門外狂奔而去。美英拉著我的手在後面悄悄跟隨。男孩越過黃土大路，跑到廠房毗連的「XX 製糖株式會社」附近的輕便鐵路旁等候。五分仔車悠悠晃晃迎面搖來，嘎喳幾聲，停靠在工廠大門邊。偷甘蔗是男孩的專利，除了手腳靈活更要有當機立斷的膽識。每番出任務，大目仔是當仁不讓的隊長兼先鋒。

趁著火車快離開進入廠房，作業員尚未出來驗收時，大目仔閃電一般猛衝過去出手抓住一根白甘蔗(粗絲多節，莖皮厚硬，一般用來製糖。)，躲在不遠樹叢下看好戲的我還沒弄清怎麼回事，五分仔車上的甘蔗就成了他手中的獵物。他把甘蔗很快扔給站在一邊的雙生仔。如此這般三兩下，三個男孩手裡抓緊戰利品(正確地說應該是偷來的物件)，掩掩遮遮迂迴跑回到我家大樹下。美英從家裡拿過來厚重的柴刀，一番砍剁削斬，每人手中多出了一節甘蔗段。只貪圖香甜的蔗汁，不在乎它的粗絲硬皮，我們咬得辛苦，也吃得津津有味！

一個晴朗的日午，陽光亮麗，天邊飄浮幾片薄薄的白雲。一如往常，我們幾個孩子聚在大樹下正絞緊腦汁，想著該玩什麼把戲時，天空突然傳來一陣隆隆聲，一架飛機正好掠過。以為是本國(日本)的飛機，我們跑出樹蔭外，興高采烈對它搖手呼喊「Hi-Koh-Ki～～Hi-Koh-Ki」(日語，飛行機)。飛機在製糖會社低空繞了一個大圈，機翼左右晃動兩下，從「腹肚」底掉下來一串閃亮的好像雞蛋的小東西，然後就傳來會把耳膜震裂的爆炸聲。幾乎同時，糖廠上空冒出濃烈的煙柱與火光。下完「機蛋」以後，飛機緩緩向著天邊的雲層隱去。

等到空襲警報響起，災難已經造成。除了製糖會社多人傷亡，一塊炸彈碎片不知從哪裡飛來，擊中正在前院晾曬衫褲的美英的母親。她因流血過多失去了性命。自從母親過世，美英的童年即刻宣告結束。她替代母親的職務，一肩挑起全部家事的重擔。她已經不再到我家樹蔭下納涼或玩耍。更糟的是糖廠被大火燒成一片廢墟後，美英的父親失去了工作。他四處流浪去打工，賺取微薄的薪水。美英姊弟三人不得已被送回屏東美濃老家，與年邁的阿公阿嬤一起住，共度艱苦黯淡的日子。

自從美英他們離開後，我常常無聊地站在窗前，回想從前糖廠的大煙囪「無暝無日」冒出輕巧的白煙；空氣中瀰漫著淡淡的糖香味；五分仔車的車聲隆隆，載來堆積如山的白甘蔗，工人搬運貨物進進出出真「無閒」(忙碌)，場面「鬧熱」(熱鬧)又「趣味」，一幅人間好風景。

我也不時抬頭仰望天空，察看是不是還會飛來搖晃雙翼，腹肚撐開會下「機蛋」的飛機？它從哪兒來？又往哪兒

去？無緣無故為什麼要把糖廠炸成一片恐怖的焦土？我小小幼稚的「頭殼」猜不透前因與後果。我問正在榻榻米上忙著踩「裁縫車」的母親，那架飛機是從哪裡飛來的？

「Dui-ji-jia(哪一架)？」母親沒會意過來。

「就是轟炸對面糖廠那一架啊！」我加強語氣。

「喔！是 B29，米國 e 飛機。」母親頭也不抬，隨便應付一下。

「米國 di 什麼所在啊？」

「Di 真遠 e 所在。」還是沒有答到重點。

「Di 山那一邊嗎？」我抬頭看看遠方白雲圍繞的高山，以為山的那一邊就是世界的盡頭。

「囝仔人哪會這呢濟問題？等 Duo Jiang(日語，父親)下班 deng 來再問伊。」母親語氣已顯不耐。

我不敢再開口，只在心裡默默地想，這架 B29 實在有夠厲害！從天邊的米國一路過來也不會飛過頭或炸錯地方，要飛多久才能到達啊？日子一天天過去，我再也不曾看到這款轟炸機的身影。

1945 年的夏天剛剛過去，日本天皇宣告無條件投降。隔年二月，我們全家搬回高雄。留學日本的父親開始從事藥學專業的工作。逃空襲避居鄉村的歲月從此成為往日雲煙。

十五年(1960 年代)後我上台北讀大學，住在學校女生宿舍。週末若進台北城，我一定先到重慶南路遛遛轉，因為那兒書店林立。愛書成痴的我只要一腳踏入，立刻迷失於文字世界的浩瀚大海中。書中無歲月，那管日落已黃昏！那天從商務印書館出來，對著台北街頭的落日餘暉，我看看腕錶已

快到跟同學約定的時刻，趕快加緊腳步往路口公車站急速奔去。

加入排隊的長龍不久，公車很快到來。跟隨乘客魚貫登車，我把車票交到車掌小姐手裡，抬頭看到她的眉眼臉面，又聽到她開口拜託乘客往後挪移的語音。我全身有如受到電擊般震撼起來。我見過她，一定見過她，但是，什麼時候？在什麼地方？她是誰？同學的姊姊？小學、初高中同校高年級的學生？抑或是夜半夢裡偶現的容顏？……

是她？不是她？等到回憶的版頁顯現出「美英」兩字時，車廂已經擠成一罐沙丁魚。我被擠到車尾寸步難移，更不巧的是已到了該下車的站頭。下車後哨聲響起，公車開動，我追著車子跑了好幾步，差點撞到一個路旁的行人。那人關心地問，是不是東西遺落在公車上？我笑一笑沒說明，只在內心悄悄地回話～～沒錯，我遺落了一段追不回的童年。

2011 年夏天，與朋友從 Houston 開車到德州南端墨西哥灣邊的 Corpus Christi 城去旅遊。看見港邊停泊一艘龐然大軍艦，前面招牌大字寫著 USS Lexington。一問才知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Pacific War 戰役中軍功彪炳的航空母艦。它如今老邁榮退，改造成海軍博物館。我們登艦去參觀。艦身全長超過八百英尺，空曠平坦的甲板猶勝超級大公路，難以記數的戰機曾以此為起飛、降落與維修的據點。

我走進船艙內四處溜達，偶然發現一處鋼鐵牆壁上掛著一幅鑲着鏡框，密密麻麻的文告。趨前近看，原來是敘述 1943 到 1945 年終戰之前，這座海上長城承載當時最先進的 B29 轟炸機出航殲敵的光榮記錄～～攻擊日本佔領期的

Manila(馬尼拉)、Luzon(呂宋)、Okinawa(琉球)和Formosa……。

我眼裡逐漸注滿淚水，朦朧的視覺無法看清也失去讀完全文的興趣。我胸口緊繃，腦海裡轟轟作響。五歲那年夏天百思不得其解的疑問～飛機從哪裡來又回到哪裡去？六十多年後，在離島國台灣如此遙遠的海角，無意間找到了答案。就是這艘航空母艦，就在我腳底踩踏的巨大甲板上，B29米國Hi-Koh-Ki凌空飛去轟炸Formosa～～我魂牽夢縈的故鄉。

此時的我百感交集，如見故人？如遇宿仇？紛亂思緒竟分不出是喜是悲，惆悵迷茫間，前塵舊夢、童年往事熙熙攘攘、爭先恐後湧上了心頭。(2019年1月修訂)

心語奔放

蔡淑女

想對過去的自己說句話

對於往事不想去回憶它，但終究還是會想起

過去的我太多妥協，為了維護婚姻、家庭合諧、個人形象，拼命壓抑，只為不想失儀，努力從内心處冷靜，似乎是企圖求存就必須接受的命運，將不平壓心底隱忍不說，是我深諳言語似箭，不可輕發，一經入耳，有力難拔。明知無謂的容忍是對身體最大的傷害，卻依舊不停自我催眠--既然選擇就要接受。這令許多人納悶「何必如此委屈自己？」而這只是為了換得雙親一句：「妳真是個好孩子」。哪知一忍再忍，忍到身體出狀況，渾沌度日，從沒實心思考以後如何在神台前交帳？如今時移事往再仔細回想，真是無知到傻得可笑，可笑人壽極短過好自己的生活都來不及了，竟還任性地虛擲光陰去在意他人如何寡情薄義，好在平平安安的走了過來，對我的生身父母也算盡孝心了。

四季無聲地交替，世事滄桑變遷。眼下我已步入一個人生的新里程，總覺得在餘下的年月中，還有些該負的責任未完成，常想：人生道路都走到一半了，老是這樣悶著過不是辦法，生命價值亟需重整，該為自己的將來打算了，要怎樣安排以後的生活呢？「善用餘年」，就是做些有感情的事、有溫度的事，這意念屢在腦海中迴旋復迴旋。

一念心，守了多少年，顯然，老天爺已明白揭示了我往後的路，這條行善之路能讓我在人生繪本上，畫下更繽紛美麗的色彩，經由歲月的歷程，告訴大家，沒那麼多氣好生的，都過去了，我現在很好，重新煥發新活力，正往好裡走，沒問題甭掛心。沒有你們，何來今日發揮生命最大價值的我。細數人生所得，實話一句，「無比感激！」謙讓中得寧靜，以不變笑容應萬變，給自己一點喝采，珍惜生活上的不圓滿。有奉獻的艱辛，方有碩果的甜蜜。人生貴在無憾無悔，萬萬不該為等心情安定而放棄成長。我一直私心以為，這該是對待過往經歷最寬容、最雲淡風輕的呼告。

始終認為「父母留給孩子最珍貴的禮物是手足」，對父母額外的祝福，兄弟姊妹間應是均分才公允公正，杜絕因偏心而引起不快，一起共享才和樂。平均分配，並不是說每件東西或是財物都要一分為二，而是最後分得的財產總市值大致相等。這也是我所堅定不移的！殊不知，人心是貪得無厭的(除了生奪硬搶，想不出其他形容詞)。長期處於極度徬徨、眼前一片迷茫的「不安氛圍」。讓我萌生「人生不該只有這樣」的念頭，常問自己究竟要怎麼做，才能把人生活得美好些？何時才能溫潤地過上好日子，所指的好日子，並非是用金錢堆起的。在我生命當中最看重的永遠且唯一的就是親情。可惜，感情再堅固，折騰多了，肯定蹦出裂縫。家人錢事不寧，年復一年，身心靈被消耗得很嚴重，這會逼人IQ 線全斷。盼能勇於面對疑惑，終結負壓生活，才有辦法海闊天空。

心寒屢遭惡意侵吞，曾有股衝動想硬起來通過律法連舊帳一起翻討公道直到物歸原主，藉之告示不爽的地雷在哪

裡，不再容忍無良行徑，當然也不能允許被坑行為陸續發生。豈料，一通漏接的遠洋電話受到激素催化，觸及了各種不滿，難以控制內心情急，導致行為能力降低，因著心底的直射，隨即引出一場壓力滿溢潰堤的大爆發，有怨從不輕易傾訴的我(告狀取暖，媽媽總說「不要跟他(她)計較，讓之何妨！」)人沒有永遠堅強的時候，聽聞親爸語音觸碰我心底最脆弱角落的那夜我哭得好慘好激烈，那回應把我給狠狠敲醒，在深層懺悔於自己的大不孝後，不得不自我要求嚴肅正視問題「何以只在乎對妳不友好的人，卻忽略了真正珍愛妳的人，感喟人生那麼短，世事無常路難測，除力求尊嚴之外，究竟想有一個怎樣的人生？」

虐心又虐身，不值！那是我這輩子第一次驚人地警覺到，若一再委屈自己，任誰都能刻薄妳虧待妳。「不要再對霸凌忽視了，不反應也是一種霸凌的推手，霸凌是會傳染的」。我想，苦為夾心人的我悟出了這一點。我可以繼續忍，但我不願意，自知生活型式再不轉變，健康將面臨危機。當前，我該做的是情志調理，學習獨處，傾聽內心的聲音。人生唯一不能缺的是健康，那為什麼不對自己好一點，畢竟，一輩子不長！於是，重新檢視，實屬必要，數不清有多少次反覆思忖著這件事情以及要自己採取行動，不甘慧命被窄化，特想換一種方式生活，重新定義未來。必須停損，沒什麼比生命還寶貴，身體是心靈不可或缺的容器，不允許折磨自己，持續沉淪苦海，使自己的心更脆弱，想復原唯有學會以安和清朗的胸襟，理性看待塵世間的每件事，方能走向圓熟的境界。而時時懷抱一顆善良憮誠的心，對身心靈都有益，人生不可能重來，健康是所有根本，活著就是希望。

正所謂：遇事先沉心，靜中自得悟。一念天堂，一念地獄，轉念是晴天。人人皆有難言的痛，家家有本難唸的經，想那家人是因果關係最深的人，若能諒解這個勾心鬥角的殘酷際遇，就自會諒解人性中有著黑暗的存在。人心都是相互的，可不是？！生活本就不容易，遂待人當盡量心存善念，海海人生就是這麼回事，意思是說看開點，酸甜苦澀都要受，量小非君子，原諒是人生最大的福氣(原諒不是放過別人，而是放過自己)，不僅把自己從痛苦中解脫，也是把自己放在了一定的高度。福報從沒虧待過誰。誠然，放大包容之心，人生無限寬廣。

困境礪煉心志，也是最好的教育時機，人要學會滿足，學會知因識果，有自省反觀的能力。哲人曾言：「不經檢討的人生不值得活。」當看見別人人格的缺陷，就惕勵自己，不做一樣的事。人生有逆境就有順境，唯有咬牙堅持，才得以領會什麼叫做山重水複疑無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想通了，過往多少事，都付笑談中，抹去淚痕，爭取想要的生活，更重要。撥開心靈的迷障，瞧見遼闊的世界照舊美好，生命誠可貴，身康體健就是勝利，能覓得一塊可寄情歡樂的園地，栽下屬於自己的風景是幸事一樁。哭過的眼看問題的角度益加清晰透徹，都說過去的經歷，包裹在挫折之下，是成長的禮物，曉得念恩並知恩報恩，才配擁有眼前這光景，再說：若無相欠，怎會相見，因此樂觀去想，那些磨人指不定是上天派來測試我的，遂說起來應該當成是自己的貴人吧！

吃虧不見得不好，吃得了虧，是有福的人。不管什麼事都有兩面性，得失安之於數，錢多錢少夠用會用就行，執著

不會是爭論的終止符，越爭福報越折損，計較是貧窮的開始（有誰看過哪一個家庭為了爭財產鬧上法院，最後家族越來越興旺的？沒有啊。）難得來世上走一遭，安然度過就好。為人要把良善放心間，凡事都有因必有果，種下什麼因得什麼果，所做之惡，存留身邊，所做之善，早晚回到身邊，因為地球是圓的，務須謹言慎行，這乃我之定見。而公平正義是做人的基本需求，被剝奪了無妨，盡心則無愧，自己不負人，對錯交給天。經常有一句話說，人一輩子不論做了什麼，總有一天要還。人還是快樂過活不要強求太多的好。世間的理爭不完，天天歡喜開懷就好。親人的幸福感遠比存款重要，一份好心情，是人生唯一不能被剝奪的財富。放寬心的容量，友善互動，想必氣場定會有所反饋，深信，努力耕耘，自有逢源境。

的確，世上沒有跨不過的檻，只有過不去的心情，只要我願意嘗試把心調適一下，境況定可改觀。依我所悉，家庭寧靜是夫妻情感親睦的基石，若能因而變得開朗，又何嘗不是翻了倍的幸福？！

人生無法完美，只有完善，想開了，就會好過一些，看透了，便完美。不和往事較真，因為沒必要。不能解決就收手，不必太糾結。沒患得之心，就沒患失之苦。生命只有一回，要想能活得好，就得做出取捨。沒錯，能忘是福，開啟心靈的窗扉，坦然面對看不透的人心，出現低潮挫折不要怕，勇敢揮別脆弱，跨越心靈圍籬，堅決正念，正念可以減少焦慮跟憂鬱，保持豁達積極的思緒，習得柔軟，事情便有轉寰的餘地，放下自我懷疑，愉悅就會跟著來幫助自己的人生越走越安順。

感知於人生苦短沒多少日子可縱容，想要過更有意義的生活，就得用行動呈現出生命最好的一面，把力氣花在認為對的事情上，生活便能瞬間改善，一切亦就開始純淨美好了！勇敢甩脫多餘的人生成見免於壓抑，不想再去取悅誰了！討好別人，不如討好自己，快樂真實做自己(所謂「做自己」，就是不再為別人的期待而偽裝)，自己的人生不應該滿足別人而活，我不要為別人成為一個完善的人。現在不做，難道要等到七老八十？我心如斯想。

愁情煩事莫放心頭，說白了就是別把「焦慮」一件一件擱在心裡。愈往好處想，人生就愈開闊。心不同，路也就不同了！是啊，改變帶來重生。透過情緒整理，強化想法，繼而帶來的是無窮希望。在我從受創中走出來之後，一個最根本的收穫便是，我可以很自信的說：「人生就是一種歷練，它或許曾經擊傷我，可還是挺過來了。滿心感謝！！」

猛然回首才發覺，接受不能改變的，也是一種能力。感悟這人生難得的經歷，沒這些「養分」，我就無法通過這樣的成長磨練，而藉由寫作審視過往。

人生佈滿著意外，一趟不在計劃內的美國行，徹底翻轉了我的生命史。春夏秋冬過往，人生須臾如彈指，轉眼我的年齡來到了六字頭，一路走來，我不優秀，也不出色，但我心正念純不虛偽，和十年前相比，我更愛現在的自己。於此母難日前夕，趁心魔已遠，認真問了自己「若能回到過去，對當時的自己說句話，想說什麼呢？」想回到我憂慮和迷惘的那段時光，對過去說句「走過的路都有意義」。

人活一世，最要緊是開心，其他都是身外物。名利不重要，重要的是不傷人不害人，處在歡悅的情境中，做熱愛做

的事，愉快的實現自身價值，且一再保有一顆純淨透明沒有一絲雜質的心，這是人生至大的福樂。

心幸福，日子才輕鬆。傷心事上身時，我鼓勵自己：幸福絕不是有多少錢存在銀行裡，心疼過去的自己「總活在人家嘴巴裡」，想法決定命運，對此超有感的我猛對自己信心喊話，就算無力改變環境，亦能扭轉自己的心態。生活的模樣，完全取決於自己。幸福是自己給的，去吧，去做真正渴望的事情，如想要擁有更具意義的人生，不要遲疑太久最好是不躊躇馬上付諸行動！

雙親十年內相繼見背，我的直覺告訴我：每個人的一生都有自己的功課要做，生命是一種學習，學習淡然，活出當下的自己。人要知福、惜福、再造福。也只有懂得自愛，只有理解人生的缺憾，才有創造幸福的可能。去掉雜念及至享有豐饒的快感時，這才算賦予了生命新的樂章。而這樂章是誠心體驗「生命計畫」，並跟之前所有的人事物無條件和解，別成來生包袱。

最近因故受到刺激乍然頓悟--人的一生中，信願行最重要，切莫困在別人的口水中，了然自己想要的是什麼，勿三心二意，自己的人生，就只有自己能夠承擔。有些煩惱，丟棄了，才有輕安自在的前景。走出財權風波，祈望有所改變的人生。虔信上天自有定奪，我只管把日子過得精彩。就在這刻，我彷彿聽到自己的心聲--找到方向後下定目標，拒絕活在給人看的生活裡。其實，每個人都有自己的道理和人生哲學，不管用何種方式，保有心中的平安與美善才是生活中最需要的良藥！

每個人要的好都不一樣，每個人對快樂的定義也不同，我的快樂倒是很簡單，我個人覺得人類最愛錢，而且還會用不擇手段取得，哪管將來走的時候，什麼也帶不走！我有時候也有貪欲，想想做人還是厚道惜恩點比較好，人心貴在善，人，不需要太多的東西，所以能將自己的心思安頓好就是快樂。套句名言，「一再的追求財富只會使人變得歪曲。」錢夠了就是夠了戒貪，錢乃流轉利世之物，不應獨享獨有。拜父母所賜，對拒有子嗣且不追求物質享受的我們而言，實在是太多了(能不愁吃穿便足矣)，人活著沒能濟人利物，那人生還有什麼意義呢？！

知足則「裕」，得「裕」者樂，貪婪是「慾」，過「慾」者苦。留下三分暖別人，是一種福氣！自覺過去缺少社會責任感，故此我們決意要挹注社會上其他有需要的弱勢者。社會需要這股力量，能把自己多餘的東西留給值得的人，這輩子就算不枉走過一場沒白活。一直沒忘心中曾給自己的自許與勉勵，也牢記「做好事」也得有好氣度，加上使命感不停發酵，所以提昇自我價值，和勤布施將是我爾後人生態度的態度。

年輪步伐漸行漸省，驀地察覺到人真要有謙卑的思想信仰，方能活出自己專屬的天空。曾經不解為何重感情的人，越是傷得最深。因由日月更迭，歲數加多，我深刻體認到，原來，時間會給答案，事實證明：「受得了何種委屈，決定能成為何種人！」打造單純且乾淨的心靈蛻變桃花源，每個人都有自己的一套做法。

人都要背負著過去，不管你喜不喜歡。「人生」沒白走的路，每一步都算數，生命會成長，每個階段有每個階段的

課題和風景。感激好因好緣讓我不需要為了錢工作，反而可以選擇自己喜愛的領域發揮專長，且樂在其中。對於生活每個人的想像千差萬別，都應該在自己的步調中，活出自己愛的樣子，我呢，盼能心無罣礙地細細體會生命的每一天，重視每一個境界，養護好獨一無二的身體，當今生活中看起來已經脫離了「無事」，所謂「無事」在禪宗的意念不是真的沒事，指的是很忙，但心頭沒懸念。此外，人一定要學會「優化自己的社交圈子」，讓自己變得更棒，才具有能力關懷周遭的每一個人。自知生命的不完美，可用愛來彌補。幸運如我們正努力朝著做一個散播正能量且不停植福屬於情智高的人前進。

捫心自問對父母有過回報嗎？我認為「感恩最好的方式就是回饋！」而理解生命的意義、生命的重量，是我在從事社服工作近三十載的體會，體會見苦知福助我拓展視野加深內涵修養。人生需要很多的閱歷和粹練，只要適合自己就能美滿幸福，人生很難，別為難自己去在乎別人的看法，因一個人的價值擷取於所處的位置。

佛法說「緣報因果」，過去生早已寫好今生劇本，而今站上舞台演出，現在所做的，是為來生寫劇本；要努力盡到今生本份，付出無所求，「做就對了」。我熟讀這一段，我相信這一段，我也內化這一段。

牢記歲月靜好是因為得益於雙親強大的愛為我們鋪路。懷想父母的恩情，發願做個愛與善的使者，並持有一顆無私幫助他人的公益心。選定角色，快樂從容扮演，時時自我提醒，低調做人，高調做事，將恩典夠用的自己充分地利

用，用生命影響生命，把握機緣培德積福，積極挪出時間、體力投入，以愛還愛，要為人生留下踏實腳印。

人的價值，在於捨得奉獻，多數人都認同。每個人的生命都有個主題，我對此看法則是，世間萬事皆有緣，能好好抓住機會，呼應因緣，成為嘉惠弱勢的推手，貢獻良能，用足夠的雅量，不間斷誠懇地為公益付出，給人溫暖及支持的力量，同時帶給別人信心，靜心靜氣沒有鬱結地過純粹且表裡如一的生活，從中獲得真心的滿足就是最歡忭逍遙曼妙的人生。

很多事情，都是塞翁失馬，焉知非福。冥冥中自有因果在安排，爾今回頭反思，若無挫折，我何曾能體驗人生百態？又如何理解失意人的痛苦？比起現在，以前的委屈，一點兒都不值錢。

勇敢去面對它，所以傷口就不會只是傷口，看懂了過去的傷，生命就會有新出路。省思人生，發現使人沉穩的不是歲月，而是經歷。「一歲年齡一歲心。」綜觀人生，不過在變數中豐盈勇氣跟積累智慧，故而生活不能沒有經歷，沒經歷不成了廢人一個？人生少如意，經歷是必要的，未經人事磨鍊，磨不出柔軟心。我們都曾萬分感謝幫忙過自己的朋友，但原來，最該感謝的是為自己製造傷害的那些人！

寬容是一種良好的心理品質，給人留一步路，好讓自己的路愈走愈寬。凡事要給人留餘地，日後好相見，因為說不準哪天，我也需要別人原諒。

人心，不能玩弄。我發自內心地祈望眾兄姐們最終會意識到，每個人都需要有朋友，但是認真思考，家人更是人一

生中最值得用心經營、珍惜把握的。一生何須太多，手足間「愛」

字當先，一生何求太多，友愛才是人生意義的重要一部分，錢財是次要。

生活教會我，再不覺醒，等於助長了自己的嗔恨心，使自己離慈悲越來越遠。為此我有千百個希望人生能過得問心無愧，靜下心來去找找自己吧！去找回那片本該隸屬自己的藍天。這就是了！當我重新接納真正的自己，信賴自己，心就打開了，光就照進來了。

話雖如此，惟讓心理再次回溯，洞悉當時的感受，在超越及包容中原諒所有的加害者，必須好好處理自己的過去，那麼一段惡劣的、變質的手足關係的心結才能被解開。

都說任何事只有相對，沒有絕對，陽光之下不可能沒有陰影。就在盡分、盡力、盡心之餘，我所遇到的一切，就視同命定般地泰然承受。時間不經用，意外說來就來，珍愛眼前人，好好活，活得對得起自己，拿出信心從接受自己的缺點開始，勇敢面對過去，方能擁有想要的生活，做一個不停增質的人。學會放棄學會寬恕欺壓自己的人，務實度日，其它就不多想，健健康康就行，淡泊寧靜比藥好。

換言之，應對事情的後果不做無謂的聯想，事情一想，只想到好的，壞的也想好的，日子是過以後非以前，人生路難走，舒心較切實際。

或許，這才是生命當中我應該去往的方向，為人處事將心比心才有福，此言極是，在衝動面前，改變自己才是正道，以更好的姿態對待生活。

再想想，人生不求長度，但求精彩，更求心安。心安是人生最美的享受，心有多靜，福有多深。有一雙曾經陪我留下熱淚的眼睛，便值得為之受累。碰見愛惜自己的人，很幸福。更謝天謝地的是，曾幾何時，我已懂得把執著拋下。過往總總，而今皆能慨然釋懷了(應該說因為我太想要自由，所以釋懷了。)

人吶，實在是一種很難感到心滿意足的動物。末了，我還是忍不住想穿越時空再跟自己來次溫情對話：幸運的女人，今晚~ 把二十餘年來的眼淚一次哭完吧~由此我點讚妳！也祝福妳(祝福生命裡的內涵和層次可以更豐沛一些)！並向正在憶苦思甜的妳連聲道謝(謝謝妳的勇氣使得認識妳的人更瞭解真實的妳)，外加一句生日快樂為自己慰勉加油！

著實「光陰似箭、歲月如梭」，熬過了重度掙扎的五十歲卡關期，有感時間把人改變了很多，於焉寫下，被金錢翻轉的人生，記錄生命成長的軌跡，給六十歲的自己捎封信，以表沉澱已久的情思。

寫於丁酉雞年金秋時節 非常女

洋學生學漢語

翠屏(蔡淑媛)

每次打開電視機看 CNN 新聞播報時，主播之一的 Don Lemon 常讓我想起之前在 Houston 獨立學區的 Bellaire High School 教過的一個學生。事實上，第一次看到 Don Lemon 在銀幕出現時，我真嚇了一大跳，以為他就是我的學生 Tracy Anderson。他倆的髮型、面相，特別是展開笑容時臉上一閃即失略帶羞澀的神情兩個人幾乎是同一個模子複印出來的。

Tracy 來到我的教室選讀 Mandarin Chinese I(漢語初級班)的時候已經是 12 年級的學生。他中高身材，濃眉大眼，皮膚接近南島民族(如夏威夷或台灣原民)陽光男孩的赭紅色。比起一般非洲裔學生的活潑好動、外向聒噪，Tracy 顯得成熟又穩重。他曾經提到，因為喜愛美術，所以對方塊字特別著迷。他喜愛繁體勝過簡體。他說繁體字的結構複雜精緻，每個字看起來不但是一幅美麗的圖案，還隱藏著生動的故事。問他為何沒有早點來，他說從初一開始就學習西班牙文，為了把一種語言學習得更精通，他繼續選讀沒有放棄。他去年已經通過西班牙語文的 AP(Advanced placement)最高程度的考試，所以今年才有空檔來上漢語課。

當別的學生寫到「餐」、「藏」等多筆畫的漢字而「哀哀叫」，吵著要這些字的簡體而我回答「沒有」時，學生甚至提出「我們自己來創造」的要求。Tracy 不寫簡體字。他不疾不徐地把每個繁體字寫得中規中矩、端正飽滿，有如鉛印的一般。他甚至說，只要開始「畫」字，心煩氣躁的現象

就會消失，好像服了一帖清涼劑。我經常誇他字寫得好，他說其實他是在畫圖，因為喜歡，所以從不覺厭倦。

有次在授課時介紹「飛」字，我說從字面的圖像看，「飛」帶雙翅，雙翅鼓動因而升空(雙翅下是個“升”字)。鳥會飛因為有翅膀，飛機會飛因為有雙翼(直昇機除外)，所以，只有長翅膀的禽鳥或裝雙翼的機械才能飛。人無翅膀不能飛。英文的 fly to 如果說的是人，應該說成「坐飛機到某處去。」我話未說完，有一隻手緩緩舉起，是一個經常嘅喳如麻雀的華裔男孩，他問為什麼媽媽常說「爸爸飛到…去開會了」？

「爸爸有翅膀嗎？」我問。全班哄堂大笑。

「當然沒有啦！」他回答，自己也哈哈大笑起來。

我沒有正面回應，只叫他回去問爸爸，也許爸爸有隱形翅膀也說不定喔！無意中轉頭看到 Tracy 一副心領神會的表情，我們相對一笑。

我知道他懂。從他喜愛繁體正楷的個性，他完全明白我說的「雙翅鼓動，因而升空」的道理。我相信他會永遠記住今天在教室裡發生的，與「飛」有關的場景與故事。

忽然有一絲細小卻清晰的聲音從教室角落響起—「簡體的飛(飞)只有一隻翅膀，那麼，只有一隻翅膀的鳥不是會掉下來了嗎？」問話的是一個班上出名的小淘氣。他說話同時站起來，做出單翅的飛鳥掙扎斜飛，歪嘴巴加上鬥雞眼，終至摔落地面的動作，同學有人笑得趴到桌上抬不起頭，有人笑得直喊 Oh My God! 高頻率的歡笑聲在教室裡翻湧激盪傳播到室外，碰巧從走廊經過的副校長好奇地探進頭來，才把滿堂笑聲攔腰斬斷。

寒冬過盡春到人間，三月底最後一個星期的春假過後，

學生再度回到學校上課時，學期已逐漸進入了尾聲。一天午休時間，Tracy 走進教室來。他步履輕鬆，精神愉悅。

「有事嗎？」我問他。

「沒事，只是來告訴老師，我已經接到 Columbia 大學的錄取通知，並獲得四年全額獎學金。我來謝謝老師給我寫了申請大學的推薦信。」

「恭喜你，太好了，是 Ivy League(常春藤盟校)耶！又有獎學金，可以好好享受四年無牽無掛的大學生活。」

「除了用功讀書，還是要找時間去打工，存錢給妹妹將來讀大學。」他說。我感動得幾乎要哽咽。

「妹妹？我從未聽你提起。」

「她今年十歲。很聰明，也喜愛讀書。」

「爸爸、媽媽應該會替她準備學費吧？」

「爸爸是大卡車司機，開長途經常用好幾天不能回家。媽媽在 River Oak (註) 紿給人當管家。他們工作都很辛苦，但是賺的錢並不多。妹妹大半都是我在照顧。我很愛她。」

「有這樣好的哥哥在照顧，妹妹真的好幸運喔！」

「這是應該的。我很樂意這樣做。She gives me lots of fun too！」

「你想選讀什麼科系呢？」

「還不確定。會先攻讀生物化方面的課程，拿到學位後，如果申請得到，也許讀醫學院，將來當醫師救護病患；也許進法學院，以後當律師維護人權。」他口氣誠懇，眼光專注，聽不出一絲「臭彈」(吹牛、誇大)的口氣。

自從畢業，我不曾再見過他。很多年過去了，現在只要看到 Don Lemon 坐在 CNN 主播台播報新聞的身影，我就會想起他～Tracy Anderson，還是不忘給他送上滿滿的祝福。

那年秋天，我的漢語初級班來了兩個非洲裔的學生。除了 Tracy Anderson，另外一個名叫 Robert Smith。他不是壞孩子，但是極端好動，坐沒坐相，走路故意一顛一簸，搖頭晃腦，陌生人看到會以為他患了「羊癲瘋」，但他自覺這樣才算是跟上新潮流行的「cool guy」。

問他為什麼來上漢語課？他說看了【少林小子】(香港武俠影片)，決定要去學功夫。但是，如果聽不懂「西服」(師傅)講的話，怎麼練得了好功夫呢？所以決定先來學漢語。我一聽就知道，這小子學習漢語必定前途無「亮」。之前已有幾個洋學生，有的為了喜歡吃中國菜(春捲或 chop-suey～雜碎)，有的為了學打麻將而來，這些帶著好奇的夢幻情懷前來的年輕人，一旦發現漢字之艱深繁複，四聲之難於掌控，往往尚未達陣就已棄甲曳兵，落荒而逃。

我對每個學生都要求有個 Chinese name。除了在華裔家庭長大父母早已命名者外，其他族裔的學生，我就根據原名，替他/她取個音調接近，字義吉利的名字。我替 Robert 取的姓名叫「羅培德」。一番解釋之後，他說喜歡因為看起來非常「good looking」。可是，喜歡歸喜歡，總要會寫自己的名字吧？！當我要他按照筆畫順序，一點一撇地練習書寫時，他唉聲嘆氣，顏面五官皺成一塊風乾橘子皮。他一面畫一面「碎碎唸」～Man! It is so hard, it is so hard...。

有一天，當他一如往常那樣搖搖擺擺晃入教室，我看見他的左邊眼眶四周一大圈「烏青凝血」。這個「猴囝仔」少林小子還未當成，卻先變成了【功夫熊貓】(美國卡通影片)。忽然間念頭一轉，不對啊！這可能是學生互毆，也許是家暴。學校三番五令要求老師在第一時間盡快報告，不然恐怕會有連帶的責任。我正在「操煩」不知如何處理的時候，下

課鈴聲響起，這隻熊貓一馬當先衝出教室，呼朋引伴往樓梯口奔去。午休時段有學生家長來訪以致無法抽身。等到最後一堂課上完匆匆趕到醫護室，進門才提到 Robert 的名姓，護士笑著說～Hei!你來晚了。中午已有別的老師前來通報。我不自決鬆了一口氣。

「後續動作是什麼？」我問護士。

「向校長請示過後，已經報到 Child Protection Services。下步動作就要看 CPS 如何處理了。」

過了幾天，從別班老師口中傳出來的訊息～～Robert 的父親，一個頗有名望的牙科醫師，在診所被警察以家暴的罪名上銬帶走。聽到後我內心深覺感慨。據說苦學出身的牙醫老爸，無法容忍獨生兒子不把功課當回事，整天晃進晃出跟著蹺課學生兜圈鬼混，氣不過才動手修理。美國法律，父母管教兒女，只准動口(還不准說出傷害孩子自尊心的話，否則就是語言暴力)，不准動手，若一時失控打出傷痕，「波力士」(police)大人登門以手銬伺候是不講情面的。

此事過後不久，學期中「nine weeks report card」(半學期總結一次的課業成績單)發放之前，Robert 向我遞出退課單。我問他真想清楚要放棄了？他點點頭，想了想，然後說：「實在太難了，寫一個字就像畫一張圖，人的腦子能記得住多少張圖畫呢？」我簽過名把退課單還給他。我不知道他這麼一走，是不是同時也走出了少林功夫的英雄夢？

以後在校園幾次遇見他，他三腳兩步跳到我面前，眉開眼笑對我大聲嚷：「踩老鼠，溺好馬？」(蔡老師，你好嗎？)。又是老鼠又是馬，我不禁對自己搖頭苦笑起來。教不好，師之過。哪裡會想到，我的報應這麼快就到眼前來。

(註)River Oak —— 休士頓超級富豪居住區，以深宅大院，
亭台花園美觀而聞名。(2019年1月修訂)

快樂歌手

蔡淑女

對公共事務很有熱忱的她過去是個職業歌手(20 歲半出道)，亦曾致力寫作(8 年多完成 4 本)，現又身兼會場主持(由於口條還行，讓她從來賓變成了持麥者)，也是歌唱比賽時的評分員(自 2006 年起已累積經驗超過 45 次)，同時還是個慈善的長期工作者(13 年半共舉辦了逾 75 場的公益送暖活動)。

蔡淑女，慈懷是法號，非常女是文學創作上的筆名之一，而舒妮則為早年駐唱時所使用的藝名。

1957 年晚秋，生於臺灣中部一戶民風純樸的小康之家，她性喜完美，打小極富運動細胞，故而學生時代都是田徑校隊。小學時，她是明星運動員，在國中時也是，念職校時還是，即使畢業後亦還是。本是道地的海線女兒，濃濃的海口腔，卻因黝黑的皮膚加上大眼睛而常被誤認是來自山地部落。自幼對聲音就相當敏銳以及受到喜愛音樂的父親影響(6 年薰陶)，9 歲開始展露才華，唱歌對她來說，不僅僅是興趣，亦是第二生命，更是醉心一輩子的事。

在掌聲中長大的她踏入社會後，為追尋音樂夢，也為提升歌唱能力，花了約兩年八個月的時間到處參加各類大型才藝比賽，足跡遍及北中南，憑藉清亮的音質、技巧的轉折優勢獲獎無數，靠獨特的演歌式唱腔，塑造了個人風格而受聘登台西餐廳。爾後被傳播公司發掘，就此開啟歌唱生涯乃至

放棄升學，那時的她正期待星途起飛。沒想到，剛簽好合約的隔天，頭一次提出想當全職歌手時，竟遭觀念保守、傳統的母親以歌壇不該是她發展的領域為由而激烈反對，父親則氣得揚言斷絕關係（認為不適任是因擔心面對誘惑毫無招架之力，會被複雜的環境「帶壞」）。的確，人生在世，賺錢不是唯一。

深知淡薄名利，人會活得更加瀟灑，人生更有意義，也基於對成長地的關愛，讓社會多溫馨一分，再者為求心安于履約期間則將唱酬全數經由「慈善基金會」平台，指定捐給想幫助的團體或個人（經濟貧困戶優先），因而有了『快樂歌手』的洋蔥稱號。惟迫於多重壓力于約滿後不得不然而華麗轉身棄藝從商，並投入慈善且贊助公益，只做無償演出，讓唱歌回到只因喜歡而非為賺錢才上台。

面對父母，她都只是安靜的聽訓，為了順從，對音樂抱有熱情的她試著封存往事，步入凡塵，謝絕心中繁華的夢想，接受一段踏踏實實的生活。拒接商演，封麥長達二十載，轉心轉念重劃人生軌跡，只為安份撰寫人妻的責任劇本。

心存美善，必有良緣。當幸福來敲門（碰到了懂她的人），怎能輕易拒絕？！先生外表雖不出眾但心慈穩重是一個值得倚伴的好男人，從此，成為了她的天。婚後為爭一口氣想證明自己亦是讀書料才又回歸校園，重拾書本意想精進自己的學養（及補回學歷）。畢竟，有知識固有力量，而品格能讓知識更具份量，寄望真能成為一個公婆眼中生活充實又有內涵的兒媳，惟尚未修滿學分因應家庭需要致使一心只想到遠方把愛找回來的她於 1992 年晚春溘然赴美侍親，35 歲新角色她坦言心比身體累。將近三年半左右在磨合中卸下重

任，終於做自己，自由讓她的心恢復了感知，人生開始走入幸福階段。

原以為封鎖過去，就忘得了曾經。然則，就在園圃間播種和收穫的勞動之餘，閒不住的她難棄初衷而樂興又起再度重操舊業以致音樂之路重新啟航，且積極造福加入此間六個不同性質的慈善機構，本著正心正念並全力做第一線無給職的義工迄今，猶活躍於僑界各社團當中(但從不兼任職務)，源其初心不計名利貢獻所長、所能(事無大小，不與人爭，無論是擔任節目司儀主持、接活動代言或做特約表演，都竭誠盡力秉持服務精神當真以對)。

長期關心社會默默做事的她目前是一六歌詠團、舒妮藝工隊、歌舞愛心藝工團發起人兼召集人及快樂家族創始人，而且還是臺灣臺中清水－高美植物園的美國地區聯絡人。

平日熱衷蔬菜、花卉、果樹種植。通常沒出勤務空檔時她總愛置身於自家庭院，一忙好幾個鐘頭，亦甘之如飴，只因酷愛那親近土地、親近故鄉的感覺(藉以消弭濃濃鄉愁)，收成時還不忘跟人分享。閒暇之際也喜於沉浸在宅處的【如意工作坊】賣力手作，然後再將成品贈予有需要的團體與個人，結下不少美好善緣。(可謂是廣結善的物緣與人緣)

由於深感生命因有愛而發光發亮，所以「把陽光帶進生命中」一直是她的人生格言。時時謹守慧命導師之訓示－『處事當誠正信實。待人知曉凡事圓融，福緣常臨，熟諳以無私的心，付出無所求，和群眾結良緣的人最快樂』。施福行善何須多加思索？想那佛家所說「隨順因緣、掌握因緣、創造因緣」，應是這個道理。

不讓人生抱憾，想要為自己的人生做些事情的她篤信天道、相信因果，她崇仰社會是美、人性本善，她心靈深處真切嚮往著「有愛的人生是一種幸福，活著為大眾，生命值千金；活著為個人，生命像根針，是金還是針，行動做結論」的境地。非旺夫型的她幸運嫁對了人，先生秉性很「古意」(有著正直敦厚悲憫的人格特質)，行事風格迥異的兩人互補性十足。愛妻出名的他亦認可人生下半場只想從事公眾服務，其他不考慮的深意，同將信念推向坐而言，不如起而行。用奉行的心，做慈悲的事。人啊，一輩子專心做好一件事情就值了。她如是想。

沒有喜樂的人生其實很無聊，樂於付出才會有所得，人活著要有信條、理念，行善最高境界是無所求！對的事，做了，就無怨無悔。

的確，處在平安富足的環境，要知福惜福，並且勤耕心地福田，善用愛與感恩，圓滿生活每一刻，掌握人生真正價值。為自己締造福德，心動趕緊行動！

現在他們夫妻二人牽手合心並行於公益大道上，善加利用繼承的家業(立願要讓資源用在更有需要的人身上)。捐錢做公益，一則「想替早期犯的錯(不夠貼心)贖過」，再者，感念自己所受到的恩澤，將推展慈善事業的共識化為真實行動回報父母，在歡喜中付出的當下也著力於拓展愛的正能量，所以，只要因緣時會她總是樂於體驗“被需要，生命才有價值”的美，進而屢屢自費(以親力親為感染身邊的人)或號召都是同質(有福有心有愛)人士一起集資，合力舉辦各種關懷弱勢族群的送暖活動，凝聚僑心愛的暖流以藝能行公益，志當文化推手，傾力將音樂同好推上更大舞台。

對於演藝人才，她從來不是坐門等客，而是主動挖掘，而令她比較糾結的事大概就是資源了。多年周折，終於充分明瞭，世間的一切本無分別，想提升善能量，做事就該以人心為重，絕不能畫地自限執著於和黨派立場有關的藍綠考量心態，亦不能有族群及教別區分，尤其宗教自由是普世價值（畢竟，信仰是個人意志），做善事不分疆界地域，行公益無關政治，也不能有顏色，遂，務須把意識形態擺一邊（或摒除）。藉由佈施建造愛的循環，及至捐助活動效益大幅發揮，以慈善福利社會，把溫情擴散出去。

真誠無私、密集務實參與社福工作，做正確的事，其動機很單純，不為事業，不為名位，只是不想蹉跎寶貴時光，虛耗生命。為使社會能多一分溫暖，只要是大眾利益之事都願意放下身段，去做、去投入，對於社會議題也不遺餘力（特別重視老人及小孩的照護）。

討厭錦上添花，喜做雪中送炭之人，這個想法多年來再再支撐著她。散發正面能量，拒絕冷漠！義無反顧地持續善行，幾乎成了生活重心。然而，要能成就對的事，最要者就是勇氣，惟，成長，需要時間；成長，需要養分；成長，需經風雨；成長，需經歷練。邊做邊學，從經驗中汲取養分，也是回饋社區的一種收穫。愛是一種高能量，十三年來以『擁抱生命擁抱愛』為活動主軸戮力為之的社會公益，促成她的心更富有，亦助她意外找到生命的第二春，從而結識了許多值得推心置腹的優質好伙伴。每一次合作，都是揮灑汗水、燃燒熱情所留下的印記。

知足如她深信植福是增進福祉最好的儲蓄，因此，在奉獻當中，隨時觀照、淨化自己，總持不忘公益之心誤不得更

傷不起，是故，每一場募款作業無論數目多寡，皆小心恭謹。一切從良心出發，絕不許心不正力不純的情事上身(枉費好不容易募集的善款)，一直以來拒被「妄心」牽著，確有堅守做人的誠信和原則，通過慈善盡到了個人的公民責任。沒錯，歲月不能等應把握，對的事，要堅持，故而，不時提醒自己，生命太過短暫，只要能幫上忙，就快快抓住機會，甚且活動一辦就要有樂事。

在承擔與付出的同時，成長和收穫都在無形中累積，而在這慧命改造期間，讓素來鮮少接受個別媒體訪問的她深刻領悟到學習處事不執著的重要性，更懂得 "施比受更有福" 的涵義。「不懼於付出，不吝於給予別人」，這體認一直提點她一件事‥當個有用的人，而非一流者。碰上人我是非時，願意心量放大 與別人同一個高度看事情，做到踏出接納、尊重的每一步，而誠心實意地善解對方，它會為自己、為別人帶來意外的驚喜。而這樣做，是能給別人更多的機會；其實，也是給自己更多的空間。行事上每個人難免被批評指教，只要虛心改進，分歧就能消除，因此反而歡喜接受。現在的她跟隨自己的心，做想做的事，盡情專注于慈善募款、送暖工作，亦珍惜與家人和自己獨處的時光。如今參與社區服務已二十餘載，對人脈有一定掌握，觀察社團生態也頗有心得，更能真正了解僑民需要。人生是否活得有價值，不在於他人眼光，在於善用生命的良能。惟，生命的價值觀乃多年之後才慢慢發酵，宛如印章沾著紅泥，鮮明地烙在腦海之中，漸次影響了非音樂科班出身的她。

視音樂是生活的語言、生命的養分，遂練歌幾乎是她天天都在做的事情(每日功課，就如同吃飯。) 而之所以願意

受邀四處登台助緣，是為了滿足自己的工作熱情，(卻意外為公益付出儲備了充裕的人才資源)。另一方面，有工作要忙就不會胡思亂想，也不會隨便亂花錢。減少消費把節省下來的錢拿去辦活動再全數捐給需要幫助的弱勢群體，少一點奢侈、多一些平淡，意淨寡欲人自然輕鬆自在。由訪貧賑災救難扶困的繁忙過程裡頭『見苦知福』，自我提醒，進而見證人生。諸如此類公益世務，逐步幫她從個人需求中跳脫，關心別人生命中虧空的部份，及時付予溫暖。當人心的共鳴，勝過掌聲的肯定時，那種有付出就會有收穫的深度體悟，亦為生命帶來不一樣的成長以及成就感。

身為一個公益型的快樂歌手，在管理家庭之外也能回饋社會，做些讓心靈永得安穩的事情，怡悅自如地做好本份，愛她所愛，做她所要做的，顯見她是幸福的。(能遇上真情摯愛，人生該是沒什麼遺憾了)

春秋流轉，於造福路上，她比多數人多跨出了一大步。歷經長年淬鍊，用歌聲扭轉人生的她，面對善緣無限最大的心得是，常做好事既紓壓又快樂。而就在期許自己再加油的當下，帶有些許文藝氣息的她發覺自己的現實生活像一個塞翁失馬的經驗，還徹底感悟到年過六十後的生命愈發的充盈圓熟。

1980 年初登文壇，在筆耕路上她仍屬新兵，雖已著有「歲月的印記」、「無悔的歲月」、「歲月的痕跡」、「如果」等散文作品。誠然，前輩有云··文學是一種技巧跟藝術的完成，遂不時自身砥礪--以期文學夢田永不休耕! 人生處處皆學問，故而她清楚的知道，在文字的世界裡，需有強烈

上進的企圖心，也意識到自己還有許多訣竅要學，正所謂，海內存知己，但求先進們能不吝賜教為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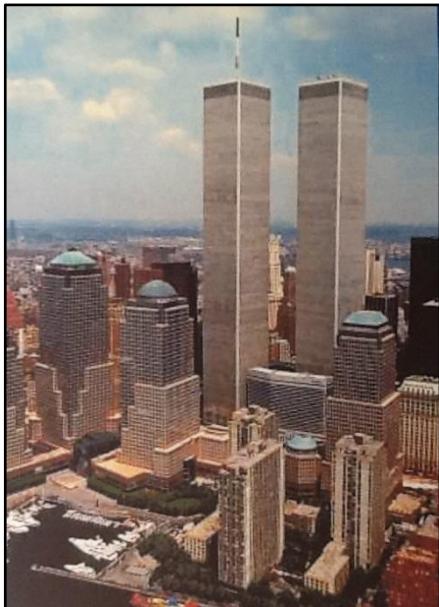
感悟於每個人是自己人生的導演兼製作，應對自己負責。直覺人生信願行最重要，為自許一個新希望，她期盼可以透過努力翻轉手心把生活烘焙成有滋有味的一帖淡定智慧，並順利譜寫「一張口開蓮花香，一雙手勤做善事。一顆心有情有義，一輩子安樂無憂。」的人生履歷，踏實(踏實就是一步一腳印)活出屬於自己的生命格局。亦就是說，永遠懷著一顆純正善良的心，持續做好、做有溫度、做有感情的事。

於此深深祝福行事習慣低調卻重情的她在感謝貴人一路相助，更要飲水思源、愈加努力的同時，可以繼續在這無常多變的娑婆世間，加倍認真感受生命且善用其心(善用其心乃是時時保持良好的思維)，所行豁達無礙，一直當個快樂的提燈人!!

紐約雙子星之戀

阿茂 (江正吉)

「九一一」的慘劇，相信多數人迄今記憶猶新，遑論我這曾經歷災難逃生者。說真的，任何人都沒想到世貿中心會遭遇到侵襲，更沒想到最終兩棟大樓（雙子星大樓）竟會夷為平地。當時親眼看著大樓一棟又一棟急速下降，終而隱藏在濃濃的黑煙裡。我的心有如刀割，淚水充滿了眼眶，剎時間整個人愕住了。這才意識到原來我對這兩棟大樓的感情是如此的深。即使已經是十七年前的事件，迄今記憶猶新，容我將深深烙印在我心中的感情，借「台美文藝」徵文的機會，讓我盡情的吐出，作為對這兩棟大樓的永遠懷念。



~14年不間斷之旅途點滴~

在世貿北棟大樓上班正邁入第十四個年頭。固定的早上7:05 從 Princeton Junction 站搭乘 New Jersey Transit North Corridor 線直達 Newark Penn Station，再轉乘 Port Authority Trans Hudson (PATH) 火車往世貿中心。當火車過了 Elizabeth 站，遠遠就望見兩棟大樓有如鶴立雞群。其建物外觀的造形並不誇張，方方正正的矗立在眼前，令人有親切、樸素、平凡卻突出的感覺。搭乘 PATH 出了 Newark Penn Station，兩棟大樓更加接近了，眼前的其他建物，隨著 PATH 的走動忽隱忽現，唯獨這兩棟大樓一直在眼前。當 PATH 轉入地下後，再也見不到任何建物，提醒我再過十分鐘就要抵達終點站世貿中心。於是整理一下衣物，收拾好報章雜誌，準備下車。PATH 終點站就在世貿大樓底下第四層。出了站跟著一群人步上 Escalator，穿過地下街商店，經旋轉門後進入北棟大樓，選往 74 樓的電梯。早先是先乘往四十四樓的電梯，再轉往七十四樓的電梯。後來發覺體重逐漸增加，於是便改乘直達七十八樓的電梯，再沿太平梯下到七十四樓的辦公室。如此給自己找藉口，反正都如此的勤於運動，若再發福可不能怪我懶吧。開始採由太平梯下樓時，心裡有些怕怕。因為同事告訴我，他本也如此，但有次竟然見到一個黑影子快速的由身後超越他往前離他而去(或許是他編造的故事吧)。正好那時我加入拾音合唱團，每每練唱前，老師都會教我們發聲，啊啊，依依、嗚嗚、ㄏㄏ、.....。於是每每沿太平梯下樓時就如此的啊依嗚ㄏ個不停，胡亂發聲來壯膽子。行了好幾年，也從來沒有黑影子出現。上班下

班十四年來從不間斷，從 PATH 站到辦公室，這稀鬆平常的動作，就如同一呼一吸，根本就不會特意的去注意它，閉著眼睛都能完成這必經的途徑。說來也真可憐亦單純，十四年來從未曾在中心之外的街道溜達過，頂多是利用午休時間，在廣場的石凳上坐著，曬曬太陽享受一下日光浴罷了。連眼睛吃冰淇淋都未嘗過。十四年了，對大樓周圍的環境，東西南北向都還沒搞清楚，當大樓不見了，更使我迷失了方向。

~大樓廣場 - 瓊樓玉宇風花雪月 ~

U字型的廣場是被世貿中心的七棟大樓建物所圍繞。缺口正對著 Century 21 與 Department Store，中間隔著 Church Street，缺口端有一座銅鑄的藝術雕刻。往 Church Street 方向約二十呎有六階石梯下到約有二十呎寬的人行道，如此的設計，好讓遊客能夠以銅雕及世貿大樓為背景，拍照留念。廣場中間有一圓形的噴水池，大約有百呎直徑。外圍有人工花圃環繞著，花圃內隨著季節的替換，以人工種植不同的花兒。印象中初春是顏色鮮豔的鬱金香，夏天是盛開的杜鵑花，秋天則換上各種顏色的菊花。接著冬天的來臨，在下雪的天，廣場一片雪白，雪溶化了，鬱金香再度呈現眼前。當菊花開始枯萎謝落時，就也意味著差不多又是初春季節的到來。可說是一年四季的廣場總呈現一片生氣。從春天開始，遊客便慢慢的多了起來。有人以噴水池做背景，有人以銅雕做背景，更有人躺在地上，舉著照相機，對著大樓上下左右挪動著以覓得最佳的角度拍照留念。夏天時分，噴水池的水

更是小孩子們的最愛。看著噴出的水柱落入池中，順著水池邊緣的曲線往下流，呈現一層薄薄的水簾，晶瑩剔透，連大人們都想去撫摸一下。國慶日（July 4th）前後，廣場上開始有一系列的音樂表演，搖滾樂、爵士樂，有時還有歌星演唱。觀眾中有遊客，也有在大樓上班的人們，當然也有一些無業遊民夾雜其中，真正的達到了人人平等，人人都可以享受這免費的表演。記得九一一當天，表演的舞台仍舊在廣場中，在高樓的人們有的耐不住高溫，乾脆縱身一跳，希望被舞台的屋頂攔住。

秋天到了，處處落葉繽紛，有的僅剩光禿禿的樹枝在半空中隨風飄搖，狀至孤單無奈。然而廣場內的花圃有若換上秋天的新衣裳，呈現一片生氣，遊客還是不絕。冬天到了，下起雪來，廣場一片雪白，有如軟綿綿的白色地毯，讓人有”假如能夠躺在其上”該有多舒服的感覺。記得有幾個冬天，廣場靠北棟大樓的一邊，設有中型的溜冰場給一些紐約客，尤其是小孩子們享受戶外溜冰的樂趣，給這冷漠的季節加添廣場的生氣。偶而冬日的陽光普照著廣場，一群群的遊客再度出現，那些酷愛日光浴的族群，當然也不缺席，廣場又恢復了往日的生氣。冬天去了，春天隨著而來，夏天、秋天也跟著春天的腳步，很有秩序的回到人間。分明的四季，年復一年的呈現在廣場上。這春夏秋冬季節不同的景色才是最迷人的，最令人難忘的。

~後言：穿越時光隧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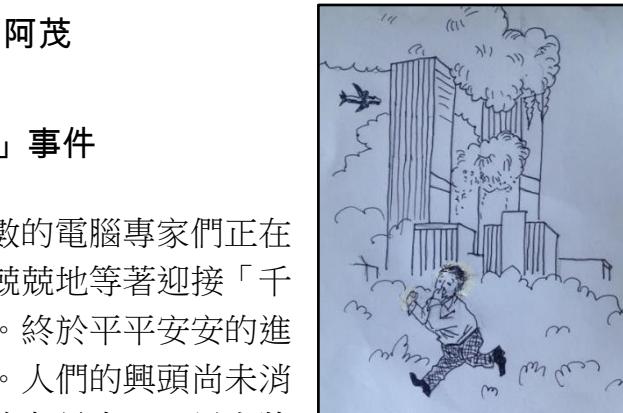
令人懷念的雙子星大樓與廣場，如今雖然已經代之以較為摩登造形的大樓面貌呈現在各方遊客面前，然而對有十四年感情的筆者而言，雙子星大樓的方正、筆直加上多采多姿的大樓廣場所呈現一年三百六十五天的生氣活力，非任何摩登建物及景觀所能取代。

回顧「九一一」慘劇

阿茂

一、「九一一」事件

全世界無數的電腦專家們正在電腦前戰戰兢兢地等著迎接「千禧年」的到來。終於平平安安的進入了廿一世紀。人們的興頭尚未消失時，在隔年的九月十一日早上將近九點鐘時，在紐約市的 Lower Manhattan，忽然間有一架波音七六七飛機衝撞曾經是世界最高的大樓——雙子星 (Twin Towers) 大樓的北棟。接著不到廿分鐘，竟然又有一架七五七衝撞南棟大樓。導致兩棟大樓在兩個小時內相繼崩塌而消失於這個世界。



這堪稱為新世紀的首宗大慘案，被稱之為「九一一」慘劇。該慘案中的死亡人數據估計有將近三千人。而當時在兩

棟大樓內的人數約一萬四千二百人。換句話說在該慘案中，約有百分之八十大樓內人員安全逃出。而我個人也正是倖存者之一。在此願將我當時從七十四樓辦公室逃生的經歷，及逃生後的個人感觸與讀者分享。

二、親身經歷

話說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二，我照常在八點就抵達辦公室。循例打開電腦邊看 E-MAIL 邊喝咖啡提神。E-MAIL 正看得起勁，忽然聽到「轟」的一聲巨響，抬頭望著窗外，只見到另一棟大樓左右幌動著。下意思以為是發生大地震，趕緊往辦公桌下躲。想想不太對勁，也就跟著同事往太平梯逃生。因為有了九三年此棟大樓第一次爆炸（註一）後逃生的經驗，除了逃生人們帶著黑面孔逃出大樓外，大家都平安無事，兩棟大樓也安然矗立著。

然而，九一一的事件，飛機衝撞北棟九十一樓處，太平梯間光明依舊，而且有了九三年的經驗，人們儘管逃離，但是三三兩兩邊說笑，邊沿太平梯而下，不急不緩，超乎的冷靜與有序。沒有一絲恐懼之感。人們從第一棟大樓逃生時，起先大家都不知道原因，心想最終還是可以安然逃生。但是下到第五十八樓時又是一聲巨響且傳出是第二棟大樓被飛機衝撞，這才引起大家的緊張，加快速度往樓下逃。約摸過了一個鐘頭終於下到地面。當時地面已積水有三吋深。向廣場望去只見血跡斑斑慘不忍睹。本想走近看個究竟，奈何被維持秩序的警員擋住並要大夥向一定方向逃生。記得走過一個 BLOCK 回頭一望只見兩棟大樓冒著一大片濃煙，不久

又見第二棟大樓緩緩下降終至消失於濃煙之中。接著濃煙快速的奔向我們這方向來。於是我和另一位同事快速往前急走。頃刻間被由後奔來的濃煙籠罩，幾乎是伸手不見五指的情況下，我們兩個人盲目的往前走（註二）終於逃出濃煙。當時第一件想到的事就是打個電話告訴太太。正好對街有一家 AT&T 的代銷商，我倆就走過街去借電話。但是所有的通訊皆不通。記得我們正在撥電話之際， AT&T 的店員竟然送上兩杯水要我們喝並且出手前後拍拍我們的身子，試著拍清我們衣服上所有灰塵。這是多麼窩心的人間溫暖啊！

電話既然無法接通，我倆只好繼續往紐約 Penn Station 方向走。沿路見到的人群幾乎都是在談論爆炸案的事。大約過了四十五分鐘，終於到了 Penn Station。車站裡裡外外人山人海。我倆雖都住在 New Jersey，但是我是搭火車上下班，而我同事是搭巴士。巴士站離火車站有八個街道。所以我倆就在 Penn Station 分手。當我擠進車站內才發現所有班次皆停駛。於是快速從人群中擠出車站外，奔向巴士站試圖找到我的同事。因為他才剛從腦瘤手術康復不久，深恐他受不了這四五個鐘頭的折磨。然而到了巴士站也只見到人山人海，根本就找不到我的同事（註三）。也只有帶著內疚以及疲憊的身子往往在五十六街兒子的住處走。

打從七十四樓的辦公室逃生至抵達兒子住處，前後有六個多鐘頭實在也夠折磨的，更遑論我的同事呢。而當我一副狼狽邋遢的身子出現在兒子住處的門前， "Oh! My God! Daddy!" 兒子帶著即驚又喜的表情道出了這麼一句見面語。馬上帶我去洗澡間 Take Shower。洗完澡出來一盤熱呼呼的 Spaghetti 及一碟生菜沙拉已經放在餐桌上等著，兒子

要我趕緊吃。這一幕真是我對九一一災難中永遠難忘的甜蜜回憶。而那盤 Spaghetti 及生菜沙拉，吃起來真的比什麼山珍海味都可口，也永遠留在我心底。當天就在兒子住處過夜。

註一：記得九三年那次的爆炸是發生在地下第四層樓，也就是大樓電源所在，因此整棟大樓瞬間 power off，太平梯間一片烏黑，伸手不見五指。爆炸後的濃煙順著太平梯間由下往上昇，人們則由上往下逃，不久便陷入煙幕中。這是大樓自 73 年使用以來的首次遭遇，沒人有經驗，尤其是一些女士們害怕得一路尖叫，增加了幾分恐懼。逃出大樓，除了人人變成黑面，大樓依然聳立。

註二：回想起來，在能見度幾乎是零的情況下，盲目的向前衝，倘若不幸撞上來車 或被來車撞個正著；倘若不慎跌倒，為後來的人群踐踏；倘若……其後果實在不堪想像。

註三：次日下午好不容易回到家，就接到該同事的太太來電報平安。

三、九一一慘劇紀錄

曾經風光過的 WTC(Twin Towers)大樓		
	北棟	南棟
衝撞時間	8:46 AM	9:03 AM
衝撞範圍	92ND ~ 98TH	78TH ~ 84TH
崩塌時間	10:28 AM	9:59 AM

飛機所屬	美國航空(AA)波音 767	聯合航空(UA)波音 757
------	----------------	----------------

估計當時在兩棟大樓內的人數

北棟 + 南棟約：14,154 人

全部死亡人數估計：2753 人

其中至少包括有：

跳樓死亡 200 人

消防人員 411 人

隨機人員 AA 87 UA 60



四、展望未來的美景

個人以為「與其回憶過去的慘劇，不如展望未來的美景。」在此略述一下完工後的 World Trade Center(WTC) 情況：共有六棟大樓：

TOWER 1：共 98-Story 加上 天線總高度為 1776 FT.

最頂層設有觀景台，於 6/2015 開放

TOWER 2：比 Tower 1 稍底但是仍高於帝國大廈

TOWER 3：高度與 Tower 2 差不多。

TOWER 4：高度與 Tower 2 差不多，已完工(11/2013)
是 Port Authority 未來的辦公室之一。

TOWER 5：六棟大樓中最低的一棟，僅有 50-STORY
目前尚未動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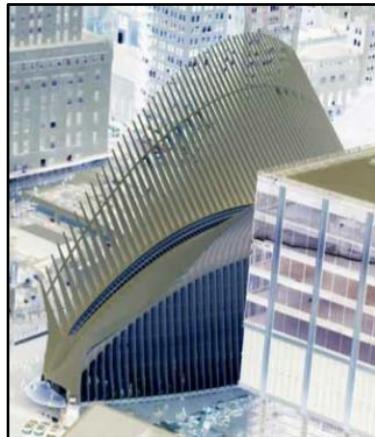
TOWER 7 已完工

紀念水池兩座 200 呎見方的水池，座落在原南北棟大樓之位置。周圍牆高約三呎半，牆頂為約一呎寬平頂上刻有罹難者的姓名。

紀念博物館座落於兩紀念水池之下方。已於 4/2014 開放。

Performance Art Center (PAC) 座落於 Tower 1 以及 Tower 2 之間。僅 300 呎高，替代原有的 Tower 6。其內附設有三座電影院。

OCULUS 造形奇特。是 Path WTC Station 。



PATH WTC Station 外貌

五、餘痕與感觸

常常勸人說儘量忘掉過去的不愉快，揮去痛苦的記憶。換句話說就是僅把快樂的事一一存放在你的腦海 (Memory) 裡，時時把它叫出來 (click) 回味，那麼你的人生將是充滿歡樂。這個立論相信完全正確，但豈是我們一般凡人能做到。就筆者而言，九一一事件可說是一生中難忘的際遇，可真是悲哀與驚悸的混合物，但也夾雜著人性溫暖的一面。要我不去想前者，只回味後者，可能嗎？一張張不同角度的雙塔相片，有的掛在書房牆上，有些收集在相簿內，有些放在鏡框內贈好友當紀念。心裡的矛盾不言可諭。又想看它，又怕看它。

時間已經過去十七年了，表面上看似乎身心一切恢復，內心裡卻永遠存在著「懼」字。不管身置何處，總覺得怕怕，毫無安全感。不但是自己的安危，也經常顧慮到不在身邊的家人、好友。在台灣時，我是有事沒事的騎著腳踏車往郊外兜風，來到美國，最喜歡開車出外旅遊，曾經橫貫東西南北。而如今卻是能不開車就不開，這種心理的不安，可能就是劫難後留下來的後遺症。

九一一事件之後，凡與朋友聊天，當他們知道我於九一一當天能從 74 樓逃出來，都會道出「大難不死，必有無窮後福」。然而我個人總以為能夠在九一一事件中平安逃離大樓，完全是蒙所有知道我在大樓上班的親朋戚友們的祈禱與祝福。往後只求能平平安安過日子，實在不敢奢望有什麼無窮後福。

然而令我最難過的是當大夥兒沿著太平梯往下逃生時，與我們擦身而過往上走的消防人員，最終竟全部與大樓同歸於盡。他們為了救火而犧牲了他們寶貴的生命，這是多麼的偉大，多麼的令人敬佩與心酸。

在九一一發生之前，我總是以祝人健康快樂做為書信的結尾，而在九一一事件之後，我深覺平安才是最重要，在此祝所有讀者們平安、健康、快樂。



完工後的 WTC 全貌

再見，賭場！

桑亞(真名 林良彬)

最近碰到賭友們常被問到：桑亞，聽說你戒賭了，不再去印第安賭場了？告訴我們，你是怎麼做到的？我的回答是：頭腦想通了！一旦知見、觀念想通了，賭場對我的誘惑就不再了！就這麼簡單！我確確知道我再也不會去賭場了！「再見，賭場！」這是真解脫啊！

以下簡述我的賭博經驗和總結。

我是最普通的一種賭徒，也可說是最笨的一種，不會去研究，也不懂算機率，純只想去賭。我最長的一個記錄是，一個月去了廿次，等於每週去五次，週休二日在家陪老婆，每當她去上班，也就是我去搭賭場巴士的時候。

首先聲明，我對賭和賭徒只限於自己狹隘的定義：即常去賭場賭幾個小時的人(按，搭賭巴來回，平均每天可賭上三到四小時)，而且賭得已近乎“不能自拔”，一有空就想往賭場跑，甚至自己開車也想去，就像吸毒成癮的人一樣。因為我的所得有限，輸了也只能有限，但我的賭興卻會讓我輕易越界，常見的是我得向朋友們借錢(還得怕老婆知道！)，否則不能再去賭了！幸好我還有點理性，知道借到什麼程度必須停止，所以還只算個小賭徒；照我個人的定義，大賭徒早已遠遠地越界，沉淪於賭場，偷騙搶都幹，到最後不是輸到傾家蕩產而流浪街頭，就是送進監獄了！這種人是很可憐的！

賭場的玩法有很多種，我只選牌桌，吃角子老虎機很少玩，因嫌太簡單，不夠刺激。玩牌桌一開始只會玩 21 點，後覺得找個像玩麻將能自己拿牌，最重要還可自摸的。經過一陣子的探索，我就發現玩三張牌(three cards poker)、四張牌或 let it ride 等等最適合，且它們賠率高、更具刺激性。總之，這些牌桌我認為較有賭勁，也明知每次輸的機率非常高，贏率大概都要靠賭運大發。但我這個笨賭徒仍樂此不疲，每天至少帶足五百美元或更多的現金上路，返家大都只剩幾塊錢，近一、二年來一直徘徊在這些賭桌上，不能自拔。甚至有一次碰到一個好心的女發牌員(莊家)暗示我回家吧！還有，每次搭巴士回航，導遊等不到我，就跑到牌桌上找我，怒斥道：桑亞，大伙等你上車啦！……現在回想起來，還真羞愧不已！

為什麼人們會去賭博？又幾乎知道去賭場十之八九會輸！如何解釋這種好賭的現象？我認為，賭徒們都想尋求刺激和冒險的遊戲，更企圖玩以小博大(小錢贏大錢)的博奕，只賭那一、二成贏的機率！君不見，玩大樂透中獎機率非常低，玩的人還不是那麼多？因為它可以小搏大，滿足人的貪夢想像，誠如電視上樂透廣告：花一塊錢買個(中百萬、千萬)美夢吧！

我膽敢說：這個世界上只有賭場才是最刺激的地方，且不說賭場內五色五音令人痴狂，還有更刺激的賭博呢！舉例來說，在玩三張牌的牌桌上，每次下 30 元，期待自摸出三條來，莊家得賠 30 倍，同花順賠 40 倍，光這些想像就夠刺激了，何況自己慢慢睇著牌。這 30 美元只需三分鐘就決定輸贏，一小時約來回廿次，次次期盼自摸好牌，這多麼刺激

啊！但事實是：在這廿次中，我大概要輸上十五次，因為手上的三張中至少要拿 pair(如 3 一對)、同花或順子等等才算贏，機率不大，但我這個傻子就寧願在一次次看牌中等待三條或同花順之降臨！就這樣，我在南加州各賭場繳了幾根柱子！

雖然，我也有幾次大贏，那時簡直是樂透了！

有一天，我就像贏了小樂透，一小時才玩不到就拿到：三條 8、三條 A，一同花順紅磚(diamond) 567，一下贏了五千元左右，這筆錢大概玩了十來天，最終又全還給賭場了！(我認為，在賭場會贏的人只玩一、二手，贏了就不再玩，這種人只當遊戲在玩，不是我所謂的「賭徒」。我希望去賭場的人都是這麼理性的人！)還有一次在 Pala 玩四張牌，幸運地拿到四條 A，猶記得，牌桌上坐滿六賭客，觀賭的人在外圍成一圈，莊家自己和每人各發五張牌，只比四張牌大小，我睇到前三張牌竟是三條 A，心頭大喜，已可穩贏幾百元了，乃決定不再看剩下的二張，讓莊家來當眾翻牌。只見莊家小心翼翼地翻出第一張，紅桃 8，再翻第二張，竟是黑桃 A，這時桌面上呈現了四條 A，大滿貫！所有人不由得驚叫，轟動了賭場！我也不必再描述我的反應了，總之在幾分鐘內我大贏了三千多元！後來這種難得大勝的光景，在我的腦海中浮现了不知多少次！

經歷了這些，我為什麼還可以戒賭成功？並不是我已輸成了窮光蛋，我說關鍵在於我的頭腦想通了，怎麼想通呢？首先，我認識到：在賭場輸錢是正常的，反之，在賭場贏錢實不簡單，如果大贏更不簡單。(這時你要下定決心：不能再玩下去，才能守住。)但如前述，人們去賭場的目的是找

刺激，玩玩以小搏大的金錢遊戲，一般是不會立刻剎住；多數人輸了，仍不死心地再賭，想把輸的贏回來，結果輸得更多！而贏了的人則因身仍在賭場，非常容易再被誘回賭桌上；即使今天大贏回家，可明後天又被驅使再上賭場。於是，我終於明白：作為賭徒是不可能在賭場贏錢！因為你是賭徒的這一事實，使錢注定流回賭場。我再次強調：一個賭徒是不可能贏錢的，換言之，去賭是必輸的！深刻地體認到這，我還去賭場就是個大傻瓜！既已覺悟到前非，以前一直拗執要去賭場的動力就沒有了，雖然還一直想念那刺激那快感，但想到必輸的道理，我斷然地戒賭了！

第二，賭場內看盡眾生的貪婪愚蠢相。有些人一看賭本不多，玩得很謹慎，全玩最小的賭注，五元、十元對他們已算大額的，看他們玩得緊張兮兮，蠻累的！這些人我建議根本不要去賭場。其次是我這種賭資中上的人，每次下 30、50 美元，也算是不小的了，每三分鐘就決一次輸贏，一個小時下來，來回的賭額就近千元了，幸好中間有輸有贏，我才可賭上三、四個小時，雖然過程非常刺激，但事後也蠻累的！我最討厭的是，看到那些炫富的人，只見他一下手就注個六百美元，三分鐘不到就被吃掉了。我常懷疑他們的錢是如何賺來的！販賣軍火毒品？常見數千元一刻鐘就輸光了，對平凡的我而言，這簡直「不可理喻」至極！真的人比人氣死人！看到這賭本上的階級之分，我常常覺得這一切顯得虛幻不實！賭場奢華如浮雲，大輸大贏如夢幻，真是莫名其妙！我多次地自省：我到底在這裡幹什麼？(what I am doing here anyway?)於是就常大罵自己：幹麼要來賭場輸錢，失意受罪呢？我認為這是我後來戒賭成功的要素之一。

第三，賭徒必須學習其他的排遣，比如看報讀書或打衛生麻將，或唱歌、跳舞、運動等等，碰到賭欲又萌發了，可用上述的替代品去打消那強烈的慾望。再加上面提的覺悟和體認，賭徒必可逐漸地打敗賭慾！我自己就是一個證明！

最後，容我再做一聯想：戒賭、戒煙、戒酒、戒色、戒毒和戒 貪恚癡(佛法的三毒)等等，其實本質有些一樣，即：你的知見、觀念想通了沒？如果明知它不好還硬好之，這豈不是應了佛法說的「顛倒執著」！傻瓜才把惡(無益)的當成善(有益)，把必輸當成可贏，把苦的當成樂的，你難道要一直當傻瓜，一直無明下去！所以人要能真誠的反省，利用正確的知見和觀念，洗滌你心靈的污染，直到面對真實！(作者旅居洛杉磯)

好佳在，不是聯邦處理這案件

陳榮成

1970 年的刺蔣案可由美國聯邦政府司法部處理，因為它涉及謀殺政府機關邀請的重要人物——當時蔣經國是行政院副院長，所以此犯罪行為就如同謀殺聯邦的要人。此案件也可由紐約州的檢察官

調查及決定是否要起訴，算是雙重管轄權的案件。

後來聯邦政府放棄，由州政府處理此案。若由聯邦政府處理，它將由美國聯邦地方法院助理檢察官（Assistant U.S. Attorneys）真正執行起訴被告，由聯邦機構做調查，這案件將由 FBI 處理。一般來說，聯邦審判的罪名會比州政府更重，並且會被關在聯邦的牢獄。聯邦政府調查局有很大的資源，它對此案的調查會更詳細，會做更廣更深的調查，不僅是賴文雄，連黃晴美的槍枝投入河內之事是否真實也會徹底調查一番，最後聯盟及蔡同榮被一網打盡的可能性頗高。



作者和法利斯(2009 年 7 月 23 日攝於法利斯
在紐約市的事務所)

鄭自才在《刺蔣》第 127 頁談到：「蔡同榮是維護著自己的利益。他只擔心會被 FBI 探員調查，會影響到教學的職業。這是祇考量自己本身的利益，就是私心與本位主義。所以他就迫不及待聘請遠在芝加哥的『江湖』律師 Louis Kutner，名義是保護組織，其實是為自保。組織是無形的，如何保護呢！說白一點，就是保護聯盟的三巨頭：蔡同榮、張燦鍾及陳隆志，使他們的教職不受影響。」

這是鄭自才家治非常沒有常識及偏激的說法。憑良心講，當時聯盟為了讓他及黃文雄能快速保釋出獄，每個盟員可說是日以繼夜為募款想盡辦法，這件事已故葉國勢的太太葉李麗貞可見證，鄭自才怎麼可以說就是要保護聯盟三巨頭。他的良心何在？

1970 年 5 月 13 日蔡同榮被調去大陪審團作證時，他要求豁免權，法院不授予，結果他拒絕回答問題。當我和內人於 2009 年 7 月 23 日去拜訪法利斯時，他說他懷疑當年蔡同榮有參與，但苦於證據不足、無能為力。故當時蔡同榮主動要求豁免權時，被他拒絕。

當我在大陪審團作證時，陪審團員一直詢問蔡同榮的事情，似乎想將他和 424 事件關聯起來。還好我的證詞讓大陪審團無從把蔡同榮和 424 事件扯上關係。作證完後，我和蔡同榮相約於紐約皇后區的海邊見面（因為怕被跟蹤和錄音），我當面要他注意，大陪審團很想將他列為共犯，他頓時大悟法院為什麼不授予他豁免權。

蔡同榮趕快授意黃師銘燒毀有關他和我談及巴西之行、購買手槍等文件，當然也毀掉了和鄭自才談論到刺蔣的所有文件。

鄭自才又在《刺蔣》第 127 頁談到：「蔡同榮是自己嚇自己，以企圖謀殺罪名被起訴的是黃文雄與 鄭自才，聯盟並沒有被起訴。FBI 根本沒去查臺獨聯盟，因為這不是 FBI 的案子而是地方法院的案子。」鄭自才認為 FBI 不查臺獨聯盟，他沒想到法利斯也虎視眈眈想抓蔡同榮。法利斯一心一意要抓住蔡同榮的把柄，控告他也參與此案，將聯盟涉及該刑事，讓美國政府認定聯盟是暴力團體，以達到解散聯盟的目的。

我於 197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被押至紐約，在大陪審團前作證。這些證詞是祕密性的，是檢察官的資料。任何人都不能說出來，甚至陪審團團員透露一點消息也會被處罰。

我作證後，庫納路易斯律師恐怕我有疏忽，會對鄭自才的案件不利，特別要我飛到芝加哥，在他的辦公室重複我在大陪審團的證詞，他囑咐祕書將我的證詞全部打出來。

庫納路易斯律師是自由派，他認為鄭、黃的案件是「政治事件」，主張用政治的方法解決。但法利斯反對，法官認同法利斯，所以鄭、黃的案件是用刑法處理。聯盟支付給庫納路易斯律師的費用算昂貴，為了支付他費用，很快就把聯盟初期募到的 10 萬美金用光，但他對我的指導，使我在法庭對法利斯的嚴厲詢問能應付自如，所以從法利斯的立場，我是「敵對的證人」。因我算幫倒忙，譬如法利斯詢問我槍枝是否是聯盟的任何人要我採購，我堅持是自己要買的，法利斯一直想要證明是鄭自才要我購槍，但在「我的證詞」內我否認鄭自才要我購槍。至於槍的錢是誰支付，我回答是我用信用卡支付，所以法利斯沒辦法把刺蔣案和聯盟連在一起。

聯盟內部對於鄭、黃的行動有兩種不同的意見，有人認為這個行動完全是個人的行為，不可因此牽連聯盟，聯盟應撇清。另一種如鄭自才、賴文雄、王秋森等人則認為這是對外宣傳的好機會，即使聯盟被解散也在所不惜。他們的主張和蔣介石要置聯盟於死地，似有異曲同工之作用。這些人先後脫離聯盟，一度和日本的史明保持連絡，他們成立左派色彩的「臺灣新民會」以及其他組織，但都是曇花一現。鄭、賴兩人常聯合在一起，對聯盟做種種攻擊。



作者和葉李麗貞(2001年6月2日攝於休士頓)

我叫小 Vicky

鄭炳全

那天清早，醒來抬頭往窗外看，天色還濛濛未亮，雖然沒聽到風吹聲，窩巢裡還是有些寒意，我想稍為靠近蹲睡旁邊的姐姐，卻怕吵醒她，惹她生氣。

前一天上午我倆一前一後下蛋了，我提起嗓子興奮地叫幾聲，阿嬤在屋裡聽到了，笑呵呵地來把兩粒蛋摸去了，然後賞我倆大半條新鮮美味的玉米當早餐。如果今天也是暖和的春日，說不定我還會再生個蛋。

奇怪，太陽都昇上來了，姐姐怎麼還沒起身？頭還歪一邊，三年多來不曾如此安靜過，通常她會趕我先下去。情況有點不對，我有點害怕，亂叫幾聲，希望阿嬤可以來看一下，還好阿嬤馬上到，她瞧了我一眼，就找看姐姐在那兒，是在窩巢生蛋吧，結果發現大 Vicky 靈魂已出竅一動也不動，糟了。阿嬤雙手將大 Vicky 捧出窩，沒多久，聽到芭樂樹下有鋤頭聲，我很想出去看是否土裡有小蟲可以啄的，可惜雞舍



小門閂住，我只好乖乖飲點水，啄點飼料填填胃，心裡還是惦掛著姐姐。

一整上午都不見姐姐的身影，也沒聽見她的聲音，她去那兒？阿公到後院，以為阿嬤埋果皮廚餘在樹下當堆肥，阿嬤有點傷心地說大隻的死了，已經埋好了，不知道什麼原因。阿公有點開玩笑地說大概是心臟病吧。

阿公的推測可能有點道理，有人說，鳥為食亡，意思是說像我們長羽毛的，整天就為了食物忙，沒空去想別的，為了多啄一隻小虫，常得冒吃壞肚子的險，與同伴相爭，甚或危及身體的安全。過去這三年，遇到好吃有營養的，我上前啄了幾口，我的雞冠就挨姐姐的利嘴啄，痛得我哇哇叫，有時阿嬤會分開兩碗，讓我可以比較放心地多吃幾口，可是尚未吃完，姐姐又來侵趕，我只好退而求其次，撿起地上散落的食物。每隔幾個月，姐姐吃太飽脹雞規(嗉囊)，甚至大便不通，阿嬤不得已抓住她泡溫水清肛門。那幾天我似乎吃得輕鬆一點，雖然有人講七分飽活到老，我們被當寵物飼養的生卵雞，實在受不了美食的誘惑，更何況一兩天得下個大蛋，營養非補充不可。

我跟姐姐可說是同一天孵出來的，才兩星期大，被當禮物送來這戶退休的人家。女主人小時候在台灣家裡有養雞鴨，見到我倆毛茸茸的小雞，麻雀般地吱吱叫，她樂得像白雪公主。先在溫室裡放個大紙箱，晚上點小燈，怕我倆受寒，隔天就上網去訂一座 *Chicken coop* 雞舍，一星期後阿公打開收到的大箱，很快地拼裝起來。哇！漂亮又堅固，三角形的雞舍由木板和鐵線組成，晚上不怕野貓、地鼠、白鼻狸 *Raccoon* 等野獸來侵襲，頭幾晚在大樹下隔夜，真怕那些兇惡的怪聲，過後也就習慣了。

三個月不到，雞籠子變太小了，不夠我倆活動，阿公很聰明，親手釘製 3x5 尺的木架底座，放在空心磚圍成的長方形上，再將三角形的雞舍壓在上邊，窩巢離地兩尺半高，阿嬤怕我倆跳不上去，我略展翅就飛跳上去了。

隨著我倆的成長，阿嬤常上網或跟飼雞的朋友獲得知識，變換飼料，加添我們喜歡吃的玉米和烘乾的小虫。那年秋天，半夜突然刮超強烈的山風，天搖地動，樹幹紛紛折斷，鄰居巨大灰木 Ash 比人頭粗的兩三枝幹，斷裂倒向雞舍這邊，實在嚇人。清晨風靜，阿公好不容易靠近，想把樹幹移開雞舍，力氣不夠，我倆驚魂未定的回應阿公的呼喚，他才安心地回屋向阿嬤報告。臨時阿嬤向朋友借來兔籠，讓我姐妹在芭樂樹下有棲身之處，兩星期後工人才來用大電鋸，把樹幹切一段段移走。

隨伴成長，我倆的雞冠越來越紅又長，阿嬤擔心我們不會生蛋，如果是公的，半夜啼叫吵醒鄰居，市政府就不給飼養了。還好，公的雞冠直挺，姐姐的紅冠偏垂右邊，我的偏垂左邊，阿嬤常憑這點來分大小 Vicky。

半年了，羽毛已豐，阿嬤盼望可以撿到蛋，有一天她從窩巢看到一粒蛋，非常高興，拿給阿公看，是雞蛋沒錯，怎麼是褐色的？過兩天又撿到一個，可惜我不會講話，不然我會告訴阿嬤，是她哥哥帶青菜來看我們時故意放的。兩星期過後，姐姐先下個蛋，隔天我也用力痛苦半天，生下第一粒蛋，當然是白色完美的雞蛋。

每天中午過後，阿嬤會放我倆出來伸伸翅膀，我倆最喜歡沙土浴，在果樹底下扒個坑，再把鬆乾的沙土往羽毛裡

灑，沙土坑冬溫夏涼，阿嬤嫌我倆將雪白的羽毛弄髒，阿公則心疼他如數家珍的花草，被我倆踐踏或吃掉嫩葉。

雞舍旁靠圍牆處，有一大桶堆肥，是阿公認真經營的，可惜愛乾淨的阿嬤嫌臭嫌髒，幾次明令不得從堆肥裡，挖出蚯蚓給我倆吃，她那知道對我們雞來講，蚯蚓和虫就是補品美味，有時阿公偷挖給我們吃，一旦被發覺，阿嬤就臭罵一頓，我都替阿公叫屈。

阿公以前開過店，認識許多朋友，退休後不必上班，他去學木彫，經常在涼亭裡刻木頭，我倆沙土玩累了，喜歡蹲在他腳旁石桌下陪他。其實有他在後院，我倆覺得很安全，記得快一歲時，有兩回天上飛的鳶鷹，空襲後院，我倆先後差點被抓走，都靠阿公及時吆喝搶救，才脫離巨爪。

每星期五上午，阿公可以邀約朋友們，來打乒乓球、唱歌、開講、畫圖、賞花草和吃點心。有時阿公也會認真學一兩首，然後壯胆大聲唱給大家聽，像千風之歌，荒城之月，花會再開，Santa Lucia 等等。阿公星期天去台灣會館合唱團唱歌，偶爾他會學唱一些台灣歌謠給我倆聽，雨!那會落未停，美麗台灣我可愛的故鄉，淡水暮色，戀戀北迴線，港都夜雨，月夜愁，思慕的人等等。真的，我是羨慕會唱歌的人，我知道隔壁的狗只吠單音，公雞只會唱那麼高亢的一句，樹上的小鳥每種叫聲不同，肯定沒有像阿公那麼眾音出色。

終於等到太陽斜西，阿嬤照例開小門，讓我出來伸伸懶腰展展翅，我走向溫室花房，才發覺身邊少了姐姐，她跑去那兒呢？我記起來了，早上她一動也不動，被阿嬤捧出去，可能埋在芭樂樹下。我趕緊跑過去，看見一堆鬆土，我可以嗅出姐姐的體味，我開始往下扒土，希望可以再見姐姐一

面。才一兩分鐘，阿嬤開廚房門看見了，拿掃把趕我走，將土掃平，找一大塊石板壓在上面，過不久，阿嬤拿半條玉米給我吃，我吃得又累又脹，竟然把姐姐忘記了。

每個人都有脾氣，雞也是，其實我的體格比姐姐並不差多少，真的打起架來，我不見得會輸，患得患失嗎？若是四五隻在一起，可能需要領導來擺平，或是冒險試探新園地。只有兩隻，而且是姐妹，爭什麼？還不是為了多吃兩口，我讓她就是了。記得我們快要生蛋時，阿嬤又訂一座大一點雞舍，兩座相連，許多人來參觀，都讚美也羨慕。可是，你知道嗎？姐姐就是要霸占，傍晚我想上去新窩巢，她伸利喙趕我回去舊的小雞舍，我只好下來等天色更暗時，才再溜進去。我不愛孤獨，我要有伴，即使在一起不能談天說地，或互相照顧，總比孤單好。

雖然我不能用電腦上網路，我知道有人的地方，就有人養雞，總數目可能比人還多，我既然生為蛋雞，我就認真享受短短的歲月吧，希望阿嬤可以讓我領養兩隻小雞，我會是個好姐姐，我不會像那位已被埋在芭樂樹下的小姐姐，整天拉著馬臉，講起話來像是天生的統治者，全世界都得聽命於她。

* * * * *

Hi! 大家好，我叫 Vicky，就是以前的小 Vicky，一年前還跟我朝夕相處，隨時要管我的大 Vicky，有天凌晨一睡不醒，聽說上天國了，從此我就形單影隻獨來獨往，也順理成章叫 Vicky 了。你問我想不想念大 Vicky？可能會吧，我大約記得阿嬤將她埋在 Lemon 樹和芭樂樹下，年初這棵

Lemon 開了不少香香的白花，阿嬤跟我說，大 Vicky 轉世變成白花了。我不知道是否真的有來世，我也沒想過來世的我會是什麼？說不定是那呱呱叫的大烏鵲，或是成群結隊聲名大噪的 Macaw ？能變成飛行自如到處探花的蜂鳥也不錯。

去年盛夏，阿嬤和阿公將我裝進三角形小雞籠，載去一位叫 Marie 阿姨的家，說是怕我孤單，Marie 家後院很大，當中有個大游泳池，旁邊不少果樹，最主要的是 Avocado 樹下大雞舍有四五隻雞，不像我純白色，是羽毛棕紅鮮豔個子比我大的蛋雞。阿嬤留下些我喜愛吃的玉米、芝麻和青菜，說兩星期旅遊後，會再來看我。

你知道嗎？在阿嬤家我認真吃，也認真生蛋，一星期總有四五粒吧，換了新環境，因為還可蹲在陪我長大的籠子，第二天早上我照例生個漂亮大白蛋，讓 Marie 阿姨很高興，下午她幫我放出來展展翅，我看那些雞姐妹在花叢下扒土找虫吃，我也過去湊熱鬧，沒料到雞冠被啄了兩下，痛得我嘰嘰叫，只好識趣地走去別的花叢裡找虫，隔不久那隻個子最大的又逼過來，我又得讓她，她使我想起大 Vicky 。

一回生兩回熟，Marie 想再過兩天我就能融入雞群了，我也這麼盼望，即使腔調不大一樣，我是可以跟她們雞言雞語。可怕的是 Marie 養兩隻狗，有空會來探望，第三天我在籬笆下玩，那隻小狗衝著我跑來，不知道是要跟我玩或是要咬我，我一急飛奔出去，小狗追過來，我振翅一飛，這下好玩了，我掉進游泳池了。Marie 阿姨從屋裡急忙跑出來，看我划游到池邊竟然一躍而上，往草坪奔逃了，Marie 哈哈大笑，沒料到落池雞沒溺水，跑得飛快不需急救。

可是驚險過後，我不再生蛋了，阿嬤又帶不少補品美食來慰問，我實在想回家。我不像你們那麼聰明勇敢，搭船搭飛機橫渡大洋，到新大陸深造，成家立業，還活到退休，兒孫繞膝。我是沒上過學校，什麼都不懂，好幾次阿嬤想教我數 123 或教我唸 ABC，不知是我笨還是阿嬤不會教，反正我只對吃的東西有興趣，什麼有營養，什麼好吃，我跟你們一樣清楚。阿嬤阿公從台灣回來後，跟 Marie 商量結果，讓我回家了。

寄人籬下兩個多月，雖然 Marie 阿姨對我很照顧，但是大環境尤其那隻五六十磅的小狼犬，我實在沒胆量跟他玩。八月底還是大熱天，我不知怎的開始脫毛，以往兩年都是 12 月初才換毛的，這期間我營養大失血，只愛吃高蛋白食物，有時阿公餵我餅乾碎片，Cheese，蚯蚓，炒麵等，真是世間極品。十一月初阿公阿嬤專車領我回家後，雖對老家有些陌生，隔天就自在自如了，只是我還繼續脫毛，直到一月初才停，雞冠恢復血紅色。

我搞不懂為什麼要將年富力壯的我送給人家養，是沿續清朝漢人重男輕女的陋習？我們蛋雞就是以下蛋為天職，我們不需要公雞也會下蛋的。阿嬤也是看重我們下的有機蛋，才不惜成本來照顧飼養，希望這幾天較溫暖會讓我再開始生蛋，不然阿嬤以為我已經步入更年期，不再養我，要把我送去當炸雞了。

前天下午阿嬤在我的窩喜出望外地撿到一粒蛋，蛋殼雖薄些還成蛋形，昨天下的蛋流產了，我見到蛋黃趕快吸食，至少可補回一半營養，阿嬤留下許多她切碎乾燥的蛋殼，我要盡量多吃，飼料中含的鈣質顯然不足。我愛扒吃雜草嫩甜

的根，阿公說它富含礦物質。我是天之驕子，我到處亂扒亂拉屎，都被縱容了。

每次我聽到廚房門被推開，阿嬤端小碗食物出來，即使正在忙，我也快速奔過去，阿嬤看了就歡喜笑呵呵，說我去參加賽跑一定得獎。有時她手上拿著我愛吃的玉米，叫我跟在後面跑，跑第二圈時我會抄近路超越，她認定我是聰明的。阿嬤準備三餐時，常會細切一些食物留給我吃，無形之中把我胃口也寵壞了，那些工廠出品的飼料，我不得已才會吃。小時候喜愛吃的野草嫩葉漿果，有點苦或酸，現時比較愛吃甘甜的，我知道，從廚房出來的一定是好東西，我也喜歡阿嬤手上握住菜葉，讓我喙。

從小我就知道阿公喜愛玩木彫，後院放兩堆木頭，是好友載來送他的樟木塊。阿公相信只有孤獨的心靈才能創作，在家時幾乎每天坐在涼亭石椅上，敲敲打打幾個鐘頭，我常蹲在他腳邊喙理我的羽毛，偶爾他會叫 Vicky，我就應兩三聲。我想清潔羽毛是我的天職，也是一種休閒享受，不像阿公他每次刻不同的形象，有大的也有小的，有時他對著桌上的木頭傻傻地望著，不知如何下刀，阿嬤給一些好意見，他會醒悟過來再繼續刻。有次阿嬤建議他刻 Vicky，他說功夫還沒到家，羽毛不好刻，不過他倒是幫我拍了不少玉照。偶爾我也會蹲下來讓他撫拍我的背。

談起羽毛，是我 101 件唯一的外套，不能按春夏秋冬換長或剪短，我才不在乎流行時尚，只是極熱或極冷的天氣有點不舒服。沒料到在南加大，有位鍾教授，領導團隊，把我最熟悉最寶貝的羽毛，當大學問來研究。我當然讀不懂內容，有一次阿公將太平洋時報刊登的圖片給我看，說羽毛如

何從 Stem cell 分化發展出來，還有不知幾億年前的化石，長羽毛的小恐龍和始祖鳥。有這麼聰明的學者，肯花數十年功夫，來研究我們雞的祖先的祖先，小女在下只有敬佩感謝了。

* * * * *

昨晚夜半我在安眠中上天堂了，早上阿嬤要來餵我早餐時，她連叫 Vicky 幾聲，我卻無法回應，甚至一動也不動躺在窩裡，阿嬤擔心今夏南加州山谷區持續一百度以上的高溫會將我熱死，雖然我六月中就開始脫毛，胃口欠佳瘦了，連我最愛吃的新鮮玉米也是淺嚥則止，早晚是比較涼爽，中午想在樹蔭下扒沙坑清羽毛的力氣也沒了，太熱了。

前天傍晚我回巢爬斜梯時滑了下來，阿嬤驚心地大叫一聲，請阿公過來看，後來我振翅一飛，躍上睡窩了，阿公曾建議白天讓我進屋享受冷氣，可能是我沒養成衛生習慣，阿嬤怕我到處拉屎，不過，我這平凡的九年住天普市歲月也够享受了。

我的靈魂依然盤迴在後院大樟樹下，現只剩阿公一個孤單的身影，阿公退休不久即認真營造後庭的藥草園，使我有機會吃到土裡各種虫，他歡迎朋友來參觀，兩年後又在庭中蓋一座六角亭，每星期五有十來位球友歡聚，玩乒乓球，唱歌，聊天，分享點心，我也倍受關愛，大伙吃剩的台式料理，自然成為我的大餐，把我的胃寵壞了，變成不愛吃雞飼料，愛吃人類的食物。

一般飼料雞的壽命只有三四年，野放雞則可活十五年，因此阿嬤堅持讓我跟大 Vicky 下午可以在庭園蹣跚，還在車

道裝可遙控的大鐵門以防山犬 coyote 跑進來，三年後愛管我不讓我吃多的大 Vicky 先走了，阿公說他常吃太飽脹規(嗉囊)脾氣又壞，可能心臟病突發；我天生喜分享食物，麻雀或斑鳩要來吃阿嬤為我準備的美食，我都咕咕地歡迎，阿公知道我孤單寂寞，常讓我依偎他腳邊，他專注木彫而忘時忘憂，我則認真啄清羽毛，使它潔白發亮人人讚美；為了鼓勵我們多生蛋，阿嬤給我們太多食料了。人為錢死鳥為食亡，如何養生？吃得太胖走路有困難，聰明的人應知道理吧。

平日早上澆花草後，阿公愛玩木彫，在涼亭一坐就是一個多鐘才起身伸展手脚，他常開收音機聽古典音樂，我也愛聽，我曾站在它前面看好久，就是想不通為什麼小小的長方形裡邊裝那麼多美妙的音樂，去年有一天阿嬤拿台小電視 iPad 叫我來看，裡邊竟然有隻漂亮的母雞不慌不忙地從 keyboard 啄出美國國歌，一音不差獲得滿堂喝采，最近有一隻鸚鵡開口唱完國歌更是天才。阿嬤從我不同的咯咯叫聲可猜出我的心情，是餓了，是 美食在眼前，是四腳動物走近雞舍，或是想到庭院展展翅，夢想 Vicky 大概也有音樂天分吧，我想只要有好老師多練幾個月我也敢上台表演，鸚鵡會學人講話，不輸機器人，可見鳥類有多聰明。

我們鳥類比哺乳類早億萬年出現在地球，我們各種器官的軟件組織基因比較原始也特殊，單是我們長羽毛會飛，就讓人類羨慕百萬年。我們生的蛋據說是最大的細胞，是醫學研究最佳材料，許多種疫苗是從雞蛋裡培養，更是最有營養的食物；我生的蛋殼太薄如果破了，我隨即轉身將流出的蛋黃蛋白吸光。以免浪費。

鳥類的視力比人強數倍，在天空飛時可看到地面走動的小老鼠，土裡或草堆裡的小虫逃不過我們的法眼，我們愛吃木頭裡邊肥肥的白蟻，一般螞蟻太酸了我不愛吃。我們能聽到很細很尖的聲音，我也遠遠地能嗅出不同的氣味；唯一缺點是夜晚我的眼睛就茫了，不像貓頭鷹那麼厲害。

地球氣候的變化我們鳥類看多了，候鳥一生的遷移距離比你想像的還遠，我們的腦部有感磁點，因此極少迷航；但是如果途中有的受傷受人照顧，復健後常知感恩，每年去向恩人報平安，情義永在。因此，我是相信有靈魂精神永不死。

阿嬤把我的遺體埋了三天後，阿嬤又動鋤頭，因為她發現我墓穴旁地鼠挖個大洞，我差點被抓去當點心；我是看空了，遺體如能被利用也無所謂，感恩阿嬤的憐憫之心，要保我完美的形象，可是像老毛老蔣殺人不眨眼的魔王，躺在密閉的玻璃櫃內，供人膜拜，何必？物久必腐回歸塵土，我也不期望萬年後成為化石，阿公阿嬤都希望火化，骨灰灑落樹下或太平洋，不勞子孫去墓地探望。

聽說阿公有點學問而且好學不倦，我的壽終正寢他是感傷的，他花不少時間讀宇宙的奧秘和生命的起源，他還沒聰明到想將生命的基因 DNA 送進外太空或火星，他比較務實不像我成天幻想，DNA 和 RNA 怎麼來的？原始的生命是來自海裡或是陸地？我可不管。年壯時我常閉上眼睛打盹，想像我不停的飛翔，遍遊五大洲山林溪流。

傳說雞的原鄉是盛產孔雀的印度半島，品種花樣繁多，尤其雄雞羽毛令人歎為觀止，阿公木彎的涼亭裡就有一支從台灣帶來的雞毛撢子，清灰塵木屑很管用；像我這種純白的蛋雞，聽說來自意大利，我有一年真想跟阿公阿嬤去歐洲旅

遊，看看我的原鄉認祖歸宗。大概是祖宗積德才出世為人吧，如有輪迴後世我也想成為人，像阿公阿嬤這幾年來幾乎老得很慢，願倆人長命百歲。(2013-2018)

難忘 e 阿娥姐

李三富

許久沒回台灣過農曆年了，今年決意，放下公司要務，帶著妻小回台灣過個夢裡迴旋的台灣年。一早天未亮，趕著起床，從陽光普照的佛羅里達到冰天雪地的芝加哥(Chicago)，再搭上近二十個小時飛越北極圈及太平洋的 747 航機，到了日本成田機場，人已累得很，還要再坐四個多小時才到高雄。總之，很高興地平安抵達終點站，可以過個好新年！

老家座落在離高雄市四十多公里的鄉下，靜靜躺在高高的中寮山下，中寮山是嘉南、高屏平原區最高的地標，是南台灣電視轉播基台的集中地，接臨著名景月世界。沿著峻聳的中寮山下來，溪洲國小也在此承受了近百年的教育使命。我從這裡畢業，這個地區叫番社，是前平埔族的居住地。接連著一條縣道旗南公路，由旗山鎮內到楠梓的唯一公路，也是甲仙、美濃、六龜等內地到高雄的主要公路。過了這條公路的村莊就是我的老家了。這裡的居民全部以務農維生，種稻米、香蕉、甘蔗、蔬果及各種農作物。

有條由阿里山脈集聚的水流成了楠梓仙溪，流經六龜、甲仙、杉林、美濃、旗山，匯注高雄海港，也通過老家的邊沿，和對岸的屏東里港分開了，這就是我們的村落：溪洲庄。

老家幾十年未變，沒趕上都市計劃，還是那孩童時的鄉下景觀，大家似乎也都安貧樂業，守著這沈寂的日子。

年初二是傳統回娘家的日子，趁著時間空隙，騎著破舊的腳踏車，沿著羊腸小徑想來抓起兒時的記憶。在老家不遠的巷口裡，聚集了不少人在那裡聊天，我下意識地想，一定是很久不見的舊識和鄰居，就停了下來，想和大家打個招呼。這些聚集的人群，對我這個陌生人，齊集眼神在打轉，猜想是哪裡來的外地人，稍微片刻後，其中有人開口了……

「您甘是不是阿富啊？」我微笑地點頭，我頓時認出了她，阿滿啦！是小學同學。其中一位穿著大紅的洋裝，點著相當顯眼的口紅，微胖的中年女士；鄉下的人是沒有這種打扮的，都是簡單的衣著，下田工作，即使過年也只是換個新衣服，偷個半天閒，不用下田而已。她滿臉笑容地對我凝視，我腦中的記憶體馬上顯現了，我驚奇地大聲叫了出來，

「阿娥啊！」

「阿富呀！幾十年沒見，您住在堆？」

「我住美國啦」。

大家便七嘴八舌地開始談起過往的事，也問了些她們從電視電影裡對美國片斷的認知。

此時我特意向前對著阿娥，說她穿得真水，真福氣，滿面春風，對她褒獎一番。其他的人，更加附和地說，

「阿娥是全庄尚好命ㄟ，伊是先生（醫生）媽呢！住樓阿厝！穿好，吃好，隨在伊，錢飽飽！」。

「沒影啦！沒影啦！伊攏是黑白講ㄟ啦！」。

我可以看出來她那份榮耀、驕傲、滿足，在在地表現在她每一投足言談中。我替她感到非常高興。女人生命中最大的滿足應該就是看到自己的子女有成就，對自己孝順，家庭

和樂吧！阿娥實在真風采，就像天空的彩虹那樣的明亮豔麗！

一段快樂的相聚後，即使是短暫的，也填滿了這些年來海外思鄉的空寂。晚餐後，獨自坐在那老舊的農舍內，在寧靜的夜晚裡翻閱著一些舊時的書籍、相片，那片片的回憶就如潮水般地湧了上來。見了阿娥，那過去孩提時與她一起放牛的情景和她坎坷的生涯，自然地一幅一幅又再浮現在我的腦海裡。

「阿娥啊！蕃薯好了，卡緊來吃哦！」

我大聲地向遠遠的田園叫了幾聲，看見阿娥把二頭牛綁在樹根，就匆匆地向我跑來，滿臉通紅，氣喘地蹲下來把土窯內的蕃薯挖出來。今天的蕃薯好甜，是今早從家裡帶來的，老爸上個月收成，聽說是新的改良種。我倆愉快的吃完，今天的中餐就此解決了。

阿娥是我六姐的放牛伴，和六姐同年，大我六歲。她的命不好，六歲就死了父母，沒有親朋撫養。剛好隔壁不遠的石頭伯夫婦結婚多年，一直沒有生兒育女。經人介紹把阿娥領養過來。石頭伯因無孩子，對阿娥也還好。阿娥被領養後，竟然“招弟來”讓石頭伯夫婦生個男孩，石頭伯高興之外，也對阿娥更加照顧了。

石頭伯除了自己做一點農事外，他自己養牛幫人耕田，賺取費用。所以養牛的事就要由阿娥來做。在她十歲那年就變成了全職的放牛囝了。不知道為什麼石頭伯沒送阿娥上學，可能是需人看牛，或是重男輕女吧！所以阿娥不識字。有時我要教她寫她的名字呢！

至於我，阿爸養了二頭牛，除了耕自己的田外，也幫別人犁田，駛牛車載貨。看牛的事，本來是由六姐來做。她年紀稍大，小學畢業，能做些較粗重的工作後，放牛的事就落在我身上。牛在我們家是個非常重要的生財工具和資產，所以非得好好地珍惜照顧不可。如果不上學或放假，我就成為全職放牛童；如果上學，回家也得準備食料，餵飽牠們。

我倒是喜歡放牛的，比起在田裡除草、抓蟲、施肥等較無變化且吃力的工作好多了。放牛經常和阿娥去。阿娥放牛已有很多年的時間了。她會照顧我，帶我到比較多草的地方，幫我砍甘蔗葉給牛吃，教我如何替牛洗澡，如何控制牛的動向……等，還有她會幫我看牛，讓去做我喜歡做的事：在田裡撿田螺、抓青蛙；在溪裡摸蜆仔、抓魚、玩水；在草埔上抓蚱蜢、蜻蜓、找斑鳩、鵠鵠蛋、追蝴蝶；砍甘蔗、挖蕃薯；或是坐在田畔看遠遠的山巒、聽鳥群的歌聲、看藍天的浮雲飄來飄去、看整片青綠的田園、看那白色的草茅在風中飄揚；自己唱那不成調的童歌及做那層層不斷的白日夢。

阿娥實在是很溫柔的女孩子，雖然長得不漂亮，圓圓的下巴、塌塌的鼻樑、小小的眼睛、厚厚的嘴唇、矮矮的。但她很認知自己，很聽石頭伯的話，盡其所能地去工作。她在我心目中是一位可敬的大姊。我童年放牛的日子和阿娥的青春少女的美麗時分，在無憂無慮中，快樂地一天一天的過去了。

一天下午放學回家，路過阿娥家，看到她家門沿貼著紅色的喜條寫著「百年好合」、「新婚誌喜」的門聯。我猜想他家有喜事，趕快回家，迫不及待地問了家人，原來阿娥要

嫁人了。我火急地問，她要嫁到哪裡去？六姐告訴我，她要嫁給她阿爸的房客，那個蓋豬印的外省人。我想一下馬上想到那個才搬來庄內二個月的外省人。最近我早上有時會路過那殺豬的豬灶，聽到那悽慘的豬叫聲，也看到那個矮矮瘦瘦，長得不太好看的那個人，拿著大大的印章往剛剛剃完毛，處理好白白的豬皮上蓋個“稅”字。我不知道阿娥怎會嫁給他。她才十六歲呢！我沒和這個人說過話，也不知道他叫什麼？只知道前幾個月有個人向石頭伯租了間房子住，是外省人，政府派來管殺豬的。以前我們家裡養豬如果價格太差，賣不完或長不大的，就自己殺來吃。但聽說那不行要被抓去關的。所以有時老爸只好在晚上偷偷地殺了，也沒人去告的。那個外省人就是來管這種事的，還有要到豬灶去蓋豬腳印以防人們的私宰。我心底就不喜歡這種人。阿娥要嫁他我真的心情很亂，很同情她。怎麼會去嫁給他呢？但聽說是她老爸老媽的決定。我心想阿娥心裡一定很不情願的！我心裡痛苦了一陣，很傷心。

明天她就要出嫁了，好想去看她和她的嫁妝。但六姐叫我不要去。我也好想明天不去學校，看她怎樣出嫁。但我不敢，不去學校會被阿爸打的。只好希望她有不少嫁妝：有裁縫車、腳踏車、新衣服……及很漂亮的新娘裝，打扮起來很漂亮。那晚我想了很久，一直睡不著。

放學後，六姐說阿娥出嫁是最簡單了。沒有坐轎子，也沒有穿白色的新娘紗，就是那個外省人走到她家的大廳，牽著她的手走了三十步就入洞房了。六姐沒說那個外省人給了多少聘金，阿娥有多少嫁妝。我猜想都沒什麼吧！我也不想

去看新娘子了。因為她今天都會躲在洞房裡，不能出來見人。何況我又是個小毛頭更不應去吵鬧人家。

隔天照禮阿娥要回娘家省親。但她的娘家就是夫家，也只有走三十步就到了。她的弟弟我想也不用去邀她，叫一聲就可以了。但我知道她的弟弟一定要去的，因為他可以賺紅包和喜糖，而且走幾步就到了。

二天後我第一次看到她，穿著一身紅，嘴唇點著紅紅的胭脂，臉上擦了粉，穿著紅色的鞋子。這是我第一次看到她如此的打扮，比起平常帶斗笠，打赤腳，穿粗爛的衣服漂亮多了。她微笑地向我打了招呼，我趨前向她問好，說她漂亮，恭喜她。她給了我一些喜糖，說沒幾句話，我就悻悻地走了。心裡有點酸酸的味道。其實我只是小學五年級的小毛頭，何識愁滋味呢？我真的很擔心阿娥不會說北京話，不知怎麼和她先生講話。要比來比去，好像在做布袋戲一樣嗎？我心裡擔心著。

庄內的人都說「外省尪，疼某」。好像是真的。阿娥從此就只有在家煮飯、做菜、洗衣、休息做個好命查某人了。我的放牛伴從此就少了她。起初有點不習慣，真覺得有點孤單、失落的感覺，實在有點想念她。漸漸地沒有她在也成了習慣。我還是一樣放我的牛、玩我的事、看我的書、烤我的蕃薯，日子也在悠閒中過去了。

因為要考初中了，我也較忙於準備功課，放牛的次數也減少了。偶而會碰見阿娥，她好像過得很快樂，我也替她高興。聯考的壓力，日子總在匆忙中度過。有天看到阿娥肚子大大的，我想她快要生孩子了。我希望她生個男的，六姐會

去她家拿些油飯來，因為只有生男孩才有油飯吃。我最喜歡那油飯加蝦米及魷魚絲的味道了。

初中聯考很幸運地考上了離家四十多公里的高雄中學初中部。很感謝老爸紮緊腰帶送我到這第一流的初中唸書。在偏遠的鄉下能考上雄中，在庄內是件大事。老爸老媽不識字，在無論多窮困的狀況下，也要送我去唸書的，即使舉債度日。

由於雄中離家太遠，無法通車，只好寄宿在高雄，只有一、兩個月才回家一次。回家的次數少了，看見到阿娥的次數更少了。已經好久沒見過她了，不知她生了沒有？總是有個疑問在。在一次國定假日返鄉中，看見阿娥，抱著一個孩子，她走過來讓我看了她的孩子，自嘲的說：『這是一個外省囡，過了滿月不多久。』。我沒有吃到她的油飯，但那個健康紅潤的孩子，讓我不禁地想去逗逗他。我看她很滿足的樣子，畢竟生為人母是何等地有成就感。她的生活應該很平靜，先生工作輕鬆愉快，她在家作個家庭主婦，也滿清閒的。難怪庄內的婦女們都羨慕著阿娥好命、清閒、無煩無惱！

平靜的初中三年，瞬眼而過我又順利地進入雄中高中部。其間聽說阿娥的先生被調到屏東去了，此次榮升到稅捐處當職員。阿娥也隨著搬離了庄內，見到她的機會幾乎沒有了。這時他又增了一個外省囡，我想她更滿足了。

高二升高三的暑假裡，有天到六姐家坐坐。六姐去年也只嫁到離家騎腳踏車五分鐘可到的上溪洲。恰好碰到了阿娥。此次，我沒看到她的笑容，精神好像非常頹喪。我靜靜地坐著聽她和六姐聊天。她抽搐地流著淚水，談她先生外遇。在外面和一個酒家女同居。突然她大罵出：『這個不見

笑的菜店查某，拐我的尪。世間實在沒比這臭賤的菜店查某厚面皮，居然敢對人說她一晚和阮尪 XX 幾次，一禮拜幾次。真正是笑死人，最好卡緊死死去！』

她實在太傷心了，她只是本能的把所有的怨氣都吐洩出來，用最原始的語言罵出來！眼淚左一行右一行地流個不停。我沒講話，只有悶悶地聽，訥訥地看著她。心裡實在不是滋味。心裡一直在想：酒家女，那不是每天在我住宿的附近都看得見的那一群漂亮的女孩子嗎？她們真的那麼壞嗎？我心裡想不通。

我住宿的地方就在中正四路小圓環邊的高雄學苑。雄中都要求外縣市來的學生住在這個救國團辦的高雄學苑，較好管理。我們這些外地來的菁英學子每個人都背負著家人最大的期望，要好好唸書，考上頂尖的大學。所以同宿的同學都很認真地與書為伍。或許我是個草地來的放牛娃，野性不改，不甘每天只有唸書。所以我會跑去踢足球、打籃球、看廉價電影、參觀各種不同的展覽及活動、看課外書。我還會跑去看脫衣舞、打撞球、看禁書……等，這些被認為壞學生做的事。而且經常在晚餐後，別人在宿舍啃書，我卻溜到附近溜達溜達，看那些酒家女、舞女的形形色色；過街的車水馬龍及來往的行人；或獨坐在公車站的座椅上做白日夢。我這樣的行徑應該過的比別人瀟灑、快樂才是，我心裡這樣感覺著。我也不管別人怎麼想，我只是想滿足一下我的好奇心及叛逆的情意。雄中學業要求嚴格，每年都要留級不少學生。每年我都在留級邊緣驚險地低空閃過，我應該不算好學生，但也不應該被認為壞學生，只是我不願每天只有唸書，我心裡很自信的肯定自己。

每當華燈初上之際，那些花枝招展，打扮入時鶯環燕瘦的女孩子們坐著三輪車陸陸續續地在附近的「五月花」、「黑美人」、「杏花村」、「蝴蝶谷」……等酒家門口下車，開始出勤上班。她們年紀都很輕，而且貌美。看著她們穿著高跟鞋、緊身旗袍、扭著腰身搖擺的走路模樣，有時會令人想入非非，心跳加速，身體的敏感部位都會膨脹變化的。畢竟那時我們是十六、七歲的少年家呀！我想阿娥的先生一定禁不起這樣的煽動，才和那個酒家女同居的。還有老爸也說那些稅務人員都是吃錢官，收紅包，有錢就會養查某。我想那酒家女要阿娥先生的錢吧！我無知的這樣想著。我不知如何向阿娥說。我心裡很不適，只好向六姐告辭，說要回家做功課。我希望阿娥忍耐一下。也許有一天她先生會覺醒。因為庄內的大人都這麼說，我也相信他們說的應該沒錯。我回學校後也沒再去想阿娥的事，也不太喜歡再去看那些酒家女了。而且我還是不清楚，男人為什麼會去找別的女人睡覺而不回家？那可能是暫時的吧！

緊接著大專聯考，我也以「瞎了眼的雞，啄到了米」般意外地考上競爭激烈的公立大學的理工科系。偶而暑假期間在家會問起六姐阿娥的近況。好像是說她先生又回到阿娥的身邊，因為那個酒家女又跑去和別人同居，作人家的細姨了。而她先生也因生活不檢點被調到台南去。所以她的生活好像又回到了原來的起點，一個平靜的小家庭。我當初想的沒錯吧！她的先生會回來的。我欣慰地替阿娥高興。

大學畢業，服完兩年的預官。由於喜歡家園的溫馨，及南部的人情味，我放棄在台北就業的機會。在高雄找到了工作，離家近了，返家的次數也多了。週末假日可以返家幫老

爸做些農事，減輕他的辛勞。老爸早已多年不再養牛了，現在都用耕耘機來代替，所以我也不用放牛了。短短的週末，家人的溫情和樂，也洗滌一下身心，讓週日在高雄污染的空氣、噪雜的車聲遠拋於外。靜靜地回到這祥和、靜謐、溫暖的鄉野，享受田園生活。

當完兵，就了業，就該成家了！阿娥也知道我在做事。她很熱心地要介紹女孩子給我，總共介紹了三個。此時遠住在台南的她特別安排在高雄及台南的相親是非常誠摯的，花錢又花時間。在那對我來說高消費的咖啡座見面，如「夢鄉」、「愛之旅」、「羅曼羅蘭」。在那典雅的裝潢，柔和的燈光下，配著那優雅浪漫的音樂聲裡，應該可以營造出氣氛的。可惜還是沒有譜出戀曲來。介紹的女孩也許不適合我的型向品味，以及那份無法言傳的感覺，就是那麼不來電。可能還有一項重要的是：我剛就業，恐怕養不起家，所以也不急著成家。總之，我非常感謝阿娥的誠意安排。

此中我知道了些阿娥的孩子也都入了初中，先生也回心轉意，安心做個小公務員。她也閒來無事做起紅娘來了。她透露她促成了不少對的婚姻結果，她也感到非常有成就感。至少她提供機會讓那些曠男寡女認識。不像她年紀輕輕就迷迷糊糊地嫁給了人，一點認識和選擇的機會都沒有。我是深深瞭解她的苦心的，她是過來人，冷暖自知。她對於未能成功的介紹給我感到失望。但她也是了解的，沒有緣份在如何牽強也是無用的。

在高雄工作一年多後就出國了。歲月就在異鄉的波浪中漂浮地消失。十多年了，其中也回鄉多次，每次均是匆匆往返，待辦之事很急。回老家也均在趕急中完成，除了拜訪庄

內的姊妹、伯叔們，所剩時間不多，自然也沒有機會碰到阿娥。但開車有時經過以前放牛的田埔，也不禁地會憶起童年的情景，阿娥的倩影也會偶而浮上心頭的。

今天碰到她，確實難得。這段期間，阿娥辛勞地照顧她二個孩子，自己不識字，在功課上無法幫上忙，但言行上特別予以教導孩子。孩子非常上進，也很爭氣，陸續地都考上國內著名的公立大學醫學院，一切都用不著他擔心。

目前小的孩子在大醫院當住院醫生，大的自行在台南開業，也已成家。她的老公快接近退休年齡。他做的事阿娥也幫不上忙。而她就尋找她的興趣來填補他的日子，忙著照顧孫子、打打麻將、拜訪親朋、逛街、買菜、旅遊、看歌仔戲、唱卡拉OK……等，過得相當充實。我實在替她高興，相信她早亡的父母及養父母在天之靈也會相當滿足和欣慰的。

想著她，看著她，阿娥那圓圓的下巴，讓我不由禁地也相信起面相學和宿命論來，那是大家公認的福相。我想阿娥她真的是「福來了！福來了！福來了！」



想起了我的祖母

蔡烈輝

退休後，老妻不斷叮嚀我：「嘿，老頭子，今後我們只是靠退休金過生活，不能再像過去一樣，想要什麼就買什麼。」今天下午她又開始嘮叨，唱起舊唱片來。

「別囉唆了，我本來就省吃簡用，既不抽煙又不喝酒，這種老伴很難找啦。何況我們年紀大了，吃的越來越少，這不是也能省下一些錢嗎？」我不知死活的頂了回去。

「這只對了一半。沒錯，飯是越吃越少，不過不照顧好身體的話，藥是會越吃越多的。別忘了，藥是比飯貴的。」老妻立即回我一槍。

「不是說，少吃的話，病也就少了嗎？」我搔著腦袋說。

「話是這麼說，不過，我們台灣話說，煩多食少，不久人世。吃少，也不一定是好事。」

「那麼……。」

「別再那麼這麼了，我只是告訴你，少買些用不著的東西，並不是要你餓肚皮的。」

老妻是退休的護士，我知道繼續纏下去，敗下陣的一定是我。她能搬出一大堆我聽不懂的英文醫學名詞，札實的蓋倒我。

「對了，等一下，載我到藥局拿減膽固醇的藥。」過了一陣子，老妻放下手上打了一半的毛衣朝著我說。

過去我們都各開一部車去上自己的班，退休後，她卻連車都不開了。

藥局窗口前，已經有一位白髮蒼蒼的老婦人，拿著藥單和藥局師講話，後面還有一位帶著一個小女孩的婦人，大概是等的太久了，不耐煩地左搖右晃地排著隊。

幸好，我和老妻還有一些雞毛蒜皮鬥嘴，反正藥局裡的人也聽不懂台灣話，只要壓低聲音，她們也不知到我們是在 [各自表述] 對美國健康保險的看法。當我們正談論著台灣實施的全民健保時，一位中年的藥劑師，從窗口探出身來高聲對著

我們說：

「我可以幫妳忙嗎？」。

老妻趕緊跨了三大步，靠近窗口把藥單遞給了藥劑師。

「過三十分，請來拿藥。」

我和老妻為了消磨時間，就在藥局裡一邊聊天一邊閑逛。

當我們走回領藥窗口時，剛才的那位白髮蒼蒼的老婦人，正在和一位二十來歲，年輕的女藥劑師隔著窗口講話。

雖然我們站在離她們五、六步的地方，還是可以清清楚楚的聽到她們的對話。

「我能夠不要這糖尿病的藥嗎？」

「這是醫師開的藥，妳一定要吃。」

「那麼，我可以不要降血壓的藥嗎？」

「醫師開的這四種藥，一樣都不能少。」

老婦人躊躇了一下，帶著顫抖的聲音說：

「小姐，我一下子付不起這麼多，可以先買一點嗎？」

「婦人，這都是瓶裝的，我們不能零賣。而且這是醫師開的一個月的份量。」

「三百多元，我怎麼付的起。小姐，我只能先買兩樣嗎？」老婦人帶著懇求的聲音說。

「婦人，妳…………。」說著，年輕的女藥劑師卻紅了眼框，注視了一陣子老婦人，回頭開門走進裡面的房間。

一位中年的藥劑師隨即走了過來，對著老婦人說：「對不起，這些藥都是妳一定要的。如果妳沒辦法付，那麼妳應該去找社會服務部門。」

說完，中年的藥劑師就把藥收回去，留下一臉茫然的老婦人站在那裡。

我和老妻也無能為助，只能帶著同情的眼光，看著老婦人消失在重重疊疊的藥架子後面。

我們向前走到領藥窗口時，剛才的年輕的女藥劑師眼裡閃爍著淚光，拿了老妻的藥走過來。

「辛苦妳了，妳一定很難過。」老妻同情的安慰她。

「因為，因為，她使我想起了我的祖母。」她的眼淚又成串的流下來。

夏日炎炎

夏眉

今年六月底，我們帶了兩個孫子到日本去觀光，讓兩個孩子開開眼界，淺嘗另一類的東方文明。十二天以後，我們先送孩子上飛機返回美國，才又繼續我們的旅程，回台灣。雖然明知故鄉的夏天就像火爐一般，可是近在咫尺，怎能過門而不入？

回到台北。第二天早上，我們先到街角的吳家豆漿店飽飽的吃了一套燒餅油條，一碗冷豆漿。然後坐上公車，到區公所去辦理恢復健保的手續，又在我們的悠游卡上面免費加值。這是我們每次回台灣都要辦的手續。如此這般，我們在台灣的期間就有了醫療保險，也就可以免費搭乘公車及捷運了。老實說，我有一絲的歉疚感，覺得自己沒資格享受到這些福利；但同時卻也滿心的歡喜，畢竟我又回到了故鄉。想想看，如果不是回到這片我生長的土地，哪能受到如此親切的待遇？

從區公所出來，我們又頂著艷陽，繼續穿街走巷，一身的溼黏，滿臉的汗。

我問丈夫，「這麼熱，為什麼不叫計程車？」

他說，「妳看路上行人那麼多，大家不都是用走的嗎？我們也可以做到。」

啊，我忘了。他每一次回故鄉，便恢復了幼年時的心態；一切從簡，節約至上。

走著走著，已到近午時分，我又熱又累又餓，實在不想再移步了，只好隨便在一家自助餐廳，解決了午餐。

飯後，我們又走了好長的一段路，終於才到了小叔家。小叔的兒子幾天前結了婚，我們沒來得及參加婚禮，如今親自上門補送賀禮。可惜小叔說，他的兒子舉行的是公證結婚，不請客，不收賀禮。我丈夫問他，如今新婚夫婦住在哪裡？

小叔說，「就跟我們住一起。他們把家裡空出來的套房重新設計裝修了一番，有自己的客廳，臥房，浴室和廚房；他們有自己的小天地。」

我們好奇地到新房去參觀，果然是很新穎的設計，舒適的居所。他們這麼做，不但能享受到兩代同堂的天倫之樂，每個月還可以省下房租。

我小叔看的很清楚。「其實他們大概也希望搬出去住吧，可是這一代的年輕人收入少，根本沒辦法省錢。更何況他們的工作也不穩定，雖然天天要加班，好像很忙，可是誰也說不准哪一天會被裁員。所以現在有一個新名詞，叫‘窮忙的青貧族’，那是專門用來形容他們的。」

我們在客廳一邊聊天，一邊吃點心，一邊看電視。電視上播的節目是地方新聞，無非是交通事故，家庭糾紛和一些農夫的抗議遊行。

我說，「那些農夫好可憐，他們那麼辛苦耕作，好不容易才有了收成，怎麼竟然賣不出去？」

小叔卻說，「根據報導，那些鳳梨，香蕉不是賣不出去，是價格太便宜，連本錢都賺不回來，所以他們寧可不賣。不過你們剛從外國回來，也別太相信新聞報導，他們真真假

假，讓人搞不清。大陸有多少的資金侵入了台灣的媒體，他們掌握了好多電台。還有呢，就是國民黨操縱的電台，他們亂報新聞，還製造假新聞。聽說有些電台把東南亞的街頭暴動和天災人禍的圖像挑出來，做點手腳，加點剪接和修飾，然後貼上中文標題，就變成了台灣的景象和現場廣播了。他們大肆渲染，整天不停的播放，明眼人也許知道那是中國人和國民黨在搞鬼，可是一般台灣的老百姓很天真，哪裡分得出真假？他們以為在電視上看到的新聞都是真的，所以認為南部的果農已經陷入了水深火熱的破產邊緣。這樣的假新聞看多了，大家心裡自然會產生危機感，都擔心害怕，以為台灣的新政府無能，台灣的經濟已經陷入了崩潰的邊緣。其實你看這農民示威的報導，就很可疑；我們只看到幾個農夫打扮的男人站在街頭，旁邊有一些鳳梨丟在地上。可是他們沒有明說這是什麼地方，發生在哪一個市鎮，他們更沒有採訪那些農民，所以我們聽不到他們發聲，不知道他們是什麼樣的人。」

「真有這種事呀？這麼惡劣的行徑，政府為什麼不取締？難道要任由外來的惡勢力操縱台灣的媒體嗎？」

「有什麼辦法呀？中國資金那麼雄厚，我們抵不過，只好任由他們作怪了。其實這種現象世界各地都可以看到。你們在美國，每天看到川普一開口就聲東擊西，說謊謾罵，哪裡有什麼領袖的風度？大家還不都忍下來了？大概一般的老百姓都覺得無能為力吧？」

過了幾天，已經到了周末，我們一家人在餐館相聚。席上，大家七嘴八舌地談論；我聽到的，不是家常，而是對時

事的怨怒與不滿。想不到自從上次回鄉，這一年半以來親人的境況好像有了明顯的改變。

有一個親戚，他一向能說善道，如今他以斬釘截鐵的口氣說，「蔡英文的政府真是昏庸無能，真是亂來，一無是處！」

我嚇了一跳。「蔡政府做了什麼壞事？」

「先不說別的，政府幾十年來辦得好好的軍公教人員退休金的制度都被他們搞亂了，搞砸了。我還沒有機會拿到18%，就被那些昏庸的政府官員給奪走了，這麼一搞，我什麼也拿不到！」

我丈夫也加入了議論。「我也聽說，有不少退休的軍公教人員現在都沒錢出國旅遊了，還有一些父母，本來每個月都要替孩子付房貸的，現在也被卡住了。」

我也要插嘴，「可是那些高官顯要都已經拿了那麼多年的18%，也該滿足了。而且從一開始，這18%的決定根本就是不合法，早就該取消的。全世界沒有別的國度，對少數群體有這種特別優惠的待遇。如果不改革，政府遲早會被拖垮。」

「政府怎麼會垮！只要多印鈔票不就解決了嗎？」

虧他還是學經濟的，竟然連如此無知的論調還說得出口，可見他是個人損失太大，氣昏了頭，變得不講理，不看大局了。

「你別忘了，亂印鈔票就會引起通貨膨脹。鈔票變得一文不值，40-50年代，國民黨在大陸執政的時候，老百姓去市場買一斤米就要搬運一車的鈔票才能買得到。」

「那個時代跟現在不一樣了，怎麼可以相提並論？」

其實我對經濟理論一竅不通，再多說就會詞窮，所以不敢跟他強辯。

我們吃到一半，我丈夫突然發現他的一個外甥沒來。

「嘆，怎麼沒看到小虎？」

「他去了中國。」

「去旅遊嗎？」

「他跳槽了，如今在中國一家銀行上班。」

「為什麼？」

「他在台灣上了幾年的班，也沒得存錢。幾個月前有一家中國銀行來挖角，就雇用了他。人家給的錢比他原來的薪水多了幾倍，所以他就去了。」

「這一去，難道就不回來了嗎？」

二姑說，「也不會一去不回。其實大家都知道，大陸的公司到台灣來挖角，用高薪利誘。可是兩三年以後，這些人的做事經驗和專門知識都被吸取了，他們就變成多餘的，就會被解雇，只好又回台灣了。」

「既然知道會有這種後果，為什麼還要沾一身的腥？」

小叔苦笑了。「其實我們的商人到中國去投資，開工廠，不是也一樣的被錢財所誘惑嗎？結果還不是得不償失？目前的台灣不斷受到中國的擠壓，我們必須承受最大的考驗。」

那一次的聚餐使我惴惴不安，又加上天氣的燥熱，真覺得日子難過。

我們在台北又滯留了一個禮拜，才坐高鐵去高雄。雖說高雄這地方我從來沒住過，但在我心目中，那是我的第二個故鄉；因為我的姐姐就住在那個城市。姐姐是我童年的生活中最重要的親人，我受她的照顧，真是無微不至。長大以後，

離鄉背井，幾十年來，每一次回台灣，我一定會去高雄找姐姐，而且在她家住下來就不想走了，就像回娘家一樣。我每一次出門就喜歡勾著姐姐的臂膀，走在街上，那麼溫馨，那麼逍遙。我們倆玩遍了高雄市的每一個角落，吃遍了大大小小的餐館。我們一起登高，一起遊湖，什麼壽山，西子灣，美濃，旗津，愛河，打狗英國領事館，嘉南大圳，烏山頭水庫……哪裡沒去過？我們也暢遊台灣各地 – 南庄，澎湖，埔里，鹿港，北埔，小琉球。我們姐妹倆在一起的日子是我記憶裡最美好，最快樂的時光。

可惜那些無憂無慮的日子都只成了回憶。

如今到了高雄，我不再住姐姐家了，就住在愛河邊岸的一家旅館。當天兩個外甥攜妻帶眷，跑來與我們相聚，吃飯，話家常。我問他們，如今的台灣是怎麼樣的情況。阿寧說，「蔡英文是個女中豪傑，她敢做敢當。像 18% 這麼不合理的政策早就應該取消的，可是直到現在她當了總統才敢改革，可見她多麼有魄力。」

我提醒他，「可是好像有很多人把她罵得頭破血流呢。」

「這是免不了的。那些人都很自私，只在乎自己的利益。他們的收入減少了，怎麼不跳腳，不謾罵？不過台灣也只有 20% 的人得到 18% 的優惠，其餘 80% 的人都沒有得到這種特殊的待遇，所以現在取消了 18%，大部分的人都很高興，因為國庫不再被挖空了。」

隔天，我們一行人開車到屏東一家療養院去探望姐姐。不幸的她，一生的辛勞，如今染了病，身體衰弱得無法站立，雖然有話要說，卻已經無法以語言表達。雖然她生命的火花

已快熄滅，但她的臉上還帶著笑，她的雙眼望著我，閃著愛的亮光。

望著她，我滿心的悲傷。

交代

阿政

「吃一點吧！」他把一碗清粥放在桌邊的小茶几上。

「沒有胃口。」她勉強擠出一絲笑容。

「有瘦肉及山藥，都是你愛吃的，熬了四個鐘頭才煮好。」他把湯匙用乾淨的紙巾擦得很亮，浸入清粥中。。

「沒有胃口！」

「你先吃一點吧！」她說完，閉起雙眼。

這二、三天，她身體的情況愈來愈壞，昨天，黃醫師說，她好像已經失去了鬥志，不願再繼續受折磨，所以不願再吃東西。

「用灌食可以嗎？」他忍住淚水。

「她已經交待，不強制餵食。」黃醫師搖搖頭。

他看著她伸在床單外的手，皮包著骨，突顯她修長的手指，這十枝手指，彈過莫札特第 21 號鋼琴協奏曲的 *Andante*，貝多芬的第 5 號鋼琴協奏曲“皇帝”，也彈出蕭邦的夜曲。她的才華及美麗，多少人讚嘆。他們恩愛幸福，有人說像長恨歌所說「仙偶縱長生，那似塵緣勝？」今天，她躺在病床，蓋白色被單，深陷大大的雙眼，靈慧依然，卻黯然無光。他的淚水又要湧出，只好轉身起來往外走。

「不要為我哭、傷心。」她用尚存一息之力吐出。

「我已經過了很豐富的一生」，她臉上露出一絲笑容，綻然像春天。

「我們這 35 年，也是豐豐富富的不是嗎？」

他急忙點點頭，真誠的回應。

「不過，我仍不放心你一個人過日子，我真的很不放心，我很不放心。」她喃喃地重覆地說。

他緊接地說，「這兩年不是我自己一個人照顧我自己？」

他說著，又把稀飯端到她的面前，挑一匙，還沒有送到口，她用手輕輕的撥開。

「對了，我的後事在過去六個月已經完全處理交待好了，您辛苦了。不過，我這裡有一個信封，我走了之後，當所有的事處理好了，你再打開來看，一切都在其中……」

三天後，她安祥地走了，離開住了 60 多年的世間。他心碎一地，勉強打起精神將後事辦好。沒有她在身邊的日子真是孤寂，難過，他的世界好像沒有太陽的冬天。

六個月後，他整理她的房間，在書櫃邊，他看見那個米色信封，上面有塵埃，他吹去塵埃，拿著信封，走到書桌坐了下來。

用割紙刀把信封打開。

歪歪斜斜的寫了六個女人的名字。前面標有 1, 2, 3, 4, 5, 6 個號碼。

旁邊有幾個字，「這幾位是我長期觀察，或許有緣，選一位會和你一起再繼續下一里人生之路，我會祝福你們！愛！」

十年後，11 月底感恩節周末的黃昏，仍然獨身的他，站在南加 Rose Hill 墓園她的墓前，雙目凝視墓碑，拉得長長的身影將碑上她的名字及上面的發黃照片蓋了起來。

異地相逢

黃健造

春晨明媚的陽光下，寬廣的停車場上，長長一排一排的櫻樹綻放粉紅色的櫻花，十分壯觀美麗，可惜上班的人們個個都急步向大樓門口走去，沒有駐步或慢下來欣賞櫻花，只有一位小姐低頭慢步地走，也沒有抬頭看花，臉容憔悴，好像心事重重。

「瑪麗！」她驚動抬頭一看，是她的上司。

「早安！珍妮！」

「看妳沒有力氣，有什麼問題，我可幫忙嗎？」

「喔！」她要說出口又吞下去。

「有什麼不適，妳可請假，現在不是旺季。」

「可是羅吉病假，大仁出差，人手少。」

「妳說的很對！」她笑著說「妳是個好職員。」

「謝謝！」

「我今早都要開會，不會在辦公室。」

她們說著說著到了辦公廳，瑪麗把手提包放在抽屜，大衣掛上，倒一杯咖啡喝幾口後，就開始工作，但是看到桌上她與彼得合照，又想起昨晚跟他的爭吵，而無法專心，這時珍妮來告訴她，約翰因塞車會遲到一個多小時，然後就去開會，而她的思緒又回到昨晚的爭吵。

昨晚她的好友來電話約一起去音樂會，因為去年出席該會玩得很痛快，她一口氣就答應，然後才告訴她的丈夫彼

得，正在看從圖書館借來的免費經典電影 DVD，他反對去音樂會，因為他沒有多餘的錢娛樂，這使她很不滿，為什麼要借給他姐姐那麼多的錢，才使他自己窮到不能娛樂呢？

「彼得！你可以不要借她那麼多的錢呀！」她不爽地質問。

「她以前幫助我付學費，我才不必借學生貸款，而能在四年內大學畢，現在才不須償還學生貸款，要感謝她的幫助。」他把 DVD 停下來說。

「但你不必借她那麼多，使我們不能做什麼活動。」

「我問她要幫助多少？她說付每月房屋貸費，我算算，我們省吃儉用，可以借她那麼多，像她會幫別人的好人，一定會很快找到工作，這是暫時的，這樣她不必向別人借，省麻煩。」

「你很會替她想，為什麼不考慮到我呢？」

「嘿！妳怎麼這樣講呢！」他高聲說「她是我唯一的親人呀！」

「哦！是她重要，還是我！？」

「妳為什麼要把幫助她的事變成複雜呢？」

「呸！我問你，誰重要！」她生氣地說「說呀！是我，還是她，就這麼簡單！」

他看她一眼，再啟動 DVD，不想回答。

「講呀！」她怒吼。

「是妳！滿意了吧！」他說著把 DVD 拿出來，向另一臥室走去，她跟著後面叫道「你在騙我！」

「妳好像早知道我的答案！那為什麼還要我說呢？混蛋！」

「什麼你罵我混蛋！」

「只是要幫助姐姐，要鬧成這樣嗎！」

「是你不好，還怪我！」

「好，我不對，我不跟妳談，要趕快看完這 DVD，明天到

期要還。」

她回想到這裡時，聽到有人的叫聲，轉頭看，一位帶眼鏡的年輕男子，拿文件站在外面長長櫃檯邊看她，於是她不情願地走去問他：

「有什麼事我可幫你嗎？」

「我要申請許可，所有項目都添好了，只有這一項我不清楚，請妳幫忙。」他指著申請書說。

「這我也不太清楚，不是我的專業。」她不經意地看了說。

「那我可問負責這項的人嗎？」

「他們都不在。」

「什麼時候會在？」

「我不太清楚。」

「那妳們這裡還有別人可幫助嗎？」

「不知道。」

「那妳們這裡的主管一定知道，我可以問他嗎？」

「她去開會，不在。」

「什麼時候在？」

「不知道。」

「啊！什麼都不知道，有什麼幫忙。」

「你說什麼！」她兇兇地說。

「一問三不知！有什麼幫忙！」他也不客氣大聲說。

「你怎麼侮辱我呢！」她憤怒地吼道。

「嘿！妳可亂講嗎？」大聲嗆道。

「你——」她尖叫時臉蒼白頭暈目眩站不穩，這時同事趕到，扶她去坐，他吃一驚掉頭跑開。

在這時彼得與二位同事正在努力解決公司出貨的軟體當機，他們費九牛二虎之力才把軟體修好恢復正常運作時已快到十一點，他查看手機，只有好友馬丁約他今晚吃飯的郵件外，其他都是公事，他知道他姐姐今早去找事面談，不會來電，而瑪麗是還在對他生氣，才沒來電吧！因為昨晚他沒跟她同床，早上他又要比她早一個多小時出門，而沒有見面，現在他嘀咕她大概正常吧！他正要寫電郵給她時，馬丁來電話談吃晚飯，接著姐姐來電話，聽她的聲調就知道面談好消息。

「彼得，有一個好消息！」

「快說，他們採用妳！」

「還沒，不過我想一定會！」

「喔！」他心冷一下。

「我在面談完了後，要起身離開時，三位主試中職位最高的問我，在七年前離職時有幫助過別人嗎？我一時想不起來，他提示我離職前晚上加班，我才記起他。」

「他是誰？」彼得急得問。

「那時他是 A 公司小主管，我們不同單位，我晚上在加班趕報告，要在離職前完成，但他急的來求我找資料打報表，因為其他人都下班，所以我幫他忙，次日他跟大老板出差，我離職後他才回公司，因此就沒再見過面，他老多了，使我一時認不出來，他告訴我，以後如果我還要再找工作時，他一定幫助我。」

「他真的這樣說！」他驚喜說：「那妳 99.99% 被採用了！」

「我想也是！」她高興地說：「通常被幫助的人一定會記得幫助的事，假如幫助的事情是重要的。」

「是，俗語說：助人也是助自己。」

「很奇妙！好像是發生在小說裡的世界，就這麼巧合，令我飄飄欲仙，誠如助人為快樂之本。」

「對，我們要盡量幫助別人。」他愉快講完電話時，臉上還有驚喜的笑容，他姐姐會偶然地重逢她曾經幫忙過的人。接著他就寫郵件給瑪麗，晚上要與馬丁吃飯及姐姐的消息，但是把姐姐消息除去，瑪麗收到郵件即刻回郵，晚上要去，現在身體不適要回家休息，他想等她回到家，才打電話給她。下午出貨的軟體又故障，彼得忙著修理，到三點才正常，他查郵電有姐姐來電，說正式通知她錄取資薪比她想的還多，他很高興雖然是預料到的，即刻打電話給瑪麗，問她身體情況及說姐姐的好消息，瑪麗哭訴跟年輕人爭吵的事，他安慰她問題可向好的方面解決，令他當心為什麼她會忽然頭暈。

餐館的酒吧氣氛相當吵，彼得、瑪麗和馬丁邊喝酒邊聊天，放鬆一天緊張工作。

「馬丁，我姐姐今天找到工作了。」彼得開心地說。

「哇，好消息！」

「她運氣好，三位主試中的一位職位最高的，是她七年前曾經幫助過的人，而她完全忘掉，也認不出那個人，但他記得。」

「哇，好幸運！她幫什麼忙？」

「找資料，打表，做幻燈片，害她清晨五點才完成她自己的報告。」

「所以你幫助別人，有一天也會幫忙你。」

「助人也是助自己。」

「不過幫助別人有時會被害到，」瑪麗扳着臉說：「例如幫人帶東西入海關，被查到。」

「這，我們幫助別人時，要注意我們是否有能力做，妳說的入關，妳要有能力判斷是否違法，才幫忙。」彼得說。

「去洗手間。」瑪麗小聲的在彼得的耳邊說著走開。

「我想被幫助的人一定會記得幫助的事，但是幫助的人往往不記得。」彼得說。

「我不記得有人幫助我，而也想不出幫助過別人。」

「到現在為止，我還想不出曾經幫助過別人，但我還記得很久以前人家幫我的事。」

「哦，是什麼？」

「在小學六年級時，有一天下雨後，我走路回家途中，突然有一隻狗跑來攻擊我，咬到雨衣，很危險時，一位中年男士用雨傘打狗，才救我，到現在我還清楚記得他。」

「大家有互相幫助的精神，這社會更進步。」

「是阿！不過有一點可惜，我沒有像我姐姐有機會重逢幫助過的人。」

「喂，大衛，你也來這裡。」馬丁向剛要走過他們身邊的年輕人叫到。

「是你，馬丁！」他笑著大聲說：「我的友人上週買這家，要我來幫忙，等一下介紹他，給你特別優待。」

「來介紹我老友彼得，」馬丁對大衛說。

「你好！」彼得及大衛同時握手說。

「今早我運氣太差，」大衛說：「去縣政府申請許可時，遇到剋星，一問三不知，吵起來。」

「又是你！」瑪麗回到彼得身邊時，看到大衛就驚叫接著頭暈，彼得趕快扶住她。

「妳！」大衛嚇一跳說，轉身跑開。

「什麼事！」馬丁目瞪口呆。

「冤家路窄」彼得鎮定說，感到酒吧內的人聲更吵。

不如歸

賴天娜

回家陪老爸過春節，除夕的前兩三天，老爸就開始存糧，因為他所喜歡的素食自助餐廳要休息五天。我還在美國，他就一再問我那天到台北，那天回美國。因為他要準備存糧。

我一進家門，他劈頭又問一次，並在月曆上，工整寫下。然後說：我們要準備十六個便當冷凍起來。

老爸不吃早餐，中餐只吃水果及即席五穀粥。晚餐固定的那家素食自助餐。定時定量，一成不變。算好我回來八天與他共進晚餐，兩人十六個便當。我回家第一天下午，父女倆相偕到餐廳購買十六個便當，老板知道這名常客口味，親切招呼。看老爸專心挑選菜色的模樣，就知他的食慾超好，很期待晚餐的享受，這樣的快樂只有台北可以提供。



與父同遊，母親隨行。

回到家，他小心的把便當重新包裝，一盒盒排列在冰箱上層的凍箱裡，一目了然。為了避免意外，他力行簡素，家中物有定位，廚房中少用爐灶，多用電鍋。近五十坪的住家，他自己打掃，一塵不染。我告訴人家，九二高齡的老爸，沒有外勞，很多人張口結舌無法置信。老爸說：勞動是健身，怎麼能拱手讓他人做。

我們回去，他絕對不要我們動手家事，怕我們亂了他的秩序。若我們動手，務必物歸原位，絲毫不得差。

他的日常行程也很規律，早上起來做一個多小時體操，出門買報紙，下午訪友、逛書店、下棋，晚上看電視。媽媽過世兩年了，媽媽的相片擺在餐桌上，每天中餐、晚餐，一面與媽媽談話，一面看電視、一面吃他的素食便當。

從前老爸，出門鐵馬當車，大街小巷，所向無敵。直到今年 93 歲才安步當車，堅持不搭乘計程車，到底是住了近半世紀的地方了，忠孝東路三段四段的高樓大廈都是他眼前蓋起來的。他稱自己是地方角頭，瞭若指掌，尤其在公共電視台三次專訪他後，他的粉絲遍佈，常有路人與他打招呼。

我們兄弟姊妹五人，常討論要輪流回去陪伴老爸，結果回去後，都是老爸在撥出時間來陪伴，照料我們。像這次，他搬著手指數算需買幾個便當來度過春節連假。

小時覺媽媽如春風，令人愛親近，爸爸如急雨，令人走避唯恐不及。雖然他一直是照顧他人的人，年少時協助寡母，照顧兄弟，對母親因愛烏及



爸爸不信宗教，但每飯前必感謝，媽

屋，也照料母親的家人，自己漸入佳境後，對晚輩也提拔有加。但爸爸知道自己個性很固執，自忖老年會孤獨，不可期望他人回報，所以很獨立，我行我素。

可是，媽媽過世兩年了，我卻發現爸爸有溫柔的一面。

我們想，媽媽不在，爸爸會寂寞，爸爸有他處理寂寞的方法，他用專心的思念與妥善的安排生活來驅逐寂寞。他也一再誠告我們一定要保持忙碌，忙碌是養生之道。

我這次回家時，爸爸常煎蛋給我吃。爸爸說：媽媽走的那天，煎蛋給他吃，這是學烹飪出身的媽媽在世上的最後下廚。

爸爸小心地把油滴進小煎鍋，拿著煎鍋旋一旋，讓油均布，鍋熱再把多餘的油倒出，把蛋打下鍋，吃的一聲，鍋面升起輕煙，香味也散出。爸爸把火扭小。讓蛋在鍋裡慢慢煎出，蛋白慢慢因熱而凝固，像一塊珍貴的蛋白石在黑綢緞上，漸漸四週蛋白呈現一圈金黃。

「讓它煎兩分鐘，再來翻邊。」爸爸轉身做些其他事。

算準兩分鐘，爸回爐前，用小鍋鏟，小心地把蛋翻邊，現出脆黃的蛋白一面，薄薄半透明隱約現出有彈性的蛋仁，像一枚朝日躲在白雲後。

「媽媽的煎蛋我學到家了。」爸爸得意地向我誇口。

想到爸媽在二十一歲成婚，大男人主義的爸爸當家，爸爸只管賺錢、理財，一向是飯來伸手。在飯桌上，爸爸手上的碗一見底，媽媽馬上站起身接過碗去添。媽媽為爸爸煎了七十年的蛋。

誰會想到急性子的爸爸會這麼耐心地為我煎這個蛋。

看著爸爸很專注地切他的水果中餐，每樣水果切著一樣大小，木瓜、香蕉、蓮霧等應時水果，色彩搭配很繽紛，切完水果，爸爸自己很滿意，退後一步欣賞自己的傑作，模樣很古錐。我忍不住攬著爸爸的肩，靠近他說：爸爸，我愛你。爸爸居然臉有點紅，嘿嘿笑兩聲。

晚上，父女兩吃過飯，聊回天，要分別就寢。爸對我說：阿娜，妳今天，說妳愛爸爸，爸爸好高興。

我不記得從前我有沒有對他說過我愛您。但記得，我總是頂撞他，有些頂撞的話，到現在自己都覺得不能原諒自己。

其實爸爸與我們政治立場不同。每到選舉時常劍拔弩張。可是爸爸對文政提早退休辦太平洋時報卻是稱讚有加。

常常問我們財務有沒有問題。我都說沒有問題。

太平洋時報三十週年，他問我要怎麼慶祝，我告訴他太平洋時報在進行台美人數位檔案的方案，以及青少年新聞實習，是有前瞻性的。他一再問我需要多少，我說，有很多人支持，爸爸願意的話，一、二千美金就好。結果爸爸開了一萬美金。

爸爸是戴台幣五十元一只手錶的人。

我與文政交往時，媽有晚夢見又生一兒子。爸看文政無家世可恃，自立更生，仿若自己年少，對文政心生憐惜，從此爸媽對文政視如己出。爸爸一再鼓勵我們：報紙要辦下去。雖然他知道太平洋時報社長是不支薪的。他卻以我們所做的事為榮。他來美國，我帶他去參加活動，與我的朋友們認識。他回去後，很驕傲地向人誇口：我二女兒在美國有很多朋友，人氣很好。

其實我的兄弟姊妹成就都很高，帶著爸爸看他們的產業與事業。爸爸嘖嘖稱讚，青出於藍。但他也沒有輕看這份小小的報紙。

其實，如果不是我們一搬到加州，爸爸就給我們一棟房子，解決了「加州居，居不易」的問題。這二十年來，我們實在沒有辦法做很多現在在做的事情。

爸爸年輕時也是熱血青年，二二八時要追隨二七部隊出走，被外公硬攔下，把他藏起來。否則今天也許就沒有我了。

爸爸是苦學出身，沒有戴過方帽，但他的十三個孫囊括了美國所有名校。

二次大戰末期，日本政府為培訓前線醫護人員，擇優秀中學畢業生加以醫學訓練。爸爸甫完成學業，竟然因終戰，學校被接收，無畢業儀式，也免赴南洋前線，否則今天也不會有我了。

行醫一甲子，救人無數，爸爸仍不免有未戴方帽之憾。去年弟弟的兒子大正醫學院畢業，已經二十年未來美國的爸爸，特來參加畢業典禮。學校傳統，畢業生的父母是醫師者，可同戴方帽為子女披畢業袍，以慶克紹其裘。大正的妹妹安立向校方陳情，曰阿公九十高齡、行醫一甲子，猶懸壺不輟，今日越洋而來，堪為醫學生典範，可否分享為孫披袍殊榮。校方慨然應允。

畢業典禮上、爸爸、大弟、大正，三代同戴方帽，彌補了爸爸六十年前的缺憾。

台灣諺語說：父死分田園，母死路途遠。表示、父親過世子女先分家產，母親過世手足來往漸疏。

在我們家是相反的。我們總是想著：媽媽會高興我們做的事，就是多陪伴爸爸。老爸一生急風暴雨的脾氣，只有媽媽駕馭得住，繞指柔勝過百煉鋼，讓爸心服口服。

也許我們也都進入天命之年，昔日的稜角不再凌厲。爸爸的急風暴也減少些威力。親子間關係如老酒，漸漸入香醇之境。在台北期間春節連休很多餐廳不開，五天與爸數便當過日，別有樂趣。

春節後回美國，沒幾天電話中，爸爸突然說：阿娜，爸爸覺得對妳很歹勢，妳回去後，我一直心不安。

我摸不清他的意思，問道：是什麼事。

「那天妳打開冰箱在找東西。問我有沒有義美紅豆冰棒。我說冰箱東西太多了。我沒有買。妳走後，我越想越歹勢。」

我笑出聲，「爸爸，不要這麼說，紅豆冰棒而已我都忘了。」

爸爸卻很認真地說：我已經去買兩盒放在凍箱了，妳回來不會找不到紅豆冰棒吃。妳什麼時候回來？」

我喉頭一下哽住。

離台回美的晚餐後，爸爸問我：「妳打算退休嗎？你們的根都在美國，生活習慣不同了，回來大概是不會適應吧！」

在過去，我會肯定地說，會終老美國。因為四十年前是他鼓勵我們出國，又為我們在美國置產業，像是一條不歸路。

但是，那晚，我說：「不一定，台灣也很好住。」

我告訴他我們的朋友賴其萬醫師，為了陪伴年邁的父親回台，黃勝雄醫師為台灣的醫療回來。他們在美國的擁有比我不知要多幾百倍。他們都放得下，我沒有甚麼放不下的。

「我想回來台灣做義工。」我說。如果我說回來陪爸爸，聽起來會很肉麻。而且爸爸一再吩咐我們道：「不必為了我而回來，我會把自己照顧很好。」我也這麼相信，因為爸爸是天公的兒子。其實，我心中真想到，我離開台灣四十年了，台灣進步這麼多，我沒有貢獻甚麼，如果餘生能為台灣再做些甚麼，也了卻一心願。

爸爸點點頭。

我回美國一個月後，爸爸來電話說：「阿娜，樓上的公寓收回來了，整理好了。妳隨時回來都有自己的地方住。」

我握著手機的手忍不住微微發抖，眼淚差點掉下來。



祖孫三代，同戴方帽。

只是朱顏改

阿政

2016 年夏天黃昏，南加州聖蓋博市，夕陽在山谷大道西邊展出黃金餘輝嫵媚。

他開車往希爾頓大飯店方向去，心情如海浪起起伏伏，十分複雜，有幾分期盼，也夾著幾分心虛。那天，接著她的電話，完全出乎意料之外。但，一聽，他就知道是她，沈著、堅定，帶磁性又特殊的嫵媚。他已經記不得最後一次，聽她的聲音是多少年前了，好像是幾世紀的遙遠。

「出發前，才想到有人說你在 L.A.附近。向老田問你的電話，試一試。你好嗎？」

聽起來，她好像是臨時起意，真的這樣嗎？「你好嗎？」一句話，將他的記憶像一瓶封存已久的綜合果汁，被攪動，界面不見了，一片混濁。他一時不知怎樣回答，畢竟這並不是一句陌生人之間的客氣話。他的情緒好像長久被壓縮的鋼鐵彈簧，不小心會反彈。

他很快地梳理自己紊亂的思維，停了十多秒(像永恆)在她「Hello, Hello」的催促下，他才好不容易裝出出奇的平靜語調，「什麼時候到 L.A.的？公事？私事？」剛出口，他就有點後悔，自己為何顯得這麼急切？問起私事，有點唐突。

「下午剛到，公、私都有」，她將「私」字拉長了二秒，語氣有幾分調皮。

他鼓起勇氣問，「老陳好嗎？」

「早就是過去式了。這幾年我在新竹竹科附近過半隱退的日子，單身一個，自由自在，四大皆空。」她突然說「晚上有空嗎？過來 San Gabriel Hilton 談談吧！」

他不知道怎樣回應，幾十年，好像風箏斷了線，要怎樣一下子接起來？

她等了三秒，接著「方便嗎？對不起！」

「我也是自己過日子，她前年先走了。」

「I am sorry」

他將車子停在山谷大道一個超市的廣場，雖然不是週末，但還是人潮不斷。黃昏落日，涼風襲人。舉目看，滿街充滿了漢字的招牌，好像又回到台北街頭？他腦海片片斷斷的記憶，四處飛竄，像秋天的落葉繽紛紛。過去的日子，人、事，地成串地浮現，他吸一口氣，小心地將記憶片段串好.....

1964 年，他考進 T 大，是嘉南平原，八掌溪邊小村庄佃農的廖家，三代前所未有的大事。「咱村終於有人中了舉人」，在媽祖宮前，為人解籤言的阿土伯興奮的說。

他阿公為長孫考入「台北帝國大學」，向隔壁村的福財伯借錢，刨豬公、拜天公及祖先，辦桌，宴請全村的親友厝邊。那年秋天，他就帶著全村親友的祝福和期待，自己一個人北上到台北，進入 T 大。

他走近天仁茶店，看手錶，離和她約的時間還有 15 分鐘，他放慢腳步，經過天仁茶店.....

十多位唸工科來自南部的同學，在系裡將近 50 多位同學中，自成一群，和北部大都會的同學好像是二組圍繞不同軌道運轉的行星們各繞各的，鮮少有交集。第一天上英文

課，教英文的美國修女 Mary 點名，南部的全是直接翻譯的人名，北部的同學，男生叫 Daniel, Luke, John 或 Michael；女生，對了，有四位女生，都是北部的叫 Virginia, Jessica, Mary 和 Nancy。尤其是 Nancy，第一天就用英語和修女老師一來一往，聽得他霧煞煞。

第一天英文課給他的震撼，讓他下定決心，去考教育部的歐美語文中心，每星期二晚去上英文。

在學校，他唸書很用功，平時主要的時間除了在教室、實驗室、籃球場和宿舍之外，就是騎腳車去當家教。一年四季穿卡其布的校服，理平頭，在同學中，他成績不錯，加上身高 180 公分，特別突出。不過，來自北部名校的同學，生活不一樣，他們熱衷的是郊遊、烤肉、舞會。

他記得清楚，大二上學期，有一天。他一個人在實驗室，架起作實驗的儀器，她神色惶惶，匆匆忙忙跑入實驗室，東張西望，

「喂，看見一本筆記在實驗台上嗎？」典型台北市的女孩子。

一口捲舌的北京話，帶磁性，有點嫵媚。

「白色套夾？」

「嗯！」

「在我的抽屜，等一下。」

他轉身，打開抽屜，拿出一本白色封面的筆記。

看見她臉上璀璨的笑容，他不經意地說：「對不起，有二個公式，抄錯了，我已經幫你改好了。」

她笑得更燦爛，他瞄了一下，真是漂亮的女孩，同班一年多，還沒有這麼近距離看她。

筆記交到她手中，她看了一下說，

「你字很端正，好細心，怪不得你成績那麼好。已經二學期得了書卷獎。」

他有點意外，顯然她早已注意到他了。他竟然完全沒有感覺到。其實，他和她的生活就像在二個不同世界。他的生活簡單，上課、家教、打籃球、上圖書館、浸在實驗室，沒有杜鵑花下情人絮語，也沒有椰林大道在月光下佳人同行的散步時光。他一直保持好的成績，而他各科的筆記，也是班上同學借去抄的對象。

而她，是T大工學院少數女生之一，北一女保送的，個性外向，充滿自信，又是運動健將，合唱團、登山社的台柱。

她家境好，是延平北路一家名滿全台的茶行千金。在那個年代，她開了一部粉紅色十分耀眼的跑車上學，是全校一萬多學生中唯一一部。

他們像是南北二極。難怪，當他們開始雙雙進出校總區圖書館的消息傳出之後，跌破了千百副眼睛，成為當年T大最震撼驚人的「馬路社」頭條新聞，轟動杜鵑花城達半年之久。

交往之後，在他的影響下，她花在K書的時間比以前多，他們常常一起去圖書館，也花比以前更多的時間在實驗室作實驗。她成績進步不少，連系上的助教都很驚奇，因為以前，她的實驗報告都是吊車尾。

而他的世界也變得多彩多姿。她介紹他加入登山社，T大合唱團，二人常去中山堂和國際學舍聽音樂會。有次他聽完榮星兒童合唱團「阮那打開心內的門窗」，他對她說「台語民謡竟然這麼美！」

他們外出，他不坐她的跑車。不久，他對她說，能否不要再開那部粉紅色跑車去學校，她沒有爭辯，聳聳肩，說「OK！」，她就擠台北公車去學校。

大二下學期結束後，他留在台北，沒有回去家鄉，這是上大學之後，第一次暑假沒有回去幫阿公、阿爸作稿。他阿公說，唸書較重要，其實，他在暑假，多兼家教，賺學費之外，就是享受和她在一起的快樂時光，尤其是要夏天黃昏，在椰林大道散步，她的悠美言詞，化成歌曲，令他沈醉。

他走過天仁茶行，店內有幾對情侶，卿卿我我，他們是那麼年輕，好像有無數的美好日子在等候他們。他記憶的布幕，又被捲起來……

實驗室的小小火花，竟然點起了奇妙又強烈的化學火焰。在課堂上，筆記不全，習題作不出來，其他同學去找科目的助教，她卻去找他。他又很有耐心的解釋給她聽。漸漸地，她發現他和她所認識北部高中名校的學生不一樣。北部，尤其是台北市，是首都，有些同學出自權貴之家，黨國大老之後，家世顯赫。有些是大商巨賈之後，富可敵國，這些紈絰子弟，油腔滑調，輕浮不實，雖有些對她不斷獻殷勤，但她只覺得他們油頭粉面，終日無所是事，令她厭煩。因有這種感覺，在和他接觸之後，她深深為他的純樸及穩健的氣質吸引住。

大三下學期，系上的同學開始談論畢業後的出路。台北市外省掛，有權有勢的權貴子弟，他們家裡早就為他們舖好出路：留美。這些人的口中的字眼盡是「托福」、「GRE」、「南陽街美語補習班」和「留美包機」。而南部的本省掛，大多數在準備高考或是國營企業：中油、台肥等的考試。他

因為成績不錯，教單元操作的張教授，MIT 回來，曾在中油高雄廠當過廠長，希望他留下來當他的助教。這是一個同學之中最令人欽羨的出路：有張教授的介紹信，可以申請美國學校的獎學金，要留在台灣，進入中油也不難。

他將這個機會告訴她，意外的，她撒嬌地用媚眼看他，卻很嚴肅地說說「我們還是早點出國，去美國去！愈快愈好。」

他聽了，心情一沈。因為阿公、阿爸，一直希望，他畢業後，高考及格，回去鄉裡的糖廠當技師。阿公說「讀帝國大的工學部，若作廠長，總是比那個阿山仔的大肚子，什麼攏不知，好多了。」小時候，他曾看見阿公旱田種的甘蔗，收成時，用五分仔車載去交糖廠，阿山的廠長、課長，挑三檢四，欺侮阿公。

大三下學期，他去參加全國高考和技術特考，都及格，消息傳到庄內，阿公、阿爸真歡喜，講是「中狀元」。阿公第二次剖豬公請厝邊。

大四春假，清明快到了，他決定要回南部一趟。她到火車站送他，她打扮了一下，略施薄粉，天氣雖仍有涼意，但輕衣一襲，他看見她圓渾、豐滿的雙乳，衣衫隨風飄飄下，忽隱忽現，他真的情不自禁，在她耳邊輕輕地說：「和我回去南部？」。

火車來了。

長髮飄揚，她將太陽眼鏡推往額前，斜著頭，柔情萬丈，簡單的一句「早點回台北吧！」

「我在波露路等你」。

說完，搖搖曳曳，雪白長裙裙角像小孩子的鞦韆，左晃右搖，她消失在月台地下道入口，他永遠忘不了她離去的容顏。

行人先行的白燈亮了，他和一群遊客急忙地跨過山谷大路，來到希爾頓大飯店的那邊。她現在是什麼樣子？他走著最後的數十呎路，竟然心虛起來了？她的影子，1968 年夏天，印在他心靈不曾褪色………

1968 年，他以系第一名畢業自 T 大，七月他被分發去馬祖當預官，為期一年。要去基隆搭船去馬祖的前一個禮拜六晚上，她在大學飯店為他送行。晚飯後，他們在椰林大道散步，他哼著「古諾的小夜曲」，輕輕握住她的手，到了文學院前，欒欒杜鵑花樹下，雖然花已謝，但枝葉仍很茂盛。他們坐了下來，像以前許多夜晚一樣，他們依偎著，他撫弄她的長髮，輕輕地吻她的額頭。

「要常寫信喔！」她帶磁性輕聲的交待。

他的手摸撫她的背，他發現她沒有帶 Bras，他貪婪地伸入她的內衣，觸到奶頭，柔脂滑肌。他著看她，她滿臉通紅，月光下，美得讓他心頭振撼。她健美的身材，他曾看她打排球、跑大隊接力時，雙乳在內衣內像一頭小鹿要竄出來。他想到今晚分手，又怎樣能忍受一年的分別？他躺在她的身邊，二人移入灌木內，輕輕地在她耳邊說：「Please, please...」像小孩子在思奶。終於，她雙腿慢慢地分開，把他的手拉放在她的小腹上，他撫摸而下，急促呼吸中，他用舌探入吻她，她亢奮的像一條蛇將他黏住。月光透入樹叢的微光下，他幾次探索，掙扎，有點笨拙，後來。他用力一挺而入，她臉變了形，剛開始好像有點痛，不久，她的雙臀隨

他的韻律回應，她雙腳伸在他的肩上，滿臉秀髮散出香味，讓他更亢奮地進出，她發出一陣陣溫柔的呻吟……「My love, O, My Love.」。

在馬祖外島當兵的一年，他們二地相思，情書不斷，鉅細靡遺，直到他退伍，他們又如乾柴烈火，享受男歡女愛，難分難捨。

有幾次他要邀她去南部，她支支吾吾地說以後再說，馬上轉話題。

他們分別預備留學所要的資料，互相交換意見，填表申請獎學金，考 GRE，考 TOEFL，考留學考。他也暫時在大同工學院夜校兼課。

八月，有天晚上下課後，由中山北路和民權西路交角，他騎腳踏車沿中山北路、中山南路、公園路到羅斯福路回到T大。滿身大汗，才進入宿舍，教官隨他後面進來，告訴他有訪客要見他。他有點意外，在T大四年，除了她之外，幾乎沒有多少人會來宿舍找他，他匆匆忙忙，換了一件衣服，下樓走向餐廳旁邊的會客室。

一位雍容華貴，穿著入時的婦人，笑容相迎，「我姓張，住在延平北路。」

他心頭一震，「伯母好！」

「綺美已經告訴我們，你們的事了。」她笑容變得很勉強，但語氣還很溫柔。

「哦！」他也不知怎樣回答。

「我們原來是想請你到波麗路喝咖啡，但綺美的阿爸，知道你就要出國了，事情很緊急，非要我今天來不可，希望你不要見外。」

「免客氣」，他也不知道怎麼回答。以前她曾問綺美一些她家的事，但她都吱吱唔唔，不太願意講。

「我知道你的成績出色，人品也很好，綺美這個女孩子，從小就很獨立，我們家只有一個小孩，從小她就是整個家的明珠。她聰明、自愛，也很上進。你知道，北一女保送T大，是很不容易。」她的笑容漸漸少，但語氣變得很堅定。

他靜靜地聽。

「我今天來是要拜託你，也請你了解……」

「張家在大稻程是望族，綺美的阿公是大稻程首屈一指的紳士。他又很開明，綺美的阿爸去日本留學，回來接管家業，發展順利。我在三高女畢業後和他結婚近30年，認真打拼……」

他聽了聽，有點興趣，因為綺美從來不談她家的事。

「問題是，我們只生綺美一個女兒，她父親很開明，不娶細姨！」

說到這，她倒有點頓挫不順，好像溪流遇到了大石頭。

「我們希望將來，如果可能，你能住進我們家，你們的第一個男生姓張……你們出國的費用完全由我們負擔……」

「招贅？」他提高音量的問。

她點點頭！

他完全沒有想到，一時也不知道怎樣回答。平時清晰的頭腦，一剎那一片空白，旋了又旋。

「伯母，我想談這些太快了吧，我還想去美國繼續讀書。」

她起身要走之前，用堅定語氣說，「綺美是張家單傳的骨肉，你們之間的將來，除了我剛剛說的，沒有其他的選擇。」轉身就走。

看她走出會客室，他突然不寒而慄，一股不祥的氣氛，像烏雲籠罩他心頭。

第二天，第三天，她不來學校找他，沒有消息，無影無蹤。她好像行動失去自由，他急得熱鍋上的螞蟻，食不知味，失眠、煎熬，沒有人可以知道他的痛苦。

他抱著寂寥的心情，孤單的身影在T大的校園。

就這樣，她從他的世界消失了。

剛開始，他曾用各種方法要見她一面，甚至去她家的茶行站崗，託同學、寫信、打電話，二、三個星期後，一點消息也沒有。他急得像熱鍋上的螞蟻。他漸漸感到被她隔離，被軟禁了。一想到她，她的靈慧、聰明、健美，令他食不知味，夜不能成眠。後來，他決定回鄉下，一面療傷，一面協助年紀已經不小的阿公、阿爸處理因廢耕留下的田園。在家鄉他找到一家中學當老師，一方面繼續準備出國。

外表上，他給人的印象是年輕有為的好老師，但是午夜夢迴，他受盡肉體、心靈雙重痛苦的煎熬。

後來聽同學說，那年九月她去了康乃爾大學。之後，她完全不與其他同學來往。不久，經同學傳來，她拿了博士學位。

後來又傳出她和T大電機系，在電子半導體先驅的Fairchild公司工作的學長結婚。不久又聽他們一起回去工研院，是當年第一批回去台灣投入半導體發展的留學生，後來他們也是成立竹科的先鋒。

他偶爾看見在專業期刊中看見她和她先生共同具名發表的論文。他也曾有衝動，想試著和她聯絡，但又打消這個念頭。

她去康乃爾大學後的第二年，他去加大柏克萊。拿到博士學位之後，轉去明尼蘇達大學教書、作研究，娶他的學生，一位來自南美的 Miss 委內瑞拉，他們沒有生兒女。

前年妻子去世後，他搬到南加海邊一個四季如春的退休村。

到了希爾頓門口，突然看見櫺窗玻璃反映出自己的影像，禿頭、駝背、臃腫的身體，沒有光彩的臉……他嘆然「那孤獨的老人真的是我嗎？」

「雕欄玉砌應猶在，只是朱顏改……」後面傳來一陣有磁性、嫵媚的聲音。

他轉身，一位似曾相識，又完全陌生，一頭灰髮的女人站在他的面前。

客家小炒 — 思念的另一種形式

賴慧娜

今年八月僑委會派出客家美食團來美國推廣臺灣客家美食。

“老師，如果在世界的美食大展，一個民族只能端出一道菜，您會端出什麼？”

老師不加思索道：客家小炒。

老師利落地切絲台灣芹菜，肉絲，魷魚絲，繼續說：如果佳餚滿席，食前方丈，只要看到有魷魚絲、豬肉絲、台灣芹的搭配：就是客家料理。

昔日客家人生活環境清苦生性儉樸，在節慶拜天祭祖時，才擺上豬肉祭供，節期親友來訪，豬肉切細絲與時蔬拌炒待客，昔日台中以南才有海味，加魷魚絲。後來才有豬肉絲與魷魚絲的搭配出特別的美味。

客家小炒讓我懷念婆婆。

婆婆是苗栗的客家人，在保守、重男輕女的環境成長，沒有機會讀書。十六歲就嫁入福佬人家為長媳。為了被接納，學講福佬話，不再講母語。只有娘家人來訪時私下以客語交談。戰後，中國兵來台，到處安置撤退的部隊，後龍老家後面也有駐軍，婆婆也從他們學北京話。為了照顧雜貨舖的生意，婆婆發揮她的語言天賦。甚至後來為了與美國孫溝通，也學幾句英語。

為了事奉公婆與照顧姑叔，她努力入境隨俗。到後來家中主中饋。發揮客家婦女最大的勤儉美德。即使在七個孩子出生，公公搬離老家另謀發展，甚至帶走雜貨舖賴以維生的煙酒執照，以致雜貨舖難以為繼，婆婆還是堅守崗位，對老家不離不棄，直到子女各自婚嫁。老家斑剝，凋零。

婆婆很聰明，雖不識之無，但會幫夫家照顧生意，入福佬人家，學講福佬話，後來學講北京話，都很流利自如。

她十六歲彩轎進入夫家，到九十四歲去世才離開老屋，不管她七十多年的歲月，流過多少委屈的淚，渡過多少孤單的夜晚。她為夫家守著廳堂那爐香從未斷過。

到她年邁時，提起她的公公宴客時，非她掌廚不可，神情洋溢的驕傲，是我記憶中很鮮明的印象。

我第一次去訪問她，她作了一桌美食給我吃，我才知客家小炒的美味，以後學做，有如東施效顰，讓先生嗤笑。

我每次探訪她，她一定準備二罐油蔥給我帶走，一罐給我的母親。油蔥是她特別訂製的，用豬油。很香。我常放很久。用不完，因忌諱豬油不敢多用。

這次聽客家料理老師說：客家菜，較油膩，因為客家人作穡，需要油脂補充體力。客家人不以為忌。

婆婆雖然為了融入夫家，努力扮好福佬人媳婦角色，她不教她的孩子講客語，但她一生堅持的價值，是靠客家硬頸才做得到的，她九十四歲過世，已經是鄉里人瑞，曾獲縣政府表揚模範母親，子女為她封街辦了風風光光儀式。為等海外子孫回家，停棺在家五天，子孫一一瞻仰她栩栩如生的遺容。

相信與當初彩轎迎親不相上下。

婆婆不只擅客家料理，也很拿手台菜、中菜，也許是為了招待夫家各路賓客，練出的好手藝。但是客家小炒還是她的招牌手藝。

炮竹聲、噴吶聲都會遠去，婆婆的客家小炒滋味卻常存。

母女三代走過的婚姻

李淑櫻

三代，有太多的事件可以談，而讓人最吸睛的莫過於婚姻了。婚姻，雖然歷經一代又一代的考驗，卻仍然是一件充滿無限吸引力的陷阱，總讓牆裡牆外情不自禁，或許在現代人來看，婚姻純屬兩個人的事，可以這樣看嗎？也有可能牽扯無遠弗屆，不是嗎？以下要談的，可是真實存在的“走過婚姻”。因此引來筆者極大的好奇、願意耐心去追尋，主題在於追尋從媽媽這一代的婚姻狀況能如何影響到她的下一代？一般來說，存在於不同的家庭問題，應該屬於各自獨立的問題才對，在長時間的追尋過程中，筆者卻發現

讓我們從第一代的阿嬤開始吧！

阿嬤出生於中台灣的仕紳家庭，幸運的適逢傳教士到台灣宣教宣導鬆綁三寸金蓮纏腳的時期，雖然鬆綁了，仍然留存著五寸的畸形小腳，年輕時，配著輕盈的體態並未讓她覺得有何不便，一直到了晚年時，才讓梨型的身軀更為明顯的失衡。就算為那個時代不正確審美觀的犧牲品吧！心中的無奈能訴於誰？

20 歲憑著媒婆之言嫁給同縣市的吳家獨子，這可是由謝家抱來繼香火的，即所謂的吳皮謝骨。嫁的這位夫婿可是

一位名符其實的才子，在末期的進京取考獲得秀才，從大門的進口處可以看到由宮裡特別准許建蓋的房檐角是往上翹起的，這對才子佳人一時成為當地的美談。而在潮流的變遷過程，不再有朝廷的宮官位階，擁有一肚子的墨水與詩、書、五經、琴、藝等的一代才子，就成為當地最受歡迎的全方位私熟教師，那個時代的綁小腳女人，是無法上學的，這個阿嬤就坐在隔壁房間一邊縫著衣裳或做著手工，一邊豎耳聆聽，竟然因此也熟記詩、書、五經及認、寫那些字，可見，女子潛藏的才能是不可斗量的，然而在女子默聲的時代，縱然有傑出的才能其實也是枉然。而所嫁雖是全方位的才子，不知珍惜、欣賞家裡貌美的賢妻。真是可惜了所嫁非人，不是常聽說才子伴隨的風流？她這個才子夫婿也不例外，而讓她全家人跌破眼鏡的，竟然是迷上一位說話粗俗、身帶癆疾、其貌不揚又拖帶一個不明身份油瓶的流鶯。說實話，筆者常常心裡面有很大的糾結，搞不懂，男人為何寧可去找一個完全無法與之匹配的小三來取代一個家世高尚、面貌姣好、有才德的嬌妻？因為昏厥的小頭作用？亦或小三的床上炒飯功夫了得？在那個時代，這個阿嬤只能眼睜睜的看著夫婿的風流狂妄，於是，身旁的嬸婆們就慇請她去參與打打四色牌來打發睡不著覺的虛空，一直到夫婿生病彌留期間，這個小三還盛勢凌人的自顧自的辦喪事，並把一切值錢的古董、樂器、盆栽等等暗中變賣淨盡，當阿嬤知曉這一切，想要去好言相勸時，冷不防，小三突然拿出大剪刀朝阿嬤的胸前用力的剪下去，一時鮮血噴灑如注，幸虧她自家的姪子是出色的外科醫生，快速的處理，才安全的救回一命。各位看官，這位阿嬤是否恨死小三了？終日冥想要如何報復小三？

沒錯吧！一般人有這樣的想法好像也蠻正常的，不是嗎？令人詫異的，有一天小三的油瓶哭哭啼啼的來找阿嬤說她媽媽破病很嚴重快要死了，沒有人理她，希望阿嬤去幫忙，阿嬤一聽說馬上到廚房煮了一些營養的吃食並要去餵她，想不到小三竟然不識相的懷疑她的好意，說：「大胖子，妳是想下毒來害死我嗎？」阿嬤說：「我好心煮東西給妳吃啊，怎麼會害死妳？」小三說：「不然妳先吃給我看，若沒有死，我才相信。」事後家人問她，那個人都要臨死了還這樣欺負妳，為何還善待她？讓她去死，不要理她。」殊不知，阿嬤竟淡淡回說：「經上不是說要愛妳的敵人？何況她現在已經無法再欺負我了。」事後得知，阿嬤在她夫婿去世後篤信基督。

第二代的媽媽

時序來到了民國時代，姻緣仍然是以媒妁之言訂下連理，婚前雖然看過了幾眼，也不知這一嫁過去是熊是虎是何樣的猛獸家庭。由於在當時 23 歲的年齡也算有點晚了，對於看來算是一表人才的對象，就好膽把她嫁過去了，這一嫁才知道，那個家有著一籮筐數不清的婆婆，怎辦？是要涼拌？還是炒拌？她上一代的媽媽遇到的是小三問題，她遇到的可是棘手的婆媳問題，通常，一個婆已經令人頭痛不知所措，這一籮筐？？？有親生的媽媽、過繼的媽媽、還有大大小小的姨媽都需要一併服侍。一年有好幾個生日禮物要傳，過年、過節也不能少，又要小心不能厚此薄彼。真難啊！用“麻吉做人”困難重重啊！

一日三餐之外還要傳餐前點及兩次的點心，再加上自己的孩子，忙前忙後的，雖然有幫傭在旁等待吩咐，婆婆非得要媳婦親手去做不可。光一個早餐，等婆婆看花、看鳥、散步花園，心神愉悅才想起等在一旁要準備好早飯的媳婦，光是粥就得熱了三、四遍，她才心甘情願進來吃早餐。太冷太熱都有話講。常常多心的婆婆自己在米甕上做記號，還要賴給媳婦，不但哭給親戚聽，還要媳婦下跪賠不是，硬要承認是媳婦的錯，一直到實在看不下去的一個親戚提醒她，那個米甕明明是自己做的記號，不要再硬賴給媳婦了，才終止這個莫需有的罪名。這個媽媽回想做媳婦的那段慘痛，不勝唏噓，這些經歷讓她在心中私下決定，「那個錯誤的習性，必須由自己來做改革」，因此，當風水輪流轉她成為婆婆的時候，以愛來款待媳婦，不讓惡劣的習性續延下去，不料，好心給雷吻，媳婦吃定了她的好意，竟然欺負起婆婆，連生病住院，不但沒到過醫院去探望，後來要回家養病的時候也明目張膽的做了聲明，通知婆婆：「回家後，妳自己看著辦吧！我是不會照顧妳的。」講明了，財產一分一釐不能少拿，或要更多，卻不願意分擔一丁點照顧的責任，兄弟姊妹若有人想要拿走任何古董，就叫人剝斷腳筋，雖然那些古董是他們父親生前就已經指定傳給哪一個子女了。

這個第二代媽媽經歷了女人最不願意經歷的婚姻瑣碎與慘痛，一生走過的 32760 的日子，只有她隨夫婿留日再度作學生的那些年有些許的自由自在與隱私。在孩子成長過程中，由於產下第二個男孩時，她得了瘧疾，因為自顧不暇而托嬰暫時給幫傭照顧，不料孩子成長後盡是滿口的髒話，是來自托顧的家庭，又不知上進。每每與夫婿快快樂樂的出門

散步，竟然被漫罵到無一是處，讓她苦不堪言，其中最讓她無法接受的一句話：「這就是妳生的孩子。多虧我花了那麼多的心思，還特別為他請了家庭教師，卻那麼不上進，妳是怎麼教他的？」有一次她忍不住回了一句：「這是我的錯嗎？沒錯，孩子是我生的，難道不是你的種嗎？」

筆者身為一個女性，目前也具有媽媽的身份，幸運的，只生下兩個孩子，都很自重自愛，讓我倍覺感恩。常聽說，如果生下眾多子女，難免會有一隻黑馬出現。這位第二代媽媽所遭遇的情況，除了同情，也有很深的感觸，我們上一輩的媽媽並未告訴我們一丁點如何為人母的功課，課本上也從來不教男人在婚姻中該扮演或說承擔的角色。我們是否應該多下一點功夫教我們的孩子在這方面的學習？比如說婚姻裡的相處應如何互相尊重、體諒、同理心？就筆者所知，當這個媽媽的夫婿去世時，她堅持不留一滴眼淚。筆者追問：「是太傷心了？」只見她愍著嘴不吭一聲。

第三代的女兒

時代不段的在變遷、生活、想法也不段的在改變，生命的長度隨著醫療的進步在延長，第一代的阿嬤對於小三的忍氣吞聲、及至以聖經的教訓以愛擁抱敵人，在婚姻裡她快樂嗎？第二代的媽媽，蒙受婆婆的無理欺壓、娶了媳婦之後愛屋及烏，仍然無法達成她的理想，那個夾在媽媽與妻子、妻子與子媳中間的夫婿，雖然是一個喝過海水跨過國界的文明人，卻仍然處於大男人的絕對優勢。那麼看看在這條連線下來的女兒她又走過了啥樣的婚姻？

前面兩個都是經過媒妁之言，父母決定下的婚姻，在流行自我相親、談戀愛的時代，是自己決定自己承擔嗎？現代的女孩與男孩一樣受到高等教育，甚至還有學歷高過男人的，薪水、職位也一樣有高過之者。這些優渥的條件是否就能保障婚姻的成功或幸福呢？筆者少說也活過了半個世紀、也看過、聽的多了。卻仍見不到保障。只能說，有時，這些條件比較能夠幫助女人當機立斷去結束一段不合理或無法承受的婚姻。不會像前面所舉的例子一樣冤枉、痛苦地承受一輩子，還無處可訴。這第三代的婚姻，兩人都受了高等教育，在同一所大學畢業，女生還名列前茅優於男生。畢業後馬上就職獲得高薪，男生則需入營兩年兵受軍事訓練。在學中是一對令人羨慕的金童玉女，理所當然的，退伍後結婚、生子。一切看來好像王子與公主從此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媳婦以為婆婆曾是教會裡受尊重的長老娘，經常受邀在各教會教導婆媳相處之道，男女在結婚之後應該照經上所寫的“切掉原生家庭的躋帶，建立一個獨立的新家庭”，一定是一個明理的婆婆。哪裡知道，那些道理都是講給別人聽的，完全把她自己的言行摒除在外。大家都以為她是一個很明理的長者，卻要求他們夫婦晚上睡覺必須敞開房門。再者，媳婦不能給任何人用任何的車載，包括機車、轎車等，連媳婦自己的兄弟都不行，因為那都會有被視為外遇之嫌。而論到她自己的子、女當然不會有這樣的疑慮啊！他們是可以隨便自由載進載出的，這是何度量的信任尺度？我們常有一個矇混的誤解，以為基督徒、特別是長老級的，應該會與一般的販夫走卒不太一樣吧！不都特別地強調愛嗎？而愛卻是無彩、無形、無影，當這媳婦懷第一個孩子時，醫生

說有流產不保的危險，應盡可能的減少房事，嘿！她夫婿竟然因此大辣辣的劈腿，並理直氣壯的強調他合理的作為。食、色、性也？當媳婦一狀告到婆婆，竟然反被婆婆駁回怒斥「是你自己無能，要怪誰？還敢告狀？」。得到了婆婆這張免死金牌，這個一丈之內才屬於她自己的丈夫就更加的明目張膽啦！在他公司職權之下，只要有意願者，都能雨露均霑拍合一夜之歡，仗著有母挺背撐腰還威嚇做妻子的最好安靜配合，在恫嚇中又加上暫時無法自立謀生的恐懼下，這個做妻子的只得啞子吃黃蓮任其為所欲為，不敢聲張，只能暗自神傷，雖然後來在丈夫驟然去世後，承繼了巨大的遺產，能補回婚姻裡所存在的髒污與缺失嗎？

婚姻是天註定的嗎？

好像筆下文中所強調的都是不幸的婚姻生活，事實上不會是每個婚姻都會有這麼淒慘的下場。有些人視婚姻為一種能合則聚，不合則散的型態，把個人的自由尺度拉到最上限，讓離婚率無限上綱。離與合是表達一種婚姻的結果，無法用對錯或者好不好來點明。想當然爾與女性也受到了與男性同等的高學歷、其中更包含了女性表現在工作能力上與男性的「平等」或者「超乎」攸關。婚姻生活中一方的順服能解決所發生的困難嗎？兩方原生家庭的介入是解決困難的辦法或是另類的攬局？或許婚姻是一種學習成為完美人生的過程，在不斷的磨練中成長，在不同的婚姻情境裡、在無樣可承襲的生活環境中，學習如何

「自我的成長」與努力的經營吧！這想法純屬自我的猜測，不管是圓的、扁的婚姻，啊！個人的造業還是必須各人擔啊！

走出溫室，挑戰未知

-Beyond the Comfort Zone

一位台美人第二代在非洲的故事

Charlene Chen 原作 陳東榮 譯

2013 年 **Charlene Chen** 在北美洲台灣婦女協會(NATWA)
年會的主題演講

1972 年，我的父母離開他們的家鄉，來到美國開始了新生活。就像您們這羣第一代的台美移民，離開了親人，朋友，故鄉，來到異鄉，大家為的就是希望替您們甚至尚未出生的孩子們，找到一個能夠得到最好的成長，求學、就業及發展的地方。請問大家，那時候的您們，最希望您們的孩子，將來長大以後要做什麼樣的職業？我相信大部份的亞裔父母們，都希望他們的孩子們成為醫生，科學家，律師，教授，或其它崇高的職業。我敢很確定地說，包括我自己的父母，您們做夢也不會想到，也許有一天，您們的孩子竟然會放棄「美國夢」，跑到遙遠落後的非洲去工作。今天，我很榮幸地有這個機會



來向各位報告，為什麼我會走出我舒適的安樂窩，到非洲去？

其實，我本來走的也是一條相當台灣人傳統的成長過程。我父親愛好科技，又是電腦高手。受到他的影響，我在高中時就選了電腦程式課程，後來在杜克大學（Duke University）也以電腦科學及心理學雙修畢業。在學四年中的每個暑假，我都到 Microsoft, Eli Lilly 大藥廠以及當時非常熱門的網路創業公司去實習。

大學畢業後，我在 Deloitte 顧問公司當了四年的系統分析師（Systems Analyst）。Deloitte 是世界最大的專業顧問公司之一。這段期間，我每星期都來回各大城市，住的是舒適的旅館，過的是多彩多姿的城市生活，還嘗盡了各色各樣，豐美的飲食。我與一羣傑出的同事，優秀的主管，快樂相處，像一個大家庭。做的是為 Fortune 500 的各大公司設計，執行他們委託的任務。這段時間，我過的確實是一種令人羨慕，優逸舒適的生活。但是，我總有一種缺了什麼的感覺。沒錯，我喜歡我的工作，但我覺得這種拼命追求商業利益的工作，似乎沒有真正地幫助別人。所以我開始在我工作之外，花了很多時間，去一些非營利機構當義工。我參加了「亞裔姐妹參與卓越團—ASPIRE (Asian Sisters Participating In Reaching Excellence)」，帶領一群大學及中學的亞裔女生們，教她們如何在將來能夠發揮工作及領導的潛能，在波士頓的中國城社區中心，我也為亞洲移民設立了一個電腦訓練課程。我也參加了台美基金會(TAF)每年舉行的夏令營，這是很多台美人第二代都參加過的。我從一個營地輔導員，做到節目主任。這個夏令營主要是促進台美人第二代對自我的

認同及成長。雖然我在籌劃及執行過程中，也曾經遭遇到一些挑戰，但這種志願性的工作，卻讓我體會了人生的真正價值。

隨著歲月的流逝，我內心的那一點聲音越來越響亮。我開始發覺，假如我能找一個既可謀生，又能為社會服務的工作，那我的社會服務就不必只限於在晚上和週末，可以兩全其美了！於是，我開始想到離開 Deloitte 公司。我先是開始申請加入美國和平部隊(Peace Corp)，但後來我又想，應該先拿個企管碩士(MBA)，我的基礎教育才算完整。因為在資訊技術方面，我雖然學有專長，但在有關財務，會計，供應鏈，市場營銷，銷售，以及人力資源方面，我都是外行。所以我就進了加州柏克萊大學(UC Birkerley)企業管理碩士班(MBA)。這樣子，將來我就有三條不同的路可以選擇：美國國內非營利機構的管理，企業兼社會責任性的公司，或者去發展中國家從事企業及科技的開發。企管系的學生，常常會利用暑期實習，先去實際體驗他想做的工作，這樣子他才能早點發現，他是不是適合做一個華爾街的銀行家？或是能在非洲住下去？

從小，我就很幸運地能跟著父母到各地旅行，但都是到歐洲，亞洲一些已開發的國家。我第一次真正看到貧窮，是跟著教會去墨西哥及瓜地馬拉的農村。但是，我從來沒去過非洲，甚至從沒聽過誰去過非洲？我只知道西方國家，在幾十年來花了很多錢來賑濟



非洲，卻不見效果。我對於 Social Entrepreneurship(社會關懷性的企業經營) 開始感到興趣，Social Entrepreneurship 就是以造福社會為目的來經營的企業。它的特色就是：經營的目的不是為自己或股東爭取財富，而是為幫助窮人或弱者。但是為了能擴大影響力及維持永續的效果，公司也要同時兼顧自己的合理利潤及生存。這種經營方式必須要鼓勵窮人的自發參與，而不是給予伸手就有的單向施捨。就像甘地說的「您給的越多，他就伸手要的更多」。結果，我就決定去非洲看看。在第一個暑假的實習時，我去了西非的迦納。現在，我想請問各位，您們想像中的非洲，是甚麼樣的地方？貧窮？饑荒？疾病？愛滋病？戰爭？貪污……。坦白說，這也是我去非洲以前的印象。

我在迦納的首都安克拉，協助當地人創設的一家互聯網路公司。但是經過了三個月，我在迦納(Ghana)的首都安克拉，協助當地人創設了一家互聯網路公司之後，我開始看到了非洲企業界的潛力和前途，包括創業、造就工作機會、投資及人才資源等等。不僅在金融方面的一銀行及迦納股票交易中心有許多經營的機會，我也接觸到很多迦納的經營者，他們大多是白手起家的。

後來我也在烏甘達(Uganda) 實習過。在那裏，我跑到邊遠的小農村去，教農民們怎麼使用收音機及簡單的手機。我也曾經花了五個月，在坦桑尼亞(Tanzania) 教農民



們，怎樣用手機來查詢棉花的市場價格，免得因市場價格的信息不明，被棉花的商人任意剝削、欺騙。這些經驗，給我的印象太深刻了，所以我在柏克萊畢業以後，就決定到非洲去工作。當時，在約旦，奈及利亞及南非都有工作給我，但我終於選擇了肯亞的 KickStart International 。

這是一家社會關懷性的企業公司(social enterprise)。所謂社會性企業公司，就是它的營業目標是要幫助弱勢，例如銷售可以幫人增加收入的工具，來幫助農人走出貧窮。而不是僅僅追求自己的商業利益。KickStart 是第一個利用銷售，而不是白送商品，來幫助窮人的非營利機構。

目前，我們已經賣出了廿一萬五千具人力操作的抽灌水幫浦給非洲的農夫。這些農夫平均擁有一、二公頃的土地，一天的平均收入大約是兩、三塊美金。非洲每年有三個月的雨季，其它時間大都乾旱，所以可以種植的時間有限。但如果農夫買了一台我們的“MoneyMaker”irrigation pumps (”發財小子”

抽水灌溉機) 以後，他們就不必靠天吃飯了。整年都可以用這不需電力，全用人工，可以抽水又可噴水的幫浦來耕種。當別人沒水灌溉，沒有收穫的時候，這些有抽水機的人卻有蕃茄，白菜拿來賣，並且可以得到更好的價錢。這樣一來，一位每年有美金一百元收入的農夫，就可以增加大概七百五十元的收入。在非洲，這是一個大數目了。



當然，我在 KickStart 的工作面臨了不少挑戰，但也有很大的收穫。我們的小型幫浦一具賣美金六十五元，幾乎只是成本，但對非洲的農夫來說，這已是個大數目了。在我作為產品經理的第一個工作上，我設計了一個金融服務，叫做“Drop by Drop, Buy a Pump”（一點一滴，買個“發財小子”）。也許你不相信，在許多發展中的國家，有些技術的使用已經超越了開發國家。在肯亞，很少人在家裡面有固定的電話，更不用說有什麼筆記本電腦了。但是超過 70% 的肯亞人卻至少擁有一台手機。他們不僅用自己的手機打電話和發短信，他們也用自己的手機經過一家名為 M-PESA (PESA 的錢是斯瓦希里語字) 來做金錢的匯出和匯入。就像我們在網路上存款提款一樣，根本就不必去找銀行。另一方面，非洲人相信在家人及朋友間有互相借錢的義務，別人一知道您有存錢，馬上會有人來借去。我的方法就是讓有意買抽水機的人一有剩錢，就存到我們的公司，累積到相當的數目才能拿到幫浦。這個方法跟小額貸款(Micro-loan)不同，前者是自己要存了足夠的錢，才能拿到幫浦。不能未勞先獲。這樣來鼓勵他們先有付出才有收穫。這個方法也使得弱勢的婦女們有了圓夢的機會，因為婦女們沒有能力一次拿出全款，也沒有足夠信用去拿到貸款。這個方法讓她們即使財力不足，但只要有志氣，靠著時間、毅力，也可達到目的。這就可以激發她們的潛能與自信。

2012 年，美國國務院與洛克斐勒基金會設立一個名為「促進婦女潛能的創新獎」(Innovation Award for the Empowerment of Women and Girls)，獎勵有創新方案，能為

開發婦女潛能做出貢獻的公司。KickStart 就是首次獲獎的三家非政府機關(NGO)。

不過，在促銷方面，我所面臨的挑戰是，我們的目標客戶，大都居住在邊遠分散的農村裡，所以我們需要花很多的時間和精力去拜訪他們，更不用說要把我們的產品賣給他們了。我也不得不學習他們國家的正式語言－斯瓦希里語，才能跟這些很少說英語的農民溝通。

去年我被晉升為市場營銷和創新的主管。負責管理 KickStart 的新產品開發，銷售策略管理，及全球營銷和品牌的推廣。對我來說，這已經相當超出了我的經驗，也就是我的舒適區之外了，因為在這方面，我幾乎毫無專長。但我很感激 KickStart 看到了我的潛力，給了我這個機會去學習和成長。雖然不是一帆風順，但經過不斷的嘗試與教訓，以及公司中大都是肯亞人的上司及同事的指導及協助，我漸漸地得心應手起來。不過，對我個人來說，在非洲工作令我最難過的，就是離鄉背井，尤其我特別想念我的父母親，兩位姐姐，及六位侄子和侄女們。

今天，我要告訴您們的一個「好消息」！您們不一定要遠到非洲才能走出您的安樂窩！其實，幾十年前，您們已經比我先走出您們的安樂窩了。您們已經做了很多勇敢的事了。當年，您們離開了親人，朋友，已經建立的事業，以及美麗，熟悉的台



灣到北美洲來打拚，絕對也是困難重重的。就像我父親要在醫院裏用他那不高明的英語與人交談，治病。而在 1972 年，他們剛到美國時，住在南方阿拉巴馬州的伯明翰 (Birmingham, Alabama)，那時候，美國還在民權運動的高潮中，他們受到的歧視與孤單，不難想像得到。相信比我在非洲，被小孩子們在背後叫“Ching-Chong”更難受。

而且，您們還要在保存台灣文化及融入西方社會的平衡中掙扎。所以，我先要向您們這些偉大的超越家致敬。不過，我還是要與大家共勉，讓我們繼續走出溫室，四出探索。這裡有五個我用來走出溫室的通道，希望與大家共享。我也希望您用您自己的方式走出您的溫室：

1) 不要只走平坦的大道—我已經橫跨 6 個大洲，走過 64 個國家和地區，走過、搜尋、欣賞了各地的山水，品嚐了千奇百樣的食物和文化。我的冒險包括在澳洲海岸的大



堡礁(Greater Barrier Reef)潛水，探索埃及的的大金字塔(Great Pyramids)，攀爬圍繞在秘魯古城馬丘比丘(Machu Picchu)的高山，在贊比亞的維多利亞大瀑布(Victoria Falls)邊緣游泳……。無論是在阿根廷跳一場探戈，在約旦的死海中漂浮，或是在烏干達(Uganda)的深山中追蹤大猩猩，這些獨特，令人難忘的經驗，都豐富了我的人生。在旅途中，也許您會碰到一些困難，例如您不曉得要到那裏去？看不懂菜單、找不到交通工具，怎樣討價還價？ … 但您可以找到

旅遊指南，這些指南，可以告訴您怎樣去做一個省錢的自助旅行，也可以教您怎樣去參加團體旅行？

我一直引以為傲的父母，在這幾年也擴大他們的旅行，他們從亞洲和歐洲的國家開始走到一些比較落後的國家 – 他們已經去過祕魯的馬丘比丘 (Machu Pichu)，神秘的印度，中國古代所謂西域的中亞細亞 (Central Asia)，前年，他們還在非洲東部的肯亞(Kenya)和坦桑尼亞(Tanzania)度過了一個月！

2) 試騎動物：我知道這是比較新奇特別的。騎上一些稀奇的動物，往往會令人覺得又興奮又緊張，手忙腳亂。去年，我在肯亞北部參加了一場十公里的騎駱駝競賽，還有在騎駝鳥時，必須要拼命地抱住牠的背上的鞍架。這些經驗，確實能夠讓您從一個新的層次，重新來體會您週遭的世界。



我父母在坦桑尼亞訪問原始，沒有居所的
叢林人 (Bushmen)



上個月，我還在長頸鹿到處漫步的大公園裡參加了一次騎馬競跑，那當然更是驚險萬分了。

3) 海底探險：作為一個雙魚座(十二生肖的水象星座之一)的人，無論是在水上，水中，海底都是我喜愛的地方。這裏是一張我在坦桑尼亞與一條三十呎長的鯊魚同游的照片。水上運動，無論是獨木舟，龍舟競賽，湍流行舟，風帆衝浪(Kite-surf)，和水肺潛水(Scuba diving)都讓我有機會去體驗到，占有世界面積70%的海洋。我鼓勵您們，不妨把您們的腳伸入海水裡踢一踢，或者乾脆就跳進海浪裏去。您可以試試簡單的浮潛(Snorkle)，也可以試試一個驚心動魄的玩意，那就是把自己關在一個鐵籠中，潛到海底跟鯊魚捉迷藏。這個我還沒試過，但確實想去試看看。

4) 嘗試一些對身心的挑戰：大約在五年前，我開始決定每年至少要去做一次對自己的挑戰：

2008年- 參加了在舊金山(San Francisco)，Nike 公司舉辦的婦女半程馬拉松比賽 (Semi-marathon)



2009 年 – 征服了非洲的的最高峰, Mt. Kilimanjaro ,(19,341 英尺)

2010 年 – 攀登了非洲的第二高峰，在肯亞的肯亞山 (Mt. Kenya) (16,355 英尺)

2011 年 – 參加肯亞航空公司主辦的 Masai Mara 的半程馬拉松賽

2012 年 – 參加在肯亞的三項全能運動 Triathlon (750 米游泳+20 公里自行車+ 5 公里的競行)

2013 年 – 還沒有確定 !

也許您不會相信，但我還是那位在中學體育課裏，一聽到要跑一公里就聞之色變的女孩。以前我雖然在學校裏參加過足球及曲棍球比賽，但我從來沒有當過校



隊。如果那時您告訴我，我將來會成為一位三項全能 (Triathlon)的運動員，即使您說的只是業餘的程度，我也會說您在開玩笑。但是今天，我可以這麼說，任何人只要肯花時間，能用心，有毅力就沒有不可能的事了。當然，運動的挑戰也要考慮到體能的限制，我想至少您可以每天出門散步，或一個月打兩次高爾夫球。

5) 走出自我的，服務社區-普通的人也可以做不平凡的事。像我媽媽在 1999 年，台灣九二一大地震時，她和她北

美洲台灣婦女協會 (NATWA) 的姊妹們設立了一個台灣學童協助基金 (Taiwanese Students Assistance Fund)。這十多年來她們辛苦募款，細心經營，已經幫助了許多故鄉的弱勢學童。我也很欽佩我的姊姊 Grace，她是一位全職的醫生，又有四個年幼的小孩，但是她仍然抽出時間和精力，三次到海地去救災及醫療傳道。不過，您不一定要千里迢迢地，跑到一個未開發國家才能幫助人。其實，需要幫助的人很多就在我們身邊。

也許您們會問，是什麼讓我走遍世界，不斷地去探索及冒險？我相信，人的生命是我們的親人及上帝給我們的禮物。我們不能不珍惜。只要我還有腳可走，有眼睛可以看，不管前面有多少的挫折，我還是要把每一天過得精彩充實，希望您們也和我一樣。

以下是我這一生中想要做到的一些事。

- 學會中文
- 攀登到西班牙北部的聖地 Santiago (一趟 30 天的長途跋涉)
- 攀登到喜瑪拉雅山的攻頂基地
- 探險南極洲
- 學會駕駛小型飛機
- 出版一本書
- 成為一位醫生？(爸爸，對不起！我只是在開玩笑！)

現在，我希望您花個時間，把您一生中最想做的事寫下來，讓我們大家看看。即使這些事情，需要走出您的溫暖窩，

最後，我祝福各位，不僅要過您的人生，還要把這個人生，活得有聲有色，多彩多姿。(Not only to live life, but to live your life ALIVE!)

旅途平安

李建漢

人們喜歡出外旅遊，不僅因為有益身心和增長見識，而且也能夠觀賞世界各地的風景名勝並瞭解其風俗、民情、歷史及文物。然而，世事卻非完美無缺，歡樂之餘有時也隱藏著一些無法預測的風險，否則買旅遊保險，或信用卡銀行以贈送免費的旅遊平安保險來吸引客戶，就不合邏輯了。

平日看電視或上網瀏覽新聞，旅遊意外的訊息幾乎無日不有，從陸海空的交通事故，到旅遊景點遭遇恐怖攻擊的新聞，多時有所聞。無論是天災或人禍，有許多災難的發生實在是防不勝防。

筆者數十年來，從業務的旅行和渡假旅遊所親身經歷及親眼目睹的，累積了許多令人畢生難忘的記憶。

這些經歷從小自天候的突變，卻釀成海空的交通大混亂；遊輪必須遠離既定的航線以避風險，數以千計的飛機航班被取消或改道，導致眾多旅客被迫流落機場或港口，處境與難民無異。大至，在國際機場躲避突發的槍擊事件，甚至歷經八級以上大地震災後受困 流落異國，更在海上差一點遇到超級海嘯的衝擊。還曾經有驚無險的僅差一天而閃過地鐵的恐怖炸彈攻擊。不過最為恐懼的，莫過於險遭到核潛艇意外事故的核污染。

〈俄京地鐵的炸彈恐襲〉

2000 年的盛夏，我們和朋友們組團去北歐旅遊，除了暢遊斯堪地那維亞的芬蘭、瑞典、丹麥和挪威等北國，也去俄羅斯的首府莫斯科和前帝俄時代的首都聖彼得堡遊覽。我們抵達莫斯科前夕，市內的地鐵站突遭車臣反抗份子的炸彈攻擊。次晨，市區內的車站、商場和觀光景點等人多的地方，都佈滿荷槍實彈的警察在巡邏戒備，到處充滿緊張肅殺的氣氛，彷彿隨時又有炸彈恐襲。

莫斯科的地鐵系統雖然已經老舊不堪，但是有些車站的建築卻是宏偉堂皇，站內有以彩色馬賽克拼貼而成的大幅壁飾、壁畫和瑰麗迷人的水晶玻璃燈飾。這些都是昔日蘇聯老大哥用來向國際共產弟兄同志們誇耀在其制度統治之下，「人民的生活是多麼富足」的樣板建設陳跡，雖然才剛發生炸彈恐襲，隨時隨地有再發生的可能，但是遠從萬里之外慕名而來的遊客們，哪肯放棄這難得一睹的參觀行程。即便大家都懷著忐忑不安的心情，還是戰戰兢兢地冒險去搭乘地鐵，「勇敢」的前往那些名站景點去「朝聖」一番，這方才不虛此行。

〈核子潛艇意外沉沒可能引起的核污染危機〉

那趟北歐旅遊的行程接近尾聲時，我們於 8/12 下午從瑞典的斯德哥爾摩，搭乘夜航的長途渡輪回去芬蘭的首都赫爾新基，準備從那裡搭機返回美國。可是抵達赫京後，突然驚聞俄羅斯北方艦隊的奧斯卡級的巨無霸核子潛艇，克爾斯

科號（Kursk，潛水總重量約兩萬噸）在巴倫支海（Barents Sea）演習時發生意外。這艘潛艇因為艙內配備的魚雷意外爆炸而致沉入海底，艙內的兩座核子反應爐隨時有可能爆炸。北歐各國因此非常恐慌，深怕爆炸後會遭到核污染。

這種核子災難若是萬一發生，則整個波羅的海和北歐地區都會受到核輻射的污染，北歐諸國頓時陷入緊急狀態。還好，最後在英國和挪威的協助之下，終於化解了危機，幸運逃過核爆災難的浩劫，我們平安離開北歐。可是潛艇內的 118 名俄國海軍官兵則不幸全部罹難。

〈智利大地震〉

2010 年二月，我們和朋友們一行十餘人，結伴去阿根廷的首都布宜諾斯艾利斯旅遊數天，隨後就從那裡搭乘豪華遊輪出發，沿途在烏拉圭停留觀光，再沿著西南大西洋南下，航行至英屬的福克蘭群島旅遊。再繼續往南航行到南美洲的最南端，也是大西洋與太平洋的分界處，海象險惡驚濤駭浪的合恩角（Cape Horn，又稱為「世界的盡頭」Land's End），再繞著這南美洲的最尖端航行至火地島，整個遊輪航程的終站是智利的瓦爾帕萊索（Valparaiso）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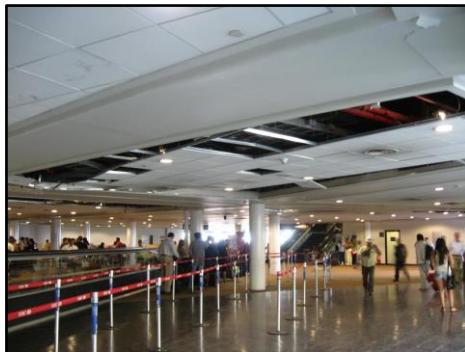
抵達瓦港的前一天（2/27）凌晨，智利發生了 8.8 級的超級大地震，當時我們的船正航行於離智利西海岸不遠的太平洋海上。清晨時分，船長緊急廣播地震的消息，並稱地震所引起的超大海嘯，在三個小時前已經通過我們當時船所在的位置。也即是說，假若我們的船走得快一點，則我們還在睡覺時，就可能遇上了那個大海嘯的衝擊。

其實，最幸運的是當我們兩天前(2/25)抵達火地島(阿根廷的 Ushuaia)，登岸旅遊國家公園(Tierra del Fuego National Park)時，本來天氣非常晴朗又風平浪靜。但是當我們下午遊罷登船後，要離開 Ushuaia 港口時，卻突然刮起了橫向的九級強風，導致十幾萬噸的遊輪被狂風頂住在岸邊動彈不得，不敢冒然起錨離岸，它遂被迫滯留在港內好幾個小時，等到入夜風勢減弱之後才解困啟航，我們的行程也因此被順延下來。我們若是當天未遇到那陣突然刮起的怪異狂風所拖延，仍然依照原定的啓航時間離開港口，也許我們的船就剛好提前開到超級海嘯所通過的海域，則其後果就不堪設想！

那個海嘯後來在北太平洋的東、西兩岸造成了很大的災害，遠至美國的南加州沿岸及日本的東海岸，都遭到這個海嘯的衝擊，造成嚴重的災害。

〈震災後受困異鄉〉

我們抵達瓦爾帕萊索港之後，才驚覺問題遠比我們想像的更嚴重；我們回美國的班機是必須從智利首府聖地牙哥(Santiago)出境，但是聖地牙哥國際機場受損非常嚴重，已經關閉停用。地震後，智利的主要陸空交



大地震後聖地牙哥國際機場內部設施雖然受損嚴重，但是建築物的基本結構完好。智利的建築法規及執法很嚴謹，工程品質也非常優越，因此大幅

通多處因為受損而中斷。雖然遊輪公司慨允提供給遊客暫時留在船上兩、三天，然後可以選擇搭乘原船回去阿根廷的布宜諾斯港，每天祇需付 50 美元的膳宿費。但是這樣又必需在海上再折騰十天，除非是阿根廷人，大部分歸心似箭的各地遊客多沒有接受這種好意的貼心安排。

雖然另有一個途徑，就是走陸路從南美洲的西岸橫越智利和阿根廷，到東岸的布宜諾斯艾利斯，但是這路徑必需翻山越嶺，通過平均海拔 10,000 至 15,000 英尺的安地斯山脈，路途既遙遠又危險，尤其大地震後的餘震不斷，山崩落石非常危險，是脫離此困境的下下之策。

在進退維谷的情況下，我們最後決定還是依照原訂的行程，冒險前往聖地牙哥市再做打算。雖然我們沿途行經許多損壞的道路和斷裂的橋樑，險狀叢生驚心動魄，但還是終於平安抵達聖市。可是那裡強震之後的餘震仍然持續著，我們每天就在搖搖幌幌之中和當地勇敢的智利人一起生活作息。也幸虧我們都是在台灣出生長大的，地震並沒有把我們嚇倒。雖然住在門框已經被震得變形而關不緊的房間，建築物外壁泥灰也已斑剝震落，但



百年古蹟遭受強震之後，結構仍然完好無損，祇有塔樓的

是結構依然完好的旅館，我們並不覺得害怕。當時我還以細線懸掛著兩支湯匙，來充當自製的「地震警示器」，以防地震時我們睡得不知起床躲避。

沒有班機回美，我們每天就去航空公司打聽最新的消息，並且苦中作樂，在聖市的名勝景點到處觀光遊覽，大家以積極樂觀的態度去面對眼前的困境。反而是遠在美國的家人比我們更緊張擔心。

幾天之後，終於等到從美國飛來的班機，雖然我們被分別重新安排班機，繞道轉飛其他較遠的航線回去美國，但是能夠離開險地回到家就已經很幸運。尤其離境時看到聖地牙哥機場的損壞情景，我們竟然還能夠靠完全以人工操作的方式，完成出境、通關、行李托運等手續及登機、起飛等程序，實在很感激當地機場工作人員的努力。當我們從空中遙望告別那個狹長又地震、火山爆發頻繁的國家時，不禁默默為勇敢又堅強的智利人民祝福，祈盼他們早日從災難的重創之中迅速復原。



智利國土狹長人口稀少，很多風景瑰麗山明水秀的國家公園，可惜地震、火山爆發等天然災害頻繁。圖為阿來爾塞安迪諾(Alerce Andino)國家公園內從帕多修瀑布(Petrohue Falls)遠望奧索諾火山(Volcan Osorno)

〈伊斯坦堡機場遇槍擊事件〉

2014 年三月初，我們和幾位朋友從美國提早一天飛抵土耳其的伊斯坦堡，以便次日和台灣來的親友旅行團會合。抵達的當天，我們在機場入境大廳的對面等候旅館的接駁車時，突然聽到幾聲爆響，我們還來不及回過神來，祇聽到站在旁邊的機場工作人員說哪是槍聲，我們才驚覺危險臨頭，趕緊察看槍聲的來源並尋找可供掩護的地方躲避。

我們既害怕又好奇地探頭四處張望察看，才看到有人持槍在機場入境大廳的入口附近與警察對峙，同時也聽到么喝的聲音此起彼落，但是我們聽不懂在喊些什麼，雙方對峙的緊張場面有如電影的情節。這時候機場的車流人潮全都凍結，整個附近區域都被淨空。我們與槍擊現場僅隔著一條機場通道，所以也最緊張，深怕槍戰會轉移到我們這邊來。還好幾分鐘之後，看到警方增援人員一邊喊話一邊逼近槍手，最終他放棄抵抗，將槍枝放在地上並伏趴在地上就逮。一場槍戰危機終於化解，我們也首次體驗了一場有驚無險，但是驚心動魄的機場槍擊事件。

地處歐亞大陸並且與八個國家交壤的土耳其，伊斯坦堡是扼制連接黑海與地中海的博斯普魯士海峽的要衝，地理位置原本就很險要，再加歷史上東西方文化的衝擊，以及諸多不同的民族、文化和宗教融匯於此，形成了一個非常奇特複雜的環境。二次世界大戰期間，這裡是各國間諜刺探及交換情報之都，時至今日更是毒品、走私和犯罪的中心。我們事先已經懷著很謹慎小心的探險心態到此旅遊，不料一踏進他們的國門，就先給我們下馬威，上了一場活生生的震撼教育。

事後，我們這幾個台美人似有默契，都一致心照不宣，未將剛遭遇的驚險意外告知後到的台灣鄉親，甚至對領隊和導遊也不例外，以免嚇壞了他們，影響大家後續旅程的遊興。祇是我們自己暗自提高警覺，任何可能有危險的場所都小心翼翼，注意觀察周遭環境以防範意外，例如在藍色清真寺、大市集 (Grand Bazaar)、渡輪碼頭、香料市場和托普卡比皇宮等人多繁雜的地方，都特別謹慎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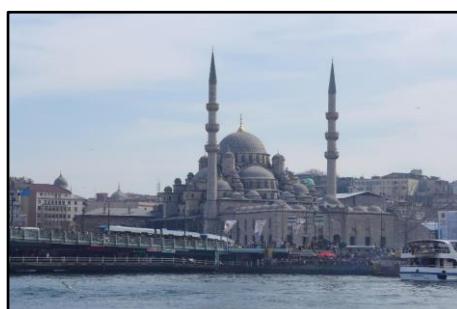
幸虧十幾天的旅途中我們遊遍了土耳其西半部的諸多著名景點，一路都平安順利。最後送別台灣的團員朋友之後，我們還繼續停留在伊斯坦堡的舊城中心區，自己安排額外的三天自由行，享受一些旅遊團沒有安排的「深度遊」，瞻仰了聖索菲亞大教堂、窺探了神祕的地下



自由行的深度遊，窺探神祕的地下水宮殿 (Basilica Cistern)。



香料市場 (Misir Carsisi) 的遊客人潮洶湧，各色人種複雜。



加拉達大橋南端的新清真寺 (Yeni Cami)、渡輪碼頭、輕鐵車站和香料

水宮殿 (Basilica Cistern) 、參觀加拉達石塔和加拉達大橋等名勝古蹟。最後才劃下完美的句點，安返美國的家園。

【附記：2016 年 1/12 伊斯坦堡遊客眾多的蘇丹艾哈邁德廣場 Sultanahmet Square(藍色清真寺和聖索菲亞大教堂所在的區域)遭受 ISIS 恐怖自殺炸彈攻擊，死亡 11 人，受傷 15 人，傷亡者多為德國的觀光客。之後又再發生多次死傷慘重的恐怖攻擊，且越來越嚴重，已經影響到旅遊市場。】

行筆至此，不慎被老伴得知我正在寫另類的遊記，她深不以為然。認為人家出遊都希望高高興興出門，快快樂樂回家，我幹嘛要去寫一些可能引起人家擔心害怕的經歷，影響人們的遊興。

其實，我所以將自己經歷過的旅遊風險提供與讀者們分享，祇是誠摯希望提醒大家，「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旅遊可能發生意外就如同健康的人也會傷風感冒，是既平常又自然的事。更何況出遠門旅遊，除了可能遭遇到無可抗力的天災地變之外，因為搭乘舟車與飛機的機會更加頻繁，則機械故障及人為出錯疏誤的機率也就相對提高。前幾年台灣北部發生一日遊的遊覽車翻覆，造成嚴重死傷的事件，無論人謀不臧或車輛安全有問題，甚至駕駛的技術不足，或體力不堪負荷而致肇下巨禍，但是最可憐還是毫無關連又無能為力的無辜遊客們。

〈遊輪觸礁傾覆〉

有一些明明不該發生的意外，卻會不可思議地發生在遊客的身上。2012 年的元月，一艘營運才七年的 11 萬噸意大利豪華遊輪，載著三千餘名遊客和一千名船員在西地中海巡

遊時，因為船長一時心血來潮，竟然嚴重疏忽地將巨輪駛離原訂的航線，靠近到滿佈暗礁的 Giglio 島。祇因為他為人誇張又愛炫，想要炫燿他家鄉塔斯堪(Tescan)的美麗海岸景色，卻不顧旅客的安危，違背既定規劃的航線，最終導致這艘巨輪觸礁並且傾覆海裡，造成 32 名遊客不幸死亡和鉅額的財物損失。除了造價 5.7 億美元的遊輪因此報銷之外，還需要再花 3 億多美元的打撈和船體拆解費用，以及天價的賠償和訴訟費用。一個人的荒謬錯誤，造成不可思議的人命和財物鉅大損失，此為典型案例。

〈病從口入，慎選飲食〉

旅遊的風險不僅存在於陸地、海上和天空，旅途中每天必須填飽肚子的食物和飲料，也隱藏著不少危機。由於世界各地的飲食習慣不同，食材的準備和烹調方式也各異，而且各地的衛生條件標準不一，因此稍為不慎就有吃壞肚子的問題。最嚴重又常見的是發生在遊輪上和餐廳、旅館裡的集體食物中毒事件，這些意外時有所聞卻又防不勝防。我們除了自己平常要多加注意觀察食物的色、香、味是否有異樣之外，對於服務人員的準備過程和使用的器皿是否乾淨衛生，也可看出一絲有否潛在危機的端倪。

行萬里路勝讀萬卷書，旅遊是增長知識又益智的生活活動，不必因為耽心無可預知的危險而因噎廢食，不敢出遠門去旅行。古諺有云「危邦不入，亂邦不居」，明知可能有危險的地方，我們可以避開不去冒險，可是正常又安全的地方很多，雖然偶而有可能發生無可抗力的天災人禍，但是祇要

我們盡到事先注意防範，事發時沉著應變，其他的也就祇好聽天由命了。

謹以至誠祝福大家，放心高興的出去旅遊，必定會順利平安返回家門。

愚翁/李建漢 2019 年 1 月 12 日完稿於 River Forest (大芝加哥地區)

秋遊巴爾幹半島 5 國記

李建漢

我們一群志同道合的銀髮族，自從退休的前幾年染上了出國旅遊癮之後，每年的旅遊旺季必想方設法結伴出遊。雖然去年秋天才歐遊回來，但是今年春初又開始遍尋全美各地旅行社的最新旅遊行程。可惜夏天旺季的團多已客滿，秋季的能否出團則尚無法確定，實在令人洩氣。

於是找尋的對象就轉向遠在故鄉台灣的旅行社。因為幾年前有個偶然的機會，我們和在台的親友們一起參加土耳其旅遊團，當時我們是從美國飛去伊斯坦堡與團會合，然後才開始旅遊的行程。旅行團的行程結束後，我們又接續自己安排的幾天自由行，最後圓滿完成我們理想的旅程，大家玩得不亦樂乎。從此之後我們又多了一個選擇旅遊的資源，後來又再參加了幾個這種「Land only」(費用不含機票)的歐洲團，都相當順利好玩。



羅馬尼亞的圖爾達巨大的地下鹽礦區，深達 100 公尺，已改建為鹽療和娛樂中心。高聳的鹽層有像大理石般光滑又美麗的

南斯拉夫的分分合合

9月初，巴爾幹半島的氣候宜人，很適合旅遊。

這次參加的旅遊團也是由台灣出發，我們從美國飛去阿爾巴尼亞的首府提拉那(Tirana)與團會合，然後北上經馬其頓、保加利亞、羅馬尼亞，最後抵達塞爾維亞。其中，馬其頓和塞爾維亞是前南斯拉夫聯邦人民共和國的主要成員國。

第二次世界大戰，南斯拉夫在狄托(Tito)領導的共產黨和蘇聯的協助下，戰勝了德國和其盟國，戰後於 1945 年宣布成立南斯拉夫聯邦人民共和國。1963 年由塞爾維亞、馬其頓等六個共和國和兩個自治省組成並通過新憲法，改國名為「南斯拉夫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在狄托執政下的南斯拉夫與蘇聯保持距離，堅持獨立自主和不結盟，使南斯拉夫成為歐洲唯一沒加入華沙公約的社會主義國家。努力發展經濟，使得南斯拉夫成為比較富有的東歐國家，南斯拉夫人民在生活上也明顯比其他東歐國家自由。

但是 1980 年狄托逝世後，南斯拉夫開始走下坡。1991 年前蘇聯解體之後，南斯拉夫的各民族開始各自爭取自治和獨立，各共和國由於政治背景、宗教信仰、文化傳統和經濟發展上的差異，致使各成員國的矛盾更加尖銳。歷經科索沃戰爭之後，2003 年聯邦議會通過塞爾維亞和蒙特內哥羅(又譯黑山)成立共和國聯盟，南斯拉夫聯盟從此不復存在，只是一個歷史名詞。

蛻變中的巴爾幹半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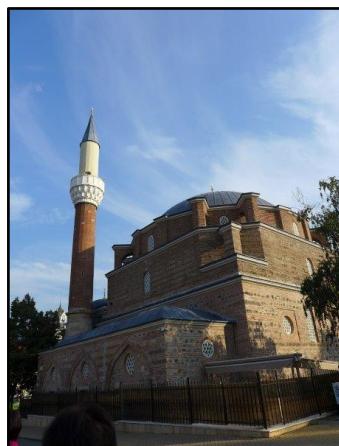
整個巴爾幹半島諸國，歷經古希臘、波斯王朝、古羅馬、鄂圖曼土耳其和奧匈等帝國的入侵、統治，所遺留下來最明顯的歷史痕跡，可從宗教建築上看出來。在這裡旅遊時，最常參訪的是一些伊斯蘭教清真寺、羅馬天主教堂、東正教的教堂及修道院和新教的基督教堂。

阿爾巴尼亞是巴爾幹半島唯一的伊斯蘭教國家，在這裡常看到一些古老教堂的建築混雜著伊斯蘭教、天主教或東正教的特徵，譬如天主教堂旁卻有高聳的宣禮塔（又稱光塔或喚拜塔，是伊斯蘭教清真寺召喚信眾禮拜的高塔）最為奇特。其他如天主教堂也混雜著阿拉伯式的建築風格，許多是在戰爭後被侵略者統治時所添加或修改而遺留下來的。不過，也幸虧那些統治者只做一些改變而已，沒有將前朝的異教建築和文物摧毀，我們今天才有機會看得到幾百年前所遺留下來的古蹟文物。

位於保加利亞，里拉（Rila）山麓深處的里拉東正教修道院，是西元 927 年由隱士伊凡·利爾斯基



里拉修道院內保存著許多巨幅美麗又色彩繽紛的濕畫，這些畫作維護不易，花費了不少人力物力。



(St. Ivan Rilski) 領著一群修道士，在附近石窟裡隱居修行，後來信徒和朝拜者紛紛來此，形成部落，直到 13 世紀才遷入修道院現址。但是其後又歷經戰亂，數次被焚毀又重建，1983 年已被列為聯合國保護的世界遺產。這是典型的歷史文物遭遇到戰亂和人為破壞又重生的範例。

終於覺醒的戰鬥民族

現在巴爾幹半島各國這十幾年來，人民歷經過去千百年打打殺殺的歷史，雖然因為驍勇善戰而被人暱稱為「戰鬥民族」，但是他們對此已經感到厭倦，甚至覺得並不光榮，而是愚蠢。從共產黨治國無方、政治人物貪腐欺騙、經濟滯迴不前、人民受苦的經驗中，他們終於覺醒過來，開始積極發展觀光與經濟，歡迎外來投資。

就像羅馬尼亞，將首都布加勒斯特 (Bucharest) 的人民宮 (Casa Poporului)



羅馬尼亞最美麗的宮殿，佩雷修城堡藏身於森林間，像處在童話世界。



羅馬尼亞首都布加勒斯特的人民宮，其大小僅次於美國國防部五角大樓的建築，外表宏偉壯觀、氣派。它是獨裁者齊奧塞思庫為了彰顯自己的權力而建造，極盡奢華浪費。



人民宮內極盡豪華氣派的大議事

開放給民眾和遊客參觀，這座大小僅次於美國國防部五角大樓的建築，其外觀宏偉壯觀、氣派非凡。它是獨裁者齊奧賽思庫(Nicolae Ceausescu)為了彰顯自己的權力而建造，極盡奢華浪費。1989年羅馬尼亞革命爆發時，人民宮的工程只完成了七成，革命成功後，獨裁者雖被處死，但是爛尾建築到底是要將它拆除，以抹滅共產獨裁統治之痛和宣洩人民心中之憤呢？或者將它續建完成，留著以警後世？

今天的羅馬尼亞人覺得保留人民宮是對的，雖然它是建於一個黑暗時代，但它的存在對現今人民具有警醒的作用，提防獨裁或極權的重臨。

吸血鬼德古拉的故鄉

來到巴爾幹半島觀光遊覽，除了緬懷這個地區的歷史、政治、戰亂和宗教等的變遷和影響之外，也體驗各民族不同的生活、文化和習俗。其中羅馬尼亞人的迷信禁忌特別多，建築風格也別具一格。有錢人家的家園必定建起圍牆，再加裝雕刻美麗的大門。太陽下山之後必須關門閉戶，不隨便外出，以防邪魔惡靈侵入。



長了眼睛的屋頂，像是在注視著遊
客的一舉一動

愛爾蘭作家史托克 (Bram Stoker) 筆下的吸血鬼德古拉伯爵，隨著小說精采的描述和似乎永遠拍攝不完的吸血鬼電影故事，流傳了許多令人感到既好奇又害怕的恐怖情節。遊客來到他所住的布朗城堡 (Bran Castle) 內時，總覺得德古拉好像隨時隨地都躲藏在暗地裡注視著每個遊客，尤其是那些美麗的小姐們。因此她們會常在不知不覺之中，不經意地去摸摸自己的脖子，或者將領子再拉高一點，以防萬一！

旅遊雖然不只所費不貲，也頗消耗體力和精神，日行一、兩萬步是家常便飯，但是所得到的代價卻有如閱讀了萬卷書。在旅途中除了增加見聞之餘，常常會恍然大悟，許多平日百思不得其解的事務與疑問，竟能夠輕易地得到了解答。更遑論那些天下難得一見的奇景異象，就一覽無遺的呈現於眼前，任人仔細端詳、恣意觀賞，僅只這些就已值回票價了。

《愚翁》(原刊載於世界日報 1-13-2019 世界周刊 1817 期-旅遊版)



有「帝王之都」之稱的保加利亞，大特爾諾沃城堡曾經是巴爾幹半島的第二大城。

捷、德、波音樂之旅

李彥輝

前言

東歐共產國家於 1989 年後紛紛解體，除羅馬尼亞及南斯拉夫有流血外均和平移交政權。其中波蘭乃早在 1980 年十一月以瓦文薩為首之團結工會成立，1981 年底到 1983 年七月全國實施戒嚴，取締團結公會。1988 年五月發生大規模工潮，1989 年二月執政之波蘭統一工人黨和團結公會舉行圓桌會議促成團結，工會合法化改行總統制和議會民主。1989 年六月四日舉行大選，團結公會大贏，掌握改選後之衆議院 35% 及參議院 99% 席次，選舉出首位非共產黨總理。十二月廿九日通過憲法修正案，更改國名為「波蘭共和國」及國徽。1990 年元月波蘭統一工人黨解散成今日之民主左翼聯盟，舉行總統選舉，華裏沙當選首任民選總統。

至於「捷克斯洛伐克社會主義共和國」則在 1989 年發生了天鵝絨革命，後來九成以上人民，在公決中要求開放言論及結社自由、釋放政治犯，因此捷共被迫答應選舉，結果由社會不同人士組成之「公民論壇」大勝，瓦茨拉夫哈維爾當選首任總統，捷共慘敗被迫交出政權。且半年後宣布解散而分成「斯洛伐克民主左翼黨」和「捷克及摩拉維亞共產黨」，如今之捷克已分成「民主捷克」(首都布拉格)及「斯洛伐克」，政府組織很類似美之總統、參衆議院，甚至任期，改選方式也師承美國。

談到「德意志民主共和國」，1989「民主德國」(即東德)政局劇變，五月開始大批公民利用匈牙利開放奧匈邊境之際逃入「聯邦德國」(即西德)，十月份多處爆發示威遊行，要求放寬出國旅行限制和新聞自由。十月十八日東德領導人，「德統一社會黨總書記」昂納克辭職。十一月九日始建於 1961 年 8 月 13 日，全長約 168 公里之柏林圍牆被群眾推倒。(期間約有 5000 人翻牆有 136~245 人喪生)。

十一月廿八日，西德總理科爾提出有關東西德統一之十點計劃，十二月「德統一社會黨」更名為「民主社會主義黨」傾左，1990 年 2 月 13~14 日東德總理莫德羅首訪西德，三月十八日東德人民議會自由選舉選出「東德基督教民主聯盟」之德梅齊埃為總理，五月十八日東西德於波昂簽署關於建立貨幣經濟和社會聯盟之國家條約，八月卅一日簽下東西德統一條約，九月廿四日東德退出華沙組織，十月三日東西德合併(東德之十四專區改制為五州併入聯邦德國)。

坦白說捷克，德國及波蘭在納粹統治下，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期中為英美飛機所炸，布拉格、萊比錫、德雷頓及華沙幾乎全毀。尤其華沙之舊城至少有百分之九十被炸平。如今所見乃戰後人民依照當初所拍下之照片、圖片甚至油畫和記憶，一磚一瓦，慢慢重建，使之和 1944 戰前一模一樣。(包括街道、地板、門框、彫刻、磚牆顏色、彫花壁畫、窗戶及屋頂均很考究)。

難怪重建後，聯合國文教組織在 1980 年將此重建之「古城」，列為世界重要一級古蹟。區內正中心的廣場上，有一尊美人魚彫像，是華沙之精神指標，也是保護神。故事衆多，有云乃男性 Wars，有云為女性 Sawa，為了紀念，而將此城

市命名為 Warsaw。即美人魚男女合體之名字。場內聚集了紀念品店、咖啡廳、餐館，更有美麗花店,畫廊。重建後之古城房子有如上帝不小心遺落之積木隨興而好看。場中有舊王宮更令人讚嘆技匠之不凡功力。另有一柱子上之銅像來紀念國王，更有舊城牆可使人攀爬。附近有間門牌 16 號的，乃居禮夫人之故居及博物館(可惜有部份在裝修中)。

此次東歐音樂之旅，所到達處乃昔日為納粹佔領被英美炸毀，1944 後成為共產國家之捷克、東德及波蘭屬地－包括布拉格 Prague、萊比錫 Leipzig、德雷頓 Dresden、哈雷 Halle、威瑪 Weimar、挨森那赫 Eisenach 及華沙 Warsaw 等處。

為了說明解釋方便，先列行程如次：

- 五月卅一日(星期四)下午，搭美航 728 班機 20:30 離費城乘英航 856 往捷克布拉格 Prague。
- 六月一日(星期五)19:25 抵達布拉格，隨之乘計程車往往地鐵站附近之 Hostel Florenc。
- 六月二日(星期六)早餐後，搭地鐵去市南古城 Vysehrad 逛一天。
- 六月三日(星期日) 乘計程車去 Best Western Meteor Plaza，託放行李後，搭地鐵去東城遊－包括大教堂、廣場、古鐘樓後，跨過查理士橋到西城－尼克萊大教堂、市政中心、捷克參議院、皇家花園、大廣場及勝利像。搭地鐵回旅館，和 David Nelson 教授及其他團員同去 Medvidku 大學歡迎宴。
- 六月四日(星期一)搭電車上布拉格古城堡 Prague Castle，巧遇剛在維也納「舒伯特國際合唱競賽」得金質獎及大會

評審團特別獎之「新竹尖山嘉興國小義興分校原民部落泰雅族合唱團」，入內參觀聖 St Vitus 大教堂後，搭電車下山，午餐於 Konira，之後參觀捷克音樂歷史博物館，搭電車回於旅館附近 Vabene 晚餐。

- 六月五日(星期二)Katka 導遊市區，包括查理土大學、古書店 Knihy Books，到查理土橋東側，折回古市場廣場，午餐進拍莫紮特 Amaedus 拍攝地之 Hybernia，晚步行去國家劇院觀賞 Verdi「茶花女 La Traviata」歌劇。
- 六月六日(星期三)搭電車去 Antonin Dvorak 音樂博物館，先聽領隊之友美籍 David Beveridge 教授解說 Dvorak 之音樂，午餐 Kolkovna。夜欣賞 Donizetti「Viva La Mamma」演唱於 Estates Theater。
- 六月七日(星期四)搭火車五小時經 Dresden 去萊比錫，入住中央火車站附近日本人經營之 Westin Hotel 後，逛附近環區步行街。晚餐名餐廳 Auerbachs Keller 不少名人聚集處。
- 六月八日(星期五)導遊市區包括原華格納舊居及讀書處，萊比錫大學及音樂器具館 Grassi。夜晚到 Thomaskirche 參加巴哈節開幕式演唱 Bach、Schein、Schutz、Mendelssohn 名曲。
- 六月九日(星期六)Gudula Esquinazi 導逛市內購物街、大劇院萊比錫大學、入教堂參觀，午餐 Arabian Coffee House，夜晚於美侖美奐有 275 年歷史，但重建現代化有空調之 Gewandhaus，欣賞韓德爾 Handel 名曲。
- 六月十日(星期日)步行去參觀孟德爾遜博物館 Mendelssohn Museum，包括畫作及樂器示奏。午餐 Pepper

House，夜巴哈節演唱會 Keyboard Concert – Bach、Shostakovich「Salles de Pologne」於 Thomaskirche。

- 六月十一日(星期一)參訪巴哈音樂博物館 Bach Museum。並入內參觀 Thomaskirche。
- 六月十二日(星期二)搭火車去德雷斯頓 Dresden，導逛古市區於 Sophienkeller。午餐後等 15:00 – 15:45 入內 Semper Opera 參觀後，休息片刻搭車回萊比錫。
- 六月十三日(星期三)搭火車去 Halle 市，參觀亨德耳音樂博物館 Handel Museum，夜欣賞 Andras Schiff recital – Bach、Beethoven 於 Gewandhaus。
- 六月十四日(星期四)參觀萊比錫藝術館(Klinger)。內有貝多芬雕像，登頂萊比錫大學眺望四周。午餐後參觀古市政廳博物館 Old Cityhall Museum，夜聽美西北大教授解說巴哈音樂後，入 Thomaskirche 欣賞巴哈音樂 St Matthew 「Passion」。
- 六月十五日(星期五)團體音樂之旅結束，行李暫留旅館後，搭火車去 Pirna 中，經 Dresden 到達後，乘 LG 巴士約一小時到達 Graupa，華格納 Wagner 故居博物館。傍晚回到 Westin 會報尼爾遜 Nelson 教授。沒料到沒注意到下午八時前，應入住附近 Hentshels Apt，幾經 Nelson 教授打長途越洋電話，幾經周折，才改住 Travel 24)。
- 六月十六日(星期六)搭 08:49 火車於 10:07 抵達威瑪 Weimar，入住 A&O。行李託放後乘巴士去市中心廣場，再步行去李斯特博物館 Liszt Museu。又去哥德花園 Gothe Garden、哥德博物館 Gothe Museum 及席勒博物館 Schiller's Museum，走逛河後搭巴士回住旅館。

- 六月十七日(星期日)搭 08:39 火車去挨森那赫 Eisenach 到 Hotel Konig。放好行李後，徒步去馬丁路德 Lutherhaus，再去瓦堡 Warburg 內之巴哈出生地及巴哈及路德受洗 St George 教堂。
- 六月十八日(星期一)搭 08:03 火車經萊比錫 9:09，接著 10:16 去柏林 11:29。到達 12:37 乘 T-45 去華沙於 19:00 抵達，兌換波幣後打的入住 Hosapartments Center City。
- 六月十九日(星期二)於旅客中心搭 160 公車去古城，先去居禮夫人紀念館。回到古城晚欣賞蕭邦鋼琴演奏。
- 六月廿日(星期三)參加 Chopin Pass，搭 Van 去市郊參訪蕭邦故居，後回市內參觀蕭邦博物館 Copina 晚餐後回住處。
- 六月廿一日(星期四)打的去機場，乘英航 847 之 11:50 航班於 13:35 抵達 LHR。打的入住機場附近，但交通不便，設備不好之 London Heathrow Airport Rooms #2。
- 六月廿二日(星期五)打的去 LHR，搭美航 729 之 10:05 於 13:20 抵達 PHL。妻子來接回久別三周之溫暖家庭，向家人報平安。

由所列出行程參訪了巴哈、孟德爾遜、亨德耳、德沃拉克、華格納、李斯特、蕭邦等博物館。甚或包括出生地，也去了居禮夫人、哥德、席勒、馬丁路德住居及博物館，都很有規模。內容充實，有手抄樂譜、來往書札、原有或復原家俱、相片、圖照。更可手觸點聽。且大都有標準英語翻譯。更欣賞了不少音樂會。有管絃樂、合唱、鋼琴獨奏及歌劇，也觀光了布拉格及華沙古城，布拉格皇宮古堡，及華沙古皇宮等。

所到處，沒料到在布拉格及華沙英語很是普遍(居民能聽能說)反而德國似乎沒如此英語化。至於美元兌換，布拉格到處有。華沙尚可。但萊比錫卻多拒換，真不可思議。交通方面有地鐵，有電車，巴士，公車，很是方便。住處良莠不齊，尤其英倫貴而差。吃方面尚可(菜單都有英譯，沒語言困難)。所到處很注重觀光事業，除地圖外，服務人員通英語，尤其華沙備有各種語言介紹手冊。

夜生活在布拉格及萊比錫都成觀光不夜城，人來人往，不過似沒酒吧，但可喝啤酒。

此次音樂之旅是從 2018 年 6 月 1 日到 22 日。主要乃參加由富有經驗之北卡格林斯波洛音樂系之大衛尼爾遜教授所組織率領之音樂旅。(參加 6 月 7 日~15 日在萊比錫舉辦之年度巴哈音樂節，但同時也提前於捷克布拉格參加德沃拉克音樂講座)。且觀光昔日共產國家之「捷克民主共和國」「德意志聯邦」之東德及「波蘭民主共和國」，趁此機會我個人還去了華格納、哥德、席勒、李斯特之生長地。訪問了馬丁路德及巴哈出生地之埃森那赫。甚至搭火車到波蘭華沙，參觀了蕭邦出生地及博物館，及兩度奪諾貝爾獎之居禮夫人紀念館。沒料到捷波卅年來很國際化，努力學習英語會說、聽，使我帶去之捷克及波蘭語旅遊雙語手冊無用武之地。反而德國人不大說英語。或許有意使之有如過去之法戴高樂時代？

捷克、東德、波蘭之共產國家，於納粹統治被英，美炸平後對於重建，如博物館，如官方的 Handel Museum，私人基金的 Wagner Museum 的不遺餘力，都令人印象深刻。反觀台灣對鄧雨賢作曲家及鄧麗君歌唱家等不很重視，連像樣之紀念、博物館都沒有，真不可思議。又見參訪客中日韓背包客多，罕有台灣來者。

英格蘭、蘇格蘭—不列顛風味遊

李彥輝

前言

我在約廿多年前和兒子利用英航廉價票及一周旅館包價、首度踏入英倫。除市區外也搭火車自助旅行前去劍橋、牛津及格林威治天文台、英海軍博物館各一天；也參加當地一日遊去巴滋、石頭陣及莎士比亞故居。

如今又趁歐洲台灣客家會在英國倫敦舉行之便、接受大會倫敦及周邊一日遊之招待。也參加英國 Trafalgar 舉行之四天三夜 Taste of Britain(不列顛風味遊)及前後各兩天自由行。覺得風光如舊，天氣莫測依然，但商業氣息較濃厚，似有美中不足處。

此次英倫行始於八月七日之倫敦一日遊除大英博物館外，乃是舊地重遊。當年倫敦自由行除地鐵外，暢遊了海德公園和西敏士教堂(晚上又回來拍照)，可說走遍了每一角落。印像最深乃蘇格蘭瑪麗女皇及英格蘭伊利沙白女王，雖有親戚關係(瑪麗父親詹姆斯五世之表妹乃伊麗莎白)，但受操作而結了世仇，兩人終生未見一面，死後卻同葬於此寺。但其中禮遇卻有天淵之別，瑪麗簡陋，伊利沙白富麗堂皇(如今要購票入場)。因為自由行，當年我及兒子倆沿路步行，走經國會大廈、大笨鐘、唐寧街十號。更沿泰姆士河由西向東自由自在走到倫敦塔橋，且步行過去(只不過沒進去惡名

昭彰之倫敦監獄)。那時還沒有 2000 年建成之倫敦眼。八月八日自行搭地鐵到西敏寺站，憑票參觀邱吉爾戰時指揮中心 Churchill War Room、Museum，今成博物館展出不少邱氏文物照片。甚至畫作。且地下指揮中心都恢復原貌，人物栩栩如生。電話通訊設備如前戰爭地圖掛在牆上，很值得去參觀。次(九)日又再回到大英博物館，想多補足七日因匆忙入內，沒時間參觀的地方。沒料到由地鐵站 Russel Square 出來竟沒指標指引。入內參觀找各展覽室又難，終於只參觀某人收藏之中國各代瓷器，巧遇中國來，在英國的明成化瓷專家之教授隨堂解說，得益不少。也特別仔細參觀鐘錶陳列，坦白說，我在台灣臺南後壁鐘錶行所見的，或許較多姿多彩。

八月十日，不列顛風味遊正式開始。導遊 Vanessa Suss 女士，十年前來自德國。全團四十三人來自世界各地包括南非、以色列、紐西蘭、肯亞、奈吉利亞、菲律賓、加拿大、台灣、美國等。所用巴士荷蘭進口，車身英國加裝，公司自有。首站到英著名大學城—劍橋大學，因 20 多年前自搭火車去過(悠悠哉哉停半天，搭撐劃船上下康河，進入國王學院及三一學院，包括著名圖書館，見到稀世珍藏原版書如 Winnie Pooh)。現今得買票才可進入，且多步行人止步，甚至三一學院圖書館 12:00 才開放。

離劍橋後，經過草原路邊見有巨大十字鋼雕 The Angel of the North Gateshead(俗名 Gateshead Flasher)，乃鋼造 20 米高，有翼雙邊共跨 54 米向前傾斜 3.5 度為了顯示擁抱意味)。位在 Low Fell 南緣山丘上，俯瞰通往 Tyneside A1 及 167 公路、東海岸主幹鐵路，且在 Team Colliery 古跡之南。此時開始下雨，導遊問有無興趣下來拍照？既來之則安之，

乃冒雨下去(雖帶了傘但風勢很大，不取打開也去)，本以為內戰古跡，後來方知乃 1994~1998 Antony Gormley 爵士利用國家彩券，集資 80 萬英鎊所建成，目的有三，一在紀念基底下煤礦工人兩世紀來之工作；二在緬懷工業過渡到資訊世代及第三，人們對希望和恐懼之聚焦(坦白說不容易了解它之涵義)。不久到約克主要參觀 Shamble 及約克大教堂 (York Minter)，是歐洲北部中世紀哥德式最大教堂，1230 開始建，1472 才完成，鎂灰岩乃主建築石。平面呈十字形，長 158 米，有三座塔樓高 60 米。目前建築已有 250 年(其實 800 年之久，考古發現此處遠溯到 2000 多年前已存在)。買票入內參觀，導遊對門上之嵌玻璃 128 個彩繪，由 2 萬塊玻璃碎片組成特別解說，教堂到處哥德式風格，包括裝飾風格 1275~1380 之中殿和聖堂參事堂，詩班席高度 31 米。東端垂直式，北翼，南翼則英早期風格，最東端之「大東窗」在 1408 完成，乃全世界最大之中世紀彩繪玻璃，高 23 米。西端之「大西窗」，呈心形圖案，稱「約克之心」。除外南翼的「玫瑰圓窗」，裝飾華麗，建於 1500 年左右，乃紀念約克及蘭開斯特王室之聯合而造。北翼的「五姐妹窗」一高 15~16 米，莊嚴宏偉，以灰色之幾何拼裝法設計，即灰色調裝飾畫，而非故事或象征性者。在南北側翼有「牧師會禮堂」，呈八角形，頂部以木材構築來減輕重量，乃得以靠柱壁牆來支撐，又簷蓬上有許多精細頭形彫飾，有天使、有動物。「中殿」建於 1291~1350，有仿石礦即顏料繪畫之木製天花板。兩側「側廊」乃石質拱形頂。前廳連接到北翼屬於早期裝飾風格，亦即花飾玻璃上之幾何圖案，用了花飾鏤空，這些花飾玻璃成了一幅透光。坦白說最吸引我的是

King's Scree, n 刻有從威廉征服者到亨利六世英國王 15 位之彫像，栩栩如生。

講解完後，響導告訴我們可自由走下地下室參觀 1960 – 1970 才出土之 Undercroft，乃古代 Eboracum 城羅馬軍營之遺址。下去一看果然展覽有約克兩千年歷史之古代加工品，告訴了人們當時之兵器、戰爭、政治及宗教影響了該地及整個國家之歷史。適逢教堂舉行彌撒，且合唱團練唱，下午五時卅分公演，但我們那時要離開，趕去 Blackwell Grange Hotel, Darlington 住宿。

次(十一)日清晨往北，沿北海，中停 Hadrian's Wall，又稱羅馬城牆，乃不列顛羅馬省在 Hadrian 統治時，於公元 122 年所建築之防護牆，來抵禦北方野蠻民族，如羅馬帝國征服過之埃及、利比亞、茅利塔尼亞等；或在某種程度上防非法移民、走私、偷渡，有 117.5 公里長：東起北海 River Tyne 河畔(牆高 5-6 米寬 3 米)，西到愛爾蘭海之 Solway Firth(牆高 3.5 米寬 6 米)，中央段牆高 3 米寬 2.4-3 米。過去是羅馬帝國最北界，有人誤會為英格蘭及蘇格蘭之交界線，其實乃在英格蘭境內。東離邊境南一公里，西則 110 公里。有石基及石牆，在兩炮臺之間有里程堡，且每約七公里有碉堡，由北到南有壕溝、地道、牆、軍事路。我們在導遊指引下到一殘牆，遠望這 1987 年被認定為世界遺產之城牆，沒料到竟如此，盼英政府予以修復來發展觀光事業，有如中國之萬里長城。停片刻後車開過邊界進入 Bonnie Scotland 蘇格蘭境內：

蘇格蘭乃我此行最想去的，久聞蘇格蘭風笛、威士忌及民謡民歌，一直渴望去領會當地風俗民情，欲知道她之文化

底蘊。因此行前稍先作番認識，知道蘇格蘭是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下屬，位在大不列顛島北部，英格蘭之北，為大西洋所圍繞。東臨北海，西南鄰北海峽及愛爾蘭海，有 790 多島嶼。外交、軍事、金融、經濟受英國會管轄，但有一定之自治，包括議會、國歌、國旗。為君主立憲之下之放權議會，以伊利莎白二世為君主(但有首席部長)，受首相文翠珊所管(但有事務大臣)，在英國議會佔有席位。建立於九世紀(約 843 年)，於 1603 因蘇格蘭詹姆士六世繼位成為英格蘭王，稱為詹姆士一世，而將他名下之蘇格蘭王國和英格蘭合併成共主邦聯，但正式乃 1707 年 5 月 1 日通過聯合法案，正式併為一個國家，成為大不列顛王國(且在前於 3 月 26 日解散蘇格蘭國會與英格蘭國會，合併為大不列顛國會)。人口約 530 萬人，96%為白人。陸地面積 3 萬多平方公里，比台灣略小。首府愛丁堡，最大城市格拉斯哥。貨幣英鎊，但靠左行駛。

近年來在 1998 年，工黨首相布萊爾根據 1997 通過之公投，公佈蘇格蘭法案，恢復了消失近三百年之蘇格蘭議會，且於 2004 年 9 月啓用新廈。蘇格蘭議會成立後，工黨一直和自民黨組成聯合政府迄 2007 年，工黨以一席之差敗給主張脫英獨立之蘇格蘭民族黨，但未能多數。2011 才取得大勝而舉行公投，雖經首相卡麥隆同意獨立公投，於 2014 年 9 月 18 日竟被否決。2016 年六月脫歐元公投，蘇格蘭反對但失利，因此或再有獨立脫英公投之行動，拭目以待吧。

沿 A1(其實我們由倫敦出發，不是走高速公路， A1(M) 就是 A1)公路到了 Alnwick Castle，這沒在所發行程上標出，因此沒想到它之重要性。此時下了小雨，我打了傘，到達門

原本想進入參觀，一問之下票價不便宜。看了說明書知道是私人擁有之古堡，加上手繪參觀圖不吸引人，因此作罷，沒購票進入，只沿城牆沿橋走，遠望城堡，消磨時間。沒料到回美後查有關資料，後悔沒去參觀這僅次於溫莎古堡，目前仍有人住之英國境內古堡。甚至歷史上(1172~1572)更多姿多彩你爭我奪，易手多次。目前此 700 年之久的古堡，且今年逢 Lancelots Capabilty Brown 誕生 300 周年，由 Northumberland 第十二代公爵 Ralph Percy 擁有一部份提供給學校，如 St. Cloud Stat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所借用來作國際研讀所。

除外還有花園，但已由他人經營。近年來很多電影，包括：1964 Becket、1971 Mary, Queen of Scots、1982 Ivanhoe、1991 Robin Hood-Prince of Thieves、1998 Elizabeth、2001 Harry Potter and the Philosopher's Stone、2002 Harry Potter and the Chamber of Secrets、2005 The Virgin Queen 等名片在此拍。每年遊客 80 多萬，為英第十位觀光客喜愛地。約中午時分，大家集合上了車，於 Lion Bridge 附近以城堡為背景拍攝團體照後，繼續走 A1 到愛丁堡，此乃蘇格蘭首府。先繞新舊城一周後，在橋邊停下。附近乃 Harry Potter 女作家 J k Rowling 於 1997 當年寫作之咖啡館，如今乃華人經營，名稱 Elephant House 之餐館。逢佳節慶典，人擠人，乃步行沿 Royal Mile 和同車一位奈吉利亞男子買票上了連年來你爭我奪互有勝負之愛丁堡城堡。根據資料，古堡屹立一座死火山巨巖上，城堡下三面懸崖，只有一面斜坡可以出入，可說乃良好天然要塞。早在六世紀就是一座軍事要地。位於海拔高 120 米處，視野好。有一所古詩描述國王和騎士

們在大廳中歡聚暢飲，想是亞瑟王和他之圓桌騎士之故事來源之一。後來歷代國王開始在堡中修建供居住之宮殿，包括現存最古老的建築是十一世紀修建之小教堂。

其實在此城堡頻有攻防戰，於獨立戰爭時易手多次。1314年有位 Thomas Randolph, 即 Robert the Bruce 之外甥夜襲，由英國奪回此城堡。曾也是不少王及後居所，馬格列特女王（後稱聖馬格列特 St Margaret）在 1093 死於此，蘇格蘭瑪麗女王於 1566 在皇宮生下詹姆士六世。導引小冊內有 24 處可自由參觀，包括 The One O'Clock Gun、St Margaret's Chapel、Mons Meg、The Honours Of Scotland -the Scottish Crown Jewels、The Great Hall、Prisons of War、National War Museum、Scottish National War Memorial、Governors House、Royal Scots Dragon Guards Regimental Museum、Argyle Tower、Davids Tower、Royal Palace 等。

因時間近關門，只好找重點處就中 Stone of Scone，即 Stone of Destiny 命運之石(26x17x10 吋)，乃古代蘇格蘭國王自第九世紀以來就坐在其上加冕(它是堡中唯一不可給人拍照)，它 1296 年被劫到英倫西敏寺，被安置在教堂國王加冕椅下，長達七世紀之久。後來 1950 聖誕節為數位蘇格蘭大學生偷出，但不知如何處置，鬧劇一場，將之裹上蘇格蘭國旗棄之而被送回西敏寺。1953 伊麗莎白二世也就能以它加冕王位。1996 有鑑於蘇格蘭自治要求漸大，英女王在惟一條件，所有英國加冕禮必須暫運回下而同意此命運之石回到城堡，因此如今才能看到。還有另一鎮堡之王冠珍寶 Scotish Crown Jewels，係 1540 年詹姆士五世請愛丁堡金匠加強，此乃所謂 Honors 三件之一和 Scepter 王權寶杖 sword 劍齊名，

比英格蘭之王冠珍寶老(因英格蘭者為 Oliver Cromwell 所破壞時，蘇格蘭人將之偷藏而逃過一劫)，至此 Honors 乃用之於每位君王之加冠，包括 6 個月大在哭中即位之瑪麗王后，她一歲大之兒子(未來英格蘭王之詹姆士六世)查理一及二世。城堡上除可俯瞰遠近風景外，有戰爭博物館，參觀完後細雨霏霏，匆匆回到下車點，等車去市郊 Prestonfield 享受蘇格蘭音樂盛宴，我們被安排坐在前面。我在第一桌，為 Taste of Scottish Show，邊吃蘇格蘭風味餐，邊欣賞蘇格蘭歌唱及舞蹈：有大小風笛、有手風琴、小提琴、吉他、鼓、袋笛、鍵盤，或獨奏或合奏或樂隊，音樂有傳統、有民謡，有些聽過，有些沒，且歡迎觀眾加入，尤其最後大家唱蘇格蘭最著名名歌「Auld Lang Syne」—流行世界，中國大陸改名「友誼地久天長」／台灣「畢業歌」，「驪歌」、日本「螢之光」，甚至成為電影「魂斷藍橋」主題歌我則改為「父母頌」(註 1)

此場盛宴乃我此行最喜愛之節目，能在該地欣賞樂舞真值回票價。其實城堡前當晚也舉行軍樂隊分列式 Military Tattoo Parade 及煙火秀，是夜住 Airth Castle Hotel, Falkirk。

次(十二)日晨由城堡式旅館出發，中途停以結婚速成聞名之 Gretna Green，有如美國拉斯維加斯，但更早 1754 開始，每年舉行 5000 場婚禮，可說蘇格蘭人每六場就有一於此。原因在於 1754 年通過 Lord Hardwicke 結婚法，規定年低 21 之父母若反對，可使結婚無效(但只約束英格蘭及威爾士人，不適用於蘇格蘭人，後者可不經父母同意，男 14 女 12 可以結婚)因而私奔來此，尤其地方上有一 1712 建之鐵匠鋪成為結婚交流之中心，1887 開始對外營業，有位 Richard

Rennison 此主持了 5147 結婚儀式。於此巧遇台灣高雄來之鄉親團，他鄉遇故知，格外親切，後又再相逢於湖區 Grasmere，同船遊 Lake Windermere 湖，沒料到湖光沒有好景色，甚至湖中沒如我家附近公園中之湖多姿多彩，有帆布船、獨木舟、電動船、風動船等，加上沿湖少作介紹，至少播放蘇格蘭民謠也不枯燥無味。接下來坐段小火車，也不如台灣東勢客家園區內之騰雲號火車來得有意義。接著趕去海港利物浦，乃披頭四人音樂發源地，除在碼頭於披頭四立彫像稍停拍照外，其餘時間均在車上，且未預先告知某著名披頭四歌唱處、喝酒地、冶遊點，匆匆駛過，也沒稍停供人照相，名副其實走馬看花，不值得付錢請人導遊，乃此行最沒有價值之活動。晚宿附近假期旅館 Holiday Inn, Hotel, Haydock，此乃或因美國連鎖旅館，因此知葡萄柚汁會和藥物起作用而在早餐時不供應，沒料到此種十多年就已知者，英醫藥衛生保健管理竟不知甚或不理，致其他旅館還提供葡萄柚汁。(註 2)

八月十三日乃此旅行最後一天，中停 Chester，乃公元 79 年羅馬皇 Vespasian 之領地名(Deva Victrix)，有東北水橋等四門口通向四方。先為羅馬不列顛之主要軍營，後為平民主居地於 689 年。目前乃不列顛保持最好之有城牆市鎮之一，中世紀建築加上市中心，有些黑白色維多利亞式。到達時清晨先自由活動，我乃走去參觀一世紀建成之羅馬 amphitheatre 圓型劇場。當年乃羅馬在不列顛最大軍隊用劇場，有 8000~10,000 座位。11:30 大家集合後，先去花園參觀，然後步上有碉堡之城牆，長 100 米。此城本預定為羅馬 Britannia Superior 之首府而非倫敦，且一直存在到公元 410

羅馬從不列顛撤退為止。雖如此後來他們之後代仍以此碉堡來防來自愛爾蘭海之侵襲。此日目的地為 Stratford upon-Avon, 乃名文學大家莎士比亞之故鄉，包括故居墓園及劇場。因當年曾進入參觀過，因此只在附近看人來人往，傍晚回到倫敦，結束四天三夜不列顛風土遊。因乃第一次參加 Trafalgar 遊，因此有些感觸或可供華人所開旅行社作參考，即上車發給每人一張地圖，告知所去處，到某一城市分發當地景點地圖，並標出集合地點及時間。另外早餐在旅館，中餐自理，晚餐集體用餐。行李都附上名牌，臨時貼上房號，由旅館職員送到房門外，次晨定時收齊，由導遊清點後送入巴士內。不過似乎介紹並不多，也沒專冊，這點或有必要改進或許路程短。

旅遊將近尾聲時，導遊舉行巴士全程所走里程有獎競猜，結果 1384 公里合 1081 哩。有位少年認真記下每天司機開車時數，且知開車速度(或許他過去參加過此旅行社，因此會詳細算出為 1387 公里，我則粗略估計由倫敦到愛丁堡單程四百哩乃計算得 400 哩乘 2.5 倍，半倍算是走些區間小路而得出 1000 哩差 81 哩成績不差吧？)

八月十四日，我們搭地鐵到 South Kensington，步行到 Victoria & Albert Museum，其實整理較有規劃依時代年代為序，較能比較。且有定時導遊，時間所限，主在亞洲地區包括中、日、韓、中東、佛教。參觀完後，穿過詹姆士公園，走入海德公園，想進入附近 Royal Albert Hall 不料導覽時間已過。只見門前多人排隊等拿號碼，我也參加，拿了 300 號，據說乃 arena 站票，下午六時四十五分開始售票，想要站兩三小時，也許吃不消，一問之下，雖一票難求，但或許

有較貴票可買，到售票口一問之下，有 32 英鎊，就在決定以信用卡付款時，售票員說剛有一位退票 18.5 英鎊，位置稍遠，問我要不要，我說聽音樂不會介意，乃買下。原來此乃一年一度 BBC Prom 系列活動，今晚乃演奏海頓及梅爾之名曲，可說機會難得！

八月十五日，本想去皇家花園 Kew Garden，後來覺得既然比不上家附近之長木公園且票價不便宜乃作罷，在旅館附近咖啡館窗口看人來人往消磨時間。待下午二時搭乘計程車回到早已預定好之開會時住之旅館，以便次日(十六日)搭機場旅館間交通車 H3，乘美航直飛費城結束此趟旅遊。

回美後對之有所觀感如下：

- * 英公投脫歐通過後匯率反昇不降？機場兌美元匯率 1 英鎊上漲到 1.51 賺遊客錢，若在美國兌換一英鎊只值 1.33 (信用卡付也如此匯率)
- * 英國街名主街不標名，但與之交叉之小街反註明，很不方便觀光客。
- * 英制似乎又回來？距離用英哩而不用公里，但加油站已改用立升而非加侖，聽說學校已改用十進位之米制
- * 在英倫少見胖子，或許上下班搭地鐵時要走遠，且爬上走下消耗熱量有關。
- * 在倫敦坐計程車以定值較計程劃算，且計程車司機要記住市內大街小巷，因此考執照比考大學難很多。
- * 英式用語有些和美式英語用字不同，例如 lift(elevator)，give way(yield)，single file(one lane)，diverted(detour)，way

out(exit), recovery(pick up), subway(underground tunnel), que (line)等。

後語

此次參加 Trafalgar 不列顛風味遊，每個城市都代表某特色—劍橋學術性、約克宗教性、愛丁堡歷史性、利物浦音樂性(披頭四)、Stratford upon-Avon 城文學性，可說乃一次英國巡禮，使觀光客增廣見聞很有意義。台灣不妨也可排出有特色之行程供遊客選擇？

胡佛水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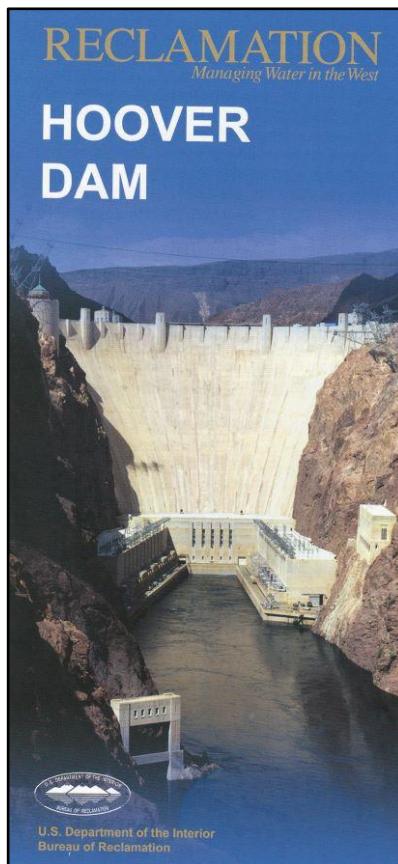
吳彬銜

(本文由吳彬銜 / Richard B. Wu 逐句逐段譯自 Hoover Dam Brochure)

Before Hoover Dam / 胡佛水壩建立之前

數百萬年來，源自科羅拉多州洛磯山的科羅拉多河，蜿蜒流了 1400 英里(2240 公里)，經過美國西部不毛之地，注入加州灣(美墨交界處)。早在西元 600 年代，人類就致力於利用這條河流的水，供做生計。在美國西部墾荒的那些年頭，與日俱增的人口，更加依賴這條河流的水，維持生活。

1800 年代和 1900 年代早期，由於山上積雪溶化的水，奔騰而下，大量傾注，導致春季和初夏，河水洶湧，低窪農田和社區常遭淹沒。到了夏末和秋初，河水又常乾涸成細



流，無法引水灌溉。為免除低漥地區水患，並確保河流可長年穩定供水，這條河流確實必須加以整治。

但是，在整治這條河流之前，河水必須在河流經過的七個州中，平均公平分配用水。1922 年，七個州及聯邦政府，各派一名代表，為達成配水目標，相聚一堂討論，並訂立科羅拉多河配水協約。1922 年 11 月簽署的這項協約，把科羅拉多河流域，劃分成上半游與下半游，並把河水的年均評估流量，撥出一半，分配給上下各流域使用。每個流域所配得的水量，則留給各該流域所屬的州，自行管理。(墨西哥到 1944 年執行墨西哥配水條約後，才獲得保證的配水量。)

An Engineering Wonder / 工程奇蹟

這項協約奠定了沿著科羅拉多河建造數座儲水水壩，和輸水設施基礎建造。美國國會也於 1928 年通過岩石峽谷計劃法案(The boulder Canyon Project Act)，授權建造胡佛水壩。

胡佛水壩的建造工程始於 1931 年，最後一道鋼筋水泥壁於 1935 年灌漿完成。儘管工地在偏遠荒山，又處於若干最艱困的施工情況，與政府簽約的六家工程公司，比原定工程進度提早兩年完工，而且工程費遠低於原先的預估。

胡佛水壩是史無前例的工程，是那個時代最雄偉的水壩，時至今日，它仍是一座舉世聞名的水利工程。位於內華達州拉斯維加斯附近黑岩峽谷的這座水壩，是美國國家歷史地標，美國歷史上土木工程地標，更是美國境內七大現代化土木工程的奇蹟之一。胡佛水壩已被列名於那個世代(二十世紀)具有特色的十大頂尖公共工程計劃之一：也被美國土

木工程師協會列為土木工程千年里程碑。水壩施工期間所研發出來的多項革新技術，更改變了一些傳統施工模式，為後來重大工程計劃奠定了先例。

富蘭克林·羅斯福總統(President Franklin D. Roosevelt)於 1935 年 9 月 30 日致詞，讚揚這座水壩的成就。發電廠的側翼電房於 1936 年完成，第一組發電機於同年 10 月開始運轉；第 17 組，也是最後一組發電機，於 1961 年投入商業營運。胡佛水壩的儲水庫，米德湖(Lake Mead)，是美國境內最大的人造湖。為紀念開墾局局長艾伍特·米德(Dr. Elwood Mead)而命名的這座儲水庫，能儲存 2850 萬英畝/呎(9.2 億米／加侖)的水，幾近這條河流的年均流量約兩年的水量。(一英畝／呎的水量，相當於注滿一個足球場約一呎深的水量。)

胡佛水壩是為紀念美國第 31 任總統哈伯特·胡佛(Herbert Hoover)而命名。(這座水壩也一直被稱為岩石水壩；胡佛水壩是 1947 年美國國會通過的永久名稱。)胡佛總統曾經強力支持在科羅拉多河上興建一座高聳的鋼筋水泥壁水壩，以便控制河水，提供附近農田的灌溉用水，並供應南加州社區穩定可靠的用水量。他主張胡佛水壩必須自力更生，財務必須完全經由出售水壩水力發電生產的電力收入來維持。時至今日，這座水壩的營運費和維修費，一直只靠出售電力的收入來維持。

Multi-Purpose Benefits / 多功能效應

岩石峽谷計劃法案授權胡佛水壩進行「洪水控制：改進科羅拉多河的流向和治河；儲存科羅拉多河河水，和建立輸

水設施，以便專門供應美國境內公有土地的開發和其他用途；以及水力發電的生產。」胡佛水壩的儲水和治河功效，以及其下游的開發計劃，終於使得美國西南部地區的居民，可以利用科羅拉多河下游的河水，實現多種功能。

Irrigation / 引水灌溉

在美國境內有超過一百萬英畝的土地，因可引用河水灌溉，才能種植一些獲利最高的農作物，在墨西哥境內也有接近五十萬英畝的土地，可供耕種。這些新開發的土地，整年種植多項不同的水果、蔬菜、棉花和牧草，每年為當地經濟帶來數百萬美元的收益。

Meeting Domestic Water Needs / 迎合居民用水之需

供應拉斯維加斯、洛杉磯、聖地牙哥、鳳凰城、吐桑市和西南部其他城市、鄉鎮，以及亞利桑那州、內華達州和加州境內的印地安社區等地，超過兩千萬居民，日常所需的用水。

Low-cost Hydroelectric Power / 低廉的水力發電

生產低廉的水力發電，供應內華達州、亞利桑那州和加州居民，享用便宜的水力發電。胡佛水壩每年生產超過 40 億度(千瓦特／時)的電力，足可供應 130 萬人使用。從 1939 年到 1949 年，胡佛水力發電廠是全世界最大的水力發電設施。1984 年通過的胡佛發電廠法案，授權提升電廠內 17 座主要發電機組的主要發電機組的性能，建造遊客中心大樓和

停車場設施，以及在胡佛水壩的下方，建造一座繞道跨河高架橋(bypass bridge)。運用向胡佛水壩的電力合約商借貸的資金，提升發電機組的性能後，發電量整整增加了 200 萬瓦特。時至今日，這座水力發電廠仍然是全美最大的水力發電廠之一。

岩石峽谷計劃法案當初開支的 1 億 6 千 5 百萬美元經費，加上利息，藉由銷售胡佛水壩生產的電力收入，已經償還了聯邦財政部。水壩生產的能源是由西區電力管理局，以簽約方式把電力賣給 15 家企業團體，合約將於 2017 年屆滿。大部份的電力，約 56% 是賣給南加州用戶；19% 分配給亞利桑那州用戶；25% 配給內華達州用戶。出售電力的收入，用於支付發電廠的營運費和維修費，以及大部份老舊設備的汰舊換新。

Recreation / 休閒活動

休閒活動已成為湖泊的一項主要用途。在科羅拉多河下游的胡佛水壩和其他水壩，為控制河水的流量，攔儲河水所形成的幾個(人工)湖泊，如今已成為一個主要休閒去處。湖泊和其周邊地帶，都由國家公園局管理，其中的一部份包括米德湖(Lake Mead)國家休閒區，涵蓋胡佛水壩到莫哈維湖(Lake Mohave)的下游地帶。這個休閒區已儼然成為美國最著名的度假休閒聖地之一。一年 12 個月，每年吸引超過 900 萬遊客前來游泳、划船、釣魚，和從事其他各種「與水有關」的運動。

Wildlife Refugees / 野生動物棲息地

河流的下游地區，有數個新興的野生動物棲息區，和由水壩堵回的水，所形成的演水區，已沿著這條河流的發展，自然形成，以彌補建造水壩時喪失的原動物棲息地。引水供給這些設施，使新闢的動物避難區，為本地和新引進的各種保育珍禽走獸，提供了主要棲息地。在聯邦政府、州政府和地方政府共同合作下，正在推動的幾個計劃，也沿著科羅拉多河河岸，開闢了很多英畝的土地，供做復育本地演水植物的種植，和提升本地鳥類、魚類和珍禽的數量(口數)。

The Hoover Dam “Mystique”／胡佛水壩的「奧秘魅力」

胡佛水壩矗立於科羅拉多河河床以來，已將近一個世紀，但這座令人望而起敬的工程成就，吸引民眾前來觀賞魅力，似乎顯得永無止境。雖然有更多更高或生產更多電力的現代化水壩建造起來，胡佛水壩仍然繼續吸引來自全國和世界各地，數以百萬計的遊客前來參觀。

這座人造水壩的奇蹟，多年來也一直提供電影導演和製片人一處獨特的拍片背景，並繼續吸引全國和本地電影、公共電視和廣告公司來此取景。這種不斷向全世界廣泛性的曝光，繼續吸引與日俱增的觀光客，前來觀賞這座水壩和發電廠。每年有將近 100 萬遊客，參加專業導遊講解的遊覽，更有無數其他觀光客，自行探索水壩頂端，仔細瞭望；或步行到水壩下方增建的繞道跨河高架橋(bypass bridge)，從橋上的人行道，高處眺望四周雄偉的景色。

開墾局的嚮導們除了聖誕節和感恩節(兩日)外，每日都排有胡佛水壩的導遊活動。水壩遊客中心也現場播放視聽

影，供遊客觀賞，並有互動多媒體展覽解說。從屋頂般的高處，俯瞰全景，更是拍攝水壩、米德湖(Lake mead)和科羅拉多河的理想取景地點。

Mission / 使命

開墾局以美國民眾福祉為優先，從環境上和經濟上，以務實態度來管理、開發和維護水源與相關資源。

Physical Data of the Dam / 水壩的實體資料

壩型結構 Type	Arch gravity / 拱壩重力壩結合體
水壩高度 Height	726.4 feet/英尺 (221.3 meters/米、公尺)
壩頂長度 Crest length	1244 feet/英尺 (379.2 meters/米、公尺)
壩頂寬度 Crest width	45 feet/英尺 (13.7 meters/米、公尺)
壩基寬度 Base width	660 feet/英尺(201.2)meters/米、公尺)

* Translated from the HOOVER DAM (English) brochure into Chinese, by Richard B. Wu, retired translator and proofreader of World Journal (WJ), Los Angeles, CA U.S.A.

本文由吳彬銜(世界日報退休編譯和校對)，從「胡佛水壩」英文小冊，譯成中文 08/30/2012 於美國，加州，洛杉磯)

海岸線上的小屋

陳東榮



綿延的海岸線
弧形而稍有角度的
而我的小屋屹立其上

恆視線外浪花翻滾
吐著白沫被擠上沙灘的失敗者
猶作著死前的掙扎

而呼嘯瘋狂的勝利者
卻又掀起拋物線的藍波
誰知道下次的死者是誰

只有我的小屋是絕對安靜的
如我一般的沉默
儘管漲潮的貝殼百般嘲弄
我卻不願做此虛幻的爭奪

* 17 歲舊作，刊於南一中青年，1959

卡將（阿母），汝的這雙手

陳東榮



敬獻給我安息的母親 2013

草地的暗暝，霧霧的燈火，紅囝的我，
汝的雙手，惜惜抱著我，
乖玲仔，免驚，卡將佇這。

厝前的灰庭，硬硬的土腳，仆倒的我，
汝的雙手，將我牽起來，
阿憲仔，勇敢，繼續擋行。

傷心的情書，無情的字句，失戀的我，
汝的雙手，將我扶條條，
阿榮仔，嚟哭，擋找就有。

額頭的冰袋，嘴內的度針，破病的我，
汝的雙手，飼我吃薑汁，
阿清仔，緊好，欲飲著講。

烘爐的炭火，鼎中的蛋包，補習的我，
汝的雙手，替我煮點心，
阿吉仔，緊吃，吃飽去睏。

鬧熱的鑼聲，結彩的門口，出嫁的我，
汝的雙手，牽著我的手，
阿琴仔，緊去，做人好某。

床頂的卡將，已經九十一，虛弱的汝，
汝的雙手，猶原牽著我，
卡將仔，多謝，一切攏靠汝的這雙手。
卡將仔，多謝，一切攏靠汝的這雙手。

註：

1. 卡將 Ka-Jiang (かあちゃん,) 在日本時代的台灣，小孩對母親的日語暱稱。
2. 灰庭：農家庭庭，由石灰，或水泥舖成，一般農人用來曬稻穀，菜乾的場所。
3. 卡將已於 2013 年 11 月安息。

聽湖居四季

陳東榮



煙霧迷濛柳色新
杜鵑燦爛綠波迎
若問故鄉春何似
一葉扁舟諾湖*行

晴空碧雲炎陽天
好手衝浪齊爭先
揚帆追風逐波去
八仙過海也等閒

江楓飛雁古樓鐘
斜風細雨獨釣翁
窗外湖聲細細數
客身何日歸故鄉

昨夜飄雪大地新
冰掛青松爭玲瓏
何必踏雪尋梅去
莫如爐邊擁妻眠

註：

* 1999 年舊作，湖邊四季，莫非也是人生四階段吧！？

* 諾曼湖 (Lake Norman) 是 Charlotte, North Carolina 的一座大湖。

來生

思理

吐出最後一口氣
準備迎接來生的過程中
緊密地包裹肉身
讓彩繪的棺木
顯示不同的身份與地位
或者藏在金字塔底部
或者埋在沙漠裡
都料想不到
來生竟是
與盜墓者的相遇
詛咒般的命運
新科技的掃描檢驗
再紮實的包裹
也保護不了
藏了幾千年的隱私
都想像不到
來生竟然
要飄洋過海
從低海拔的尼羅河畔
到一哩高的山城
巡迴展覽
躺在嚴密控制
溫度濕度的玻璃櫃裡
讓博物館的訪客
品頭論足
用手機跟你自拍合照
上傳到無遠弗屆的網路

很慢的流星

思理

時速只有二萬八千哩
不能像一般的流星那樣
讓人趕快許願地劃過天際
只是讓寒冬的傍晚
突然像白天一樣明亮
還發出閃電一般的光芒
並且造成了短暫的二級地震
開車回家的人們
領悟到這是個異象
還是在幾個小時之後
看到電視新聞報導
才恍然大悟啞口失笑

風速六十哩

打歪了
紅綠燈
所有的秩序
都亂了

掃光了

樹的嫩芽
蔚綠的季節
都慢了

含飴詩抄

思理

一、行星與恆星

一歲半的外孫女
喜歡原地旋轉
也喜歡繞著我們轉
轉啊轉 轉啊轉
轉成了一顆
最閃亮的行星

我們都成了
沒有光年距離
的恆星

原地自轉了好幾圈
停下來的時候
整個小身子
晃啊晃 晃啊晃
整個宇宙
都慌了

二、夢境

她躺在嬰兒床裡睡午覺
我坐在搖椅裡，也睡著了
她正在做什麼樣的夢
偶爾發出幾聲夢囁
我正在做什麼樣的夢
寸步不離緊跟著她
在這間臥房裡
我們的夢是否像
夜空裡的兩顆星星
互放交會的光芒

三、握著她的小手

多少父系的手
在黑暗的船艙裡
摸不到非洲大陸的輪廓
在陌生的棉花田裡

再也找不到故鄉的泥土
多少母系的手
在越過黑水溝之後
墾殖一座島嶼的命脈
風雨飄搖中
茁壯自主的根基

握著這雙小小的手
只期許一輩子
安怡和樂

看米羅的畫有感

Miro Museum, Barcelona, Spain

何康隆

看完你的畫
館內空曠寂靜
走出陽台
初秋的落日搖曳樹影
山腳下，巴塞隆納
依偎迷濛的海灣



我知道
你可以把這景色
畫成簡單的畫
如夢的意象
可是
明日我離去
應該帶走畫裡
紅的圓？
黃的點？
綠的線？
留下一大片深邃的黑？

讓角落那一抹淺藍
滲入日後的歲月
還是，只帶走
未浸染的白？
可以著色
可以著墨
塗，所謂的無所謂
畫，不為什麼的什麼
如同你的畫

*米羅（Joan Miro 1893–1983）是西班牙三大畫家之一，和畢加索，達利齊名。以超現實手法，簡約圖相，表現如夢似幻的詩意。他的畫蘊藏著異想天開，反覆無常和幽默的趣味。加上扭曲的動物，變形的有機物體和異乎尋常的幾何構造，使作品顯得特別。明亮濃麗的色彩，尤其是藍，紅，黃，綠，黑和留白，銳利的線條，點和花樣，架構成無形狀的阿米巴圖（Amorphous Amoebic）。

米羅的畫風，呈現一種天真、無邪、貪玩的風格。他以單純的記號和直樸原素做畫，達到現代畫自由表現的境地，其作品雖然幻想，神秘，表現卻是明晰，畫面充滿了隱喻，幽默與輕快，流露出孩童般的純樸天真，並且富有詩意。他主張繪畫所表現的神秘，必須以具體的自然形象作基礎。米羅是一名超現實主義的畫家，他企圖捨棄理性和邏輯的主宰，把無意識和非邏輯心靈的衝力從中解放出來，並且探測不可見的領域和視覺世界的奧秘。

* 圖：Joan Miro " Personages , Bird , Star " 1978.
Miro Museum, Barcelona.

現代俳句 & 變奏：十六則

何康隆

1.

色彩與美的旅程
掩映
青菜豆腐的人生

2.

我留一首未完成的詩給你
你留一把撐開的傘
給綿綿春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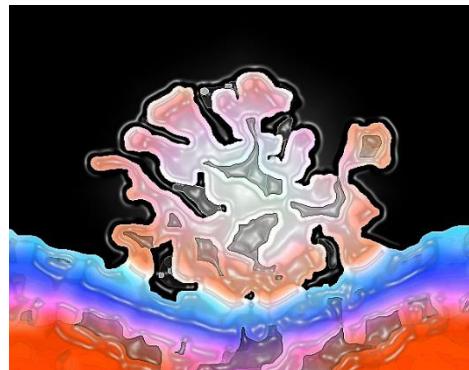
無風的日子
霧以水墨
描繪樹的安靜

4.

偶而想起那片月色
就有江上清風
漁舟停岸相借問

5.

晚風習習
草色低迷，曾經



在生命轉折處，等過你

6.

一杯酒，十年燈
你有你的江湖
我有我的風塵

7.

遇見你
在最美的季節
音樂華麗如酒如月

8.

人生，幾何圖形

幾筆畢卡索

立體而且變奏

9.

掌紋細如溪水
一攤開，吐納心事
如風中蘆葦

10.

當回憶轉成歌曲
就有一個地方
我們可以一起回去

11.

暮春微雨
花樹下
我想多站一會兒

12.

有誰越過陶淵明的竹籬?
除了晚風，除了細雨
還有望山的心情

13.

黃昏隱入遠山
柳枝倒映池塘
磨墨時光

14.

寺院
一行腳印
細雪無聲，飄遠

15.

山是起伏的字 樹是翠
綠的字
風是飄浮的字 湖是烟
波的字
回家的路是鄉愁的字

16.

那年，我把濁水溪
流來的月光，摺進
蕉風椰影的年少歲月

光燦的古城 Budapest Hungary

何康隆



光，聚在一起，可以照亮一個角落，
散開來，可以照出一條路。

彷彿飄浮在多惱河
濃密的紫暈暮色
布達佩斯古城
在五月向晚的輕風裡
愈夜愈光燦，愈迷離
光，亮在嶺上城堡
把斑駁的史跡
交給蒼茫的天際

光，亮在岸邊教堂
把安靜的信仰
化成柔美的夜晚
光，亮在粗獷橋墩
把粼粼的波紋
映成跳躍的音符
如果旅程也是修行
那麼，今晚
就在疏淡的光圈裡

拾起寧靜的心情
如果旅程也是隨緣
那麼，今晚
就在暈染的光譜前
珍惜當下的瞬間
如果旅程也是回望
那麼，今晚

就在浮動的光影上
追憶美麗的印象
明日離去
布達佩斯夜晚這一片光
或許
會在未來的時空
回歸，閃亮
摺疊出另一組意象

*布達佩斯是匈牙利的首都，是歐盟境內的第七大城，譽稱東歐的巴黎。其實這座城市名字的歷史還不過二百年。早先，布達佩斯分別是布達(Buda)和佩斯(Pest)兩座城市。更精確地講是布達，老布達(Obuda)和佩斯三城市。這三座城市於 1873 合併成一城市。布達是古城區，嶺上有布達城堡(Buda Castle)和漁人堡(Fisherman Bastion)堡。佩斯是平原區，主要的行政和商業中心。鎖鏈橋(Chain Bridge)是布達佩斯的座標，該橋完成於 1849 年，是橫跨多瑙河的第一座大橋，也是當時最長的大橋(375 公尺)。鎖鏈橋把多瑙河兩岸的布達和佩斯二城，連接成雙子城。鎖鏈橋的夜景是多瑙河最美的景色，有多瑙河明珠之稱。



問蝴蝶 和 溫泉鄉

秦雪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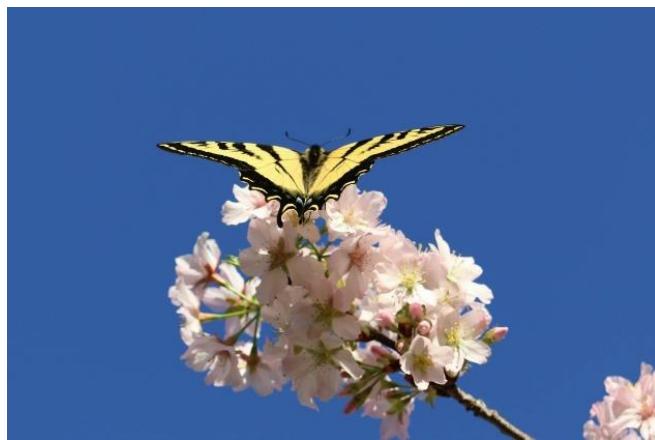
作者按：「問蝴蝶」和「溫泉鄉」兩首台語詩以平易的詞句，表達情感的抒發；以韻腳的應用，表現如歌的形式。這兩首詩深得青年音樂家 陳慧如博士的賞識，將其譜寫四聲部合唱曲。「問蝴蝶」已在年前的台灣會館合唱團公演中獻唱，甚獲佳評。「溫泉鄉」預期也將在該合唱團 今年度的公演中問世。

詩引：美麗的女人有如展翅的花蝴蝶，快樂的女人就「像飛舞中的彩蝶」。這些是常見的說法。而“問蝴蝶”最難得的是詩人高明地轉此為隱喻，牽引我們進入蝴蝶的世界，又採擬人法直接向蝴蝶問詢。歌詞中的每一個問句使人感受到女詩人發揮特有的細膩心思，道盡心中無限事。作曲家所譜的曲風充滿了東方美，娓娓動聽。流轉悠遊的旋律中或見迭盪

起伏，纏綿時又藏幾分幽怨。就這樣引導我們隨著蝴蝶在花園裡迴旋飛揚，流連忘返。

(一)問蝴蝶

花園內 蝴蝶飛去擋飛來
妳的翅有這呢嬌的色彩！ 人看人人愛！
黑暗暝 蝴蝶飛去叨位？
妳敢睡置阮兜(dao)的樹枝？
那欖樹枝 敢有舒適？
半暝風吹 敢會冷噓噓？
落雨天 妳敢有所在好匿？
妳的翅這呢薄 這呢嬌！
敢會予雨淋濕去？ 誰人會凍照顧妳？
妳愛花蕊 惜花枝，
敢有一個好伴侶？ 同齊遊賞百花開？



(洪家棟 Victor Hong 提供)

作者按：陳慧如博士譜寫「溫柔鄉」合唱曲。她以東方音樂柔媚的旋律描繪詩人筆下故鄉的美景，以敦厚的曲調表達鄉情的溫暖，以高尚優雅的音韻陳述愛鄉的情懷與對家鄉的呼喚。女作曲家與女詩人「同氣相求，同聲相應」，成就感性的妙藝。

(二) 溫泉鄉

溫溫泉水 清清硫礦味
黃梔仔花滿滿是 真正嬌
風吹靡靡 陣陣花香味
親戚朋友 人來客氣 笑微微
想著囡仔時 兄哥 大姐 小妹 小弟
黃梔仔花邊 咱和田蠟 蛾仔 跑來跑去
樹仔腳 匿相找
啊！故鄉新北投 快樂的日子
永遠袂凍放末記

離開家鄉這多年
思念！思念！
抱著心愛的吉他
唱出新北投溫泉鄉 懷念的歌詩



黃梔仔花(梔子花)(陳雲錦 David Chen 提供)

「上婿的手」

秦雪華

作者按：「上婿的手」以樸實的台語描述慈母的愛。作曲家－吳英俊精心譜寫混聲合唱曲。聲樂家－李慧玲指揮合唱團多次公演這首精曲。本詩作者另編一支舞蹈，曲目演唱時，既有兩名女子翩然起舞，又有一位慈母在台上作縫製衣服的感性演出，譜成一齣頗具創意的唯美歌舞劇。欲觀賞此詩與歌舞融合的表演，請上Youtube。

這雙手不是幼擱軟

這雙手已經有縐紋
媽媽！
您的手為阮克服偌多心酸！

媽媽！
您的手抱阮靠置您的心肝
恰阮惜
恰阮疼
您的手推動阮的搖籃
揀阮的囝仔車
牽阮隨您走
煮飯予阮吃
又擋洗阮的衫

置阮坎坷的人生內
媽媽！
您的手擦阮的目泪
跌倒 扶阮爬起來

媽媽！您的恩情
高若天 深似海

啊！上嬌的手
不是軟擋幼
是媽媽您
堅強 暝阮大漢的一雙手！



謝其斐 提供

葡萄牙之旅

錦兒

伊比利半島躺臥在
大西洋和地中海的交流中
曾經有許多此地的探險者
飄遊海洋開拓新的疆土
也路過了我的故鄉台灣
震撼於海島婆娑的美姿
讚嘆著：“福爾摩沙”
“福爾摩沙”美麗的寶島
從此更添幾分浪漫
也有肩負使命的傳道人
遠到亞洲行醫濟貧
散播基督的愛與熱忱
我曾在日本九州的天草
瞻仰葡萄牙勇者
斑駁的墓碑
而今在里斯本海灘
延脰仰望“發現者”
群雄的塑像 裡面有
五百多年前呼叫著
“福爾摩沙” “福爾摩沙”
我的故鄉的訪客
當我們四目交集的
瞬間 時空彷彿交錯了

我，台灣人，在葡萄牙！

天草的異鄉人

- 參觀天草四郎紀念館有感

錦兒

懸崖邊眺望 可能是
上帝撒了一把石子 而
叫許多小島錯置的海灣
是怎樣的因緣際會
一群來自地球另一面的
異鄉人 竟成了
彼邦的烈士
乘風破浪飄洋過海
在異地 以愛行醫
以基督的精神濟貧
而羊群迅速茁壯
挑戰了幕府的威權
終於與天草四郎等
勇士壯烈成仁

將近四百年之後
飛越太平洋，我
旅次在九州 這處
日落的海灣
讀著斑駁的墓碑
思索著如何渡你們的魂魄
回到你們的原鄉--葡萄牙
但那完全是我自作聰明
他鄉 早已是你們
心甘情願死守的故鄉

作者註：天草是日本九州東岸的一個小郡現名熊本。

足摺記行

錦兒

足摺，不了解為何
人們如此稱呼 但確是
令人難忘的日本四國
最南端的一個小漁村

安靜的小路婉蜒著海濱
海浪在岩洞裡捉迷藏
爬過一塊又一塊的岩石
然後，涮地……
從另一個洞口躍出
像羣頑皮的孩子

颱風咄咄逼人
威脅說：午夜等著瞧
夜裡的太平洋海面 却是
一片平靜清明
小北斗垂掛窗前
另有繁星點點

早晨的山上
花木簇擁著古寺
庵門口
女尼輕掃著落葉
掃帚的竹爪
劃出一行行的禪意
漫院的清靜

佛寺內幾隻海龜
蓊鬱的大樹間
蹣跚結伴而行
會否想念海底的故鄉
隱約的海濤聲
可有親人的期待和呼喚
可憐的，足摺的浪兒！

